



中華民國105年度年報

第一銀行 · First Bank

第一銀行 · First Bank



本行發言人

發言人：周朝崇 職稱：副總經理 E-Mail：i77148@firstbank.com.tw
代理發言人：洪惠卿 職稱：副總經理 E-Mail：i66216@firstbank.com.tw
電話：(02)2348-1111(總機)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之地址及電話

總行地址：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1段30號
總行電話：(02)2348-1111
國內外分支機構詳見第232頁至第238頁

本行網址

www.firstbank.com.tw

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第一商業銀行信託處股務代理部
地址：臺北市中正區延平南路42號
網址：www.firstbank.com.tw
電話：(02)2348-1137、2348-1140

信用評等機構

中華信用評等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49樓
電話：(02)8722-5800

一〇五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黃金澤、紀淑梅
事務所名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臺北市信義區基隆路一段333號國際貿易大樓27樓
網址：www.pwc.com/tw
電話：(02)2729-6666

目錄 | ANNUAL REPORT 2016

CONTENTS

壹、致股東報告書	02
貳、銀行簡介	07
參、公司治理報告	08
肆、募資情形	46
伍、營運概況	56
陸、財務概況	72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213
捌、特別記載事項	225
玖、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232

致股東報告書

一、105年度營業結果

(一) 國內外金融環境

回顧105年全球經濟態勢，由於美國、歐洲、日本等先進國家經濟成長不如預期，以及中國大陸供應鏈在地化與產能過剩之排擠效應持續，致全球貿易呈現疲弱態勢，拖累新興市場國家經濟成長步調放緩，使全球景氣復甦步伐較預期遲緩，再者，英國公投決定退出歐盟，加以地緣政治衝突未解，恐怖攻擊頻傳，以及全球貿易保護主義升高等，皆令全球政經情勢產生轉變與波折。在各主要經濟體經濟表現方面，美國勞動市場持續改善，通膨顯著成長，美國聯準會(Fed)於105年12月重啟升息循環，並釋出106年將加快升息步伐的訊息，整體經濟成長表現相對較佳；歐元區雖面臨銀行壞帳、恐怖攻擊，且英國脫歐增添歐盟前景的不確定性，但整體經濟在歐洲央行(ECB)實施量化寬鬆政策及弱勢歐元的環境下，仍維持溫和復甦態勢；日本則受制於內、外需成長力道疲弱，以及通縮威脅持續籠罩下，經濟復甦腳步依舊蹣跚；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動能在進行內、外部「再平衡」結構調整下而未擺脫趨緩態勢，使其進、出口需求持續減緩，衝擊與其貿易、投資連結緊密的國家經濟，進而影響全球景氣復甦的腳步。

國內經濟方面，儘管105年下半年我國出口表現轉呈正成長，惟由於105年上半年全球市場需求不振，以及中國大陸經濟結構再平衡等因素影響，綜致全年出口額年減1.76%。民間消費則因105年國人出國人數增長，以及在優惠促銷、節日、



第一銀行 董事長
蔡慶年 先生



天候等因素加持下，表現相對溫和，惟就業及薪資成長增幅低緩，使民眾消費心態趨向保守。另一方面，營建投資因國內房市前景轉弱而續呈疲軟，所幸半導體業者加速擴充高階產能，帶動民間企業投資增溫，綜促我國整體經濟表現成功扭轉上半年的頹勢，105年經濟成長率上升至1.50%。利率方面，有鑑於全球經濟成長動能趨緩，加以國內景氣復甦步調緩慢、產出缺口負值持續擴大，以及通膨溫和等因素，我國央行於105年第1、2季理監事會議上宣布各調降重貼現率半碼至1.375%，隨後因國內景氣復甦力道出現回溫跡象，第3、4季央行理監事會議決議維持貨幣寬鬆基調，以協助經濟成長。新臺幣匯率則因全球資金環境寬鬆，在臺股具高殖利率優勢下，吸引國外資金匯入而呈現偏升格局。

金融業營運方面，由於全球貿易趨緩，央行藉由降息刺激我國經濟及出口表現，進而壓縮銀行業放款利差，削弱我國銀行業獲利能力，105年本國銀行稅前盈餘為新臺幣3,001億元，較上年減少6.11%，105年平均資產報酬率(ROA)及平均淨值報酬率(ROE)則分別下降至0.68%及9.24%；另全球經濟成長緩慢，企業經營困難，亦推升逾期放款金額，促105年12月本國銀行逾放比率較104年12月上升0.04個百分點至0.27%，本國銀行備抵呆帳覆蓋率則較104年12月降低52.50個百分點至502.93%。

(二) 組織變化情形

105年5月13日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保險局核准本行申請「兼營人身保險代理業務暨同時增加財產保險代理業務」，7月茲增設「保險代理人處」下轄「保險規劃部」、「保險行銷部」及「行政管理部」，掌理本行保險代理業務之營運計畫、保險商品行銷、保單作業及代理人執業管理等事宜；106年3月於「法令遵循處」下增設「洗錢防制部」，掌理本行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規劃、協調與管理，及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案件之申報；5月增設「數位安全處」下轄「安全管理部」及「安全技術部」，掌理全行數位安全事務之規劃、推動與管理。

(三) 營業計畫及經營策略實施成果

本行105年以「整合轉型·攜手第e」為年度經營策略主軸，並訂定經由「優化業務流程整合」、「加速通路虛實轉型」、「善用資本創造價值」、「擴大跨境業務滲透」、「打造幸福標竿企業」等五大經營策略方針，具體落實經營發展計畫並達成財務預算目標。

經本行全體同仁齊心努力，105年經營策略之實施成果：

1. 兼顧獲利成長與風險控管，創造亮麗經營績效

本行105年稅前淨利為新臺幣205.24億元，創下開行以來最佳成績，且首度突破200億元大關，稅前EPS 2.30元、稅前ROA及稅前ROE分別為0.84%及10.97%；至105年底逾放比0.20%、備抵呆帳覆蓋率625.14%，整體資產品質維持國銀前段班之列，突顯本行追求提升獲利能力之際，亦兼顧風險控管與資產品質；同時，本行在104年9月獲母公司第一金控增資200億元，厚實整體資本基礎後，持續採「利大於量」、「擴增不耗用資本的收益」及「增加風險抵減」等措施，有效推升資本運用效益；依105年12月份資料計算，資本適足率(CAR)及第一類資本比率(Tier 1)分別為13.27%、10.95%，已高於108年法規之最低要求。

2. 強化亞太市場串聯，跨境攜手共享資源

105年本行在亞洲地區布局又邁向新的里程碑，包括1月於柬埔寨金邊分行轄下增設水淨華、永盛等兩家支行，以及12月新設菲律賓馬尼拉分行，使本行在東南亞市場布局的深度及廣度為同業之冠。目前本行海外據點已有35處，其中在亞洲地區有21個據點，包括大陸/港澳地區6個、東南亞14個、東北亞1



個；本行將充分掌握政府「新南向政策」商機，戮力實現亞洲區域金融領導品牌的經營願景。同時，本行持續加強海外分行之「在地化發展」及客戶「跨境金融服務」，提供包括跨境融資、國際聯貸、內保外貸、應收帳款融資、供應鏈融資、銷售鏈融資等產品，並進一步藉由跨境流程整合等建置完善平台，搭配國內外營業單位「相互轉介」及「績效共享」機制，為跨境營運客戶提供加值型金融服務。本行並於105年12月榮獲台灣金融研訓院頒發「最佳海外發展獎優等獎」肯定。

3. 相挺中小文創產業放款績居第一，財富管理業務經營有成

本行中小企業放款餘額105年底達新臺幣6,478億元，市占率已連續第7年居全體銀行第一，且因配合「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屢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獎肯定。此外，本行深耕財富管理業務多年，在國內189家分行配置400多位理財顧問提供客戶專業服務，105年財富管理業務手續費收入較104年成長9.22%。

4. 創新產品優化通路，經營客戶虛實體驗

105年10月台灣金融研訓院首次公佈金融創新指數，其中在銀行創新方面，本行獲選為創新能力綜合表現最佳的銀行之一，顯見本行在數位金融創新及發展持續領先；且本行積極進行金融科技專利布局，以維繫競爭優勢，至106年4月止，已向經濟部智慧財產局提出30項(共40件)專利申請，並已取得其中22件新型專利；未來本行除將就業務創新之系統平台持續進行金融專利權布局外，也將進一步延伸至海外分行客戶使用之系統及技術，於海外當地提出金融專利申請，以有效保障本行的FinTech創新成效。

另一方面，本行也致力營造虛實融合的友善使用環境，提供客戶最佳的全通路服務體驗，如105年率先打造國內首家兼具科技化及智慧型之「數位分行」，不僅建置新型態的「數位銀行服務區」及「數位銀行體驗區」、導入全國第一台遠程視訊櫃員機VTM (Virtual Teller Machine)，並引進能思考、具情感的機器人Pepper進駐數位分行，讓客戶體驗創新的數位分行服務，也為百年企業注入新活力。同時，在106年1月推出整合數位金融的全方位智能客服「第e客服」，客戶可透過客服電話、網路電話、文字客服或是以VTM等多元數位通路，即時與本行互動且所有的互動歷程都會完整記錄，使客服人員快速回應客戶需求及提供貼心服務。

5. 善盡優質企業社會責任，打造綠色金融第一

本行之母公司第一金控於100年即成立「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且已連續5年出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詳實揭露本行在「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等五大面向履行企業社會責任的成果，並於105年首度參加即獲選成為道瓊永續指數(Dow Jones Sustainability Index, 簡稱DJSI)之「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此外，本行自100年起，除訂定每年節省水、電、汽油使用量目標外，總行也推行會議無紙化，總行大樓更創下在4年內油、電、水及瓦斯的碳排放量減幅達20.97%的佳績，且全行3年內累計減碳量已達3萬餘噸，相當於減排97座大安森林公園的年吸碳量，使本行連續二年獲得國內推行企業環保最高榮譽的「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金級獎」，為歷年來唯一獲獎的金融機構，堪稱金融同業表率。

(四) 預算執行情形、財務收支與獲利能力分析

105年全行淨收益為新臺幣41,537百萬元，較104年增加2,952百萬元，稅前淨利為20,524百萬元，整體獲利目標達成率102.74%：

1. 存款業務

存款平均餘額為新臺幣1,914,543百萬元，目標達成率100.13%，較104年度增加59,617百萬元，成長3.21%。

2. 放款業務

放款平均餘額為新臺幣1,488,921百萬元，目標達成率97.12%，較104年度增加27,927百萬元，成長1.91%。

3. 信託業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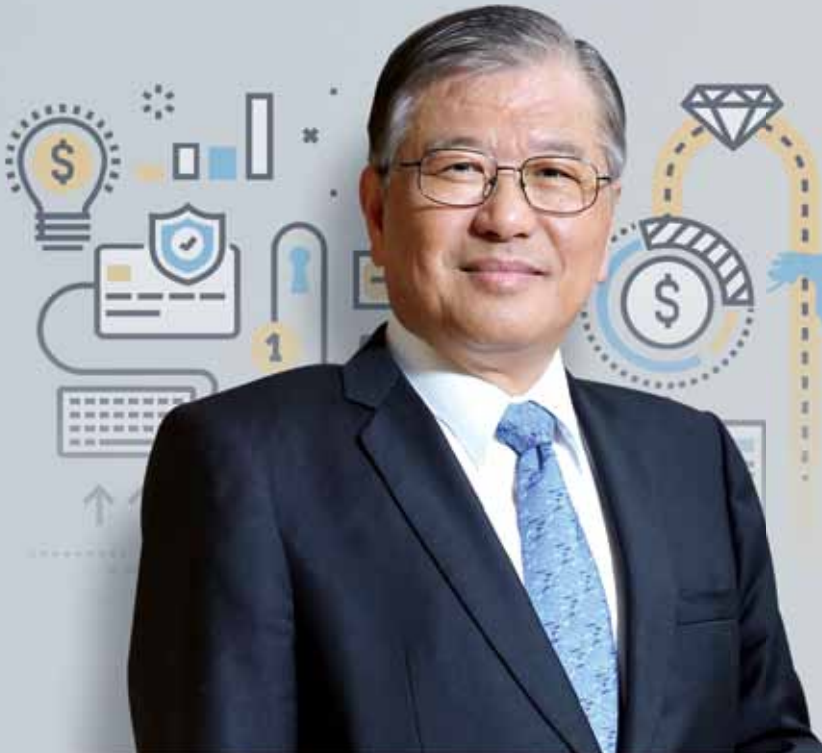
信託業務承作量為新臺幣258,562百萬元，目標達成率87.09%，較104年度增加1,972百萬元，成長0.77%。

4. 保管業務

保管業務年底餘額為新臺幣764,749百萬元，目標達成率100.61%，較104年度減少40,242百萬元，衰退5.00%。

(五) 研究發展狀況

由於金融業經營環境快速變遷，本行除持續追蹤國內外經濟、金融及產業最新動態，定期出具相關報告外，並配合國內外金融法規變動，不定期出具研究報告及研擬銀行因應策略，致力使研究分析成果之深度及廣度持續提升。



第一銀行 總經理
周伯蕉 先生

二、106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綜合考量106年外在經營環境趨勢及本行SWOT分析，本行將憑藉漸趨完整之區域服務網絡及電子金流平台等厚實基礎，積極因應趨勢、迎向挑戰。特訂定「轉型引領·攜手第e」作為106年本行經營策略主軸，除延續105年「整合轉型」之策略思維，並進一步擴大至「數位、服務、行銷、人才」等營運模式的全面轉型，期在轉型的過程中，不僅經營績效領先同業，內控管理、法令遵循及資安維護等，也能成為引領業界的績優銀行；並藉由「攜手第e」，持續突顯本行積極運用新興金融科技，提升銀行服務「深度」及「廣度」的決心。同時，期許全行經由「深化客群多元價值」、「開創營運數位轉型」、「推升海外經營規模」、「精進治理提升內控」、「共創幸福標竿企業」等策略方針，發揮本行經營第一佳績，持續貫徹「區域型銀行、利基型銀行、數位型銀行、幸福銀行」的經營願景。

三、未來發展策略

(一) 深化客群多元價值，運用數據精準滲透

本行延續「跨境、跨部門、跨業務流程」的整合服務模式，並融入大數據分析，深耕分行主力及優質客群，期許以多元的服務為客戶創造額外價值，並提升客戶關係。

(二) 開展營運數位轉型，連結虛實跨業整合

本行將以系統升級、科技運用、流程改善及服務整合等四大面向措施，有效串連全行虛實通路，落實營運數位轉型。

(三) 串聯全球深耕南向，推升海外經營規模

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本行將進一步擴大海外業務服務範疇及參與當地金融市場，以有效推升海外經營規模。

(四) 善用資本創造價值，精進治理提升內控

憑藉本行厚實之資本基礎，提高對優質客戶授信融資之能量，爭取更多元之業務滲透，成為客戶主要往來銀行。另因應金融科技風險升高，將採取強化資安、升級法遵等精進作為，使業務推展及經營管理並重，有效健全公司治理品質。

(五) 貫徹綠色永續理念，共創幸福標竿企業

本行將持續以「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五大構面，推動企業社會責任，期盼在與顧客、股東及員工等多方攜手努力之下，促進社會、環境及企業之和諧發展，貫徹綠色永續理念，共創幸福標竿企業。

四、受到外部競爭環境、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一) 外部競爭環境

隨東協市場的崛起，衍生出相關商機，近年來臺資銀行積極朝向東南亞國家設置據點，係因多數東南亞國家金融環境利差大、潛力強，相較於金融業相對飽和之臺灣市場而言，可謂是新藍海商機。

行政院已於105年度通過「新南向政策」政策綱領，提出「新南向政策推動計畫」，將秉持「長期深耕、多元開展、雙向互惠」核心理念，整合各部會、地方政府，以及民間企業與團體的資源與力量，從「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與「區域鏈結」四大面向著手，期望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家，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為響應新南向政策，本行已於105年年底增設馬尼拉分行，未來將加強串聯全球金融服務網絡，輔以數位跨境金融服務平台優勢及在地化經營策略，為臺商新南向布局提供堅實後盾。綜言之，我國金融業者跨境金融服務競爭力雖持續提昇，惟亦將面臨如何兼顧風險與報酬，並深化當地市場業務的巨大挑戰。

(二) 法規環境

鑑於金融科技創新及資訊安全問題重要性日益提升，立法院已於105年末初審通過「金融科技創新」相關法案，包含銀行法、保險法、證券交易法、期貨交易法、電子支付機構管理條例、電子票證發行管理條例、證券投資信託及顧問法及信託業法等8項金融業法修正草案，最快預計於106年中正式施行；另為求立法嚴謹周延，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亦已研擬「金融科技創新實驗條例」草案，以專法方式建立金融科技實驗機制，提供金融科技研發試作之安全環境，並對金融科技創新實驗予以金融特許業務之法律責任豁免及相關管理規範，以鼓勵金融科技創新發展，及強化我國資訊安全防護機制及數位金融監理環境。

此外，在金融科技的發展下，國際朝向「無現金社會」型態前進已形成趨勢，以信用卡或電子支付工具交易，除可有效降低以現金交易之犯罪行為外，立法院於105年末修正通過「洗錢防制法」，並於106年6月28日起施行，政府將加入國際防制洗錢金融行動工作組織(FATF)並成為會員之目標邁進，方可掌握國際洗錢防制第一手規範，同時修改公司法、訂定財團法人法草案及國際司法互助法草案等，使我國在國際洗錢防制合作上，與國際社會接軌。

(三) 總體經營環境

106年全球經濟在美國緩升息、歐元區及日本等國央行寬鬆貨幣程度趨緩、美國新政府政策的不確定性、歐元區政局動盪不安、中國大陸經濟成長動能趨緩、貿易保護主義興起及地緣政治紛擾等因素的影響下，料將有較大的波動變化。總體而言，美國受惠於新政府將採取擴張性財政政策，加以民間消費與就業市場成長動能穩健，美國經濟將持續以優於其他已開發國家的速度擴張。歐元區則在歐洲央行(ECB)續行寬鬆貨幣政策的支撐下，經濟可望延續溫和復甦態勢，惟英國脫歐過程衍生諸多不確定性，恐有牽制經濟復甦腳步之虞。日本則因激進寬鬆貨幣政策效應逐漸遞減，經濟復甦基礎依舊不穩，惟近期通縮情況已略有改善，整體經濟亦小幅回溫。另中國大陸持續處於經濟結構性調整的過程，經濟成長增速放緩態勢仍將延續，惟在穩增長政策的支撐下，經濟成長出現大幅度放緩的風險可望降低。至於新興市場受惠於大宗商品價格回升，加以已開發國家經濟成長動能增強提振外貿表現，新興經濟體經濟可望緩步回溫。據106年4月國際貨幣基金(IMF)所出具的全球經濟展望報告，預估106及107年全球實質經濟成長率分別達3.5%及3.6%，並高於105年的3.1%，顯示未來全球整體經濟將呈現逐步復甦態勢。就我國而言，據106年2月主計總處所發布的預估值顯示，106年臺灣實質經濟成長率為1.92%，高於105年的1.50%，與全球經濟脈動一致，106年我國經濟亦可望回溫。

就銀行授信風險而言，國內房市變化值持關注。據六大都會區地政局公布資料顯示，105年六大都會區合計建物買賣移轉件數較上年減少16.6%至18.2萬件，創自有統計數據以來新低，主因105年房地合一稅上路，使104年底交易量大增，促105年第1季建物買賣移轉件數大幅下滑，106年第1季因低基期及剛性自住買盤逐漸回籠，促建物買賣移轉件數較上年同期增加40.6%至4.5萬件。另隨目前房市買方以自住需求為主，加以供需失衡情況仍待改善，預估短期內住宅市場將呈現量縮價跌格局。此外，雖國內外預測機構皆預估，106年我國經濟成長率將高於上年水準，惟住宅市場仍面臨庫存去化問題，且房屋持有稅增加，衝擊民眾購屋意願，加以買賣雙方對價格認知仍待磨合，整體住宅交易量或將延續上年衰退態勢，短期內國內房市景氣恐難獲提振。

五、信用評等資料

評等機構	評等日期	短期	長期	展望
Standard & Poor's	105.9.12	A-2	A-	穩定
Moody's	105.12.9	P-1	A2	穩定
中華信評	105.9.12	twA-1+	twAA+	穩定

董事長



銀行簡介

一、本行沿革

第一銀行創立於民國前13年（西元1899年）11月26日，當時名為「台灣貯蓄銀行」，與同年成立之臺灣銀行並列為臺灣誕生最早之金融機構。民國元年與「台灣商工銀行」（民前2年成立）合併，沿用「台灣商工銀行」名稱繼續營業。迨至民國12年同時併入「嘉義銀行」（民前7年成立）、「新高銀行」（民國5年成立）；故本行之前身包括「台灣貯蓄」、「台灣商工」、「嘉義」、「新高」等四家銀行，其中「台灣貯蓄銀行」創立最早，此乃本行之濫觴。民國34年臺灣光復，政府派員蒞行實施監理，民國35年10月16日正式接收，至此本行始成為一純粹由國人經營之金融機構，本行屬性亦由民營蛻變為公營。

民國36年2月26日股東大會議決改組更名為「臺灣工商銀行」，為配合同年新銀行法之修正，遂於民國38年3月1日，呈准更名「臺灣第一商業銀行」，簡稱「第一銀行」。嗣後為加強業務國際化之經營策略，特自民國65年1月起，改以「第一商業銀行」（英文行名FIRST COMMERCIAL BANK，簡稱FCB）定名，本行亦由一地域性銀行躍進為國際性銀行。近年來為順應蛻變的金融環境，復以提升銀行之競爭力，於民國87年1月22日由公營體制轉型為民營銀行。

第一商業銀行百餘年來與臺灣社會、經濟一起成長、茁壯，從未改變代代相傳「顧客至上，服務第一」之經營理念，在全體同仁齊心努力下，105年本行稅前淨利突破200億元大關，創下開行以來最佳成績，整體資產品質亦位列國銀前段班之列。此外，配合政府政策相挺中小文創產業，中小企業放款市占率連續7年居全體銀行第一，屢獲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頒獎肯定。另致力FinTech創新，積極布局金融科技專利，除已取得經濟部智慧財產局22件新型金融科技專利外，並獲台灣金融研訓院公佈創新能力綜合表現最佳的銀行之一。

另本行致力實現亞洲區域金融領導品牌的經營願景，於105年12月獲頒台灣金融研訓院之「最佳海外發展獎優等獎」肯定。善盡優質企業社會責任，獲選成為道瓊永續指數(DJSI)之「新興市場指數」成分股，並連續二年獲得國內推行企業環保最高榮譽的「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金級獎」，穩健實在打造綠色金融第一之品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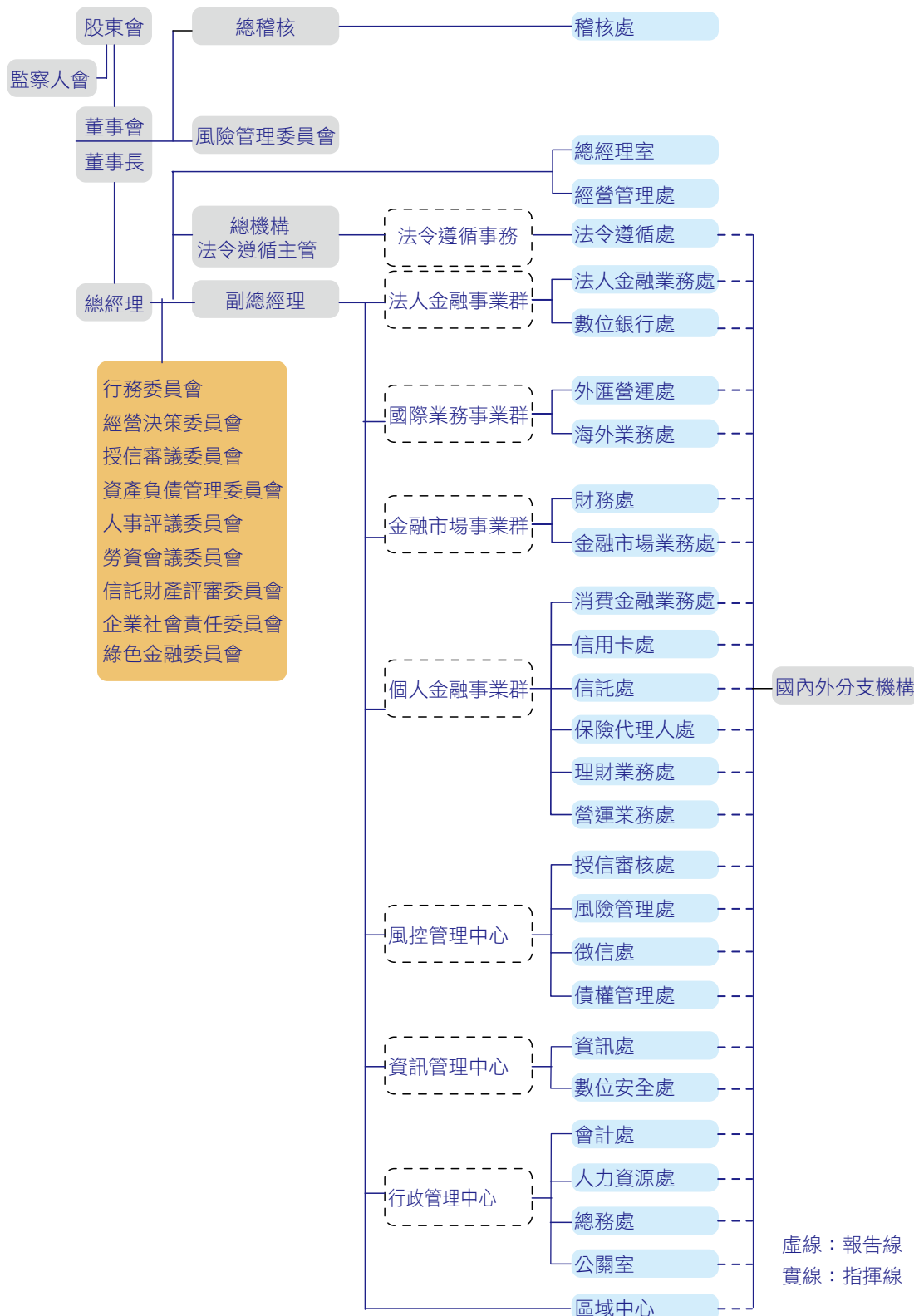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銀行併購、轉投資關係企業、重整之情形、是否隸屬特定金融控股公司，及開始隸屬該公司之時間、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二十五條第三項規定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經營權之改變、經營方式或業務內容之重大改變及其他足以影響股東權益之重要事項與其對銀行之影響情形：

- (一) 本行於105年4月8日投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2,000萬元；105年7月1日子公司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併入本行。
- (二) 本行於民國92年1月2日納為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集團子公司。
- (三) 本行董事、監察人及依銀行法第25條第3項應申報股權者，於一〇五年度無股權移轉或更換之情形。

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 組織圖(自106年5月2日起實施)



(二) 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本行總行設下列處及室，各單位主要職掌列示如下：

1. 稽核處

掌理內部稽核業務之計劃、督導與執行，定期向董事會及監察人報告，並限期將稽查報告函送金融檢查機關。

2. 總經理室

綜理總經理行政機要及秘書業務。

3. 經營管理處

掌理綜合企劃、經營策略暨組織發展等事宜。

4. 法令遵循處

掌理法律、法令遵循及洗錢防制事務之規劃、管理及運作。

5. 法人金融業務處

掌理專案融資、一般授信、中小企業、集團及大型企業、都市更新等法人金融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等相关事宜。

6. 數位銀行處

掌理數位銀行業務之規劃、推展及管理；客戶資料分析、行銷應用與維護管理等相关事宜。

7. 外匯營運處

掌理外匯商品之營運計畫；外匯業務之營運及風險管理政策之執行等相关事宜。

8. 海外業務處

掌理海外業務及國際金融業務分行業務規劃、推展與管理等相关事宜。

9. 財務處

掌理資金調度管理、有價證券投資；資本市場有價證券之承銷、交易及管理；金融市場交易及相關之客戶部位管理等相关事宜。

10. 金融市場業務處

掌理金融市場組合商品、商品行銷、後台交割及相關協調管理等相关事宜。

11. 消費金融業務處

掌理消金業務商品之總體開發、規劃、行銷規劃等相关事宜。

12. 信用卡處

掌理與信用卡組織有關之卡片業務計畫、行銷、改進、資料處理等相关事宜。

13. 信託處

掌理各項信託業務之研發、計畫、改進、作業；保管業務之研發、計畫、行銷、推展、改進、作業等相关事宜。

14. 保險代理人處

掌理與保險代理業務之營運計畫、保險商品行銷、保單作業及代理人執業管理等相关事宜。

15. 理財業務處

掌理理財業務之行銷規劃與推展等事宜。

16. 營運業務處

掌理新臺幣存、匯業務之策略、作業規劃與管理；各項集中化作業事務等相关事宜。

17. 授信審核處

掌理授信政策、營運計畫、規章擬(修)訂，暨授信申請案件之審核、擔保品鑑價管理等相關事宜。

18. 風險管理處

掌理風險管理情況之統合規劃、督導執行、監控呈報及改進建議等相關事宜。

19. 徵信處

掌理經濟研究及產業調查之相關事宜；徵信政策、權限內之徵信等相關事宜。

20. 債權管理處

掌理授信覆審、預警及追償業務之管理；債權之催收及清理等相關事宜。

21. 資訊處

掌理資訊發展政策、計畫、推動及管理；系統之開發、設計、連線暨網路管理等相關事宜。

22. 數位安全處

掌理全行數位安全事務之規劃、推動與管理等相關事宜。

23. 會計處

掌理管理會計、內部審核及財務會計事務；資產負債管理事務。

24. 人力資源處

掌理人力規劃、人力行政、勞工安全衛生管理及人力培訓事宜。

25. 總務處

掌理庶務、出納、營繕、財產管理及文書管理等事宜。

26. 公關室

掌理各部門廣告行銷活動的統籌、企業形象、公共關係、公益活動、公開資訊暨對外發言等相關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處長、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 董事及監察人

1. 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一)

106年2月28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蔡慶年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99.7.1					成功大學工業管理碩士 財政部金融局金融檢查組組長，財政部證期會主任秘書、專任委員，財政部國庫署副署長，財政部金融局副局長，中國輸出入銀行總經理，財政部國庫署署長，臺灣土地銀行總經理，臺灣中小企銀董事長，臺灣期貨交易所董事長，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	第一金控董事長，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長，中華民國信託商業同業公會理事長，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監察人。	無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周伯蕉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2.9.9					成功大學會計系 第一銀行西台分行經理、會計室科長、主任、總務處處長、副總經理、董事，第一創投暨第一管顧董事長，第一金證券(股)公司監察人，第一金控顧問兼風管處處長、顧問兼行政管理處處長、副總經理，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第一金人壽保險(股)公司董事。	本行總經理，第一金控董事，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副董事長，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台北金融大樓(股)公司董事。	無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陳田垣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86.10.22					淡江大學外文系 臺灣可口可樂(股)公司董事長，金門投資(股)公司董事。	第一金控董事，金園投資(股)公司董事長，金門汽車(股)公司董事長，金門投資(股)公司董事長，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	無		
常務董事	中華民國	李顯峰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95.7.13					德國畢勒斐德大學經濟學博士 行政院經濟建設委員會諮詢委員，農林銀行董事。 現任：臺灣大學經濟學系副教授，臺灣大學社會科學院公共經濟研究中心主任。	第一金控董事，元大寶華綜合經濟研究院董事。	無		
常務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汪渡村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0.8.25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 經濟部商業司專員，行政院公平交易委員會委員，國防管理學院法律系副教授，國立政治大學國際關係研究中心專任副研究員、副教授，銘傳大學法律學系專任副教授、教授兼系主任。 現任：銘傳大學法律學院院長。	宏瓊新(股)公司董事，宏瓊建設(股)公司董事，鼎固控股有限公司董事，明光文教基金會董事。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浩民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4.7.24					美國布朗大學經濟學博士 政治大學金融學系主任，興國管理學院院長，臺灣期貨交易所董事，中國輸出入銀行常務理事，臺灣金融控股(股)公司董事，臺灣土地銀行常務董事，第一銀行常務獨立董事，政治大學金融學系教授。 現任：政治大學金融學系兼任教授，德明財金科技大學講座教授。	第一金控獨立董事，華立企業(股)公司獨立董事，嘉威光電(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蔡東峻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4.7.24					美國伊利諾大學企管博士 國立成功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國際企業研究所所長、交通管理科學系系主任/所長。 現任：國立成功大學交通管理科學系暨電信管理研究所教授、EMBA執行長。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鄭美玲 第一金控代表	女	104.7.24	3年	103.12.25					臺灣大學商學系 第一銀行理財業務處處長、圓山分行經理、副總經理，第一保代董事長，第一金控處長，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董事，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	第一金控董事兼總經理，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董事，臺灣金聯資產管理(股)公司董事。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洪家殷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0.4.28					政治大學法律研究所博士 臺北市政府採購申訴委員會委員，行政院人事行政局法規委員會委員，臺北高等法院訴願委員會委員，國防部國軍官兵權益促進諮詢委員會委員，經濟部國際貿易局聲明異議委員會委員，教育部法規委員會委員，經濟部法規委員會委員，財政部訴願委員會委員，東吳大學法律系教授兼學務長。 現任：東吳大學專任教授兼法學院院長。	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監察人。	無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行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	中華民國	林震岩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97.8.22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博士 中華民國管理科學學會副秘書長， 中原大學推廣教育中心主任、人事室主任、研發長，開南大學教務長，中華民國企業經理協會秘書長。 現任：中原大學企管系教授兼全球台商研究中心主任。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余尚武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97.9.25					英國伯明罕大學財務博士 公平交易委員會主任委員室機要秘書，經濟部次長室機要秘書，臺灣科技大學學務長、資訊管理學系及研究所主任、教授，德明財經科技大學資訊學院院長，東南科技大學副校長兼管理學院院長，元培科技大學管理暨語文學院院長，第一金控董事，國際通證券(股)公司董事，景文科技大學商管學院院長。 現任：明志科技大學管理暨設計學院講座教授。	台灣晶技(股)公司獨立董事，臺灣證券交易所(股)公司董事，Taisun Holdings Co., Ltd(泰昇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董事。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謝龍發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2.3.21					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博士 基隆海關高級關務員，台塑企業總管理處專案負責人，明志工專校長，瑞助營造(股)公司董事，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監察人，中原大學推廣中心主任，龍邦開發公司總經理，大葉大學管理學院院長，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公司監察人，大葉大學副校長。 現任：中原大學企管系教授。	味丹國際公司(香港上市)獨立董事，昭輝實業(股)公司獨立董事，仲連企業管理顧問有限公司董事，財團法人商業發展研究院院長，財團法人文向教育基金會監察人。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胡春田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4.7.24					美國普林斯頓大學經濟學博士 臺灣大學副教授、教授，中央研究院助理研究員、副研究員、研究員，高雄應用科技大學教授，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系主任，北威顧問(股)公司董事，九華投資(股)公司董事。 現任：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教授。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林蕙真 第一金控代表	女	104.7.24	3年	104.7.24		第一金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7824400仟股	第一金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仟股	0	財團法人臺灣會計教育基金會執行長，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教育訓練委員會委員兼執行長，行政院新聞局有線廣播電視事業發展基金管理委員會委員，臺北市天然瓦斯價格審議委員會委員，交通大學管理科系講師，輔仁大學會計系副教授，會計師，臺灣大學會計系副教授，第一銀行常駐監察人，第一金人壽保險(股)公司監察人。 現任：臺灣大學會計系兼任副教授。	証業出版(股)公司監察人，財團法人會計研訓會教育基金會董事。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曾小玲 第一金控代表	女	104.7.24	3年	101.7.26					輔仁大學法律系 育群法律事務所律師，本行建國分行副理、債權管理處副理、桃園分行資深副理。	本行三重埔分行資深副理，第一名投資有限公司董事，第一銀行產業工會理事長，勞動部勞動基金監理會委員。			無
常駐監察人	中華民國	邱明源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2.10.24					Bulacan State University博士 南台科技大學講師、副教授、教授、會計主任、總務長、教務長，東方設計學院院長，敬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講座教授。 現任：經國管理暨健康學院院長、健康產業管理研究所專任教授。	中華民國私立科技大學協進會常務監察人。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楊益成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89.7.19					臺灣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碩士 第一銀行董事，中華票券公司常務董事、常駐監察人，安克生醫(股)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總經理，臺灣育成中小企業開發(股)公司董事，育華管理顧問(股)公司監察人，安克生醫(股)公司獨立董事。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陳亮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0.6.30					美國紐約市立大學柏魯克商學院企管碩士 美國美邦投資銀行紐約總公司證券交易部協理，美國歐本海默投資銀行紐約總部國際投資部副總經理，美國惠晉投資銀行/瑞士聯合銀行執行董事兼亞洲區負責人，臺灣金控董事。	富鼎國際實業(股)公司董事長。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沈大白 第一金控代表	男	104.7.24	3年	101.8.23					美國杜蘭大學經濟學博士 臺灣證券交易所上市委員會外部審議委員，臺灣期貨交易所結算委員會委員兼召集人，東吳大學育成中心等主任，行政院國家發展基金投資評估審議委員會委員，亞太財金顧問(股)公司董事，實威國際(股)公司監察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董事，華聯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獨立董事、董事，實威國際(股)公司董事。 現任：東吳大學會計系教授、金融科技中心主任、商學院研究發展中心主任。	亞太財金顧問(股)公司監察人，霹靂國際多媒體(股)公司獨立董事，惠華創業投資(股)公司監察人。			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6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11.49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7.45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5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2.2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1.76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1.32
	渣打託管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1.31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21
	花旗託管次元新興市場評估基金投資專戶	1.19
	大通託管先進星光基金公司之系列基金先進總合	0.87
	國際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註：本表所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係依據該法人股東105年8月9日除權息停止過戶日資料。

3.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6年2月28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持股比例%
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華南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
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部	100
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	財政部	100

4.董事及監察人資料(二)

106年2月28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銀行 業務所須相關科 系之公私立大專 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 師、會計師或其他 與銀行業務所需之 國家考試及格領有 證書之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 務、會計或銀行 業務所須之工作 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蔡慶年	√	√	√	√		√	√				√	√		無
周伯蕉		√	√			√	√				√	√		無
陳田垣			√	√		√	√				√	√		無
李顯峰	√		√	√		√	√				√	√		無
汪渡村	√	√	√	√		√	√	√	√	√	√	√		無
朱浩民	√	√	√	√		√	√	√	√	√	√	√		3
蔡東峻	√	√	√	√		√	√	√	√	√	√	√		無
鄭美玲		√	√	√		√	√				√	√		無
洪家殷	√	√	√	√		√	√	√	√	√	√	√		無
林震岩	√		√	√		√	√	√	√	√	√	√		無
余尚武	√	√	√	√		√	√				√	√		2
謝龍發	√		√	√		√	√	√	√	√	√	√		2
胡春田	√		√	√		√	√	√	√	√	√	√		無
林蕙真	√	√	√	√		√	√	√	√	√	√	√		無
曾小玲		√	√			√	√		√	√	√	√		無
邱明源	√	√	√	√		√	√	√	√	√	√	√		無
楊益成		√	√	√		√	√	√	√	√	√	√		1
陳亮		√	√	√		√	√	√	√	√	√	√		無
沈大白	√	√	√	√		√	√	√	√		√	√		1

註：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標示“√”。

- (1)非為銀行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銀行之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銀行之母公司、銀行直接及間接持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百分之五十之子公司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五親等以內之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或間接持有銀行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6)非與銀行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 (7)非為銀行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團體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其中之一。
-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處長、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06年5月23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伯蕉	男	102.9.9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第一金控董事 第一銀行常務董事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長 第一銀行文教基金會副董事長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董事 台北金融大樓(台北101)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吳瑛	女	101.9.6							國立政治大學財稅系	第一金人壽董事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業務發展委員會主任委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洪惠卿	女	103.6.27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第一金控顧問兼風險管理處處長 第一金投信監察人 台灣金聯資產(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段渺芬	女	104.12.24							香港中文大學工商管理研究所	第一金證券(股)公司董事 財金資訊公司「金融資訊系統跨行業務參加規約執行委員會」委員 財團法人台灣中小企業聯合輔導基金會監察人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江賢馨	男	104.12.24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金控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副總經理 一銀租賃(股)公司監察人 一銀國際租賃、一銀租賃(廈門)監事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李嘉祥	男	105.10.28							美國德州達拉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國際金融委員會主任委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劉培文	男	105.11.30							國立成功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財金資訊(股)公司監察人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金融業務電子化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周朝崇	男	105.12.16							大葉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稽核	中華民國	吳秀玲	女	106.04.27							國立政治大學財經法律系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董事會主任秘書	中華民國	陳映珠	女	103.10.16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第一金控董事會主任秘書 第一金人壽(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稽核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中華民國	陳隆豐	男	106.04.27							淡江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經營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方螢基	男	105.12.16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法令遵循處處長	中華民國	吳芬嫻	女	106.2.24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公司董事 第一金租賃(成都)董事 第一金控法令遵循處處長兼代處長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金融法規紀律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信託業商業同業公會法規紀律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法人金融業務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中華民國	簡志光	男	105.02.26							國立交通大學高階管理研究所	一銀租賃監察人 一銀國際租賃、一銀租賃(廈門)監事	無	無	無
數位銀行處處長	中華民國	許鴻勳	男	103.6.27							美國阿拉巴馬州立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聯安服務(股)公司董事 台灣網路暨電子商務產業發展協會甲級團體會員 臺灣行動支付(股)公司董事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公會電子支付業務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外匯營運處處長	中華民國	馬振華	男	106.4.27							淡江大學保險系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國際金融委員會秘書、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兼海外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李嘉祥	男	105.10.28							美國德州達拉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國際金融委員會主任委員	無	無	無
財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周慶輝	男	102.2.22							南台工專工業管理科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委員 台北外匯經紀監察人 中華民國票券金融商業同業公會會員代表	無	無	無
金融市場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鴻蓮	女	105.4.28							國立中央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國際票券金融(股)公司監察人	無	無	無
消費金融業務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中華民國	李美娟	女	105.12.16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開發國際投資(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授信業務委員會消費金融組組員	無	無	無
信用卡處處長	中華民國	蔡淑慧	女	96.2.15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台灣客服中心發展協會監事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信託處處長	中華民國	林昭賢	男	104.2.26							國立台灣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保險代理人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中華民國	莊淑娟	女	105.6.21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	中華民國保險代理人商業同業公會理事、人身保險業務委員會主任委員、法規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理財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陳明美	女	105.12.16							國立中興大學經濟系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財富管理業務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營運業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杜文達	男	105.2.26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EMBA	第一金證券監察人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一般業務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授信審核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中華民國	王桂蘭	女	106.4.27							國立成功大學企業管理系	一銀租賃董事、一銀國際租賃董事、一銀租賃(廈門)董事、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授信業務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風險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楊逢辰	男	105.12.16							淡江大學會計研究所	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董事 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公司董事 第一金控風險管理處副處長	無	無	無
徵信處處長	中華民國	游美良	女	103.10.16							國立台灣大學經濟系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研究發展委員會委員 中華民國國際經濟合作協會會員代表 一銀國際租賃、一銀租賃(廈門)董事	無	無	無
債權管理處處長	中華民國	徐美鳳	女	106.2.24							國立台灣大學法律系	第一金AMC董事	無	無	無
資訊處處長	中華民國	謝秀真	女	106.4.27							中原大學資訊工程系	無	無	無	無
數位安全處處長	中華民國	張淑貞	女	106.4.27							政治大學附設空中行專行政科	無	無	無	無
會計處處長	中華民國	李丞斌	男	102.2.22							輔仁大學會計系	第一金控行政管理處副處長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內部管理委員會委員	無	無	無
人力資源處處長	中華民國	呂芳睦	男	104.6.29							國立成功大學高階管理碩士在職專班	一銀租賃(股)公司董事 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內部管理委員會安全協調組組員	無	無	無
總務處處長	中華民國	藍木川	男	97.12.19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北一區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李繼榮	男	106.4.27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北二區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甘美珠	女	106.4.27							國立政治大學法律系	無	無	無	無
新竹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吳登科	男	105.4.28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台中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施瑪莉	女	105.4.28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台南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王慧英	女	106.4.27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高雄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中華民國	黃舜容	女	106.4.27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金融資訊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營業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妙娟	女	105.4.28							臺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安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滿足	女	105.8.25							國立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莊麗香	女	104.2.26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校區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南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尙蘭	女	106.2.24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西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宗立	男	105.2.26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忠孝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敬行	男	103.10.16							淡江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東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少玲	女	105.2.26							致理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景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谷國燕	女	105.2.26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大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江榮華	男	106.4.27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大稻埕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寶蓮	女	105.8.25							中國工商專校工商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信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秀櫻	女	106.4.27							輔仁大學中國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建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盧鎮興	男	106.2.24							國立中央大學高階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華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炳輝	男	105.4.28							國立中央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大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燕治	女	105.6.27							台北市立商職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新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馬永蕙	女	104.12.24							國立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劍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湯懋春	男	106.2.24							國立台灣大學三民主義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圓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董英吉	男	105.4.28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中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秀琴	女	105.10.28							高雄高商(公立)高級部	無	無	無	無
中崙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穆熙	男	106.4.27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南京東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婉麗	女	105.12.16							臺北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城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寶卿	女	103.10.16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民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金榮	男	105.10.28							空大附設空專行政科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松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柯惠青	女	105.8.25							高雄高商(公立)高級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民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華榮	男	106.2.24							淡水工商學院財稅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八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銅溪	男	105.2.26							國立中興大學地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長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萬陽	男	103.10.16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內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高淑珍	女	106.4.27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松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康慈	女	106.2.24							國立政治大學地政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延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紀燕卿	女	105.4.28							台北市立商專附設補校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光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慧蘭	女	102.2.22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興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仁育	男	105.2.26							國立政治大學保險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永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盧憶祥	女	106.4.27							逢甲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內科園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金鍊	男	106.4.27							國立空中大學社會科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吉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素蓮	女	105.12.16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仁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淑雯	女	106.2.24							輔仁大學金融與國際企業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樹枝	男	105.8.25							臺中商業專科學校附設商業專科進修補習學校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信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聰禎	男	106.2.24							淡水工商學院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復興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淑娥	女	106.4.27							淡江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敦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佳燕	女	104.2.26							國立空中大學生活科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仁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文昌	男	105.6.27							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世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簡光義	男	104.8.14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木柵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錢秀麗	女	105.12.16							致理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松質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佩珍	女	105.10.28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振祥	男	105.8.25							國立台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古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柯嘉仁	男	104.12.24							基隆商工(公立)高級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南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余純貞	女	105.12.16							國立政治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公館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呂嘉新	女	106.2.24							淡江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蔡根藤	經理	配偶	
和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涂重德	男	104.6.29							淡江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萬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怡利	女	105.6.27							台北商業大學附設空中進修學院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雙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玟分	女	104.12.20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天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奎樟	男	105.2.26							東吳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投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珮瑜	女	105.4.28							東海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士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柳智鴻	男	105.6.27							長庚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建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亦美	女	105.8.25							國立政治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萬隆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瑞華	女	104.6.29							銘傳學院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石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錦堂	男	105.10.28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板橋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芳玲	女	105.10.28							國立中興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華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小紅	女	102.10.18							輔仁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樹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楊錫隆	男	104.8.14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土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羅嬌妃	女	104.12.24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006,400千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江子翠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科原	男	106.4.27							國立臺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土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展瑞	男	103.8.15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林口工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建宏	男	105.2.26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三重埔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美華	女	104.4.17							台北商業技術學院附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長泰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顏仲崇	男	105.4.28							亞東工專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蘆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根藤	男	105.10.28							國立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呂嘉新	配偶	無
頭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馮振勝	男	105.6.27							臺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五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玉蓮	女	105.2.26							金甌高商(私立)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重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迪菊	女	105.4.28							臺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五股工業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月美	女	106.2.24							台北市立商職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淡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玉芬	女	104.12.24							高雄高商(公立)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秀珍	女	104.12.24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坪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美玲	女	105.6.27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泰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健財	男	105.10.28							達德商工(私立)高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新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素玲	女	105.4.28							國立中興大學外國語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鶯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建興	男	105.10.28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翁毓禎	男	105.4.28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永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朱纓	女	105.6.27							醒吾商業專科學校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雙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高志揚	男	105.8.25							美國偉伯斯特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連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寶春	女	105.2.26							逢甲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瑞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龍興	男	105.4.28							國立中正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埔墘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碧珠	女	105.2.26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丹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新仲	男	105.2.26							空大附設空專行政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基隆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童朝琴	女	106.4.27							輔仁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哨船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美智	女	105.8.25							國立台灣師範大學高階經營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汐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森民	男	105.2.26							德明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汐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德祥	男	101.4.20							德明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幸福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梁甫謙	男	105.6.27							國立政治大學國際貿易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宜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瑟雲	女	104.8.14							國立台灣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羅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惠櫻	女	104.8.14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蘇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鍾志焰	男	105.10.28							國立屏東科技大學農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桃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進寶	男	103.2.27							新竹高商(公立)高級部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北桃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彭秀珠	女	106.2.24							臺北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坤池	男	105.2.26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大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施吟枝	女	106.2.24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內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欽博	男	105.10.28							逢甲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中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卓復青	女	105.10.28							實踐學院秘書事務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西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清益	男	106.2.24							元智大學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平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雪文	女	105.10.28							國立空中大學人文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大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明慧	女	105.4.28							靜宜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鳳月	女	106.2.24							靜宜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迴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玉葉	女	103.2.27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林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廖清芳	男	106.2.24							國立台灣大學國際企業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大溪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鄧翠嵐	女	105.2.26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龍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郁君	女	106.2.24							國立台北大學國際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新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延坤	男	104.8.14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東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蔚玲	女	105.10.28							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竹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柯正萍	男	105.10.28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乃文	男	105.2.26							中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關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古熾財	男	105.2.26							國立中興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莊惠岑	女	104.8.14							逢甲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苗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美玲	女	106.2.24							東吳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竹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慧珍	女	105.2.26							銘傳學院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頭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蓓琦	女	105.10.28							臺北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藍錫振	男	104.2.26							草屯商工(公立)高級部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鄭實桂	女	105.12.16							靜宜大學外國語文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台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施玉成	男	104.10.30							逢甲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秀香	女	104.2.26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鳳嬌	女	104.2.26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進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麗雪	女	105.6.27							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南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美英	女	105.12.16							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豐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文生	男	103.10.16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美智	女	104.8.14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無
中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銷	男	105.4.28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企業經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東勢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田昌熾	男	104.10.30							東海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沙鹿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棟才	男	105.12.16							建國工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大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明鳳	女	105.4.28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太平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詹寶秀	女	103.2.27							靜宜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無
清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寶瑞	男	104.2.26							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大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秋茶	女	105.4.28							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南投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君	女	104.8.14							臺中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草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美齡	女	105.4.28							彰化高商(公立)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埔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歐良燦	男	103.2.27							彰化高商(公立)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彰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蘇惠	女	104.8.14							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無
員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金山	男	105.12.16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無
鹿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雪莉	女	104.6.29							臺中商專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06,400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溪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麗鳳	女	104.2.26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北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宗慶	男	105.6.27							國立中興大學資源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和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段志成	男	106.4.27							國立彰化師範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嘉義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周國村	男	106.4.27							淡水工商管理專科學校商業文書科	無	無	無	無
興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素足	女	106.2.24							國立雲林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朴子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煌山	男	106.2.24							中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斗六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明真	女	105.12.16							國立中興大學高階經理人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北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梁義瑛	女	104.12.24							國際商專財稅科	無	無	無	無
西螺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鎮海	男	105.6.27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虎尾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朱奇偉	男	106.10.28							國立成功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台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婉芬	女	104.2.26							天仁工商(私立)商科	無	無	無	無
富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慧殷	女	105.2.26							國立成功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赤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金祥	男	106.4.27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竹溪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桂花	女	105.4.28							台中技術學院附空中進修學院應用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金城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軒	男	106.4.27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安南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許清陸	男	104.2.26							國立中山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新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方崑財	男	105.4.28							臺南高商(公立)商科	無	無	無	無
鹽水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美玲	女	105.2.26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麻豆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顏兆明	男	105.4.28							馬公高中(公立)	無	無	無	無
善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信義	男	102.10.18							東方工專工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佳里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國鎮	男	104.2.26							大同商專會計科	無	無	無	無
新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春長	男	104.8.14							崑山科技大學產業經營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大灣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趙福添	男	105.4.28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南科園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蔡明旭	男	106.4.27							德明商專財稅科	無	無	無	無
歸仁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松泉	男	104.8.14							淡水工商學院銀行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永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淑美	女	104.2.26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銀行保險科	無	無	無	無
高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施水城	男	106.4.27							淡水工商學院銀行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鹽埕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雅珠	女	102.10.18							輔仁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新興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春銀	女	106.4.27							逢甲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三民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淑娟	女	103.2.27							中國文化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苓雅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宏茂	男	105.8.25							逢甲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左營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汪玉如	女	102.12.20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風險管理與保險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楠梓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龔財元	男	104.8.14							成功大學附設空中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五福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麗金	女	106.4.27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十全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金徽	女	104.8.14							中原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前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志安	男	105.8.25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灣內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景霖	男	104.4.17							高雄應用科大附進修學院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博愛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俞志	男	106.4.27							國立中興大學合作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股權共8,906,400仟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小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倍田	男	105.8.25							淡水工商學院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無
五甲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文賢	男	103.2.27							國際商專會計統計科	無	經理	趙敏華	配偶	
鳳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義和	男	102.2.22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無	
路竹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明豐	男	105.4.28							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岡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曾寶貴	女	104.8.14							高雄應用科大附進修學院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旗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美利	女	103.4.18							高雄高商(公立)會計統計科	無	無	無	無	
林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賴月蘭	女	105.2.26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屏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瑞祥	男	105.8.25							逢甲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潮州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翠華	女	104.2.26							靜宜大學會計系	無	無	無	無	
東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趙敏華	女	105.4.28							國際商專國際貿易科	無	經理	王文賢	配偶	
恆春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呂萬喜	男	102.10.18							高雄高商(公立)綜合商科	無	無	無	無	
梓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莊淑芬	女	105.8.25							南台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萬巒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凌技	女	105.12.16							高雄應用科大附進修學院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花蓮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宗信	男	105.10.28							臺北商專附設空中商專企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台東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進洛	男	105.12.16							淡水工商學院觀光事業管理科	無	無	無	無	
澎湖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錦嬌	女	104.2.26							國立空中大學商學系	無	無	無	無	
關島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段紹經	男	101.2.24							輔仁大學統計系	無	無	無	無	
紐約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振華	男	104.2.26							國立政治大學經濟系	無	無	無	無	
洛杉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朱元淦	男	104.2.26							美國中田納西州立大學會計研究所	美國第一銀行董事	無	無	無	
溫哥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葉佳鑑	男	102.6.28							淡江大學財稅金融系	無	無	無	無	
多倫多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許世彬	男	106.2.24							英國南安普敦大學國際金融市場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新加坡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芳蘭	女	105.12.16							美國紐約州立大學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曼谷代表辦事處首席代表	中華民國	葉旭照	男	103.2.27							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系	無	無	無	無	
河內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吳其昌	男	103.2.27							輔仁大學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仰光代表辦事處首席代表	中華民國	李志偉	男	103.10.16							美國紐約勃魯克學院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簡文政	男	105.12.16							逢甲大學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分行中洲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莊鎮遠	男	104.4.17							國立台北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奧林匹克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李俊輝	男	105.6.27							淡江大學管理科學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堆谷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原銘	男	106.4.27							國立高雄第一科技大學金融營運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桑園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豐鎮	男	103.4.18							國立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金邊水淨華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劉本豪	男	104.10.30							臺灣工業技術學院工業管理技術系	無	無	無	無	
金邊永盛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邱琪儼	男	104.10.30							國立交通大學管理科學系	無	無	無	無	
胡志明市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王邦旭	男	105.6.27							美國聖愛荷華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倫敦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盈勇	男	102.2.22							國立中興大學財稅系	無	無	無	無	
馬尼拉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陳化明	男	105.6.27							淡江大學全球華商經營管理數位學習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香港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謝裕繡	女	103.6.27							東吳大學企業管理系	無	無	無	無	
永珍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黃偉達	男	104.1.15							國立中正大學國際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上海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林蕙娟	女	104.2.26	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持有本行100%股權共8,906,400仟股						國立台灣科技大學財務金融研究所	無	無	無	無
上海自貿試驗區支行經理	中華民國	任志浩	男	105.4.28							逢甲大學銀行保險系	無	無	無	
成都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仕霖	男	103.1.15							中國文化大學市政系	第一金租賃(成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澳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張文欽	男	102.2.22							日本筑波大學經濟研究所	無	無	無	
廈門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塗岐元	男	106.2.24							淡水工商學院國際貿易科	無	無	無	
東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洪秋林	男	101.2.24							淡江大學東方語文系	無	無	無	
布里斯本分行經理	中華民國	郭峻權	男	105.10.28							國立政治大學企業管理研究所	無	無	無	

三、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及分派員工酬勞情形

(一) 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董事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	蔡慶生	7,920,054	—	—	—	0.09	—	—	—	—	—	—	—	—	—	
常務董事兼總經理	周伯蕉	—	—	—	—	—	—	—	—	—	—	—	—	—	—	
常務董事	陳田垣	—	—	—	—	—	—	—	—	—	—	—	—	—	—	
常務董事	李顯峰	—	—	—	—	—	—	—	—	—	—	—	—	—	—	
常務獨立董事	汪渡村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朱浩民	—	—	—	—	—	—	—	—	—	—	—	—	—	—	
獨立董事	蔡東峻	—	—	—	—	—	—	—	—	—	—	—	—	—	—	
董事	鄭美玲	—	—	—	—	—	—	—	—	—	—	—	—	—	—	
董事	洪家殷	—	—	—	—	—	—	—	—	—	—	—	—	—	—	
董事	林震岩	—	—	—	—	—	—	—	—	—	—	—	—	—	—	
董事	余尚武	—	—	—	—	—	—	—	—	—	—	—	—	—	—	
董事	謝龍發	—	—	—	—	—	—	—	—	—	—	—	—	—	—	
董事	胡春田	—	—	—	—	—	—	—	—	—	—	—	—	—	—	
董事	林蕙真	—	—	—	—	—	—	—	—	—	—	—	—	—	—	
董事	曾小玲	—	—	—	—	—	—	—	—	—	—	—	—	—	—	
解繳金控																
																60,000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周伯蕉、陳田垣、李顯峰、汪渡村、朱浩民、蔡東峻、鄭美玲、洪家殷、林震岩、余尚武、謝龍發、胡春田、林蕙真、曾小玲	周伯蕉、陳田垣、李顯峰、汪渡村、朱浩民、蔡東峻、鄭美玲、洪家殷、林震岩、余尚武、謝龍發、胡春田、林蕙真、曾小玲	陳田垣、李顯峰、汪渡村、朱浩民、蔡東峻、鄭美玲、洪家殷、林震岩、余尚武、謝龍發、胡春田、林蕙真、曾小玲	陳田垣、李顯峰、汪渡村、朱浩民、蔡東峻、鄭美玲、洪家殷、林震岩、余尚武、謝龍發、胡春田、林蕙真、曾小玲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	—	—	—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蔡慶年	蔡慶年	蔡慶年、周伯蕉	蔡慶年、周伯蕉

註：1.獲利提撥之員工酬勞金額係105年6月3日依本行員工酬勞發給規則計算。

2.董事長座車司機支領105年度報酬共1,212,900元。

3.常務董事兼總經理座車司機支領105年度報酬共1,204,249元。

(二)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監察人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常駐監察人	邱明源	—	—	—	—	—	—	1,429,643	—	0.008	—	無
監察人	楊益成											
監察人	陳亮											
監察人	沈大白											
監察人	黃漢中(註)											
解繳金控												

註：監察人黃漢中先生任期105年1月1日-105年7月31日。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邱明源、楊益成、陳亮、沈大白、黃漢中	邱明源、楊益成、陳亮、沈大白、黃漢中

註：常駐監察人配車司機支領屬105年度報酬共計978,358元。

(三)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薪資 (A)		退職退休金 (B)		獎金及特支費等等 (C)		員工酬勞金額 (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轉投資事業酬金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周伯蕉	23,545,538	-	15,141,526	-	18,429,524	-	2,418,240	-	-	-	0.34	-	有 394,100
副總經理	吳瑛													
副總經理	洪惠卿													
副總經理	段渺芬													
副總經理	江賢馨													
副總經理	李嘉祥(註1)													
副總經理	劉培文(註2)													
副總經理	盧陞熙(註3)													
副總經理	呂玲珍(註4)													
副總經理	葉仲惠(註5)													
總稽核	吳玉柏													

- 註：1.副總經理李嘉祥於105年任職期間為105年1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2.副總經理劉培文於105年任職期間為105年11月30日至105年12月31日。
 3.副總經理盧陞熙於105年任職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5年10月31日。
 4.副總經理呂玲珍於105年任職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5年8月31日。
 5.副總經理葉仲惠於105年任職期間為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21日。

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行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本行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2,000,000元	李嘉祥、劉培文	李嘉祥、劉培文
2,000,000元(含)~5,000,000元(不含)	洪惠卿、江賢馨、葉仲惠、吳玉柏	洪惠卿、江賢馨、葉仲惠、吳玉柏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周伯蕉、盧陞熙、呂玲珍、吳瑛、段渺芬	周伯蕉、盧陞熙、呂玲珍、吳瑛、段渺芬

- 註：1.獲利提撥之員工酬勞金額係105年6月3日依本行員工酬勞發放規則計算。
 2.總經理周伯蕉105年支領轉投資事業之酬金計60,000元(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3.副總經理洪惠卿105年支領轉投資事業之酬金計60,000元(臺灣金聯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4.副總經理呂玲珍105年支領轉投資事業之酬金計75,900元(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5.副總經理盧陞熙於105年11月1日屆齡退休，退職退休金7,507,370元。
 6.副總經理呂玲珍於105年9月1日屆齡退休，退職退休金7,634,156元。
 7.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配車司機支領屬105年度報酬共計9,498,452元。

(四) 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6年4月27日

單位：新臺幣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			現金酬勞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股數	市價	金額	金額		
經理人	總經理周伯蕉等250名經理人(名單如後附件)	-	-	-	56,011,666	56,011,666	0.32

註：獲利提撥之員工酬勞金額係105年6月3日依本行員工酬勞發放規則計算。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總經理	周伯蕉	副總經理	吳瑛	副總經理	洪惠卿
副總經理	段渺芬	副總經理	江賢馨	副總經理兼海外業務處處長	李嘉祥
副總經理	劉培文	副總經理	周朝崇	總稽核	吳秀玲
董事會主任秘書	陳映珠	稽核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陳隆豐	經營管理處處長	方瑩基
法令遵循處處長	吳芬嫻	法人金融業務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簡志光	數位銀行處處長	許鴻勛
外匯營運處處長	馬振華	財務處處長	周慶輝	金融市場業務處處長	陳鴻蓮
消費金融業務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李美娟	信用卡處處長	蔡淑慧	信託處處長	林昭賢
保險代理人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莊淑娟	理財業務處處長	陳明美	營運業務處處長	杜文達
授信審核處副處長兼代處長職務	王桂蘭	風險管理處處長	楊逢辰	徵信處處長	游美良
債權管理處處長	徐美鳳	資訊處處長	謝秀真	數位安全處處長	張淑貞
會計處處長	李丞斌	人力資源處處長	呂芳睦	總務處處長	藍木川
北一區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李繼榮	北二區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甘美珠	新竹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吳登科
台中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施瑪莉	台南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王慧英	高雄區域中心資深協理兼主任	黃舜容
營業部	陳妙娟	安和分行	劉滿足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莊麗香
南港分行	謝雋蘭	西門分行	林宗立	忠孝路分行	蘇敬行
東湖分行	林少玲	景美分行	谷國燕	大直分行	江榮華
大稻埕分行	林寶蓮	信維分行	楊秀櫻	建成分行	盧鎮興
華山分行	吳炳輝	大同分行	黃燕治	新生分行	馬永蕙
劍潭分行	湯懋春	圓山分行	董英吉	中山分行	陳秀琴
中崙分行	周穆熙	南京東路分行	陳婉麗	城東分行	蔡寶卿
民生分行	廖金榮	松江分行	柯惠青	民權分行	王華榮
八德分行	陳銅溪	長春分行	陳萬陽	內湖分行	高淑珍
松山分行	劉康慈	延吉分行	紀燕卿	光復分行	蔡慧蘭
興雅分行	賴仁育	永春分行	盧憶祥	內科園區分行	陳金鍊
吉林分行	陳素蓮	仁愛分行	邱淑雯	大安分行	陳樹枝
信義分行	周聰禎	復興分行	林淑娥	敦化分行	蔡佳燕
仁和分行	黃文昌	世貿分行	簡光義	木柵分行	錢秀麗
松貿分行	蔡佩珍	新湖分行	李振祥	古亭分行	柯崑仁
南門分行	余純貞	公館分行	呂嘉新	和平分行	涂重德
萬華分行	林怡利	雙園分行	王玟分	天母分行	李奎樟
北投分行	張珮瑜	士林分行	柳智鴻	建國分行	張亦美
萬隆分行	劉瑞華	石牌分行	葉鎔堂	板橋分行	廖芳玲
華江分行	陳小紅	樹林分行	楊錫隆	土城分行	羅嫦妃
江子翠分行	王科原	北土城分行	郭展瑞	林口工二分行	林建宏
三重埔分行	李美華	長泰分行	顏仲崇	蘆洲分行	蔡根藤
頭前分行	馮振勝	五股分行	鄭玉蓮	重陽分行	陳迪菊
五股工業區分行	鍾月美	淡水分行	黃玉芬	新店分行	吳秀珍
大坪林分行	鍾美玲	泰山分行	林健財	新莊分行	吳素玲
鶯歌分行	李建興	中和分行	翁毓禎	永和分行	陳朱纓
雙和分行	高志揚	連城分行	李寶春	瑞芳分行	廖龍興
埔墘分行	李碧珠	丹鳳分行	張新仲	基隆分行	童朝琴
哨船頭分行	王美智	汐止分行	蘇霖民	汐科分行	陳德祥
幸福分行	梁甫謙	宜蘭分行	黃瑟雲	羅東分行	林惠櫻
蘇澳分行	鍾志焰	桃園分行	黃進寶	北桃分行	彭秀珠
中正分行	吳坤池	大湳分行	施吟枝	內壢分行	陳欽博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職稱	姓名
中壢分行	卓復青	西壢分行	陳清益	平鎮分行	陳雪女
大園分行	邱明慧	南崁分行	劉鳳月	迴龍分行	林玉葉
林口分行	廖清芳	大溪分行	鄧翠嵐	龍潭分行	吳郁君
新竹分行	洪延坤	東門分行	林蔚玲	竹科分行	柯正萍
竹東分行	郭乃文	關西分行	古熾財	竹北分行	莊惠岑
苗栗分行	邱美玲	竹南分行	李慧珍	頭份分行	王蓓琦
台中分行	藍錫振	南台中分行	鄭寶桂	北台中分行	施玉成
中港分行	葉秀香	北屯分行	劉鳳嬌	進化分行	黃麗雪
南屯分行	李美英	豐原分行	林文生	大里分行	黃美智
中科分行	陳俊鎬	東勢分行	田昌熾	沙鹿分行	王棟才
大甲分行	蔡明鳳	太平分行	詹寶秀	清水分行	王寶瑞
大雅分行	陳秋茶	南投分行	陳美君	草屯分行	賴美齡
埔里分行	歐良燦	彰化分行	蘇惠	員林分行	周金山
鹿港分行	張雪莉	溪湖分行	陳麗鳳	北斗分行	李宗慶
和美分行	段志成	嘉義分行	周國村	興嘉分行	劉素正
朴子分行	張煌山	斗六分行	洪明真	北港分行	梁義瑛
西螺分行	林鎮海	虎尾分行	朱奇偉	台南分行	吳婉芬
富強分行	陳慧殷	赤崁分行	洪金祥	竹溪分行	王桂花
金城分行	吳明軒	安南分行	許清陸	新營分行	方崑財
鹽水分行	陳美玲	麻豆分行	顏兆明	善化分行	吳信義
佳里分行	郭國鎮	新化分行	黃春長	大灣分行	趙福添
南科園區分行	蔡明旭	歸仁分行	李松泉	永康分行	吳淑美
高雄分行	施水城	鹽埕分行	謝雅珠	新興分行	陳春銀
三民分行	吳淑娟	苓雅分行	謝宏茂	左營分行	汪玉如
楠梓分行	龔財元	五福分行	洪麗金	十全分行	林金徽
前鎮分行	張志安	灣內分行	陳景霖	博愛分行	陳俞志
小港分行	林倍田	五甲分行	王文賢	鳳山分行	黃義和
路竹分行	吳明豐	岡山分行	曾寶貴	旗山分行	葉美利
林園分行	賴月蘭	屏東分行	洪瑞祥	潮州分行	劉翠華
東港分行	趙敏華	恆春分行	呂萬喜	梓本分行	莊淑芬
萬巒分行	凌技	花蓮分行	張宗信	台東分行	謝進洛
澎湖分行	吳錦嬌	關島分行	段紹經	紐約分行	王振華
洛杉磯分行	朱元滄	溫哥華分行	葉佳鑑	多倫多分行	許世彬
新加坡分行	陳芬蘭	河內市分行	吳其昌	金邊分行	簡文政
胡志明市分行	王邦旭	倫敦分行	林盈勇	馬尼拉分行	陳化明
香港分行	謝裕繡	永珍分行	黃偉達	上海分行	林蕙娟
成都分行	張仕霖	澳門分行	張文欽	廈門分行	塗岐元
東京分行	洪秋林	布里斯本分行	郭峻權	曼谷代表辦事處	葉旭照
仰光代表辦事處	李志偉	-	-	-	-

(五) 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行104年及105年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總額分別為新臺幣71,084,286元及77,620,629元，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分別為0.44%及0.44%。其中，本行董事、監察人之酬金包含月薪報酬、車馬費，係經內部程序核決，陳報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同意後，於股東會授權本行董事、監察人月支報酬總額新臺幣貳佰肆拾萬元限額內，提報本行董事會審議決定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包含薪資、職務加給、獎金及員工酬勞，有關薪資及加給部分，總經理係參酌市場同業水準及財政部訂定之「財政部派任或推薦至公股民營事業及其轉投資事業之董事長、總經理薪資標準規範」規定辦理，副總經理則依據本行「月支待遇標準表」及「職務加給表」，提報本行董事會

審議之；而獎金及員工酬勞部分，均根據本行經營績效指標決定之，指標包含稅前盈餘達成率、股東權益報酬率、逾放比率、逾期放款覆蓋率等項目。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 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B/A】(註2)	備註
董事長(第一金控代表)	蔡慶年	7	0	100	
常務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周伯蕉	7	0	100	
常務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陳田垣	7	0	100	
常務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李顯峰	7	0	100	
常務獨立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汪渡村	7	0	100	105/6/27任常務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朱浩民	7	0	100	105/6/27解任常務董事，僅任獨立董事
獨立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蔡東峻	7	0	100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鄭美玲	7	0	100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林震岩	7	0	100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余尚武	6	1	85.71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謝龍發	6	1	85.71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洪家殷	6	1	85.71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林蕙真	6	1	85.71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胡春田	6	1	85.71	
董事(第一金控代表)	曾小玲	7	0	100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一)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無此情形。

(二) 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無此情形。

二、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1.105.2.26第24屆董事會第5次會議：

董事姓名：陳常務董事田垣。

議案內容：台灣水泥授信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常務董事陳田垣先生為利害關係人，故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2.105.6.27第24屆董事會第7次會議：

董事姓名：林董事蕙真。

議案內容：核配第一金人壽衍生性金融商品交易風險額度案。

應利益迴避原因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林蕙真女士為利害關係人，故迴避未參與討論及表決外，其餘出席董事同意照案通過。

三、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本行自第22屆董事會起即設置3席獨立董事，其分別具有財務金融、稅務、經濟及法律等專長，對公司進行外部監督及提供管理階層之專業建議及宏觀思考，以提升公司之治理及價值。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應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二) 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7次【A】，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註)	備註
常駐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 邱明源	7	100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 楊益成	7	100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 陳亮	6	85.71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 沈大白	7	100	
監察人	第一金控代表 黃漢中	2	50	105/8/1解任監察人 105年度在任期間董事會開會4次【A】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 (一) 監察人與銀行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行網站設有監察人信箱，係員工與監察人最佳之溝通管道。
- (二) 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銀行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本行稽核處綜理稽核業務，每次董事會向董事及監察人報告內部稽核工作執行情形。
2.本行內部稽核報告依規定交付監察人查閱。
3.本行稽核處對金融檢查機關、會計師、內部稽核單位所提列檢查意見或查核缺失，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所列應加強辦理改善事項，均持續追蹤覆查，並將其缺失改善辦理情形，以書面按期提報董事會及交付監察人。
4.本行每2個月召開董事會，監察人均列席提供意見，本行總稽核及稽核處處長亦列席並就稽核業務等事項，適時提出說明。
5.本行按期召開監察人會議，就年度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告內容及稽核業務等事項，與監察人充分討論與溝通，本行總稽核、會計主管等人均列席參與。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銀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1. 董事會日期：105年2月26日
期別：第24屆第5次
 - (1) 議案內容：常務董事會議決議事項（2015.12.11-2016.2.4第24屆第19次至第27次）。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2) 議案內容：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下稱金管會)函示，本行辦理複雜性高風險衍生性金融商品之風險因應措施及處理機制。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3) 議案內容：配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公會增修法規及實務作業需要，擬修正本行「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處理準則」。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2. 董事會日期：105年4月28日
期別：第24屆第6次
 - (1) 議案內容：本行2016年第1季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情形。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2) 議案內容：為配合主管機關持續推動及宣導高齡者及身心障礙者安養信託事宜，本行擬向主管機關申請「信託業以附屬業務之委任方式管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不動產業務」。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3. 董事會日期：105年8月25日
期別：第24屆第8次
 - (1) 議案內容：常務董事會議決議事項（2016.6.17-2016.8.12第24屆第42次至第47次）。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2) 議案內容：本行2016年第2季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情形。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3) 議案內容：2016年1至6月本行信用卡業務逾期款項依授權額度標準由有權人員核准轉銷呆帳計蔡惟新等693戶，金額合計新臺幣33,745,632元。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4) 議案內容：本行2016年7月自動櫃員機(下稱ATM)遭異常提領之案情概述、損害控制情形暨改善措施。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5) 議案內容：為增加客戶可承作商品類別，拓展本行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擬新增對專業客戶及法人一般客戶辦理「歐式利率選擇權」業務。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4. 董事會日期：105年10月28日
期別：第24屆第9次
 - (1) 議案內容：本行2016年第3季辦理衍生性金融商品風險評估情形。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 (2) 議案內容：本行2016年第3季存款連結之結構型商品業務分析報告。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3)議案內容：本行海外分支機構內控內稽及法令遵循業務辦理情形及檢視海外金檢報告尚未結案之重要案件處理情形。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4)議案內容：為配合政府扶植中小企業政策挹注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新臺幣（以下同）210,755,985元。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5)議案內容：為應本行業務需要，擬辦理單位主管以上人員異動。 董事會決議結果：照案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5. 董事會日期：105年12月16日 期別：第24屆第10次
(1)議案內容：常務董事會議決議事項（2016.10.21-2016.11.25第24屆第55次至第58次）。 董事會決議結果：准予備查。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2)議案內容：本行2017年度預算書(草案)業已編製完成。 董事會決議結果：修正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3)議案內容：擬訂本行2017年內部稽核計畫。 董事會決議結果：修正通過。 本行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由相關單位補充說明之。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 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揭露之項目

本行網站(WWW.FIRSTBANK.COM.TW)已提供年報、重要財務業務資料及公司治理資訊，以供查詢，且已架設英文網站，提供英文年報及英文版之每月損益等資訊；亦已建立發言人制度，現由周副總經理朝崇擔任。

(四) 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1. 銀行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銀行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2)銀行是否掌握實際控制銀行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 (3)銀行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機制？	是	否	無差異。 無差異。 無差異。
2. 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1)銀行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2)銀行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是	否	無差異。 無差異。
3. 銀行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是		無差異。
4. 資訊公開 (1)銀行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本行公司治理資訊？ (2)銀行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銀行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銀行網站等)？	是	是	無差異。 無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5.銀行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利益相關者權益、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銀行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等)?	是	否	無差異。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6.銀行是否有公司治理自評報告或委託其他專業機構之公司治理評鑑報告?		否	無差異。

附件：對政黨、利害關係人及公益團體所為之捐贈情形

捐贈類別	受贈團體名稱	捐贈日期	捐贈項目
利害關係人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	105.3.21	捐贈經費以共同舉辦各項公益活動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1.1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南投縣中寮鄉龍眼林福利協會	105.1.10	贈送圍巾毛帽、抽獎禮品、春節小紅包、居家環境整理、貼春聯、水餃DIY、剪紙DIY
公益團體	台南市安南區鹿耳社區發展協會	105.1.23	捐贈送餐用機車、復健器材、加菜金、協助烹調午膳送餐、整理居家環境、貼春聯、春節小紅包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1.23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智化護理之家	105.1.23	贈送毛帽、生活物資、按摩筋骨活絡身體、協助行動不便者餵食餐點、翻身拍背、春節小紅包
公益團體	參加「2016阿猴國興盃公益路跑賽」為植物人而跑	105.1.23	參與客戶「國興畜產股份有限公司」公益路跑並捐贈款項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1.23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愛心義賣 寒冬送暖(台北車站-五鐵秋葉原)	105.1.31	協助公益義賣、物資整理、募發票
公益團體	愛加倍身心障礙者養護家園	105.1.31	捐贈生活物資、協助身心障礙者代工、環境整理、貼春聯、銀柳插花DIY、春節小紅包
公益團體	行舍停車場舉辦「扶助鄰里 寒冬送暖」	105.1.31	捐贈生活物資-白米、居家環境整理、貼春聯、搓湯圓DIY、春節小紅包
公益團體	幼安教養院	105.2.20	捐贈平日院生所需營養補給品、協助重度院生餵食餐點、環境整理、安排功維敘隧道踏青之旅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2.2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2.21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3.5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桃園觀音愛心家園	105.3.12	環境教育、樹牌彩繪DIY、與孩童一同種樹共同友愛大地、伴手禮
公益團體	台中光音育幼院	105.3.12	捐贈生活物資、環境教育、植樹技巧教導與孩童一同種樹友愛大地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3.19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3.19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 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台中市竹仔坑環境生態園區	105.3.26	捐贈植栽維護工具、種植2,200株矮仙丹、植物立牌、環境生態導覽

捐贈類別	受贈團體名稱	捐贈日期	捐贈項目
公益團體	台南市天宮育幼院	105.03.26	捐贈物資一批、環境教育、植樹技巧教導與孩童一同種樹共同友愛大地
公益團體	台中育嬰院	105.4.9	捐贈物資一批、協助整理發票、兒童聽故事活動、兒童節禮物
公益團體	嘉義縣安仁家園	105.4.9	捐贈營養補給品、有獎徵答環保趣味競賽、兒童節禮物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4.16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4.16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4.23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桃園樂活育幼院	105.4.23	捐贈生活必需品、募集二手衣、書籍、團康遊戲、園藝庭園佈置DIY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5.7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5.21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5.21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新竹縣峨眉鄉富興國民小學	105.5.28	捐贈教學設備、峨嵋湖淨湖畔環保活動、金融小學堂、粽子及製作香包DIY
公益團體	南投生活重建協會	105.5.28	手工藝品創作香包DIY、團康活動、邀請弱勢家庭孩子擔任「兒童志工」陪同獨居長者包粽子迎端午
公益團體	蓮心園啟智中心	105.5.28	捐贈生活必需品、香包DIY、協助農場採收蔬果及除草
公益團體	木柵萃湖-水草保育	105.5.28	棲地維護、拔除外來種、復育原生種、維護動植物生長環境
公益團體	臻佑祥社會服務協會-南機場食物銀行	105.5.29	捐贈1台大型冷凍房、邀請弱勢家庭孩子擔任「兒童志工」陪同獨居長者包粽子迎端午
公益團體	台南尚頂里社區活動中心舉辦「扶助鄰里 端午送愛」	105.5.29	陪同獨居長者與弱勢家庭包粽迎端午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6.18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6.18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6.25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苗栗縣私立聖方濟育幼院	105.6.25	捐贈生活物資一批、金融小學堂、香包DIY
公益團體	社團法人嘉義縣聽語多重障礙福利協進會	105.7.2	捐贈5台二手工業用針車、整理財政部嘉義路跑發票共3萬張、團康遊戲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7.1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榮星工作假期-濕地	105.7.16	棲地維護、拔除外來種、復育原生種、維護動植物生長環境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7.23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第一金桌球夏令營(福誠高中)	105.7.23	邀請屏東縣賽嘉國小、高雄市崇德國小社團法人屏東縣心安草關懷協會45位弱勢孩童參加陪伴練球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7.3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社團法人嘉義縣脊髓損傷者協會	105.7.30	捐贈射箭器材、比賽用箭、整理財政部嘉義路跑發票、團康遊戲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8.06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8.2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8.2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8.20	捐贈畦遊季農場環保袋1,000個
公益團體	藍迪兒童之家	105.8.27	金融小學堂、椅子彩繪DIY30張、柚子畫臉譜
公益團體	彰化慈生仁愛院	105.8.27	捐贈生活物資一批、柚子畫臉譜、有獎徵答環保趣味競賽
公益團體	高雄金潭國小棒球隊 高雄賽嘉國小	105.8.27	捐贈金潭國小大型除草機1台及賽嘉國小6台二手電腦、椅子彩繪DIY共150張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9.3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慢飛兒庇護工場	105.9.3	捐贈桌子4張、協助募集二手物資及咖啡包裝、柚子畫臉譜
公益團體	安康啟智教養院	105.9.3	協助重度院生餵食餐點、畫柚子臉譜、和院生一起玩滾球大賽、歡唱卡拉OK
公益團體	展翼烘焙坊庇護工場	105.9.3	捐贈1台大型烤箱、協助製作月餅及包裝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9.24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9.24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高雄山海觀農園	105.10.1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10.15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小瓢蟲有機農場	105.10.22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捐贈類別	受贈團體名稱	捐贈日期	捐贈項目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11.12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桃園觀音愛心家園	105.11.12	園藝整理、蛋糕DIY、二手衣物整理、環境整理
公益團體	小瓢蟲有機農場	105.11.19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新竹福林里集會所舉辦「扶助鄰里 一銀送愛」社區關懷活動	105.11.19	捐贈生活物資、金融知趣味競賽、協助午餐膳食烹煮、安排賣特瓶DIY，教導里民及小朋友們如何利用廢棄資源再次充分使用
公益團體	南投縣中寮鄉清水國民小學	105.12.10	捐贈揚琴1部、表演服裝40套、金融小學堂、聖誕飾品DIY
公益團體	林口畦遊季有機農場	105.12.10	環境教育、認識有機、農地食作及示範農地採收、有機午餐DIY、包裝及購買有機蔬菜
公益團體	鴻佳啟能庇護中心	105.12.10	捐贈2座太陽能熱水板、生活物資、耶誕鳳梨酥DIY、團康遊戲
公益團體	社團法人台北市臻佑祥社會服務協會-南機場食物銀行	105.12.24	捐贈食物銀行物資、協助愛心義賣

(五) 銀行如有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行無設置薪酬委員會，惟本行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業於100年8月25日設置薪酬委員會，並訂定「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其中亦規範子公司薪資獎酬事項核決程序，本行將遵循母公司相關規範，以落實公司治理。

(六) 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1. 落實公司治理 (1)銀行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 (2)銀行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3)銀行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4)銀行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及懲戒制度？	是	是	(1)依據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規定辦理，另本行設置「第一商業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及訂定「第一商業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要點」，以實踐並落實本行之企業社會責任，具體落實於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五大面向，並由各相關單位依其職掌辦理，且由事務單位進行季追蹤成效，另於年度進行總檢討會議及訂定下一年度目標。 (2)本行定期對各級同仁舉辦CSR教育訓練，課程內容涵蓋本行於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護、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五大面向之理念與執行計畫，俾利全體同仁共同落實。 (3)本行設置「第一商業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訂定「第一商業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要點」，並設置事務單位負責，以實踐落實本行之企業社會責任；「第一商業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委員會設置要點」由常務董事會備查實施。 (4)本行員工績效考核除將稽核單位查核結果及法令遵循主管制度之考核成績納為考核之重要參酌依據外，亦於公司人事管理規則中明確規範員工不得有任何不誠信之行為，例如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或不得向本行其他員工或往來之客戶挪借款項等規範，違反者均提報本行人事評議委員會議處，並與員工績效考核及人員任用等人事制度結合，以落實本行之誠信經營原則。
2. 發展永續環境 (1)銀行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2)銀行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3)銀行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銀行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是	是	(1)A.資源回收，垃圾減量 本行落實垃圾分類資源回收，105年總行大樓資源回收10,854公斤，並每月向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申報資源回收物流向，留存回收資源軌跡備供查核。 B.中水回收再利用 本行總行大樓設有中水回收系統，將露臺、屋頂雨水及地下湧泉溢水回收，進行沖廁及景觀植栽澆灌，105年共回收16,610度。 C.綠色採購 本行105年採購經環保署認定之再生材質、可回收、低污染或省能產品採購金額合計53,456千元，獲臺北市政府頒發「民間企業與團體綠色採購」績優單位及行政院環保署頒發「104年度綠色採購績優單位」感謝狀。 (2)本行104年起推行環境管理系統ISO 14001並取得認證，目前全行共4家分行取得是項認證。 (3)A.本行於105年底已完成100家分行「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取得認證，並計劃106年完成全行溫室氣體盤查作業，進行溫室氣體排放量的總體檢。 B.本行落實「關懷大地，節能省碳」政策，持續推動各項節能、減碳及環保計畫，從企業內部減碳、辦公室環境及企業營運硬體設備等管理著手，希望以實際的行動，關懷大地，並為環境永續貢獻力量，全行實施節電、節油、節天然氣、節水及垃圾分類等相關節能省碳措施。105年全行使用各項資源用量較104年增減情形如下： a.用電減少5.21%(1,633,516度) b.用水減少4.24%(8,087度) c.汽油用油量減少1.22%(7,079公升) d.天然氣用量增加0.09%(14度) 上述四項較104年減碳效益達661tonCO2e。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3. 維護社會公益 (1) 銀行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2) 銀行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3) 銀行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4) 銀行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5) 銀行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6) 銀行是否就研發、採購、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7) 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銀行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8) 銀行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9) 銀行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是	(1) 本行為保障員工權益，訂有「工作規則」、「人事管理規則」等相關規定，作為員工管理之準據，並與工會訂有團體協約及定期召開勞資會議，以增進企業內部溝通、凝聚共識，進而加強勞雇關係。 (2) 本行提供多種員工溝通及檢舉管道，設有專線電話、傳真、專屬電子郵件信箱等檢舉管道，對檢舉文件皆以密件方式處理，目前檢舉管道均正常運作。 (3) 本行依職業安全衛生法規，訂有「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職業安全衛生管理要點」、「自動檢查計畫」、「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母性員工健康保護計畫」及「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確保同仁之工作安全及身心健康，並於各單位設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防火管理人員、急救人員等，以及定期舉辦新進人員及在職人員之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及健康講座，使每位同仁了解職業安全並平衡身心健康。此外，總部大樓及營業單位設有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AED)，以保障員工之安全與健康。 (4) 為增進勞資雙方溝通管道，定期舉行勞資會議，依據各項勞資議題提出改善勞動條件及勞工福利等措施，並函布會議紀錄內容。 (5) 透過適性調查及人才評等，瞭解每個行員之專長及業務能力，執行關鍵人才職涯管理及接班人培育規劃，並依據員工職涯發展策略藍圖，執行員工專業技能及管理職能訓練，再輔以追蹤輔導、課程訓練及職務輪調等方式，協助同仁提升工作績效。 (6) 本行已訂有「第一商業銀行消費者保護方針實施要點」及「第一商業銀行金融消費者保護政策作業準則」，以確保消費者權益，除書面申訴外，更以以下列方式提供消費者申訴管道並派專人負責維護與管理： A. 營業時間內逕洽各單位 B. 24小時客服專線 C. 免付費申訴專線 D. 各項業務服務專線 E. 本行網站上電子信箱 F. 本行網站上「第e客服」的網路電話、文字客服、線上留言板 (7) 依金融消費者保護法及消費者保護法等相關法規辦理。 (8) 本行與供應商簽訂契約時，徵取簽訂「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 (9) 本行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人權及環境永續條款承諾書」，若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嗣後本行將該廠商自供應商名單內排除。
4. 加強資訊揭露 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是	是	本行依「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辦理公司治理相關作業，並已於第一金控網站上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並自100年起發行「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並公布於金控母公司對外網站(http://www.firstholding.com.tw/tw/csr/responsibility.htm)。
5. 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行依據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規定辦理，無差異。			
6. 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 本行金控母公司自100年起發行第一本「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迄今已持續推行6年，從公司治理、客戶關懷、員工照顧、環境永續及社會公益等五大面向推動；另本行依據金控母公司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對客戶、員工、股東、社會參與、社會公益、發展永續環境、商品及服務、誠信經營等承諾盡善盡美社會責任；並於金控母公司網站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請參閱本行金控母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專區(http://www.firstholding.com.tw/tw/csr/csr_a01.htm)。 (2) 綠色榮譽 取得外部獎項 A. 105/4/26第一銀行大稻埕等49間分行參加「臺北市政府產業發展局商業智慧節電補助及獎勵計畫」，核算104年節電率6.89%，獲節能補助獎勵金48萬元。 B. 105/8/8萬華分行參加臺北市「節能領導獎」榮獲工商產業乙組第一名，獲頒獎座1座及獎金20萬元。 C. 105/10/21第一銀行忠孝路分行參加臺灣電力公司「中小企業節電競賽」，榮獲非製造業組特優獎，獲頒獎座1座及獎金30萬元。 D. 105/11/2第一銀行總行參加行政院環保署「第25屆中華民國企業環保獎選拔活動」榮獲金級獎。 取得外部認證 A. 105/5/27第一銀行萬華、北台中、岡山、羅東等4間分行取得PAS 2060碳中和驗證。 B. 105/7/16第一銀行台中、羅東、光復3家分行取得ISO 50001能源管理系統認證，目前共9家分行大樓取得是項認證。 C. 105/7/25第一銀行大稻埕等50家分行取得ISO 14064-1溫室氣體盤查認證，目前全行共100家分行取得是項認證。 D. 105/8/22第一銀行總行大樓取得ISO 14046水足跡認證，亦為台股金融機構第一家。 E. 105/10/19第一銀行忠孝路、華山、台中等3家分行取得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認證，目前全行共4家分行取得是項認證。 辦理研討會、宣導活動，落實環境教育與節能減碳推廣 A. 105/5/5於萬華分行辦理環保節能教育宣傳會。 B. 105/10/12舉辦「企業社會責任(CSR)暨環保節能研討會」廣邀客戶、供應商等共178人參與。 C. 105/10/26配合臺北市政府環境保護局辦理「辦公室室內空氣品質與員工健康」環境教育獎座。 D. 105/11/30聯合集團子公司第一金證券辦理「舊辦公大樓取得綠建築標章及ESCO融資實務經驗分享會」。 (3) 參與國際環保活動帶頭推廣「綠色環保政策」，本行各營業單位於3月19日(六)「世界關燈日」及4月22日(五)「422世界地球日」晚間8:30-9:30，以關燈1小時方式(關閉招牌燈及非必要燈源)共同為減緩地球暖化和節能努力，並周知同仁平日即隨手關閉非必要電源，落實節能減碳身體力行愛地球的企業社會責任，並有效提升本行注重環保的社會公益形象。 (4) 本行志願隊專注於社會公益、社會服務、協助弱勢族群，於105年度自主辦理70場次志工服務，足跡遍佈全台，志工參與人數為2,505人，受益人數達7,515人。 (5) 強化國人體魄提倡體育運動風氣： 5月13日至15日與客戶正新瑪吉斯共同舉辦「2016正新瑪吉斯第一金控盃全國網球團體錦標賽」，吸引來自全國各地近900位網球好手組成超過百支隊伍同場競技，藉以發掘培育體壇新星；7月22日至23日於高雄福誠中學舉辦「燃燒吧！PING PONG！高雄桌球夏令營」，近200位孩童，透過參加密集課程，期助能為小朋友奠下良好的桌球技巧根基；9月29日至30日於台北商業大學舉辦「2016第一金桌球錦標賽」，超過110隊參賽競技共1,500位球員與教練參與，展現第一銀行支持體育活動的用心，並藉以發掘及培養具潛力的優秀選手，期能厚植實力為國內桌球運動發展貢獻心力，提升第一銀行健康活動及運動公益形象。 (6) 10月5日贊助工商時報及台灣舞弊防治與鑑識協會舉辦「金融業-洗錢暨資恐風險管理」系列研討會，深入了解國際反洗錢暨反資恐遵循之實際運作實務及降低舞弊風險，打造優質金融環境；贊助工商時報舉辦「2016 Fintech創意大賞企劃競賽」，響應政府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培育網路金融人才。 (7) 舉辦新進行員晨間社區服務活動17梯次，藉由結合周邊社區服務，豐富環境教育內容，深化企業社會責任至每位員工心中。			
7. 銀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本行金控母公司編製之「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英國標準協會(BSI)依據AA 1000保證標準及GRIG4版指南查驗重大性、包容性及回應性，並出具獨立保證意見聲明書。			

(七) 銀行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是	否	摘要說明
<p>1. 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1) 銀行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2) 銀行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p>(3) 銀行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p>	是	是	<p>(1) 本行依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執行相關誠信經營作法；另本行董事會及經營階層均已於各公開場合中宣示本行將秉持誠信經營之原則，並建立於公司治理之各項制度中，且於相關內部規章明列誠信經營原則。</p> <p>(2) 本行於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皆訂有遵守誠信行為之規範及懲處規定，並且定期舉辦「員工法紀教育宣導」、「金融舞弊案例分析及防制」等教育訓練，以防範員工之不誠信行為。違反誠信原則之員工均經提付本行人事評議委員會審議做出懲處決議，員工如有不服處分，亦得向委員會提出申覆。相關懲處結果並定期函知本行各單位以收警惕之效。</p> <p>(3) 本行為防範員工之不誠信行為，於人事管理規則及工作規則訂有相關防範措施，說明如下： A. 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 B. 員工不得向本行其他員工或本行往來之客戶挪借款項，並不得利用他人名義向本行逐行交易或借款。 C. 員工除辦理本職公務外，不得私自擅用本行名義。 D. 員工不得因職務上之行為或違背職務之行為接受招待，或受饋贈、回扣或其他不法利益。 E. 員工對於本行之業務及顧客與本行往來之資料應依規定嚴守秘密。 此外，本行每年均向保險公司投保銀行業綜合保險，保險範圍包含員工不忠實行為。</p>
<p>2. 落實誠信經營</p> <p>(1) 銀行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2) 銀行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p> <p>(3) 銀行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4) 銀行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5) 銀行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是	是	<p>(1) 本行於辦理採購、招標及房地租賃案時，均就參與之供應商確認過去是否有不誠信之記錄，且簽訂契約中皆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2) 本行係金控母公司100%持有之子公司，適用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本行每年定期向金控母公司回報本行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並由金控母公司彙整各子公司執行情形，向董事會督導之誠信經營委員會提報。</p> <p>(3) 本行已依金融控股公司法第44、45條及主管機關相關釋令，訂定「第一商業銀行利害關係人授信及授信以外交易政策」，並執行嚴謹控管作業程序，以防範利害關係人從事非常規交易。另本行董事會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若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時，均依據「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之規定辦理。</p> <p>(4) A. 本行之會計制度主要係參考銀行公會制定之銀行業會計制度範本編製而成，帳務處理皆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等相關法令規定辦理，並無外帳、秘密帳戶之情事。同時亦定期將經營成果提報董事會，並接受內外部稽核及會計師查核。 B. 本行已制定涵蓋所有營運活動之內部控制制度，由相關部門依職掌訂定適當之政策及作業程序，並配合法令變動或實務運作情形適時檢討修訂，以確保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 C. 本行內部控制制度總則之修訂送董事會審議，內部控制制度作業項目表則按季彙編陳報總經理核定後函布遵備。 D. 本行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受僱人於執行業務均遵守相關法令規定，並於各單位設法令遵循主管，以確保各單位於執行業務時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另外主管機關對本行的監督管理、外部稽核人員(例如會計師)對本行之查核等，均能促使本行能在符合各項法規之前提下正常經營。</p> <p>(5) 本行定期舉辦「員工法紀教育宣導」、「金融舞弊案例分析及防制」等教育訓練，以防範員工之不誠信行為。</p>
<p>3. 銀行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1) 銀行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2) 銀行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p> <p>(3) 銀行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p>	是	是	<p>(1) 訂有「處理檢舉案件作業要點」，設有專線電話、傳真、專屬電子郵件信箱等檢舉管道，並由專責人員處理。員工於事前或即時舉發舞弊或有損本行利益之事件、檢舉或協助破獲違法瀆職案件，如調查屬實，檢舉有功人員及涉案人員均依本行人事管理規則分別給予獎勵及懲處。</p> <p>(2) 本行訂有「檢舉事項之查處SOP手冊」，且所有文件以密件方式處理，相關資料處理均置入鐵櫃並隨時上鎖。</p> <p>(3) 本行就檢舉案件均以密件方式彙送、調查處理及陳報，以確保該案件並無對外洩漏，並保護檢舉者免受不當處置。</p>
<p>4. 加強資訊揭露</p> <p>銀行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p>	是		<p>本行經由公司網站定期揭露財務資訊，及自102年起實施新巴塞爾資本協定(簡稱Basel III)，為落實第三支柱-公開資訊與報表揭露，發揮市場紀律效果，定期揭露定性及定量資訊，以表達本行誠信經營之結果，並作為最低適足資本(第一支柱)與監理審查(第二支柱)之補充。</p>
<p>5. 銀行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本行依金控母公司訂定之「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誠信經營守則暨行為指南」執行相關誠信經營作法，無差異。</p>			
<p>6. 其他有助於瞭解銀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銀行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金控母公司編製之「第一金控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涵蓋本行誠信經營運作情形相關資訊，且金控母公司依主管機關規定暨實際誠信經營委員會運作持續檢討修正。</p>			

(八) 銀行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參閱第30頁「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項目4。

(九) 其他足以增進對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參閱第31頁「銀行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銀行業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項目5。

(十) 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一商業銀行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謹代表第一商業銀行聲明本銀行於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確實遵循「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建立內部控制制度，實施風險管理，並由超然獨立之稽核部門執行查核，定期陳報董事會及監察人，兼營證券業務部分，並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訂頒「證券暨期貨市場各服務事業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經審慎評估，本年度各單位內部控制及法規遵循情形，除附表所列事項外，均能確實有效執行；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謹 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蔣慶平 (簽章)
 董事長： (簽章)
 總經理： 周伯雍 (簽章)
 總稽核： 吳玉柏 (簽章)
 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 江賢馨 (簽章)

中 華 民 國 一〇六 年 二 月 二 十 四 日

第一商業銀行105年度內部控制應加強事項及改善計畫表

基準日：民國105年12月31日

應加強事項	改善措施	預定完成改善時間
一、受理聯行客戶申請印鑑掛失暨更換新印鑑後辦理網銀業務，未落實確認客戶真實身分，致發生客戶存款遭冒領情事，於105年10月5日遭主管機關核處應予糾正。	1.重新執行作業風險自我評估(RCSA)、檢討作業流程及風險控管措施。 2.納入法令遵循自評檢核表、定期授課排程，並加強宣導，以強化營業單位之法令遵循意識。 3.相關缺失案例解析、自行查核工作重點，納入自行查核座談會宣導重點。 4.計劃將本案交易態樣納入本行防制洗錢作業有關疑似不法或顯屬異常交易控管範圍，並產出持續性監控報表供營業單位對客戶進行確認。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二、辦理自動櫃員機業務因未採行或未落實妥適之異常交易監控機制及對資訊安全之內控制度，於105年9月12日遭主管機關核處1,000萬罰鍰；在缺失原因未查明及改善完成前，暫停本行ATM無卡提款業務。	1.落實自動櫃員機之維修及監視錄影資料保存作業。 2.新增RCSA流程並訂定相關控制項目。 3.強化資訊設備控管(如：通訊設備、儲存裝置等)及廠商維護合約管理。 4.建立自動櫃員機異常提領監控機制，如：設備異常情形自動通報、鈔匣狀態與帳務鈔數合理性檢測。 5.依重要層級主動通知不同級別人員，得以即時發現、處理及緊急應變。 6.委請資安顧問公司(KPMG)進行短期防護措施驗證，並提供佈建中長期強化防護措施顧問服務。 7.資訊系統短期安全防護措施，如：全面檢測自動櫃員機、對海外分行系統實行網段區隔、建立SWIFT系統資安通報機制、加強全行個人電腦使用管理、全行惡意程式檢測作業等防護機制、系統異常存取監控作業等。 8.資訊系統中長期強化防護措施，計劃完成網路安全防禦架構強化(如：網段區隔)、系統面及安全管理面防護機制建置(如：建置自動櫃員機白名單機制或防毒軟體)。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已完成。 預計106年12月底前完成。

第一商業銀行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6年2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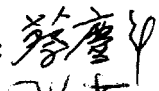

本行民國105年7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之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行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行董事會及管理階層之責任，本行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之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行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行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訂定「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以下簡稱「實施辦法」）之規定判斷本行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依「實施辦法」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至少應包括下列組成要素：一. 控制環境、二. 風險評估、三. 控制作業、四. 資訊與溝通、五. 監督作業。
- 四、本行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檢查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之有效性。
- 五、本行基於前點檢查結果，認為上開期間之內部控制制度（包括知悉營運之健全性、報導之可靠性及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行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第一百七十四條或本法等相關規定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行民國106年2月2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15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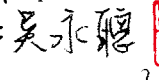

謹致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聲明人

董事長：  

總經理：  

稽核人員：  

法令遵循人員：  



會計師檢查報告

資會綜字第 16005971 號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銀行局頒布金融控股公司及銀行業內部控制及稽核制度實施辦法第二十八條第一項之規定：「銀行業年度財務報表由會計師辦理查核簽證時，應委託會計師辦理內部控制制度之查核，並對銀行業申報主管機關表報資料正確性、內部控制制度及法令遵循制度執行情形、備抵呆帳提列政策之妥適性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委託，辦理上開事項民國 105 年度之查核，並依同法第三十一條之規定，檢附查核範圍、查核程式及查核結果如附件。

本檢查報告出具目的係僅供 貴公司董事會監督管理階層作為督導公司內部控制制度之改進依據及金融主管機關作為例外管理之參考，不可作為其他用途或分送其他人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黃金澤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內部控制制度查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16007470 號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後附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所出具保險代理人處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含申報主管機關報表資料之正確性及法令遵循制度），係有效設計及執行之聲明書。對於上開聲明書之部分內部控制，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維持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及評估其有效性係公司管理階層之責任，本會計師之責任則為根據查核結果，對於上開聲明書之部分內部控制制度表示意見。

本會計師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以合理確信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維持有效性。此項查核工作包括瞭解與評估上述制度之設計、測試及評估其執行，以及本會計師認為必要之其他查核程序。本會計師相信此項查核工作可對所表示之意見提供合理之依據。

任何內部控制制度均有其先天上之限制，故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述內部控制制度仍可能未能預防或偵測出業已發生之錯誤或舞弊。此外，未來之環境可能變遷，遵循內部控制制度之程度亦可能降低，故在本期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不表示在未來亦必有效。

依本會計師意見，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於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所出具保險代理人處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至 10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與財務報導有關之內部控制制度（含申報主管機關報表資料之正確性及法令遵循制度）之設計與執行為有效之聲明，係依照「保險代理人公司保險經紀人公司內部控制稽核制度及招攬處理制度實施辦法」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判斷，在所有重大方面，係屬允當。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會計師

黃金澤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3 月 1 7 日

(十一)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違法受處分及主要缺失改善情形

項目	案由及金額	改善情形
負責人或職員因業務上犯罪經檢察官起訴者	無	無
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	<p>1.本行自動櫃員機(ATM)遭異常提領現金案，核有未採行或未落實妥適之內部控制制度，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第1項規定，依同法第129條第7款規定，核處新臺幣1,000萬元罰鍰。 【105.9.12金管銀控字第10560003721號函】</p> <p>2.本行及子公司一銀租賃辦理鼎興集團授信案，核有未確實執行內部控制制度之缺失，且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亦未妥適，違反銀行法第45條之1第1項規定，依同法第129條第7款規定，核處新臺幣200萬元罰鍰。 【106.1.24金管銀控字第10560005682號函】</p>	<p>1.(1)已對自動櫃員機進行全面檢討改善，訂定短中長期防禦措施，強化本行資訊安全防護。目前短期防禦措施皆已完成，中長期部分持續辦理。 (2)已請營業單位確實依規辦理自動櫃員機維修及監視錄影系統資料之維護保存並加強教育訓練。 (3)已增修相關規範及加強自動櫃員機之管理監控機制。</p> <p>2.(1)加強落實徵審作業及查證授信案件交易真實性。 (2)加強子公司一銀租賃之監督與管理。</p>
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依銀行法第六十一條之一規定處分事項	<p>1.同前項「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第1項揭露案，案關缺失有礙本行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第2款規定，核處在缺失原因未查明及改善完成前，暫停本行ATM無卡提款業務。 【105.9.12金管銀控字第10560003721號函】</p> <p>2.同前項「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第2項揭露案，案關缺失有礙本行健全經營之虞，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 【106.1.24金管銀控字第10560005682號函】</p> <p>3.本行雙園分行客戶遭歹徒偽冒身分至中和分行掛失更印並申請網銀約定轉入帳號後盜領存款案，核未依內規以紫光燈辨識身分證真偽，未請原開戶行傳真身分證影本及印鑑卡簽名筆跡比對，及主管未落實覆核責任等，依銀行法第61條之1第1項規定，核處應予糾正。 【105.10.5金管銀控字第10500162730號函】</p>	<p>1.同前項「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第1項揭露案改善情形。</p> <p>2.同前項「違反法令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處以罰鍰者」第2項揭露案改善情形。</p> <p>3.(1)本行已訂定「辦理開戶、各項申請、變更、掛失類業務之標準作業流程(SOP)」，以利分行落實執行照會、查詢或核對身分作業。 (2)本行法令遵循處已將本案相關規範及應遵循程序，納入定期舉辦之「法令遵循制度宣導研習班」中，以增進同仁法律知識。 (3)本案所提改善措施已由本行董事會稽核處建立追蹤考核機制，並加強查核營業單位，違反者予以加重扣分。</p>
因人員舞弊、重大偶發案件(詐欺、偷竊、挪用及盜取資產、虛偽交易、偽造憑證及有價證券、收取回扣、天然災害損失、因外力造成之損失、駭客攻擊與竊取資料及洩露業務機密及客戶資料等重大事件)或未切實執行安全維護工作致發生安全事故等，其各年度個別或合計實際損失逾五千元者，應揭露其性質及損失金額	無	無
其他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指定應予揭露之事項	無	無

(十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重要決議

1. 股東會

- (1) 105.2.26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 通過修正本行公司章程。
- (2) 105.4.28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 通過修正本行公司章程。
- (3) 105.6.27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 承認本行10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表。
 - 承認本行104年度盈餘分配。
 - 通過本行104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 通過修正本行公司章程。

2. 董事會

- (1) 105.2.26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五次會議
 - 通過本行104年度營業報告書暨財務報告。
 - 通過本行對第一銀行文教基金會之捐贈。
 - 通過本行申請發行金融債券額度。
- (2) 105.3.10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二次臨時會議
 - 通過本行簡易合併子公司第一保險代理人(股)公司。
- (3) 105.4.28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
 - 通過本行104年度盈餘分配。
 - 通過本行104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
 - 通過本行104年度員工酬勞。
- (4) 105.6.27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
 - 通過補選獨立董事汪渡村先生為常務獨立董事。
- (5) 105.10.28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九次會議
 - 通過本行106年分攤捐助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
 - 通過本行副總經理江賢馨先生擔任總機構法令遵循主管、李嘉祥先生升任副總經理、劉培文先生新任副總經理。
- (6) 105.12.16第二十四屆董事會第十次會議
 - 通過本行副總經理由周朝崇先生升任。
 - 通過本行106年度之財務報告查核簽證委任「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周建宏會計師及紀淑梅會計師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稅務簽證委由「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許祺昌會計師辦理。

(十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之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

1. 董事會日期：105年4月28日

期別：第二十四屆第六次

議案內容：發放本行104年度員工酬勞案。

董事會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除一位董事持保留意見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2.董事會日期：105年10月28日

期別：第二十四屆第九次

議案內容：為應本行業務需要，擬辦理單位主管以上人員異動。

董事會決議結果：主席徵詢全體出席董事意見，除一位董事表示反對外，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後照案通過。

(十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情形

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為止，本行無與財務報告有關人士辭職解任。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	紀淑梅	105年全年	-

金額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2,000千元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V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V		
6	10,000千元(含)以上				

(一) 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達四分之一以上，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本行給付情形如下：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 紀淑梅	\$8,653	\$ -	\$ -	\$ -	\$3,240	\$3,240	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31日	更換原因：組織調整 非審計公費之「其他」服務內容包括IFRS 9導入顧問費、協助保險代理人處設立服務費、申報美國主管機關債務清理計畫顧問費、財務報告翻譯、英文合併財務報告及年報覆核等。

(二) 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更換前後審計公費金額及原因：

無此情形。

(三) 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

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 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民國105年3月11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組織調整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 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 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不適用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不適用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 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 意見及原因	無		
與本行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 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 (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 目第四點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 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黃金澤、紀淑梅
委任之日期	民國105年3月11日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 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無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 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無

(三) 前任會計師對本準則第十條第五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

無。

七、銀行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依同一人或同一關係人持有同一銀行已發行有表決權股份總數達一定比率管理辦法第十一條應申報股權者，其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無。

九、持股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稱(或姓名)	關係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906,400,000	100	0	0	0	0	-	-	-

十、銀行、銀行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處長、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行投資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處長、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及銀行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275,689,020	0.84			275,689,020	0.84
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	42,239,751	0.75			42,239,751	0.75
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20,309,292	3.00	1,000	0.0001	20,310,292	3.00
東亞建築經理股份有限公司	1,500,000	30.00			1,500,000	30.00
台北外匯經紀股份有限公司	700,000	3.53			700,000	3.53
聯安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125,000	5.00			125,000	5.00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00	100.00			300,000,000	100.00
臺灣期貨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	3,060,002	1.00			3,060,002	1.00
開發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3,200,000	3.96			43,200,000	3.96
財金資訊股份有限公司	6,068,250	1.16			6,068,250	1.16
陽光資產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50,709	0.85			50,709	0.85
台灣金融資產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5,000,000	2.94			5,000,000	2.94
臺灣行動支付股份有限公司	2,400,000	4.00			2,400,000	4.00
台北金融大樓股份有限公司	26,460,000	1.80			26,460,000	1.80
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40.00			2,000,000	40.00
彰化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187,057	2.24	45,121	0.0005	201,232,178	2.24
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6,877,287	2.44	153,052	0.0015	257,030,339	2.44
台灣高速鐵路股份有限公司	53,300,000	0.95	16,000	0.0003	53,316,000	0.95
美國第一銀行	7,000,000	100.00			7,000,000	100.00

註：表列資料為截至105/12/31，依銀行法第七十四條所為之投資。

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應記載事項

(一) 股本來源

單位：千股/新臺幣千元

年月	發行價格 (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其他
92年10月	10	4,621,600	46,216,000	4,621,600	46,216,000	公開發行	
96年8月	10	4,690,924	46,909,240	4,690,924	46,909,240	註1	
97年8月	10	4,829,000	48,290,000	4,829,000	48,290,000	註2	
98年8月	10	4,949,000	49,490,000	4,949,000	49,490,000	註3	
100年8月	10	5,270,000	52,700,000	5,270,000	52,700,000	註4	
100年9月	10	5,870,000	58,700,000	5,870,000	58,700,000	註5	
101年9月	10	6,272,000	62,720,000	6,272,000	62,720,000	註6	
102年8月	10	6,635,100	66,351,000	6,635,100	66,351,000	註7	
103年8月	10	7,385,900	73,859,000	7,385,900	73,859,000	註8	
103年12月	10	7,585,900	75,859,000	7,585,900	75,859,000	註9	
104年6月	10	7,824,400	78,244,000	7,824,400	78,244,000	註10	
104年9月	10	8,624,400	86,244,000	8,624,400	86,244,000	註11	
105年8月	10	8,906,400	89,064,000	8,906,400	89,064,000	註12	

註：1.96年8月28日為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無償配發新股新臺幣693,24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6年7月25日金管證一字第0960037521號函核准。

2.97年8月28日為盈餘轉增資基準日，無償配發新股新臺幣1,380,76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7年7月30日金管證一字第0970036939號函核准。

3.98年8月26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1,20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8年7月22日金管銀控字第09800336190號函核准。

4.100年8月24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3,21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7月29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34243號函核准。

5.100年9月30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6,00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0年9月1日金管銀控字第10000305200號函核准。

6.101年9月5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4,02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1年8月9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34150號函核准。

7.102年8月26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3,631,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2年8月14日金管證發字第1020030734號函核准。

8.103年8月18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7,508,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8月1日金管證發字第1030028255號函核准。

9.103年12月15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2,00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3年12月8日金管銀控字第10300345211號函核准。

10.104年6月24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2,385,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6月15日金管證發字第1040021650號函核准。

11.104年9月18日為現金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8,00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4年9月4日金管銀控字第10400202311號函核准。

12.105年8月16日為盈餘增資基準日，發行新股新臺幣2,820,000千元，業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年8月1日核准申報生效在案。

單位：千股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8,906,400	0	8,906,400	未上市(櫃)

(二) 股東結構

106年2月28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計
人 數	0	1	0	0	0	1
持有股數	0	8,906,400,000	0	0	0	8,906,400,000
持股比例%	0	100	0	0	0	100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 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06年2月28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999	0	0	0
1,000至5,000	0	0	0
5,001至10,000	0	0	0
10,001至15,000	0	0	0
15,001至20,000	0	0	0
20,001至30,000	0	0	0
30,001至50,000	0	0	0
50,001至100,000	0	0	0
100,001至200,000	0	0	0
200,001至400,000	0	0	0
400,001至600,000	0	0	0
600,001至800,000	0	0	0
800,001至1,000,000	0	0	0
1,000,001以上自行視實際情況分級	1	8,906,400,000	100
合計	1	8,906,400,000	100

2. 特別股

無，附表略。

(四) 主要股東名單

106年2月28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8,906,400,000	100

(五) 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千股/除累積未付股利為新臺幣千元外、餘為新臺幣元

項 目		年 度	104年	105年	當年度截至 106年2月28日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	—	—
	最低		—	—	—
	平均		—	—	—
每股淨值(註2)	分配前		21.27	21.4	—
	分配後		20.29	(註7)	—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054,537	8,906,400	8,906,400
	調整前每股盈餘(註3)		2.37	2.30	0.38
	調整後每股盈餘(註3)		2.29	—	—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98	(註7)	—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33	(註7)	—
		資本公積配股	—	(註7)	—
	累積未付股利		—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4)		—	—	—
	本利比(註5)		—	—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6)		—	—	—

註：1.本行非上市(櫃)公司，故無市價資訊。

2.以年底已發行之股數為準並依據次年度股東會決議分配之情形填列。

3.因無償配股等情形而須追溯調整者，列示調整前及調整後之每股盈餘。

4.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5.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6.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7.105年度擬議之盈餘分派案，尚待代行股東會職權之董事會決議。

(六) 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以發放現金為原則；惟為提高本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以增強本公司競爭力，搭配以發放股票股利為輔。公司章程規定如下：

本銀行年度如有稅前利益，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但本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本銀行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另提特別公積。如尚有餘額，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派盈餘為股東股利之可分派數，由董事會考量銀行資本適足率及業務發展需要，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2.執行狀況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股利分配情形為配發現金股利12,300,000千元(每股約1.3810元)。

(七) 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銀行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不適用。

(八) 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請參閱前列本行股利政策資料。

2. 105年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行員工酬勞之估列基礎，係以過去員工酬勞發放經驗估計，並考量各項績效表現，如稅前盈餘目標達成率、股東權益報酬率、逾放比率及覆蓋率等因素後，就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內認為當期之營業費用。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將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另本行無配發董監酬勞與股票酬勞。

3. 董事會通過之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若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行105年度稅後淨利為新臺幣17,698,536千元，本次股東會擬議分派員工現金酬勞850,112千元，較105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營業費用－員工酬勞為876,155千元減少26,043千元，該金額係為估計差異，將俟股東會決議發放後，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106年度損益調整。另本行無配發董監酬勞。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股票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行因無配發員工股票酬勞，爰無相關揭露資訊。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包括分派股數、金額及股價）；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行104年度實際配發員工酬勞共計新臺幣1,022,459千元較104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營業費用－員工酬勞997,869千元增加24,590千元，該金額係為估計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105年度損益調整。另本行無配發董監酬勞。

(九) 銀行買回本行股份情形

無，附表略。

二、金融債券發行情形

金融債券種類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九十九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會95.10.20金管銀(六)字第09500467820號函	金管會96.4.23金管銀(六)字第09600159450號函	金管會99.7.22金管銀控字第09900281260號函
發行日期	96年3月9日	96年12月24日	99年9月28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55億元	35億元	50億元
利率(註)	固定/浮動	固定/浮動	固定1.92%
期限	B券：10年期， 到期日：106年3月9日	B券：10年期， 到期日：106年12月24日	7年期， 到期日：106年9月28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本行自行銷售	本行自行銷售	元富、元大證券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20億元	15億元	5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62億元	862億元	862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35億元	1,835億元	1,83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 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 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29.08%	29.08%	29.0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 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及其評等等級	無	無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註：利率詳如附件。

金融債券種類	九十九年度第二次順位金融債券	一〇〇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一〇〇年度第二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會99.7.22金管銀控字第09900281260號函	金管會100.3.11金管銀控字第10000072560號函	金管會100.3.11金管銀控字第10000072560號函
發行日期	99年9月28日	100年3月30日	100年6月24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30億元	33億元	30億元
利率(註)	固定1.50%	A券：固定1.65% B券：固定1.72%	A券：固定1.65% B券：固定1.72%
期限	7年期， 到期日：106年9月28日	A券：7年期， 到期日：107年3月30日 B券：10年期， 到期日：110年3月30日	A券：7年期， 到期日：107年6月24日 B券：10年期， 到期日：110年6月24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富、元大、凱基證券	大華、兆豐、元大、臺銀、凱基、元富證券	元富、元大、臺銀、大華、凱基、兆豐證券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黎昌州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30億元	33億元	3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62億元	862億元	862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35億元	1,835億元	1,83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無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29.08%	29.08%	29.0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註：利率詳如附件。

金融債券種類	一〇一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一〇一年度第二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 無到期日非累積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會101.3.12金管銀控 字第10100069630號函	金管會101.3.12金管銀控 字第10100069630號函	金管會103.3.26金管銀控 字第10300071720號函
發行日期	101年9月25日	101年12月27日	103年9月26日
面額	1,000萬元	1,000萬元	1,0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新臺幣	新臺幣	新臺幣
發行價格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130億元	20億元	10億元
利率(註)	A券：固定1.47% B券：固定1.59%	固定1.43%	固定3.50%
期限	A券：7年期， 到期日：108年9月25日 B券：10年期， 到期日：111年9月25日	7年期， 到期日：108年12月27日	無到期日
受償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次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元大、元富、大華、群 益金鼎、日盛、國泰綜 合、兆豐、凱基證券	元富、元大證券	無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無	無	無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無到期日
未償還餘額	130億元	20億元	10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62億元	862億元	862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35億元	1,835億元	1,83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無	無	發行屆滿5年後，若計 算贖回後本行自有資本 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符 合主管機關所定之最低 比率要求，經主管機關 同意者，本行得提前贖 回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 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 行資本結構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 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 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29.08%	29.08%	29.0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 別	是，第二類	是，第二類	是，第一類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 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中華信評， 104/10/5 twAA	中華信評， 104/10/5 twA-

註：利率詳如附件。

金融債券種類	一〇三年度第二期 主順位美元金融債券	一〇四年度第一期 次順位金融債券	一〇四年度第二期 主順位美元金融債券
中央主管機關核准日期、文號	金管會103.10.27金管銀控字第10300301870號函	金管會103.3.26金管銀控字第10300071720號函	金管會104.4.10金管銀控字第10400072600號函
發行日期	103年11月26日	104年3月25日	104年5月28日
面額	100萬元	1,000萬元	100萬元
發行及交易地點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中華民國
幣別	美元	新臺幣	美元
發行價格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按債券面額十足發行
總額	3億元	70億元	2.3億元
利率(註)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7%	A券：固定1.83% B券：固定2.05%	A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6%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2%
期限	債券發行期間為二十年，除本行行使「發行人贖回權」外，至民國123年11月26日到期	A券：7年期，到期日：111年3月25日 B券：10年期，到期日：114年3月25日	債券發行期間為二十年，除本行行使「發行人贖回權」外，至民國124年5月28日到期
受償順位	主順位	次順位	主順位
保證機構	無	無	無
受託人	無	無	無
承銷機構	永豐金證券	兆豐、國泰綜合、永豐金、日盛、元富、凱基證券	永豐金證券
簽證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江雅萍律師
簽證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
簽證金融機構	除依「發行人贖回權」贖回外，本債券到期一次還本加計應付利息	無	除依「發行人贖回權」贖回外，本債券到期一次還本加計應付利息
償還方法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到期一次還本
未償還餘額	1.6億元	70億元	2.3億元
前一年度實收資本額	862億元	862億元	862億元
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	1,835億元	1,835億元	1,835億元
履約情形	正常	正常	正常
贖回或提前清償之條款	本行有權於本債券發行屆滿(B券)5年之付息日起及其後每年付息日，將本債券依每張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予以提前贖回，該付息日為贖回日	無	本行有權於本債券發行屆滿(A券)2年/(B券)5年之付息日起及其後每年付息日，將本債券依每張債券面額加計應付利息予以提前贖回，該付息日為贖回日
轉換及交換條件	無	無	無
限制條款	無	無	無
資金運用計畫	多元化外幣中長期資金來源並支應業務發展	支應中長期放款及財務操作資金需求，改善本行資本結構	多元化外幣中長期資金來源並支應業務發展
申報發行金額加計前已發行流通在外之餘額占發行前一年度決算後淨值之比率	29.08%	29.08%	29.08%
是否計入合格自有資本及其類別	否	是，第二類	否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及其評等等級	中華信評，104/10/5 tw AA+	中華信評，104/10/5 twA+	無

註：利率詳如附件。

附件

期次	券別	票面利率
九十六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券	2.40%
九十六年度第三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B券	3.16%
九十九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固定年利率1.92%
九十九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固定年利率1.50%
一〇〇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券	固定年利率1.65%
	B券	固定年利率1.72%
一〇〇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券	固定年利率1.65%
	B券	固定年利率1.72%
一〇一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券	固定年利率1.47%
	B券	固定年利率1.59%
一〇一年度第二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	固定年利率1.43%
一〇三年度第一期無到期日非累積次順位金融債券	--	固定年利率3.50%
一〇三年度第二期主順位金融債券	B券	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7%。
一〇四年度第一期次順位金融債券	A券	固定年利率1.83%
	B券	固定年利率2.05%
一〇四年度第二期主順位金融債券	A券	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6%。
	B券	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2%。

三、特別股發行情形

無，附表略。

四、海外存託憑證發行情形

無，附表略。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無，附表略。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無，附表略。

七、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記載事項

(一) 最近一年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應揭露會計師對換股比率合理性之意見：

為因應保險法及保險代理人管理規則之修訂，於民國105年3月10日經第一保代董事會通過與本行合併，依金管保綜字第10502560150號函核准於民國105年7月1日為合併基準日，由於本行係100%持有第一保代，故無換股事宜。

(二) 屬上市或上櫃銀行者，應揭露最近五年度曾經辦理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之情形。以發行新股之方式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者，應揭露其主辦證券承銷商所出具之評估意見：

不適用。

(三) 屬未上市或未上櫃銀行，應揭露最近一季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之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不適用。

(四)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者，應揭露執行情形及被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基本資料。辦理中之併購或受讓其他金融機構股份發行新股，應揭露執行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不適用，附表略。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 計畫內容

1.105年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6.3金管銀控字第10500131980號函核准之金融債券發行額度為新臺幣200億元；申請目的主要為因應年度中業務發展或結構變化所產生之資本規劃需要，募得資金則作為償還到期金融債券及支應放款、投資等業務之資金需求，並作為中長期穩定資金來源。

2.105年度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105.5.2金管銀控字第10500093930號函核准之美元計價一般金融債券10億元；申請目的主要為支應放款、投資等業務之資金需求，並作為外幣中長期穩定資金來源。

(二) 執行情形

105年度因無發行債券之急迫性，爰未實際執行。

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 業務範圍

辦理依法核定商業銀行得辦理之一般業務項目

- 1.收受各種存款
- 2.發行金融債券
- 3.辦理放款
- 4.辦理票據貼現
- 5.投資有價證券
- 6.辦理國內匯兌
- 7.辦理商業匯票之承兌
- 8.簽發國內信用狀
- 9.保證發行公司債券
- 10.辦理國內保證業務
- 11.代理收付款項
- 12.代銷公債、國庫券、公司債券及公司股票
- 13.承銷有價證券
- 14.自營有價證券
- 15.辦理保管及倉庫業務
- 16.辦理出租保管箱業務
- 17.辦理與營業執照上各款業務有關或經主管機關核准之代理服務業務
- 18.辦理信用卡業務
- 19.代售金塊、金幣及銀幣
- 20.買賣金塊、金幣及銀幣
- 21.辦理出口外匯、進口外匯、一般匯出及匯入款、外匯存款、外幣貸款及外幣擔保付款之保證業務
- 22.辦理一般匯出及匯入匯款、外匯存款業務
- 23.辦理買賣外幣現鈔及旅行支票業務
- 24.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業務
- 25.辦理依信託業法核定辦理之業務
- 26.辦理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
- 27.辦理政府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28.辦理短期票券經紀、自營、簽證及承銷業務
- 29.辦理與融資業務相關之財務顧問業務
- 30.辦理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公益彩券代理業務
- 31.辦理外幣間保證金交易業務
- 32.指定用途投資國內證券投資信託資金
- 33.辦理指定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內證券投資信託基金業務
- 34.公司債及金融債券自行買賣業務

- 35.財富管理業務
 36.代理收付實質交易款項
 37.與境外機構合作或協助境外機構於我國境內從事電子支付機構業務相關行為
 38.兼營人身保險代理業務暨同時增加財產保險代理業務
 39.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銀行營業執照所載信託業務專責部門經主管機關核准登錄辦理之業務項目

1.信託業務：

- (1) 金錢之信託
 (2) 金錢債權及其擔保物權之信託
 (3) 有價證券之信託
 (4) 不動產之信託
 (5) 地上權之信託
 (6) 以信託方式辦理全權委託投資業務

2.附屬業務：

- (1) 代理有價證券發行、轉讓、登記及股息利息紅利之發放事項
 (2) 提供有價證券發行、募集之顧問服務
 (3) 辦理有價證券簽證
 (4) 擔任債券發行受託人及辦理有關之代理服務事項
 (5) 辦理保管業務
 (6) 受託保管證券投資信託基金
 (7) 提供投資、財務管理及不動產開發顧問服務
 (8) 兼營證券投資顧問業務
 (9) 信託業以附屬業務之委任方式管理老人及身心障礙者不動產業務
 (10) 經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二) 最近二年業務概況

1.存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增(減)金額	增(減)率 %
		金額	%	金額	%		
活期性存款 (註1)	支票存款	48,538,316	2.3	43,289,523	2.1	5,248,793	12.1
	活期存款	548,478,692	26.3	539,104,541	26.1	9,374,151	1.7
	活期儲蓄存款	645,789,149	30.9	624,119,267	30.2	21,669,882	3.5
	小計	1,242,806,157	59.5	1,206,513,331	58.4	36,292,826	3.0
定期性存款 (註1)	定期存款	394,200,404	18.9	402,511,235	19.5	-8,310,831	-2.1
	定期儲蓄存款	324,094,454	15.5	326,935,351	15.8	-2,840,897	-0.9
	小計	718,294,858	34.4	729,446,586	35.3	-11,151,728	-1.5
其他 (註2)	銀行同業存款	1,726,225	0.1	1,775,251	0.1	-49,026	-2.8
	透支銀行同業	1,178,371	0.1	638,545	0.0	539,826	84.5
	銀行同業拆放	123,307,988	5.9	126,190,534	6.2	-2,882,546	-2.3
	小計	126,212,584	6.1	128,604,330	6.3	-2,391,746	-1.9
合計		2,087,313,599	100.0	2,064,564,247	100.0	22,749,352	1.1

註：1.活期性存款及定期性存款含外匯存款及公庫存款。
 2.銀行同業存款含中華郵政轉存款。

2.放款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	金額	%		
企業金融放款		784,269,046	50.7	740,995,937	49.8	43,273,109	5.8
消費金融放款		433,357,392	28.0	422,171,073	28.4	11,186,319	2.6
國內外幣放款		48,204,787	3.1	51,731,902	3.5	-3,527,115	-6.8
國外分行放款		279,654,708	18.1	270,431,873	18.2	9,222,835	3.4
進出口押匯		1,577,834	0.1	1,164,431	0.1	413,403	35.5
合計		1,547,063,767	100.0	1,486,495,216	100.0	60,568,551	4.1
佔總資產之比重(%)		62.7		61.4		1.3	

3.外匯承作量(含國外分行)

單位：千美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	金額	%		
買入外匯	出口外匯及託收	4,039,038	2.3	4,784,407	2.6	-745,369	-15.6
	匯入匯款	90,011,595	52.5	94,401,191	50.7	-4,389,596	-4.6
	小計	94,050,633	54.8	99,185,598	53.3	-5,134,965	-5.2
賣出外匯	進口信用狀及託收	4,581,033	2.7	5,803,898	3.1	-1,222,865	-21.1
	匯出匯款	72,858,060	42.5	81,115,401	43.6	-8,257,341	-10.2
	小計	77,439,093	45.2	86,919,299	46.7	-9,480,206	-10.9
合計		171,489,726	100.0	186,104,897	100.0	-14,615,171	-7.9

4.財富管理業務承作量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金額		
共同基金		78,516,262	107,989,562	-29,473,300	-27.3
保險代理業務		34,216,868	30,864,790	3,352,078	10.9

5. 信託業務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金額		
基金及其他保管年底餘額		764,749,270	804,990,866	-40,241,596	-5.0
國內信託資產年底餘額		70,348,893	71,941,337	-1,592,444	-2.2
國外信託資產年底餘額 (含外幣信託)		131,029,009	131,923,636	-894,627	-0.7
信託專戶年底餘額		60,695,534	66,002,268	-5,306,734	-8.0
家庭財富信託年底餘額		2,392,247	1,444,873	947,374	65.6
員工福利信託年底餘額		1,111,409	1,104,352	7,057	0.6
不動產信託年底餘額		21,427,911	18,088,607	3,339,304	18.5
有價證券信託年底餘額		88,611,646	89,752,214	-1,140,568	-1.3
證券化受託人年底餘額		100,059	296,512	-196,453	-66.3
專案信託年底餘額		13,166,054	10,457,509	2,708,545	25.9
不動產買賣價金信託 年底餘額		738,846	1,713,076	-974,230	-56.9
集合管理運用帳戶年底餘額		224,739	317,872	-93,133	-29.3
單獨管理運用帳戶年底餘額		0	9,049	-9,049	-100.0
證券簽證承作金額		36,163,539	20,240,925	15,922,614	78.7

6. 電子金融業務交易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金額		
企業網路銀行		4,335,714,000	4,892,901,000	-557,187,000	-11.4
個人網路銀行		246,868,000	265,812,000	-18,944,000	-7.1
行動銀行		65,826,000	44,592,000	21,234,000	47.6

7. 投資業務

(1) 買賣國內票券及承銷國內商業本票承作量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金額	增(減)率%
		金額	金額		
票券買賣斷業務(OB/OS)		266,847,699	202,456,830	64,390,869	31.8
票券附條件業務(RP/RS)		0	0	0	-
票券承銷業務		23,320,000	20,700,000	2,620,000	12.7

(2) 債券與股票投資餘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增(減)金額	增(減)率%
		105.12.31投資成本 餘額	104.12.31投資成本 餘額		
債券業務		224,271,841	180,316,295	43,955,546	24.4
股票(短期投資)		4,078,597	4,795,884	-717,287	-15.0

8. 信用卡業務

單位：卡、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增(減)數	增(減)率%
		105.1.1~105.12.31	104.1.1~104.12.31		
有效卡數		640,575	603,248	37,327	6.2
簽帳金額		48,941,838	47,004,295	1,937,543	4.1
循環信用餘額		1,470,622	1,373,754	96,868	7.1

註：有效卡數及循環信用餘額為各年度年底日數據。

9. 總收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數	增(減)率%
		金額	%	金額	%		
利息收入		40,359,605	49.0	41,314,707	62.9	-955,102	-2.3
手續費收入		9,661,541	11.7	9,349,096	14.2	312,445	3.3
金融商品利益淨額		3,288,059	4.0	1,297,688	2.0	1,990,371	153.4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利益		205,078	0.2	-1,202	0.0	206,280	-
兌換損益		997,173	1.2	1,649,699	2.5	-652,526	-39.6
其他非利息收益		27,927,513	33.9	12,124,136	18.4	15,803,377	130.3
合計		82,438,969	100.0	65,734,124	100.0	16,704,845	25.4

註：因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於105.7.1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10. 總支出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5.1.1~105.12.31)		104年度 (104.1.1~104.12.31)		增(減)數	增(減)率%
		金額	%	金額	%		
利息費用		12,561,786	20.3	13,818,844	29.6	-1,257,058	-9.1
手續費用		1,626,287	2.6	1,559,066	3.3	67,221	4.3
呆帳費用		2,050,028	3.4	472,808	1.0	1,577,220	333.6
業務及管理費用		18,963,492	30.6	18,997,266	40.8	-33,774	-0.2
其他非利息費用及損失		26,713,619	43.1	11,770,669	25.3	14,942,950	127.0
合計		61,915,212	100.0	46,618,653	100.0	15,296,559	32.8

註：因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於105.7.1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三) 本年度經營計畫(按主要金融業務別列示)

1. 法人金融業務：

- (1) 國內分行加強與海內外分行聯繫，拓展臺商跨境國際聯貸業務。
- (2) 因應「南向東協」，掌握南向臺商經營動態，發掘國際聯貸及外幣貸款商機。
- (3) 協助分行深化經營聯貸參貸案件，逐步爭取為共同主辦、統籌主辦聯貸案件。
- (4) 進一步透過上下游關係鏈進行潛力戶滲透，精準發掘價值鏈業務潛在客戶。
- (5) 利用大數據平台分析客戶產銷及往來情形，發掘關係度較強之潛在客源，提升分行招攬成功率。
- (6) 搶先進入陸續成立之新興工業區或科學園區，儘早耕耘開發，提高工業區滲透度。
- (7) 鎖定七大創新產業客群(含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智慧機械、循環經濟及新農業)，透過相關優惠貸款專案搶攻優質客戶。
- (8) 保持中小企業放款領先地位，藉由工業區及創新產業之開拓，持續擴增中小企業放款基盤。爭取客戶金流往來，提升移送信保承作量。
- (9) 攜手金融市場業務，藉由主推簡單型及連結存款之保本型投資產品，拓增客源。
- (10) 透過國際聯貸、價值鏈、外幣貸款等業務推展，帶動外匯進出口及匯兌業務提升。

2. 外匯及海外業務：

- (1) 針對具外匯避險需求之客戶，結合跨部門資源整合行銷、提升跨售機會及客戶黏著度。
- (2) 調整外匯收益結構，擴增不耗用資本之手收及兌換收益。
- (3) 深化與外銀業務合作，持續引進外匯新種商品。
- (4) 海內外分行攜手轉匯，結合高效率跨境清算系統、轉匯平台及CNAPS II，提升客戶匯款時效並建立本行人民幣清算平台，擴增全行手續費收入。
- (5) 因應先進國家製造回流並掌握國際市場脈動，善用本行海外據點及跨境業務優勢，加強攜手轉介、開發潛在客群。
- (6) 引導海外分行參與當地主流金融市場業務，彰顯分行駐地特色，以擴大海外放款基盤，推動外匯存款產品理財化及海內外攜手拓展跨境業務，提升整合行銷績效。
- (7) 引導海外分行深化經營當地市場，區分台商、華商及非華商客戶指標，調整客群結構。
- (8) 持續深耕東南亞據點，關注全球經貿趨勢及客戶跨境發展需求，進行據點增設評估與規劃。
- (9) 配合「南向東協」，外匯業務攜手海外分行共同推展新種「多幣別匯款(Worldlink)」業務。
- (10) 提升海外分行第e金網及全球資金管理系統功能並優化使用介面；建置以當地語言為主之海外分行專屬網頁。

3. 財務及金融市場業務：

- (1) 掌握潛在商機，結合法金及營業單位發掘客戶發行可轉換公司債CB、公司債、資產交換及商業本票之需求，主動進行評估、會同拜訪及提供協助。
- (2) 透過參與聯貸會議，發掘客戶金融市場業務需求，主動提出解決方案。
- (3) 持續透過集團資源整合，提升營業單位發掘客戶發行CB案件動能，擴增業務來源。
- (4) 開辦新種交易(匯率期貨交易業務)，增加交易工具，新增操作管道。
- (5) 新增海外股票投資，以另闢投資管道，分散風險。
- (6) 增加新種投資標的，透過調整固定收益獲利比重及新闢投資標的，提升獲利。
- (7) 加碼具收益性之新興市場債券及營運狀況相對穩健之美國、澳洲等投資等級債券，以平衡收益來源。

- (8) 發掘放款及外匯客戶實際需求，開拓衍生性商品新戶。
- (9) 加強滲透既有客戶承作商品範疇，提高客戶業務黏著度。
- (10) 提升投信公司於本行業務往來比重，配合租賃客戶需求提供避險策略。
- (11) 因應金融市場重大事件，靈活調整交易策略及資產配置。

4. 個人金融業務：

- (1) 持續建置數位分行及數位銀行體驗區，開發VTM數位帳戶開戶功能，拓展數位存款客群。
- (2) 擴增Pepper機器人等人工智慧應用，優化客戶數位體驗，提升客戶滿意度及服務品質。
- (3) 深耕利基型產品，強化分行銷售動能，並引進多元化信託產品，以豐富本行產品線。
- (4) 掌握人口高齡化商機，拓展銀髮相關信託業務，並推展為客戶量身訂作之各項專案信託業務。
- (5) 引導營業單位銷售年期較長之「分期繳儲蓄險」，及收益率較高之「後收投資型保險」，並協助業務人員轉型，提升「保障型商品」之銷量，擴大並開拓新的客戶層面。
- (6) 以手續費收入優勢之「境外基金」及「後收型基金」為主力商品，透過大數據篩選行銷名單，提升客戶產品滲透率。
- (7) 引進多元繳別儲蓄險，包裝投資型商品，提高貸款壽險與產險滲透率。
- (8) 透過新(再)募集方式、每期精選商品獎勵計畫激勵銷售動能。
- (9) 針對優質客群及地區推出貸款專案，擇優承作。
- (10) 積極滲透價值型樂活貸業務，提升客戶關係價值。
- (11) 推出綠色金融概念之綠色信用卡，另既有重點產品進行綠色化包裝；導入國際行動支付應用。
- (12) 新一代客服串連數位通路，多元互動服務，挖掘客戶需求，提升整體利益貢獻。

5. 風控管理業務：

- (1) 優化海外企金e-Loan徵信系統，強化風險控管。
- (2) 簡化徵信作業流程及增設系統管控機制，提升徵信作業效率。
- (3) 開發授信風險因子檢核系統，作為授信審核之參考。
- (4) 有效預防詐騙，廣續重大事件通報機制，落實貸後管理。
- (5) 因應IFRS 9接軌，加強預期損失模型各項參數及前瞻性資訊之估計；進行IFRS 9計算平台建置及導入。
- (6) 強化壓力測試架構，以落實資本適足評估與長期資本規劃。
- (7) 加強預警戶及逾放案件電、函催及訪催管理。
- (8) 採行滾動式管理，並列管擔保品處分進度。

6. 數位銀行及資訊業務：

- (1) 持續開發新一代企業網路銀行，強調優化交易功能、多瀏覽器、多語系、多元安控機制和彈性授權等，以貼近企業客戶需求。
- (2) 精進行動銀行與行動支付，增加第e金網APP交易審、放功能；第e行動以RWD形式開發帳務交易。
- (3) 優化升級第e個網，網網相連資源整合，整合晶片金融卡登入，並擴充繳費網功能。
- (4) 強化自動櫃員機監控機制，優化自動化設備監控系統功能、建立異常等級分層自動通知機制。
- (5) 全面推動與應用EMM管理平台(企業行動裝置管理平台)，落實走動式行銷與服務，對內提升員工效率，對外則提供客戶全新金融服務體驗。
- (6) 加速新興支付推廣與發展，廣續既有跨境業務基礎，增加銀聯與微信線上，拓展整合支付平台與騰雲All-in-one POS應用。
- (7) 關注Fintech金融科技、區塊鏈、監理沙盒等新興金融議題發展；規劃創客基地匯集研發動能。

- (8) 整合P2P精神推動融資業務創新，透過P2P三大成功關鍵(關係鏈數據、信評豐富化與風險分散特色)，規劃各類融資業務創新。
- (9) 深化客群經營與擴展精準行銷，建立全行客群經營標籤庫、挖掘法金潛在客戶，並持續開發法金與個金大數據應用專案。
- (10) 建置行銷活動管理平台，整合運用數位通路，建立行銷觸發機制，進行即時互動精準行銷。
- (11) 支援本行數位銀行發展，如支援網路銀行功能精進、大數據運用建置行銷活動管理平台、數位迎賓系統及VTM擴增導入分行等。
- (12) 進行「資訊安全防護評估與規劃」與「數位安全組織強化」，並加強資安防護，如國內上網隔離、內部網路APT監控等，以強化整體資訊安全。

7. 行政管理業務：

- (1) 加速人才養成，強化人員轉型培育。
- (2) 多元專業人才招聘並建置雲端及社群招募平台，強化本行招募之深度及廣度。
- (3) 優化資產配置管理、提升集團資源效用性。
- (4) 關注環保綠色金融，推動環境永續政策，體現企業社會責任。
- (5) 推動多面向之全行財務及稅務規劃，以有效統籌資金管理並降低租稅負擔。
- (6) 將持續深化「在地關懷」之精神，結合志工落實在地關懷，並聯合本行客戶實踐「異業公益」，利用數位媒體擴大影響力，藉此增進公益活動的深度及廣度，提升本行公益形象。

8. 法令遵循事務：

- (1) 建立諮詢及聯繫窗口，解決法律問題，並審閱契約規章。
- (2) 積極處理、管控及追蹤重大訴訟案件，維護本行權益。
- (3) 規劃及辦理防制洗錢專責單位之設置，負責督導及協調全行防制洗錢及打擊資恐相關事務。
- (4) 督導及追蹤海外分行法令遵循作業，加強管控機制。
- (5) 強化法令遵循測試及考評機制，提升執行有效性。
- (6) 釐清新種商品、業務、各項專案之法遵及洗錢風險，並簽署負責。
- (7) 提示重大法令變動，協助研議修法因應措施。
- (8) 有效提升行員遵法意識及法律素養。

(四) 市場分析

1. 本行業務經營之主要地區

截至105年底，國內營業單位總計有189家；國外方面，本行擁有19家海外分行(不含OBU分行)、7家支行、2家代表辦事處及1家子銀行(美國第一銀行，下轄7家分行)，營運據點橫跨亞、美、歐、大洋等四大洲。未來將持續以多元化的經營方式全力拓展海外市場，並以「大中華」、「東南亞」、「歐美日澳」為海外布局發展之三大支柱，以期建構綿密的全球金融服務網絡，且逐步成為「亞洲區域型銀行」。

2. 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供給面

國內銀行業規模過小，加以市場趨近飽和，整體金融環境仍於高度競爭的局面。近年面對低利率環境，銀行放款成長及獲利增加實屬不易，加以非銀行業者競爭、電子商務結合支付的互聯網金融趨勢夾擊，國銀獲利屢遭侵蝕。而本行採取嚴控授信風險，尋找新市場擴大利差，並留意匯率波動及關注全球經濟、國際政治情勢之變化。另為因應數位金融時代的來臨，除強化員工數位力，並導入「遠程視訊櫃員機VTM(Virtual Teller Machine)」，未來亦將提供多樣化的數位化設備，希冀把握電商

世代商機，積極展開異業合作，打破傳統的銀行臨櫃服務模式。

(2) 需求面

為掌握亞洲經濟成長契機，在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下，我國金融業積極布局亞洲市場，除分散營運風險，同時尋求並掌握有利的合作投資機會，期能發展成亞洲區域型金融機構。且隨金融數位化浪潮崛起，我國金融業除推動金融服務創新，金管會亦持續朝調整法規、強化消費者保護、加強資訊安全及提升金融資訊能力等四大面向發展，並擴大線上金融服務範圍及普及行動支付等措施，營造有利數位金融發展環境；此外，為因應高齡化及少子化社會，銀行開始辦理高齡者安養信託，及商業型逆向抵押貸款，以提供年長者經濟保障。

3. 競爭利基及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本行秉持穩健經營及創新求變的精神，持續拓展海內外市場，深耕客戶關係，風險控管與獲利兼具的經營績效有目共睹。惟國際金融情勢瞬息萬變，除鞏固現有利基，本行亦積極配合政府推動之「5+2 創新產業」及「新南向政策」等業務方向，視各產業趨勢變化，擬定相關方案，掌握未來發展契機，並迎接可能面臨的挑戰。

(1) 有利因素

- A. 品牌價值具百年歷史，穩健發展的經營理念
- B. 國內通路綿密，在地深耕，具深厚的客我關係
- C. 歐、美與大中華網點布局完整，國際化程度領先同業
- D. 積極深耕東南亞市場，串聯亞太金融服務網
- E. 核心法金業務鞏固，延續獲利績效
- F. 提供企業戶跨境供應鏈、銷售鏈及價值鏈融資等創新服務，廣受業界肯定
- G. 加速通路虛實轉型，深化社群媒體經營
- H. 整合金控集團資源，發揮多角化業務經營綜效
- I. 資產品質良好，落實風險管控機制
- J. 股權單純，經營階層穩定度高
- K. 注重國際化金融專業人才的培訓，提升國際競爭利基
- L. 國內景氣逐漸回溫，可望帶動中小企業融資需求

(2) 不利因素

- A. 金融服務業產值成長緩慢，對整體經濟成長的貢獻度偏低
- B. 隨直接金融興起，以及企業籌資管道逐漸多元化，銀行作為金融中介的功能減弱
- C. 國內銀行家數眾多，低利差環境仍難擺脫，削價競爭態勢猶存
- D. 國內金融商品及業務同質性高，創新能力不足
- E. 國內銀行規模與國際級銀行差距甚遠
- F. 國際政經情勢動盪，使金融市場波動加劇

(3) 因應對策

- A. 掌握最新總體經濟與產業發展趨勢，適時提出因應對策
- B. 強化業務流程整合，對內完成營運模式的整合，對外形成整合競爭優勢
- C. 加速通路虛實轉型，經營數位行銷體驗，進一步完成數位轉型
- D. 善用資本創造價值，致力推展價值型業務以擴大業務黏著度，建立長期客戶關係
- E. 延續「西進大陸」、「南向東協」之雙軸線發展策略，並配合政府「新南向政策」，引導海外分行擴大業務範疇，朝全功能分行發展

- F. 盤點業務人力，加速養成核心職能接班團隊；並持續推動國際人才的培育，提升人才訓練的綜效
- G. 體現企業社會責任，彰顯金融服務業貢獻社會之價值

(五) 金融商品研究與業務發展概況

1. 最近二年度主要金融商品及增設之業務部門規模及損益情形

最近二年增設部門：104年3月增設「北一區、北二區」區域中心，提供北區營業單位展業後援，及於「海外業務處」增設「海外規劃部」，專責海外業務規劃；104年9月「數位銀行處」下增設「數位應用部」，掌理新型態支付、數位體驗服務、社群經營及異業結盟事務等；105年7月增設「保險代理人處」下轄「保險規劃部」、「保險行銷部」及「行政管理部」，掌理本行保險代理業務之營運計畫、保險商品行銷、保單作業及代理人執業管理等事宜；106年3月「法令遵循處」下增設「洗錢防制部」，掌理本行洗錢防制及打擊資恐之規劃、協調及管理，及疑似洗錢或資恐交易案件之申報；106年5月增設「數位安全處」下轄「安全管理部」及「安全技術部」，掌理全行數位安全事務之規劃、推動與管理。增設部門之業務規模及損益請參考財務績效中相關項目。

2.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及成果

(1) 最近二年度研究發展支出

105年度：新臺幣9,645千元

104年度：新臺幣9,564千元

(2) 最近二年度重要業務研究報告

研究發展支出除用於購置電子資料庫及專業圖書雜誌外，另舉辦多項產業講座及內部產業訓練班，以及業務研究發展報告競賽，並出版「國內外經濟金融動向週報」、「全球經濟週報」、「全球產經資訊週報」及「產經資訊快報」等，刊載專論及國內外經濟暨金融重要訊息彙總，且定期登載於本行網站供各界參考。另定期及不定期針對國內外產經情勢之最新發展及重要金融商品走勢提供研究報告。

(3) 未來研究發展計畫

加強經濟分析層面的廣度、金融研究分析報告的深度，及業務面連結的強度。藉由解析全球主要國家的經濟景氣變化及利、匯率動態等面向，輔以國內、外銀行金融監管、產業及經濟等即時資訊之研究，深入剖析國內外金融情勢動向；另整合產業趨勢、技術發展及產業關聯分析，並及時掌握區域主要產業發展趨勢，充分揭露商機與風險等資訊，適時提供重要訊息供相關業務部門參考。

(六) 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1. 短期業務發展計畫詳見本年度經營計畫。

2. 長期業務發展計畫

- (1) 拓展國際市場版圖
- (2) 強化業務整合行銷
- (3) 全面轉型數位服務
- (4) 深耕客戶關係價值
- (5) 完善跨境營運平台
- (6) 提升經營創新能力
- (7) 精進風管內控內稽
- (8) 優化資安健全法遵
- (9) 增益企業品牌價值
- (10) 共創幸福標竿企業

二、從業員工

106年2月28日

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截至 106年2月28日
員 工 人 數	擔任主管職務	1,350人	1,361人	1,364人
	非擔任主管職務	5,528人	5,531人	5,539人
	工友	221人	213人	211人
	海外就地雇用	329人	347人	348人
	合計	7,428人	7,452人	7,462人
平均年歲		43.24歲	43.31歲	43.32歲
平均服務年資		18.86年	18.70年	18.70年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	博士	0.04	0.07	0.07
	碩士	17.61	18.53	18.57
	大專	70.59	70.74	70.85
	高中	10.75	9.67	9.54
	高中以下	1.01	0.99	0.97
員 工 持 有 專 業 證 照 之 名 稱	信託業業務員	5,861人		
	銀行內部控制與內部稽核測驗合格	5,167人		
	投資型保險商品業務員	4,582人		
	結構型商品銷售人員	3,997人		
	人身保險業務員	6,271人		
	初階外匯人員	1,742人		
	初階授信人員	2,330人		
	產物保險業務員	5,436人		
	銷售外幣收付非投資型保險商品	4,644人		
	投信投顧相關法規	3,895人		

註：1.本表所列之人員、比率皆不含商借人員。

2.104年、105年及當年度截至2月28日止之商借人員為：61人、57人、55人。

三、企業責任及道德行為

(一) 為善盡企業責任回饋社會，本行105年度積極參與的公益活動計有：

- 1.一月為提振觀光產業發展，並為社會注入希望與活力，於「福隆海水浴場」舉辦「迎接曙光 贏在第一」之活動，活動當天參加人數達3萬多人次一同迎接新年，營造新年新希望的正向力量。
- 2.二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捐贈款項協助「台南震災」傷難民眾重建家園。
- 3.三月捐助「金融服務業教育公益基金」提供弱勢家庭學生實質助益，安心就學，並且針對偏鄉地區辦理金融教育活動，建立金融基本概念。
- 4.五月首次於上海交響音樂廳舉辦「第一金曲交響音樂會」吸引1,200位台商及當地民眾共襄盛舉。
- 5.六月舉辦「有機公益週」結合以有機聞名的「里仁集團」及扶植有機農作的「慈心基金會」小農，中午時段於第一銀行總行餐廳前推廣有機健康等在地食材，喚起同仁對有機食材的認同感，進而支持有

機產業，四天共銷售近30萬元，行員以實際行動採購力挺小農，用愛關懷臺灣這片土地。

- 6.六月第一金融集團與財政部共同舉辦「統一發票盃(嘉義場)路跑活動」，鼓勵全民運動的風氣，同時募集發票，捐贈予公益團體，本次共募集約17萬多張發票，參與人次約2萬人，冀盼藉由企業的力量，喚起各界參與熱忱，使公益活動的效益能夠擴及到社會各個角落。
- 7.七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捐贈款項協助「台東尼伯特強颱」災民儘速重建家園。
- 8.八月至海外柬埔寨菩薩省舉辦「一銀海外送愛心 高棉菩薩展笑顏」義診活動。
- 9.九月攜手台北101舉辦「愛Fun第一 綠生活」社企小農嘉年華會，邀請23家社企小農共襄盛舉，3天吸引將近1.8萬人次，提升民眾對環境永續、有機健康的認同感，用實際行動打造綠色金融品牌形象。
- 10.十一月捐助國立成功大學「安心就學濟助」方案，讓清寒學莘生活無後顧之憂，安心上學。

(二) 本行所捐助成立的第一銀行文教基金會致力於推廣公益及藝文活動，並提升國民生活品質，105年度積極推展各項公益及藝文活動：

- 1.為持續深耕本土藝術，扶持本土藝術家，並促使藝術之美普及化，融入生活，每個月邀請臺灣名藝術家展出其作品，自1月起於第一銀行總行第一藝術空間每月舉辦系列藝術展覽共12場：1月「陳陽春大師暨第7屆世界五洲華陽獎得獎畫家聯展」、2月「春漾歲月-沈東榮油畫個展」、3月「時空對話-藍榮賢老師個展」、4月「虛素神佇-楊子雲老師個展」、5月「一線行·一條聯結世界的鋼索-讓五大洲看到台灣-康木祥老師個展」、6月「穿越極限-許文融創作展」、7月「釉母-林瑞華超高温柴燒陶藝展」、8月「大地之美-黃奕鳴西畫創作展」、9月「璀璨繽紛-洪仲毅個展」、10月「十全十美-寶島戀-林顯宗油畫個展」、11月「第一銀行邁向118週年-員工攝影書畫特展」、12月「郭東榮90回顧特展」，共吸引約4,800人次欣賞。
- 2.二月為歡慶猴年迎新春，讓民眾除舊佈新，於農曆過年前舉辦「猴年吉祥迎新春 揮毫贈春聯」活動，邀請知名書法家揮毫贈送，除了持續在第一銀行總行外，另於中山分行、桃園分行、新竹分行、台中分行、嘉義分行、台南分行、高雄分行及花蓮分行同步舉辦。
- 3.三月起推動「關照弱勢學童實施計畫」以愛心認養學校的方式，認養三所國小，深入校園透過補救教學、才藝與輔導課程，改善學業低成就學童之學習效果，並建立其正確之價值觀與良好生活態度。
- 4.為提升「關照弱勢學童實施計畫」之輔導效果舉辦各項活動
 - (1) 4月9日與第一金控共同邀請認養學校參與「第一金牽手孩童 登陽明山守護國家之美」環保淨山活動，陪伴孩子們歡度假日；9月3日參與「第一金控 環境永續愛大地-綠色志工活動」，協助小農整理有機棚架，並幫忙除草整地，讓弱勢孩童化身為小小志工，共同為地球盡一份心力。
 - (2) 舉辦6場「環保小尖兵及愛與關懷生命教育講座」，邀請梅門功夫小俠、肢障人士鄭自強、劉麗紅及任文倩，視障人士林信宏、林政緯分別於5月26日、6月8日、6月28日、12月15日、12月20日、12月22日至認養之學校與學童分享，如何以樂觀的態度面對生活，並藉由體驗身體障礙者的生活，讓小朋友體會身體障礙者的不便，進而珍愛自己，激發協助他人的同理心，共計約600人參與，同時也安排環保教育課程，給予孩童環境永續觀念。
- 5.每年於北中南區各舉辦一場結合交響樂與流行金曲的公益音樂會，邀請民眾與公益團體聆聽，3月18日於台北國際會議中心舉辦「金曲樂揚 喜迎春」音樂會，並透過第一銀行志工，邀請到新北市新店區「北區老人之家」及「臻佶祥社會服務協會」共100位共同參與；7月29日於台中中興大學舉辦「金曲樂揚 仲夏戀」音樂會，並透過第一銀行中區志工邀請「慈馨兒少之家」、「向上福利基金會」、「私立恩惠兒少之家」共100名共同參與；12月23日於高雄師範大學演藝廳舉辦「耶誕金曲 港都情」音樂會，並透過第一銀行南區志工邀請到「匠愛家園」共30名共同參與，希望藉此活動讓弱勢族群也能有機會享受高質感的音樂饗宴，藉由推廣藝文活動，以陶冶國人音樂心靈，105年3場音樂會共吸引超過近7,550人共襄盛舉。
- 6.為鼓勵弱勢族群及病友抱持樂觀、擁有正面的人生態度，持續性的每2個月於臺大醫院舉辦「愛心關懷系列活動」共6場，提供表演的平台邀請身障朋友演出，希望嘉惠更多病友及鼓勵身心障礙朋友，一起為民眾、病友傳遞社會的正面能量，活動溫馨感人，各場次分別為2月25日「跳起猴年歡樂舞 星光閃耀迎新年」、3月30日「自強不息童歡樂 奇舞飛揚愛無限」、6月2日「天籟美聲同慶賀 鏗鏘竹笛賀端午」、8月4日「翅膀男孩展才藝 唱出心中喜樂揚」、9月13日「活力四射獻舞藝 展現不凡生命力」、

12月21日「鹿鈴聲響傳遞愛 耶誕樂曲獻祝福」。

- 7.為了宣傳全民健康的概念，舉辦4場健康人生NO.1講座，反應熱烈會場座無虛席，共吸引約910位民眾參與：5月20日於臺大醫院國際會議中心舉辦「健康不『肺』心 從呼吸開始」講座，邀請到國內胸腔外科權威、財團法人肺病防治基金會董事長陳晉興教授主講；6月26日於高雄五福分行教育中心舉辦「一日健康一日捐 身體養護足感心」講座，透過專業的身體養護體驗與健康諮詢，幫助客戶紓解壓力、促進身心健康、8月26日及11月11日分別於高雄國際會議中心及第一銀行總行22樓舉辦「強化精氣神 養生氣功豐富人生」講座。希望藉由持續性、常態性的舉辦健康講座，讓大家都擁有正確的保健常識，以維護身心靈健康。
- 8.結合優質醫療團隊，前進偏鄉傳遞醫療關懷，舉辦2場活動，共約2,200人參與：6月25日結合花蓮門諾醫院，在卓溪鄉山里社區共同舉辦「一銀攜手門諾 花蓮卓溪義診傳愛」義診活動；8月13日結合台北醫學大學楓杏醫療隊前往澎湖縣湖西鄉隘門村舉辦「一銀攜手北醫楓杏醫療隊 深入澎湖隘門村義診傳愛」義診活動，免費提供疾病篩檢與醫療保健服務，使居民能及早發現疾病及早治療，並增進居民保健常識，進而擁有健康身體，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關懷社會大眾健康。

(三) 本行自100年成立志工服務隊，從北至南分為北一、北二、桃竹苗、中彰投、雲嘉南及高屏等6大區域，每月均出動志工在地關懷，提供弱勢單位及偏遠地區愛心物資，除了展現對人的關懷外，基於環境永續的理念，積極以友善環境為出發點，將愛心投入在地鄰里、知名景點及有機農作，為環境盡份心力，105年共舉辦70場，志工參與人數為2,505人，受益人數達7,515人，足跡遍及全臺各地，希冀拋磚引玉，喚起社會大眾共襄盛舉，讓社會充滿愛的正能量：

1.守護關懷

- (1) 前往老人安養院、育幼院等弱勢機構，捐贈生活所需物資、環境整理等，並陪伴弱勢朋友、照顧其生活起居、陪伴端午佳節，配合財政部統一發票路跑活動弱勢機構整理發票，邀請弱勢孩童參加桌球夏令營，共舉辦23場，共741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2,223人。
- (2) 5月端午佳節舉辦「端午送愛」志工活動，陪伴獨居老人包粽，並贈送冷凍房讓愛心食材不過期，共計完成近3,000顆粽子，共206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618人。
- (3) 8月邀請客戶通越集團共同下鄉送愛，捐贈高雄金潭國小大型除草機1台及捐贈高雄賽嘉國小6台二手電腦，並邀請藝術家陳文龍老師及洪水成老師教孩童彩繪椅子DIY共150張，共85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255人。並邀請通越集團再捐贈高雄金潭國小棒球隊球具一批及臺雅集團贈送該球隊比賽服、外套及練習服共190件。
- (4) 9月中秋佳節舉辦「中秋送愛」志工活動，協助製作月餅、餵食重度院生餐點及陪伴畫柚子臉譜迎中秋，以實際行動付出陪伴弱勢團體，共辦理5場活動，共113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339人。
- (5) 12月聖誕佳節結合南機場幸福食物銀行一同舉辦愛心義賣，並捐贈生活物資為弱勢族群盡一份心力，當日參與義賣同仁36位，受益人次超過108人。
- (6) 12月捐贈11台電腦及2輛公務車給予中華循理會台東教會，作為接送弱勢學生往返教會參加課輔班之用，將愛心傳送到東臺灣。

2.友愛大地

- (1) 有機志工：結合農民耕種培育有機志工與社企一同協助小農提升農作產銷，改善農民生活，共舉辦32場，採收逾3,200台斤有機蔬菜，共1,112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3,336人。
- (2) 推廣環境教育：保護生態、宣導環境教育知識，共舉辦樹牌彩繪DIY、植栽逾2,288棵樹苗及木柵草湖、榮星花園溼地復育螢火蟲基地等活動，共完成6場，約212位志工參加，受益人數超過636人。

- (四) 為善盡員工健康照護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特委任職業醫學專科醫師每月辦理臨廠健康服務及辦理健康講座。
- (五) 為防範員工違反道德規範而損及本行企業形象，本行除加強員工品德考核外，並建立異常徵兆通報及輔導追蹤管理機制，落實對員工關懷管理，以瞭解員工之工作、身心及財務情形，嚴格規範員工行為，如經發現有違反道德規範者，即依規處理。

四、非擔任主管職務之員工人數、年度員工平均福利費用及與前一年度之差異

單位：元

薪資、福利與勞退金(註)	104年度	105年度	成長率%
非主管職年度員工福利費用	8,104,570,246	8,300,384,059	2.4
非主管人數(人)	6,078	6,091	0.2
平均非主管職年度員工福利費用	1,333,427	1,362,729	2.2

註：福利費用包含薪資、勞健保、退休金、獎金、員工報酬(紅利)。

五、資訊設備

(一) 資訊系統硬體、軟體之配置及維護計畫

因應科技發展趨勢，本行利用雲端運算技術積極導入「伺服器虛擬化」架構，將分散式伺服器架構予以整合，於本行共用伺服器平台上建置各項業務系統、網路銀行、自動化服務系統及管理資訊系統，除有效節省各項硬體設備、人力管理及電力等成本外，亦隨時注意新科技趨勢並統一監控及維護軟硬體資訊設備，以確保系統正常運作。

(二) 資訊系統硬體、軟體未來開發或購置計畫

配合全行經營策略發展，開發新系統並改善現有系統，以強化服務客戶及提供營運管理資訊，規劃106年資訊發展策略為：(1)發展數位銀行(2)運用金融科技(3)強化數位安全(4)支援業務發展(5)完善基礎設施等五項項目，各項重要專案均詳訂計畫，據以執行。

(三) 緊急備援與安全防護措施

1. 本行於台中建置一處異地備援中心，採即時備援作業模式，即主中心所有資料透過光纖專線即時傳送至備援中心，更新備援中心資料，當災害發生時，經由網路系統切換，可於備援中心啟動系統提供服務。
2. 本行採用個人電腦中控管理，以控管本行個人電腦之使用行為及安全。
3. 本行在資訊治理領域同時符合ISO 27001及ISO 20000之認證標準，成為國內第一家同時擁有ISO 27001及ISO 20000 雙項ISO國際資訊管理證書的銀行，並持續通過複審及重審，維持證書有效性。

六、勞資關係

(一) 員工福利措施

1. 本行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依照職工福利委員會捐助章程暨組織準則組成，設有委員15人。福利金之主要收入係每月由本行營業收入提撥千分之一點五及自職工薪金扣提千分之五；此項福利金以公平、普遍原則讓全體員工分享福利，運用內容如次：
 - (1) 各季由各單位個別舉行文康活動，由福利委員會補貼活動經費。
 - (2) 辦理員工慶生活動。
 - (3) 受理職工子女教育獎助金之申請。

- (4) 致贈退休員工慰問紀念品。
 - (5) 設有醫務室，提供員工健康諮詢服務。
 - (6) 辦理親屬住院醫療無息貸款、親屬喪葬費用無息貸款及職工死亡補助。
 - (7) 配合本行體育文康活動會各項活動組辦理各項體育康樂活動，並酌予補助經費。
 - (8) 設有餐廳、洗衣部、整髮室及配售一般日用品之供應部提供員工價廉之服務。
2. 依規定辦理勞工保險、全民健保。
 3. 員工在職教育訓練。
 4. 員工健康檢查（每二年舉辦乙次）。
 5. 休假旅遊補助。
 6. 重大傷病及災害關懷。
 7. 退休制度：
 - 本行職員退休依照「勞基法」及「勞工退休金條例」相關規定辦理。

(二) 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1. 實施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及教育訓練

為促進勞工安全與健康，預防職業災害發生，本行訂定「安全衛生工作守則」，明確規範職業安全衛生等各項作業標準及緊急事件處理原則，並報經主管機關核備。另依「職業安全衛生教育訓練規則」規定，對於新進員工及在職員工施予安全衛生教育訓練，提升員工對職業安全衛生的認知，以打造零災害職場。
2. 定期實施安全維護及防災演習
 - (1) 本行依據主管機關及所訂定「安全維護工作實施準則」與「員工自衛編組實施細則」規定，各營業單位每6個月辦理1次員工自衛編組演練，並分為示範演練及自行演練兩部分；105年共舉行415次自衛編組演練，依分區排定22家營業單位擔任示範演練，供該組各單位派員觀摩學習並實施考評。自行演練係由各營業單位於觀摩演練後1個月內自行選擇日期時間實施演練或依年度計劃指定之月份辦理演練。年度結束後，取考評分數最高前6名單位，辦理獎勵。
 - (2) 另金控總部大樓設有防護團及緊急應變SOP，團長由業管副總經理擔任、副團長由人力資源處及總務處主管擔任，另有總幹事、幹事各1人，下設管制中心，並分為消防隊、工程隊、防護隊、供應隊、救護隊等5隊，俾遇狀況發生時能隨時採取必要的應變措施，以確保金控總部大樓員工及財物之安全，105年共舉辦2次消防講習與演練及1次防護團基本訓練。
3. 健康檢查

本行提供優於法令的定期健康檢查，高階主管人員每年度可有2日公假至醫院辦理健檢，派駐海外副主管以下人員每年度可於海外當地或公假1日返國辦理健檢，亦在預算範圍內補助健檢費用，其餘人員每二年安排合作健檢醫院至各單位檢查，並主動通知異常人員回院複檢，同時開放眷屬享團體優惠價格自費參加，以期達到預防保健及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目的。另為照護夜間輪值員工提供每年一次健康檢查。
4. 員工健康照護
 - (1) 設置內部網站健康專區，亦設有專任護理師，針對員工罹患之重大疾病及健康檢查前十大異常項目，不定期提供員工醫療保健資訊及健康諮詢服務、舉辦職場健康照護講座之外，更設有專業醫護室、血壓計，提供同仁一個緊急醫療及休護的場所，且定期於(常務)董事會召開時亦有護理師提供血壓檢測服務，提醒管理高層注意身體健康。105年舉辦「空氣污染、菸害與身體健康」、「別讓心臟不開心」等健康講座，共計219人次參加，及「體重控制班」1梯次共計50人次參加。
 - (2) 每週一、三下午委任合格臨廠健康服務醫師來行進行臨廠健康服務，上班時間亦可進行專業醫療諮詢，了解員工健康情形與警訊，另針對罹患心血管疾病之高風險人員委任合格臨廠健康服務醫師給予電話訪談，並進行追蹤及健康指導等改善措施。為降低同仁及客戶人身風險，總部大樓及營業單位陸續設置AED(自動體外心臟去顫器)，至105年共設置25部。
 - (3) 廣續執行「異常工作負荷促發疾病預防計畫」，每月篩選符合「輪班工作、夜間工作、長時間工作」之員工，並評估員工之風險等級，針對高風險群員工，委請本行合格臨廠健康服務醫師給予健

康指導。

- (4) 廣續執行「人因性危害預防計畫」，依「員工自覺肌肉骨骼症狀調查表」，統計疑似有危害之同仁，並針對上列同仁建立追蹤一覽表，委請本行臨廠服務醫師予以電話關懷，瞭解症狀之發生原因並給予適當之改善建議，嗣後亦將每4個月追蹤改善情形，以掌握改善成效。
- (5) 編製「執行職務遭受不法侵害預防計畫」宣導教材，置於企業內部網站，供各單位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納入「職業安全衛生在職教育訓練」課程。
- (6) 廣續推動「母性員工健康保護計畫」，針對妊娠中之女性員工給予身心關懷，請員工與其直屬主管、單位主管共同填寫「女姓員工母性健康風險評估表」，對其工作內容實施風險評估、危害控制、風險溝通及工作調整等措施，以達維護母體健康之目的，並續由本行委任合格臨廠健康服務醫師及本行護理人員執行健康指導與健康保護措施，提醒其懷孕期間及產後相關注意事項，同時告知生育補助津貼等相關資訊。
- (7) 105年10月為維護同仁健康免於流感病毒之威脅，特邀請臺北市中正區健康服務中心來行辦理流感疫苗免費接種服務。

5.重大傷病關懷

- (1) 建立重大傷病關懷機制，針對重大傷病員工除發給1萬元慰問金外，同時成立「溫馨家族聯誼會」及贈送「從病危到跑馬拉松」書籍，持續給予關懷，鼓勵罹病員工相互扶持及分享醫療經驗。截至105年底在職重大傷病員工共計86人，均透過專任護理人員不定期以電話慰問關懷，並協助尋找各種不同癌症相關資料給予員工本人。105年共慰問212人次。
- (2) 為落實員工關懷與協助，廣續協助提供重大傷病人員心理諮商服務，同仁可自行前往通過評鑑之醫院或本行簽約之機構辦理諮商，得檢附收據申請費用補助(每人每年最多2次，每次最高2000元)。

6.推動員工工作與家庭平衡

為協助員工在工作與家庭之間取得平衡，對員工及其家人提供照顧支援如下：總部大樓設置哺集乳室榮獲臺北市政府衛生局優良哺集乳室認證，並設有門禁管制及提供女性員工安全獨立及清潔的環境，105年哺集乳室每月平均使用1,160人次。

7.推動友善職場

第一銀行致力於推動癌症防治，105年員工健康檢查，達成臺北市政府推動社區健康得獎目標，榮獲「癌症防治績優職場獎」，創造企業經營與員工健康的雙贏策略，健康職場好幸福。

(三)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

- 1.105年1月4日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認本行「延長工作時間未依規定加給工資」及105年1月26日認本行「未依規定置備勞工出勤紀錄」分別遭裁罰新臺幣30萬元及2萬元，經於各項會議及公文多次宣導後，各單位已有效改善。
- 2.105年7月25日臺北市政府勞動局認本行「女性員工夜間值勤未經工會同意」，裁罰新臺幣2萬元，經工會同意試辦至106年12月31日。

七、重要契約

無。

八、最近年度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

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

(一)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合併)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1,745,441	\$215,115,150	\$240,659,807	\$301,787,880	\$271,425,3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56,062	41,551,918	50,114,468	87,332,352	83,253,3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1,304,102	85,532,583	77,674,581	88,705,301	139,290,914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應收款項-淨額		55,943,016	59,683,527	55,159,359	67,658,175	54,763,105
當期所得稅資產		1,707,242	2,633,667	2,420,478	1,610,276	416,404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1,436,682,439	1,431,260,245	1,497,006,908	1,480,108,873	1,544,205,60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78,537,163	304,110,961	307,625,308	356,817,150	344,583,59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749,202	856,625	2,072,059	1,748,629	1,770,970
受限制資產		-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136,855	28,242,811	25,650,264	12,871,246	7,682,30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7,528,300	27,729,949	27,546,466	26,988,698	26,707,125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491,850	5,848,151	6,429,494	6,975,756	6,960,837
無形資產-淨額		250,468	288,446	382,777	347,268	360,736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586,546	1,604,808	1,609,952	1,764,265	1,585,551
其他資產		2,061,871	2,224,759	2,391,093	2,364,782	2,247,288
資產總額		2,072,880,557	2,206,683,600	2,296,743,014	2,437,080,651	2,485,253,124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3,181,697	141,375,782	126,095,434	129,174,491	126,253,621
央行及同業融資		78,151	69,243	80,968	63,088	95,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767,918	14,906,202	23,464,824	30,513,494	23,923,922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4,584	7,973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77,230	10,966,322	4,922,050	2,608,441	7,532,897
應付款項		59,246,927	56,305,037	62,324,815	63,328,273	66,594,839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77,212	2,422,777	2,207,686	2,106,651	1,582,953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存款及匯款		1,623,901,270	1,734,623,649	1,826,398,350	1,949,300,514	1,975,466,701
應付金融債券		42,700,000	42,700,000	34,900,000	37,300,000	37,300,000
特別股負債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9,681,472	57,020,964	47,474,760	22,000,339	40,304,757
負債準備		5,816,685	5,636,839	5,732,685	6,293,640	5,902,9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37,870	5,750,211	5,724,379	5,720,501	5,721,707
其他負債		3,160,260	3,310,974	4,206,145	5,187,166	3,941,82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9,471,276	2,075,095,973	2,143,532,096	2,253,596,598	2,294,622,038
	分配後	1,953,102,660	2,075,095,973	2,150,532,096	2,262,049,030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3,409,281	131,587,627	153,210,918	183,484,053	190,631,086
股本	分配前	62,720,000	66,351,000	75,859,000	86,244,000	89,064,000
	分配後	66,351,000	73,859,000	78,244,000	89,064,000	(註3)
資本公積		19,669,729	19,669,729	22,669,729	34,848,216	34,848,2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21,176	41,759,944	47,650,662	53,778,098	60,184,504
	分配後	31,058,792	34,251,944	38,265,662	42,505,666	(註3)
其他權益		2,698,376	3,806,954	7,031,527	8,613,739	6,534,36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3,409,281	131,587,627	153,210,918	183,484,053	190,631,086
	分配後	119,777,897	131,587,627	146,210,918	175,031,621	(註3)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本行於民國101年2月經常務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辦理資產重估調整帳面價值\$730,269千元。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36,223,389	\$37,465,086	\$42,198,166	\$42,021,429	\$41,088,913
減:利息費用		-11,537,353	-11,994,966	-14,406,492	-13,905,978	-12,639,626
利息淨收益		24,686,036	25,470,120	27,791,674	28,115,451	28,449,287
利息以外淨收益		8,001,595	7,926,668	10,425,907	10,939,218	13,743,171
淨收益		32,687,631	33,396,788	38,217,581	39,054,669	42,192,458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551,425	-4,027,156	-3,933,456	-506,456	-2,221,178
營業費用		-16,805,389	-16,680,386	-18,284,896	-19,365,772	-19,332,057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330,817	12,689,246	15,999,229	19,182,441	20,639,223
所得稅(費用)利益		-1,947,395	-2,044,519	-2,618,078	-3,082,350	-2,940,687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1,472	1,165,003	3,242,140	994,557	-2,099,0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91,950	11,809,730	16,623,291	17,094,648	15,599,46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991,950	11,809,730	16,623,291	17,094,648	15,599,4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每股盈餘(註2)		1.31	1.35	1.69	1.93	1.99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二)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1,726,342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26,525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1,300,737	-	-	-	-
貼現及放款		1,437,982,862	-	-	-	-
應收款項		52,169,005	-	-	-	-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80,537,163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1,514,916	-	-	-	-
固定資產(註2)		26,357,243	-	-	-	-
無形資產		248,969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136,855	-	-	-	-
其他資產		9,446,953	-	-	-	-
資產總額		2,069,747,570	-	-	-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3,181,697	-	-	-	-
存款及匯款		1,624,164,465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2,795,703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77,230	-	-	-	-
應付款項		60,455,293	-	-	-	-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42,778,151	-	-	-	-
特別股負債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33,778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6,536,790	-	-	-	-
其他負債		8,618,121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44,541,228	-	-	-	-
	分配後	1,948,172,612	-	-	-	-
股本	分配前	62,720,000	-	-	-	-
	分配後	66,351,000	-	-	-	-
資本公積		19,669,729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540,222	-	-	-	-
	分配後	27,277,838	-	-	-	-
重估增值		7,205,596	-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650,093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05,998	-	-	-	-
未認為淨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73,300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5,206,342	-	-	-	-
	分配後	121,574,958	-	-	-	-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2.本行於民國101年2月經常務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辦理資產重估調整帳面價值\$730,269千元。

簡明損益表(合併-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利息淨收益		\$ 23,442,658	-	-	-	-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660,911	-	-	-	-
呆帳費用		-5,889,866	-	-	-	-
營業費用		-15,957,461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256,242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0,374,835	-	-	-	-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	-
本期損益		10,374,835	-	-	-	-
每股盈餘		1.31	-	-	-	-

註：1.上開年度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2.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三)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資料(個體)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註1)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0,387,503	\$211,378,183	\$236,031,307	\$297,902,883	\$268,521,5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156,062	41,551,918	50,114,468	87,332,352	83,253,3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435,968	85,244,237	77,463,047	88,493,506	138,955,127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應收款項-淨額		50,926,915	54,367,660	50,202,758	62,919,918	51,348,689
當期所得稅資產		1,638,521	2,633,664	2,420,475	1,610,273	415,046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1,429,197,217	1,422,151,000	1,487,013,101	1,468,743,031	1,531,757,94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276,126,146	304,053,858	307,529,119	356,678,138	344,456,759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4,361,449	4,560,836	6,921,652	6,707,786	6,760,097
受限制資產		-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5,124,537	28,230,177	25,636,828	12,871,246	7,682,304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7,503,679	27,709,269	27,528,019	26,836,010	26,563,033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5,491,850	5,848,151	6,429,494	6,975,756	6,960,837
無形資產-淨額		247,655	286,389	381,417	346,386	357,80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391,563	1,384,874	1,381,797	1,479,200	1,335,428
其他資產		1,150,838	1,059,493	893,667	760,964	921,586
資產總額		2,058,139,903	2,190,459,709	2,279,947,149	2,419,657,449	2,469,289,589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3,182,097	141,376,177	125,462,454	128,624,163	126,253,977
央行及同業融資		78,151	69,243	80,968	63,088	95,85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1,767,918	14,906,202	23,464,824	30,513,494	23,923,922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44,584	7,973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77,230	10,966,322	4,922,050	2,608,441	7,532,897
應付款項		59,083,560	56,180,601	62,188,524	63,252,342	66,527,381
當期所得稅負債		1,058,159	2,419,451	2,187,360	2,091,567	1,584,746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
存款及匯款		1,613,307,734	1,723,640,108	1,815,526,003	1,937,614,944	1,963,243,664
應付金融債券		42,700,000	42,700,000	34,900,000	37,300,000	37,300,000
特別股負債		-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6,492,206	52,821,627	43,466,110	18,011,070	37,405,279
負債準備		5,814,944	5,631,201	5,727,436	6,284,623	5,897,347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13,261	5,713,261	5,713,268	5,710,999	5,708,001
其他負債		2,410,778	2,439,916	3,097,234	4,098,665	3,185,430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34,730,622	2,058,872,082	2,126,736,231	2,236,173,396	2,278,658,503
	分配後	1,938,362,006	2,058,872,082	2,133,736,231	2,244,625,828	(註3)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3,409,281	131,587,627	153,210,918	183,484,053	190,631,086
股本	分配前	62,720,000	66,351,000	75,859,000	86,244,000	89,064,000
	分配後	66,351,000	73,859,000	78,244,000	89,064,000	(註3)
資本公積		19,669,729	19,669,729	22,669,729	34,848,216	34,848,216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8,321,176	41,759,944	47,650,662	53,778,098	60,184,504
	分配後	31,058,792	34,251,944	38,265,662	42,505,666	(註3)
其他權益		2,698,376	3,806,954	7,031,527	8,613,739	6,534,366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3,409,281	131,587,627	153,210,918	183,484,053	190,631,086
	分配後	119,777,897	131,587,627	146,210,918	175,031,621	(註3)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因第一保代105年7月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2.本行民國101年2月經常務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辦理資產重估調整帳面價值\$730,269千元。

3.截至年報刊印日止，105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股東會決議。

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利息收入		\$35,463,166	\$36,776,302	\$41,472,499	\$41,314,707	\$40,359,605
減:利息費用		-11,437,668	-11,910,850	-14,334,673	-13,818,844	-12,561,786
利息淨收益		24,025,498	24,865,452	27,137,826	27,495,863	27,797,819
利息以外淨收益		7,997,135	7,911,031	10,381,690	11,089,682	13,739,458
淨收益		32,022,633	32,776,483	37,519,516	38,585,545	41,537,277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3,393,466	-3,922,121	-3,920,704	-472,808	-2,050,028
營業費用		-16,408,555	-16,269,940	-17,737,017	-18,997,266	-18,963,492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2,220,612	12,584,422	15,861,795	19,115,471	20,523,757
所得稅(費用)利益		-1,837,190	-1,939,695	-2,480,644	-3,015,380	-2,825,221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停業單位損益		-	-	-	-	-
本期淨利(淨損)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91,472	1,165,003	3,242,140	994,557	-2,099,0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9,991,950	11,809,730	16,623,291	17,094,648	15,599,465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0,383,422	10,644,727	13,381,151	16,100,091	17,698,536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9,991,950	11,809,730	16,623,291	17,094,648	15,599,465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	-	-	-	-
每股盈餘		1.31	1.35	1.69	1.93	1.99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因第一保代105年7月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2.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四) 簡明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資料-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12月31日	102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70,387,503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5,326,525	-	-	-	-
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435,968	-	-	-	-
貼現及放款		1,429,197,217	-	-	-	-
應收款項		52,152,616	-	-	-	-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278,126,146	-	-	-	-
採權益法之股權投資		4,361,449	-	-	-	-
固定資產(註2)		26,336,701	-	-	-	-
無形資產		247,655	-	-	-	-
其他金融資產		3,124,537	-	-	-	-
其他資產		9,177,925	-	-	-	-
資產總額		2,058,874,242	-	-	-	-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53,182,097	-	-	-	-
存款及匯款		1,613,307,734	-	-	-	-
公平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負債		22,795,703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3,077,230	-	-	-	-
應付款項		60,444,047	-	-	-	-
央行及同業融資、應付金融債券		42,778,151	-	-	-	-
特別股負債		-	-	-	-	-
應計退休金負債		2,933,778	-	-	-	-
其他金融負債		26,536,790	-	-	-	-
其他負債		8,612,370	-	-	-	-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933,667,900	-	-	-	-
	分配後	1,937,299,284	-	-	-	-
股本	分配前	62,720,000	-	-	-	-
	分配後	66,351,000	-	-	-	-
資本公積		19,669,729	-	-	-	-
保留盈餘	分配前	34,540,222	-	-	-	-
	分配後	27,277,838	-	-	-	-
重估增值		7,205,596	-	-	-	-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		3,650,093	-	-	-	-
累積換算調整數		-1,805,998	-	-	-	-
未認為淨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		-773,300	-	-	-	-
股東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5,206,342	-	-	-	-
	分配後	121,574,958	-	-	-	-

註：1.上開年度財務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2.本行於民國101年2月經常務董事會決議通過依法辦理資產重估調整帳面價值\$730,269千元。

簡明損益表(個體-我國財務會計準則)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利息淨收益		\$23,002,580	-	-	-	-
利息以外淨收益		10,728,485	-	-	-	-
放款呆帳費用		-5,808,989	-	-	-	-
營業費用		-15,730,198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損益		12,191,878	-	-	-	-
繼續營業部門稅後損益		10,374,835	-	-	-	-
停業部門損益(稅後淨額)		-	-	-	-	-
非常損益(稅後淨額)		-	-	-	-	-
會計原則變動之累積影響數(稅後淨額)		-	-	-	-	-
本期損益		10,374,835	-	-	-	-
每股盈餘(註2)		1.31	-	-	-	-

註：1.上開年度資料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另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2.普通股每股盈餘以元為單位，無償配股之影響已列入追溯調整。

(五) 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度	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101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2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周建宏	無保留意見
103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賴宗羲	無保留意見
104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賴宗羲	無保留意見
105年	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黃金澤、紀淑梅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9.61	83.65	83.18	77.09	79.23
	逾放比率(%)	0.44	0.47	0.20	0.19	0.20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73	0.73	0.82	0.75	0.6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61	2.61	2.86	2.88	2.7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4,506	4,490	5,067	5,118	5,554
	員工平均獲利額	1,431	1,431	1,774	2,110	2,330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1.66	11.14	12.70	12.60	11.95
	資產報酬率(%)	0.50	0.50	0.59	0.68	0.72
	權益報酬率(%)	8.69	8.35	9.40	9.56	9.46
	純益率(%)	31.77	31.87	35.01	41.22	41.95
	每股盈餘(元)	1.31	1.35	1.69	1.93	1.99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05	94.04	93.33	92.44	92.30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22.31	21.07	17.98	14.71	14.01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57	6.45	4.08	6.11	1.98
	獲利成長率(%)	(註)	2.91	26.08	19.90	7.59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43	16.63	14.70	20.21	-11.1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23.81	423.41	745.02	669.76	332.59
	現金流量滿足率(%)	-495.37	2,415.50	1,170.14	5,469.32	-3,951.33
流動準備比率(%)		20.54	24.81	25.88	27.71	27.33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3,014,330	12,676,910	12,065,145	11,684,200	11,296,463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2	0.81	0.74	0.73	0.68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	-	-	-
	淨值市占率(%)	-	-	-	-	-
	存款市占率(%)	-	-	-	-	-
	放款市占率(%)	-	-	-	-	-

註：本行100年度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105年度與104年度比較，變動率超過20%之說明：
 資產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資產總額成長幅度較104年減緩所致。
 獲利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稅前純益增加幅度小於104年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滿足率皆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註：各項比率公式如下：

1.經營能力

- (1)存放比率=放款總額/存款總額
- (2)逾放比率=逾期放款總額/放款總額
- (3)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存款相關利息支出總額/年平均存款餘額
- (4)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授信相關利息收入總額/年平均授信餘額
- (5)總資產週轉率=淨收益/平均資產總額
- (6)員工平均收益額=淨收益/員工總人數
- (7)員工平均獲利額=稅後純益/員工總人數

2.獲利能力

- (1)第一類資本報酬率=稅前損益/平均第一類資本淨額

- (2)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資產總額
 (3)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4)純益率=稅後損益/淨收益
 (5)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 3.財務結構
 (1)負債占總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不動產及設備淨額/權益淨額
- 4.成長率
 (1)資產成長率=(當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前一年度資產總額
 (2)獲利成長率=(當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前一年度稅前損益
-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銀行暨同業拆借及透支+應付商業本票+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到期日在一年以內之應付款項)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現金股利)
 (3)現金流量滿足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投資活動淨現金流量
- 6.流動準備比率=中央銀行規定流動資產/應提流動準備之各項負債
- 7.營運規模
 (1)資產市占率=資產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資產總額
 (2)淨值市占率=淨值/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淨值總額
 (3)存款市占率=存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存款總額
 (4)放款市占率=放款總額/可辦理存放款業務之全體金融機構放款總額

(二)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9.67	-	-	-	-	
	逾放比率(%)	0.44	-	-	-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80	-	-	-	-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60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	-	-	-	
	員工平均收益額	4,701	-	-	-	-	
	員工平均獲利額	1,430	-	-	-	-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1.59	-	-	-	-	
	資產報酬率(%)	0.51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8.58	-	-	-	-	
	純益率(%)	30.42	-	-	-	-	
	每股盈餘(元)	1.36	-	-	-	-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3.95	-	-	-	-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21.05	-	-	-	-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69	-	-	-	-	
	獲利成長率(%)	19.94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62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259.32	-	-	-	-	
	現金流量滿足率(%)	50.63	-	-	-	-	
流動準備比率(%)		20.54	-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3,014,330	-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2	-	-	-	-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	-	-	-	-	
	淨值市占率(%)	-	-	-	-	-	
	存款市占率(%)	-	-	-	-	-	
	放款市占率(%)	-	-	-	-	-	

註：本行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 註：1.財務結構-固定資產占淨值比率=固定資產淨額/股東權益淨額
 2.獲利能力-股東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股東權益淨額
 3.其他各項比率公式請參閱表「(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附註說明。

資本適足性(合併)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註1)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110,538,973	117,270,376	134,228,671	169,493,277	175,151,489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410,115	410,115	405,115	
	第二類資本	41,791,946	38,173,222	39,640,429	45,670,690	39,959,022	
	自有資本	152,330,919	155,443,598	174,279,215	215,574,082	215,515,626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234,362,883	1,308,082,229	1,384,208,051	1,444,466,679	1,493,128,899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629,075	344,610	318,081	623,884	724,570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3,358,993	58,947,689	64,201,400	68,629,425	73,737,175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686,227	35,305,238	26,628,675	33,065,375	27,594,250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308,037,178	1,402,679,766	1,475,356,207	1,546,785,363	1,595,184,894
	資本適足率(%)		11.65	11.08	11.81	13.94	13.51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5	8.36	9.13	10.98	11.01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5	8.36	9.10	10.96	10.98	
槓桿比率(%) (註3)		-	-	-	6.48	6.58	
請說明最近二年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1.本行自99年起編製合併資本適足率。99年-101年合併主體為美國子行，102年起配合IFRS實施，合併主體為美國子行、第一保代及一銀租賃，105年起合併主體為美國子行及一銀租賃。

2.計算公式說明：

- (1)自有資本=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第二類資本。
- (2)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信用風險加權風險性資產+(作業風險+市場風險)之資本計提×12.5。
- (3)資本適足率=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普通股權益/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槓桿比率=第一類資本淨額/暴險總額。

3.槓桿比率自104年起揭露。

(三) 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9.72	83.64	83.12	76.96	79.07
	逾放比率(%)	0.44	0.47	0.20	0.19	0.20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72	0.72	0.81	0.74	0.66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55	2.56	2.81	2.83	2.71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2	0.02
	員工平均收益額	4,457	4,516	5,109	5,160	5,565
	員工平均獲利額	1,445	1,467	1,822	2,153	2,371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1.73	11.23	12.89	12.85	12.12
	資產報酬率(%)	0.51	0.50	0.60	0.69	0.72
	權益報酬率(%)	8.69	8.35	9.40	9.56	9.46
	純益率(%)	32.43	32.48	35.66	41.73	42.61
	每股盈餘(元)	1.36	1.40	1.75	1.93	1.99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4.00	93.99	93.28	92.38	92.25
	不動產及設備占權益比率(%)	22.29	21.06	17.97	14.63	13.93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64	6.43	4.09	6.13	2.05
	獲利成長率(%)	(註)	2.98	26.04	20.51	7.3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87	15.50	14.64	20.53	-10.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71.73	407.30	728.53	670.70	335.89
	現金流量滿足率(%)	-453.27	2,695.15	995.00	7,939.89	-2,631.62
流動準備比率(%)	20.54	24.81	25.88	27.71	27.33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3,014,330	12,676,910	12,065,145	11,684,200	11,296,463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2	0.81	0.74	0.73	0.68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68	5.61	5.46	5.51	5.49
	淨值市占率(%)	5.21	5.05	5.30	5.84	5.70
	存款市占率(%)	5.60	5.62	5.58	5.61	5.50
	放款市占率(%)	6.44	6.08	6.04	5.85	5.93

註：本行100年度係採我國財務會計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105年度與104年度比較，變動率超過20%之說明：

資產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資產總額成長幅度較104年減緩所致。

獲利成長率下降，主要係因105年稅前純益增加幅度小於104年所致。

現金流量比率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滿足率皆下降，主要係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所致。

註：各項比率公式請參閱表「(1)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合併)」附註說明。

(四) 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1年度	102年度	103年度	104年度	105年度
經營能力	存放比率(%)	89.72	-	-	-	-
	逾放比率(%)	0.44	-	-	-	-
	利息支出占年平均存款餘額比率(%)	0.79	-	-	-	-
	利息收入占年平均授信餘額比率(%)	2.56	-	-	-	-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	-	-	-
	員工平均收益額	4,695	-	-	-	-
	員工平均獲利額	1,444	-	-	-	-
獲利能力	第一類資本報酬率(%)	11.70	-	-	-	-
	資產報酬率(%)	0.51	-	-	-	-
	股東權益報酬率(%)	8.58	-	-	-	-
	純益率(%)	30.76	-	-	-	-
	每股盈餘(元)	1.36	-	-	-	-
財務結構	負債占總資產比率(%)	93.92	-	-	-	-
	固定資產占股東權益比率(%)	21.03	-	-	-	-
成長率	資產成長率(%)	1.73	-	-	-	-
	獲利成長率(%)	20.22	-	-	-	-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7.55	-	-	-	-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28.71	-	-	-	-
	現金流量滿足率(%)	49.04	-	-	-	-
流動準備比率(%)	20.54	-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	13,014,330	-	-	-	-	
利害關係人擔保授信總餘額占授信總餘額之比率(%)	0.82	-	-	-	-	
營運規模	資產市占率(%)	5.68	-	-	-	-
	淨值市占率(%)	5.21	-	-	-	-
	存款市占率(%)	5.60	-	-	-	-
	放款市占率(%)	6.44	-	-	-	-

註：本行102-105年度係採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財務報表，故不適用。

註：各項比率公式請參閱表「(2)財務分析-我國財務會計準則(合併)」附註說明。

資本適足性(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	最近五年度資本適足率					
		101年	102年	103年	104年	105年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109,115,755	115,001,677	131,180,782	166,348,880	172,197,211	
	非普通股權益之其他第一類資本	-	-	-	-	-	
	第二類資本	40,246,164	35,760,741	36,039,521	41,826,447	36,383,880	
	自有資本	149,361,919	150,762,418	167,220,303	208,175,327	208,581,091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標準法	1,224,751,698	1,290,428,452	1,364,601,741	1,422,246,800	1,471,756,421
		內部評等法	-	-	-	-	-
		資產證券化	233,462	123,589	94,384	396,913	372,251
	作業風險	基本指標法	-	-	-	-	-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52,488,197	57,253,215	62,404,577	66,652,150	72,345,600
		進階衡量法	-	-	-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19,686,227	35,305,238	26,628,675	33,065,375	27,594,250
		內部模型法	-	-	-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297,159,584	1,383,110,494	1,453,729,377	1,522,361,238	1,572,068,522	
	資本適足率(%)	11.51	10.90	11.50	13.67	13.27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1	8.31	9.02	10.93	10.95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8.41	8.31	9.02	10.93	10.95		
槓桿比率(註3)	-	-	-	6.40	6.51		

請說明最近二年資本適足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註：各項比率公式請參閱表「資本適足性(合併)」附註說明。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審查報告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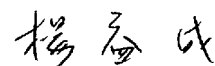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 105 年度（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業經資誠聯合會計師事務所黃金澤會計師及紀淑梅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及個體財務報告暨營業報告書，復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備具報告。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邱明源



監察人：楊益成



監察人：陳亮



監察人：沈大白



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監察人審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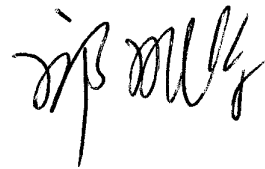
董事會造送一〇五年度（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盈餘分派案表冊，復經本監察人等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符，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此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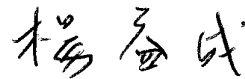
本行一〇六年股東常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監察人：邱明源



監察人：楊益成



監察人：陳亮



監察人：沈大白



民國一〇六年四月二十七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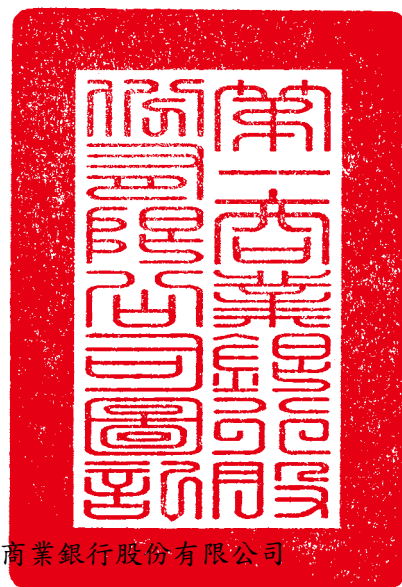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 105 年度（自 105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慶年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960 號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九)；貼現及放

款減損損失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二)；貼現及放款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貼現及放款總額與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563,372,782 千元及 19,167,175 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主要經營之授信業務以企業金融為主，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係因存在減損客觀證據之損失事項致可能無法收回放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達一定金額以上之重大授信案件如有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或屬於重大列管案件者採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提列主要係依逾期時間、借保戶現況、擔保品、外部機構保證情形及歷史經驗值，據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並按有效利率折現計算可回收金額推算而得；如未有存在減損損失客觀證據，或存在減損損失客觀證據但未達一定金額以上之授信案件，則採組合評估，並依各組別適用之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有效利率等減損參數估算減損損失。

前述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之提列，包括個別評估之未來現金流量及組合評估減損參數之決定，因涉及主觀判斷與多項假設及估計，其假設及估計之方法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且考量放款占資產總額約 62%，故本會計師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貼現及放款個別及組合之減損評估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提列之各項假設及估計(包含減損發生率、回收率、未來現金流量及有效利率)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制度及處理程序。
2. 抽樣測試與減損損失提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包含辨識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年度覆審、擔保品及擔保品價值評估之管控、減損參數變更控制及減損損失提列之核准。
3. 組合評估案件
 - (1) 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組合評估之模型參數假設，例如各不同組合之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有效利率等採用的妥適性，以及定期更新情形。
 - (2) 抽樣測試減損分類餘額之完整性及並抽樣測試分類之正確性。
 - (3) 依據公司政策之系統邏輯篩選一類別之戶別明細，確認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

加權平均有效利率之正確性及檢視與報表的一致性。

4. 個別評估案件

- (1) 抽樣測試「風險較高覆核戶」名單之完整性。
- (2) 比對觀察符合減損客觀證據之樣本系統判定之正確性。
- (3) 評估預估收回性、現金流量假設合理性及計算正確性。
- (4) 有效利率計算方式是否符合政策之規定。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事項說明

有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之會計政策，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及(十四)；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請詳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衍生工具(具估計性質)之公允價值金額分別為資產 9,421,219 千元及負債 7,707,009 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以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方法決定，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

前述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因評價方法及參數輸入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其假設及估計之方法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故本會計師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具衍生工具評價書面政策進行瞭解及評估。
2. 抽樣測試評價模型設定是否定期驗證。
3. 抽樣測試「金融商品評價資料檢視」文件，檢閱其內容評估管理當局是否有針對評價參數定期進行評估，並確認模型之市場資料(利率、匯率等)輸入完整性及正確性。
4. 查核人員抽樣使用 Bloomberg 模型及資料重新執行評價，並比對銀行所計算價值以評估合理性。

其他事項 - 個體財務報告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已編製民國 105 年度及 104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第一

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金澤
會計師

黃金澤



紀淑梅

紀淑梅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73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	金 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	\$ 59,275,747	3	\$ 45,342,673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六(二)及七	212,149,563	9	256,445,207	10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七	89,253,379	3	87,332,352	4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四)	54,763,105	2	67,658,175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七	416,404	-	1,610,276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五)及七	1,544,205,607	62	1,480,108,873	6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六)及八	139,290,914	6	88,705,301	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六(七)及八	344,583,594	14	356,817,150	1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六(八)	1,770,970	-	1,748,629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九)	7,682,304	-	12,871,246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十)	26,707,125	1	26,988,698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6,960,837	-	6,975,756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360,736	-	347,268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五)	1,585,551	-	1,764,265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十二)及八	2,247,288	-	2,364,782	-
資產總計		\$ 2,485,253,124	100	\$ 2,437,080,651	100

(續次頁)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六(十三)及七	\$ 126,253,621	5	\$ 129,174,491	5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95,859	-	63,088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十四)及十	28,923,922	1	30,513,494	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六(十五)	7,532,897	-	2,608,441	-
23000 應付款項	六(十六)	66,594,839	3	63,328,273	3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七	1,582,953	-	2,106,651	-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十七)及七	1,975,466,701	79	1,949,300,514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六(十八)	37,300,000	2	37,30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十九)	40,304,757	2	22,000,339	1
25600 負債準備	六(二十)	5,902,962	-	6,293,640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五)	5,721,707	-	5,720,501	-
29500 其他負債	六(二十一)	3,941,820	-	5,187,166	-
負債總計		2,294,622,038	92	2,253,596,598	92
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89,064,000	4	86,244,000	4
315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34,848,216	1	34,848,216	2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35,883,865	2	31,053,838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4,072,621	-	4,074,753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20,228,018	1	18,649,507	1
325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四)	6,534,366	-	8,613,739	-
權益總計		190,631,086	8	183,484,053	8
負債及權益總計		\$ 2,485,253,124	100	\$ 2,437,080,651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蕉



會計主管：李丞斌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104 年		變 動 百 分 比 %
		金 額	%	金 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41,088,913	68	\$ 42,021,429	108	(2)
51000 減：利息費用		(11,639,636)	(30)	(13,905,978)	(36)	(9)
利息淨收益	六(二十五)及七	29,449,277	68	28,115,451	72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六(二十六)及七	\$ 8,069,709	19	7,827,181	20	3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三)(二十七)	2,583,380	6	957,485	3	17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六(二十八)	701,179	2	352,989	1	100
45000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六(二十九)	(251)	-	4,552	-	(106)
497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86,930	-	248,791	(1)	(135)
49600 兌換損益		997,173	2	1,649,699	4	(40)
480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益	六(三十)	559,726	1	-	-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六(三十一)及七	741,825	2	396,103	1	87
淨收益合計		42,192,458	100	39,054,669	100	8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六(五)	(2,221,178)	(5)	(506,456)	(1)	339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三十二)及七	(12,580,077)	(30)	(12,620,548)	(32)	-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三十三)	(998,826)	(2)	(965,514)	(3)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六(三十四)及七	(5,753,154)	(14)	(5,779,710)	(15)	-
61001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		20,639,223	49	19,182,441	49	8
61003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五)	(2,940,687)	(7)	(3,082,350)	(8)	(5)
64000 本期淨利		17,698,536	42	16,100,091	41	1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732)	-	(708,018)	(2)	(97)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034	-	120,363	1	(9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68,657)	(6)	1,252,628	3	(297)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467,700	1	430,726	1	9
65306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六(八)	(75,657)	-	(106,740)	-	(29)
65320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59)	-	5,598	-	(1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99,071)	(5)	994,557	3	(3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99,465	37	\$ 17,094,648	44	(9)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7,698,536	42	\$ 16,100,091	41	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 15,599,465	37	\$ 17,094,648	44	(9)
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六(三十六)					
基本及稀釋		\$ 1.99		\$ 1.93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蕉



會計主管：李丞斌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佑熹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會計主管：李丞斌



單位：新臺幣千元

第一節 營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

	歸屬		營業		主		之		權		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權益	總額		
104 年度											
104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5,859,000	\$ 2,664,753	\$ 4,077,121	\$ 16,534,049	\$ 2,409,309	\$ 4,622,218	\$ 153,210,918				
103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014,346)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7,000,000)	-	-	(7,000,000)	-	-	-	
現金股利	2,385,000	-	-	(2,385,000)	-	-	-	-	-	-	
股票股利	-	-	-	16,100,091	-	-	16,100,091	-	-	-	
104 年度淨利	-	-	-	(587,655)	1,145,888	436,324	994,557	-	-	-	
104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12,000,999	-	-	-	-	20,000,000	-	-	-	
現金增資	-	178,487	-	-	-	-	178,487	-	-	-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	-	(2,368)	2,368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2,368	-	-	-	-	-	-	-	
104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6,244,000	\$ 34,848,216	\$ 4,074,753	\$ 18,649,507	\$ 3,555,197	\$ 5,058,542	\$ 183,484,053				
105 年度											
105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6,244,000	\$ 34,848,216	\$ 4,074,753	\$ 18,649,507	\$ 3,555,197	\$ 5,058,542	\$ 183,484,053				
104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	-	-	(4,830,027)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8,452,432)	-	-	(8,452,432)	-	-	-	
現金股利	2,820,000	-	-	(2,820,000)	-	-	-	-	-	-	
股票股利	-	-	-	17,698,536	-	-	17,698,536	-	-	-	
105 年度淨利	-	-	-	(19,698)	(2,544,314)	464,941	(2,099,071)	-	-	-	
105 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2,132)	2,132	-	-	-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2,132	-	-	-	-	-	-	-	
105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9,064,000	\$ 34,848,216	\$ 4,072,621	\$ 20,228,018	\$ 1,010,883	\$ 5,523,483	\$ 190,631,086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639,223	\$ 19,182,44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570,634	3,096,109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787,357	759,730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8,210	3,730
攤銷費用	203,259	202,054
利息收入	(41,088,913)	(42,021,429)
利息費用	12,639,626	13,905,978
股利收入	(655,543)	(417,7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86,930	248,791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損失	3,126	-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69	(22,146)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利益	11,082	(8,171)
資產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251	(4,55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78,48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增加	(1,581,496)	(2,069,7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078,973	(37,217,884)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2,537,725	(12,009,640)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68,291,632)	(13,870,7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50,117,913)	(10,599,994)
持有至到期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33,556	(49,191,842)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188,942	12,779,018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2,920,870)	3,079,05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589,572)	7,048,670
應付款項增加	3,273,365	833,355
存款及匯款增加	26,166,187	122,902,164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8,304,418	(25,474,421)
負債準備減少	(394,516)	(150,833)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1,245,346)	981,02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2,349,030)	19,883,028
收取之利息	41,466,617	41,433,547
支付之利息	(12,646,425)	(13,735,875)
收取之股利	655,543	417,718
支付所得稅	(2,089,193)	(2,405,41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4,962,488)	45,593,005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	(20,000)	-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522,035)	(761,886)
購買投資性不動產償款	(291)	-
無形資產增加	(224,830)	(165,245)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212	34,565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償款	17,957	28,107
其他資產減少	117,238	30,845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31,749)	(833,61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32,771	(17,8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4,924,456	(2,313,609)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	-	2,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8,452,432)	(7,000,000)
現金增資	-	20,0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495,205)	13,068,511
匯率影響數	(2,846,927)	1,235,538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1,936,369)	59,063,440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1,766,737	192,703,2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9,830,368	\$ 251,766,737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275,747	\$ 45,342,673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60,554,621	206,424,064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9,830,368	\$ 251,766,737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蕙



會計主管：李丞斌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及投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民國10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民國108年1月1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度及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前13年，於民國51年2月9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並自民國87年1月22日起改制為民營機構。民國92年1月2日與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股權轉換，成為其子公司，並終止上市，依法於完成轉換後成為公開發行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設有營業部、信託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國內外分行及辦事處等分支機構。

(二)本公司主要經營業務包括：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依銀行法有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處得以辦理之信託業務；3.依保險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兼營保險代理人之相關業務；4.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5.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三)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其最終母公司為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權10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已於民國106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佈。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民國105年1月1日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期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10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107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106年1月1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107年1月1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負債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價值工具除非企業作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的公允價值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則應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的金融資產。
 - 放款、應收款及金融資產負債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12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聘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12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特別註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與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釋公告(以下簡稱IFRSs)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本合併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已精算之確定福利負債及承擔保品(以期末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以外，其餘係按照歷史成本編製。
-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費用之分析係依費用之性質分類。
-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使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合併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說明。

(三) 合併基礎

1. 合併財務報告彙編準則

- 本公司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將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中之類似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項目予以加總且與子公司業主權益業已做必要之沖銷，且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係以相同之報導日期編製。本合併財務報告項目未區分流動及非流動，相關項目係按流動及非流動性質予以排列。
- 子公司對該公司有控制能力，當有下列所有各項情況時，本公司對該公司有控制能力：
 - 對該公司之相關活動有權力，如透過表決或其他權利；
 - 因參與該公司而賺取或有權取得該公司之變動報酬；
 - 有能力行使其對該公司之權力以影響該公司之報酬。
- 本公司及子公司間之交易、餘額及未實現損益業已銷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2.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第一銀行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100	10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股)公司(一銀租賃)(註一)	100	100
第一銀行	第一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第一保險代理人)(註二)	-	100

註一：一銀租賃於民國87年5月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經營動產擔保及附條件買賣、租賃業務及應收帳款收買業務。

註二：第一保代於民國90年12月13日經核准設立，主要業務為代理各保險業之各項人身保險商品，並於民國105年3月10日經第一保代董事會通過與本公司合併，依金管保綜字第10502560150號函核准於民國105年7月1日為合併基準日。

3. 未編入合併報告之子公司

- 無此情形。
- 4. 子公司會計期間與會計政策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 5.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有重大限制者
無此情形。
- 6.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 7. 各子公司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
無此情形。

(四) 外幣換算

1.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及子公司內各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均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作為表達貨幣。

2. 交易及餘額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外幣匯率係依市場匯率決定。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匯率日發生時可用於交割該現金流量之匯率。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價之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未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認列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反之，若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報告內之所有個體若其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不同於表達貨幣者，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本公司結帳匯率換算；
- (2) 所表達之損益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在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和視為淨投資之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避險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當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或部分處分時，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五) 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經營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拆借銀行同業及附賣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六)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承作債券屬附買回、附賣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在賣出、買入並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券負債及附賣回債券投資。

(七)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之金融資產皆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1) 慣例交易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應採用交易日會計或交割日會計處理。同類金融資產購買及出售之處理方法一致採用。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持有金融資產之類別及會計分類，皆採交易日會計。

(2) 放款及應收款
指提供給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

價值變動金額屬信用風險所產生者，除避免會計配比不當之情形或屬放款承諾及財務保證合約須認列於損益外，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2)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凡未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及財務保證合約，皆屬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3. 公允價值之決定

請詳附註十二(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4. 金融工具之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符合下列情況之一時，將除列金融資產：

- (1) 收取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
 - (2)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且業已移轉金融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
 - (3) 移轉收取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惟未保留對金融資產之控制。
-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合約所載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

(八) 金融工具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符合(1)目前有法律上可執行之權利將所認列之金額互抵，及(2)意圖以淨額基礎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才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並於資產負債表以淨額表達。

(九) 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提列及迴轉

本公司單一或一組金融資產，僅於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原始認列後已發生影響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事項時，始發生減損並認列減損損失。

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減損評估方式係依個別及組合兩類進行評估，個別評估係依是否存在重大減損之客觀證據或屬於重大列管案件且歸戶金額達本公司個別評估之重大標準者分別評估；未存在減損之客觀證據或歸戶金額未達本公司個別評估之重大標準者，則不再將該資產納入具類似信用風險特性之金融資產組合，並以組合評估減損。

本公司用以決定是否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的政策如下：

1. 債務人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3個月，或銀行已向主、從債務人追討或處分擔保品之案件。
2. 協議分期償還案件符合免列報逾期放款之案件。
3. 依95年銀行公會所訂債務協商機制協商通過案件符合免列報逾期放款之案件。
4. 依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前置協商通過且已簽約之案件(排除依原契約條件履行之有擔保債務)。
5. 法院裁定開始更生或清算程序之案件。
6. 法院裁定重整之案件。
7. 法院宣告破產之案件。
8. 符合本公司自訂評估項目之案件。

若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應有之減損迴轉日攤銷後成本。迴轉金額認列為當期損益。

上述貼現及放款應收項評估過程及備抵呆帳之提存另行參照金管會發佈「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及104年4月23日金管銀法字第10410001840號有關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之規定。

(十)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於合約日以公允價值初始認列，且續後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包括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例如於交易所買賣之選擇權)、以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等之評價技術(例如交換合約及外匯交易)。所有衍生工具當其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混合合約係指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工具。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嵌入衍生工具之經濟特性及風險價值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選擇指定整體混合契約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或負債，則係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認列。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一)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指投資關聯企業。

1.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及子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益份額等於或超過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及子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3. 本公司及子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十二) 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

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凡支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繕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30年
房屋與建築(含附屬設備)	5-55年
交通運輸設備	5-10年
機械及設備	3-4年
什項設備	5-17年
租賃權益按租約期間或5年攤提。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每當環境中之活動或改變顯示出帳面金額可能無法回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亦評估資產是否減損。若資產帳面金額較估計之可回收金額為高，帳面金額即沖減至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資產減除處分費用後之公允價值與使用價值孰高者。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價款之差額，而處分損益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十三)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不為合併集團中之其他企業所使用之辦公大樓或土地。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法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子公司，且其成本應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其相關成本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綜合損益表中。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衡量後以折舊後成本及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依照公允價值備規定。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於財務報告中揭露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之評價定期由本公司鑑價部門依據內部鑑價辦法辦理。

(十四)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

低者衡量。

(十五) 租賃

若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其出租資產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公報規定之投資性不動產，其會計處理請參閱附註四(十三)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租賃合約包括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1. 營業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或承租人，則營業租賃之應收及應付租金依據租賃合約期間按直線法計算租金收入及費用，並分別認列為「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及「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2. 融資租賃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出租人，於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時，將除列該資產，並將租賃給付現值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及現值之差額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期末未依權責基礎將未實現利息收入轉列為當期利息收入。租賃收入於租賃期間按應收租賃款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為承租人，在租賃開始日時，將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給付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每筆支付之租金攤銷融資租賃負債並認列利息費用。利息費用用於租賃期間按各期初期融資租賃負債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損益。融資租賃負債列於「其他金融負債」項下。因融資租賃合約而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模式衡量。

(十六) 無形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形資產皆為電腦軟體係按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於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內攤銷，最大估計耐用期限為3年。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續後衡量。

(十七)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如有減損跡象即進行減損測試。

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其後於報導結束日評估若有證據顯示資產於以前年度認列之減損損失可能已不存在或減少時，則重新估計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資產減損則予以轉，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提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八)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及子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1. 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2. 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3. 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認列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減後折現率使用，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

負債準備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發生增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發生或發生增加以證實。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不認列之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發生增加以證實。本公司及子公司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九)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原合約或修訂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彌補持有人損失之合約。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值認列。本公司及子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取得符合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本公司及子公司後續按下列孰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1. 依經始結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2. 原結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財務保證合約負債金額之最佳估計方式係根據類似交易之經驗及歷史損失數據，並加上管理階層之判斷。因財務保證合約所認列之負債增加數，認列於「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項下。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不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支付現職員工優惠存款之部份，係依應計基礎每月計息，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依「公開發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就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於員工符合退休資格前終止僱用該員工，或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承諾詳細正式之中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係屬不可撤銷，或因鼓勵自願遣散而提供離職福利時認列負債。離職福利不預期在財務報導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及子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退休辦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及國內子公司每月負擔之員工退休金提撥率為每月月薪之6%。本公司及子公司並無其他法定或推定義務應支付額外之提撥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依職責發生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退休金資產僅於有現金退款或可扣除未來應付退休金之情形下認列。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劃資產公允價值，認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年度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

幣別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的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含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含於確定福利計畫淨利息之金額。本公司及子公司選擇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

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5. 員工酬勞

員工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一)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二)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收入與費用係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成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與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股利收入於本公司及子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綜合損益表。惟對符合下列情況之一者，利息收入係採現金基礎，俟收現時始予認列收入：(1) 轉列催收款項者；(2) 因糾紛及協議展期而同意記帳之利息收入。

1. 利息收入及費用之認列，除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外，所有計息之金融工具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係依據相關規定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並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利息收入」及「利息費用」項下。

2. 手續費收入及費用係提供貸款或其他服務提供完成後一次認列；若屬執行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則於重大項目完成時認列，如聯貸案則依重大項目所賺取之服務費；若屬後續放款服務費收入及費用則依重大項目之服務期間內攤計或納入計算放款及應收款有效利率之部分。惟放款及應收款是否須將約定利率調整為有效利率計息，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十條第七項及第十項規定，若折現之影響不大者，得以原放款及應收款之金額衡量。

3. 租賃業務於營業租賃之租金收入及融資租賃之未實現利息收入之認列方式請參閱附註四(十五)租賃說明。

(二十三) 所得稅

1. 本期所得稅

應付(收)所得稅款係根據相關所在地所適用之稅法計算而得，除交易或事項直接應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損益中認列者，其相關之當期所得稅應同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損益中認列外，其餘應認列為收益或費用並計入當期損益。未分配盈餘依盈餘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嗣盈餘產生年度之次年度於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後，始就實際盈餘之分派情形，認列 10% 之未分配盈餘所得稅費用。

2. 遞延所得稅

衡量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時，應以預期未來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期間之稅率為準，且該稅率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之實質性立法之稅率為準。資產負債表內之資產及負債，其帳面金額及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係依資產負債法計算，認列為遞延所得稅。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之暫時性差異係因不動產及設備之折舊、部份金融工具(包含衍生工具)之評價、退休金及其他退職後福利之準備提列及遞轉。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其很有可能用以抵減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與投資子公司、分支機構及關聯企業有關之暫時性差異亦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但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及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則該暫時性差異不予以認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土地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重估增值所產生之土地重估增值稅，係屬應課稅之暫時性差異，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負債。若本公司及子公司很有可能未來課稅所得足以提供未使用虧損扣抵或所得稅抵減遞延以後期間得以實現者，其可實現之部分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

3. 連結稅制

本公司之母公司依據財政部民國 92 年 2 月 12 日台財稅第 910458039 號函「營利事業金融控股公司法第 49 條及企業併購併法第 40 條規定合併管理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處理」之規定，金融控股公司持有本國子公司股份，達已發行股份總數百分之九十，且自其持有期間在一個課稅年度內滿十二個月之年度起，得選擇金融控股公司為納稅義務人，合併申報營利事業所得稅。故本公司與母(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融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融證券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依前述函令規定，採行連結稅制辦理營利事業所得稅及未分配盈餘之合併結算申報，並以第一金融控股公司為合併結算申報之納稅義務人。

子公司之各種評價模型皆經定期評估檢測及驗證，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及市場價格。附註十二(一)3提供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用主要假設之資訊。管理當局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模型及假設可適當的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二) 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減損評估方法除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據客戶風險屬性及其他各項主觀因素，建置模組與個案評估，按月評估現值金流量並計算減損金額。本公司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減損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包含債務人付款狀態、與債務拖欠有關之事件、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已產生重大不利變動事件等。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時係依據逾期、借戶現況、擔保品、外部機構保證情形及歷史經驗值等為主要參考依據。組合評估時使用減損撥備率與減損回收率等資料係按不同產品別依據過去歷史資料估計而得，本公司定期檢視組合評估使用之假設與參數之合理性，以確認各項假設與參數適用性。

(三) 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金額。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資產成長率等。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計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公司及子公司須考量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2,715,905	\$ 13,248,109
待交換票據	20,562,987	5,700,021
存放銀行同業	25,996,855	26,394,543
合計	\$ 59,275,747	\$ 45,342,673

本公司與母公司及聯屬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之會計處理，係相關之撥補及撥付金額以應收款項或應付款項項目列帳，並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以淨額表達。

4. 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交易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此類交易之所得稅影響數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

5. 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所認列之本期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且有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當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同一納稅主體，或不同納稅主體產生但各主體意圖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互抵。

(二十四) 股本及股利分配

普通股之股利於本公司股東會通過之年度，於財務報告認列，分派現金股利認列為應付股息紅利，分派股票股利則認列為增資準備，並於發行新股基準日時轉列普通股。股利宣告日若晚於資產負債表日，則不認列入帳，僅於期後事項附註揭露。

(二十五) 營運部門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外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個人或團隊。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會。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及財務結果受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及假設之影響，故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採用附註四之重大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而可能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報告有重大調整風險之資訊，管理階層須運用適當專業判斷。本公司之估計及相關假設皆係依據 IFRSs 規定所為之最佳估計。估計及假設係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相關之因素，對於估計及假設係持續予以檢視。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一) 金融工具(含衍生工具)評價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於無活躍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若該等金融工具可從市場上參考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則公允價值係參考市場可觀察資料估計，若無市場可觀察數據或參數，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金融工具於市場上所廣泛使用的適當評價模型評估計算。所使用模型中各項假設參數盡可能參閱市場數據為依據，惟若干數據或參數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或模型假設本身可能較主觀，於此種情況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則可透過過去歷史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計。本公司及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2,969,544	\$ 26,444,070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47,947,248	47,030,692
跨行清算基金	6,028,438	5,156,552
國庫存款轉存戶	100,723	125,877
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	5,869,994	9,047,384
外匯準備金	393,084	387,984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118,853,325	168,257,744
小計	212,162,356	256,450,303
減：備抵呆帳-拆放銀行同業	(12,793)	(5,096)
合計	\$ 212,149,563	\$ 256,445,207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部分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符合及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 160,554,621	\$ 206,424,064
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47,947,248	47,030,692
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註)	3,660,487	2,995,547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12,162,356	\$ 256,450,303

註：係國外分行繳存當地央行準備金，不得自由動用部分。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23,439,935	\$ 36,976,191
股票	480,755	667,863
債券(政府及公司債券)	20,030,321	14,813,475
衍生工具	9,541,613	10,817,75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699	148,862
評價調整	53,504,323	63,424,148
小計	29,746,325	23,976,944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2,731	(68,740)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49,056	23,908,204
評價調整	83,253,379	87,332,352
小計	\$ 83,253,379	\$ 87,332,352
合計	\$ 112,995,704	\$ 111,309,296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 1,687,762	\$ 1,411,70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895,518	(454,219)
合計	\$ 2,583,280	\$ 957,485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為整體混合合約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指定。

(四) 應收款項-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即期外匯款	\$ 26,380,333	\$ 34,606,960
應收承購帳款	5,727,798	11,283,744
應收利息	4,394,686	4,772,390
應收承兌票款	6,286,176	5,511,671
應收信用卡款	6,518,479	6,172,127
其他應收款	6,195,031	6,332,398
小計	55,502,503	68,679,290
減：備抵呆帳	(739,398)	(1,021,115)
淨 額	\$ 54,763,105	\$ 67,658,175

(五)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貼 現	\$ 3,369,797	\$ 4,007,993
透 支	587,142	1,150,389
短期放款	453,750,881	430,060,152
中期放款	452,490,993	433,982,789
長期放款	647,928,861	627,725,769
進出口押匯	1,577,834	1,164,431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667,274	2,985,757
小 計	1,563,372,782	1,501,077,280
減：備抵呆帳	(19,167,175)	(20,968,407)
淨 額	\$1,544,205,607	\$1,480,108,873

1.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十二(二)3(5)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列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說明。

2. 備抵呆帳變動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就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貼現及放款 (含放款 衍生之相關應收款項等)		
期初餘額	\$ 21,107,131	\$ 20,534,259
本期提列	4,275,564	2,988,801
轉銷呆帳	(5,988,840)	(2,459,477)
匯兌及其他變動	(80,666)	43,548
期末餘額	\$ 19,313,189	\$ 21,107,131
應收款項		
期初餘額	\$ 887,487	\$ 840,781
本期提列	295,070	103,843
轉銷呆帳	(218,555)	(52,000)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7,732)	(5,137)
期末餘額	\$ 656,270	\$ 887,487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已轉銷呆帳收回金額分別為 \$2,349,456 及 \$2,589,653 帳列呆帳費用減除項目。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上市櫃	\$ 6,270,369	\$ 6,800,547
短期票券	1,097,271	637,087
債券	125,596,041	74,262,869
受益證券	-	800,000
其他有價證券	805,500	1,150,7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521,733	5,054,034
合計	\$139,290,914	\$ 88,705,301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之債券供作附條件交易標的者，其面額分別為 \$5,752,845 及 \$2,234,400。

(七)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買入定期存單 (註)	\$ 292,270,000	\$ 284,145,000
債券	52,233,044	71,936,969
短期票券	80,550	735,181
合計	\$344,583,594	\$ 356,817,150

註：本公司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主係買入定期存單，合約期間皆為一年以內。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之債券供作附條件交易標的者，其面額分別為 \$1,610,805 及 \$0。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

關聯企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比率(%)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 15,446	30%	\$ 9,141	30%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1,735,524	100%	1,739,488	100%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	20,000	40%	-	-
	<u>\$1,770,970</u>		<u>\$ 1,748,629</u>	

2. 本公司及子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經營單位本期淨(損)益	\$ 86,930	(\$ 248,791)
其他綜合損益	(75,657)	(106,74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11,273</u>	<u>(\$ 355,531)</u>

3.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公開報價，且關聯企業以發放現金股利、償付借款或墊款之方式將資金移轉予投資者之能力皆未受到重大限制。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除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及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外(本公司認為倘該公司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其可能之影響亦不重大)，餘係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九)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投資	\$ 3,976,640	\$ 9,162,155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	3,681,020	3,681,053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71,853	22,842
買入匯款	2,884	5,196
小計	7,732,397	12,871,246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50,093)	-
合計	<u>\$ 7,682,304</u>	<u>\$ 12,871,246</u>

1.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請參閱附註十二(一)4 說明。

(十)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詳下表：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與房地款	合計
成本										
105年1月1日餘額	\$ 18,955,022	\$ 11,952,787	\$ 2,999,541	\$ 826,131	\$ 2,315,733	\$ 977,634	\$ 55,303	\$ 38,082,151		
本期購買數	-	49,950	153,190	33,987	127,075	26,846	130,987	522,035		
本期移轉數	-	91,874	8,593	1,858	17,134	22,584	(142,043)	-		
本期處分數	-	-	(564,137)	(58,570)	(31,251)	(42,858)	-	(696,816)		
匯兌調整數	(1,209)	(10,625)	(2,597)	(1,135)	(4,873)	(7,081)	-	(27,52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18,953,813</u>	<u>12,083,986</u>	<u>2,594,590</u>	<u>802,271</u>	<u>2,423,818</u>	<u>977,125</u>	<u>44,247</u>	<u>37,879,850</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5,485,391)	(2,372,954)	(682,534)	(1,769,481)	(783,093)	-	(11,093,453)		
本期折舊	-	(310,667)	(248,939)	(41,177)	(130,979)	(55,595)	-	(787,357)		
本期處分數	-	-	562,992	58,182	30,627	41,746	-	693,547		
匯兌調整數	-	960	4,314	621	3,698	4,945	-	14,538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5,795,098)</u>	<u>(2,054,587)</u>	<u>(664,908)</u>	<u>(1,866,135)</u>	<u>(791,997)</u>	-	<u>(11,172,725)</u>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18,953,813</u>	<u>\$ 6,288,888</u>	<u>\$ 540,003</u>	<u>\$ 137,363</u>	<u>\$ 557,683</u>	<u>\$ 185,128</u>	<u>\$ 44,247</u>	<u>\$ 26,707,125</u>		

成本	土地及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	未完工程及	合計
	改良物			運輸設備		改良	預付設備款 與房地款	
104年1月1日餘額	\$ 19,023,246	\$ 11,966,648	\$ 2,840,802	\$ 824,471	\$ 2,229,733	\$ 919,226	\$ 414,593	\$ 38,218,719
本期購買數	60,236	137,329	205,777	40,696	103,551	63,331	150,966	761,886
本期移轉數	199,890	191,735	90,592	2,892	12,710	12,174	(509,993)	-
本期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319,693)	(348,133)	-	-	-	-	-	(667,826)
本期處分數	(8,655)	(5,379)	(139,414)	(42,589)	(31,656)	(23,889)	-	(251,582)
匯兌調整數	(2)	10,587	1,784	661	1,395	6,792	(263)	20,954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18,955,022</u>	<u>11,952,787</u>	<u>2,999,541</u>	<u>826,131</u>	<u>2,315,733</u>	<u>977,634</u>	<u>55,303</u>	<u>38,082,151</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5,286,654)	(2,270,387)	(682,887)	(1,675,405)	(756,920)	-	(10,672,253)
本期折舊	-	(299,301)	(239,400)	(41,361)	(125,332)	(54,336)	-	(759,730)
本期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97,898	-	-	-	-	-	97,898
本期處分數	-	3,123	138,356	42,150	31,645	23,889	-	239,163
匯兌調整數	-	(457)	(1,523)	(436)	(389)	4,274	-	1,469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5,485,391)	(2,372,954)	(682,534)	(1,769,481)	(783,093)	-	(11,093,453)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18,955,022</u>	<u>\$ 6,467,396</u>	<u>\$ 626,587</u>	<u>\$ 143,597</u>	<u>\$ 546,252</u>	<u>\$ 194,541</u>	<u>\$ 55,303</u>	<u>\$ 26,988,698</u>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均無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情形。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詳下表：

成本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16,547	\$ 488,056
本期購買數	-	291	291
本期處分數	(7,000)	-	(7,0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u>6,709,547</u>	<u>488,347</u>	<u>7,197,894</u>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8,847)	(228,847)
本期折舊	-	(8,210)	(8,2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7,057)	(237,057)
105年12月31日淨額	<u>\$ 6,709,547</u>	<u>\$ 251,290</u>	<u>\$ 6,960,837</u>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413,979	\$ 143,800	\$ 6,557,779
本期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319,693	348,133	667,826
本期處分數	(17,125)	(3,877)	(21,00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u>6,716,547</u>	<u>488,056</u>	<u>7,204,603</u>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8,285)	(128,285)
本期折舊	-	(3,730)	(3,730)
本期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	(97,898)	(97,898)
本期處分數	-	1,066	1,06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28,847)	(228,847)
104年12月31日淨額	<u>\$ 6,716,547</u>	<u>\$ 259,209</u>	<u>\$ 6,975,756</u>

1.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公允價值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542,809 及 \$16,794,950。本公司所有投資性不動產係由內部鑑價專家定期進行評價，主要使用方法為市場法。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87,476 及 \$81,728，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75,581 及 \$59,225。

(十二) 其他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出租資產-車輛	\$ 2,000,434	\$ 2,180,022
減：累計折舊	(754,279)	(734,249)
出租資產淨額	1,246,155	1,445,773
承受擔保品		
成 本	68,548	77,672
減：累計減損	(68,548)	(68,548)
承受擔保品淨額	-	9,124
存出保證金	361,946	552,990
預付款項	362,058	313,708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34,010	300
其他	43,119	42,887
合 計	\$ 2,247,288	\$ 2,364,782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他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123,307,988	\$ 126,741,274
中華郵政轉存款	871,126	1,391,866
透支銀行同業	1,178,371	638,545
銀行同業存款	854,743	362,973
央行存款	41,393	39,833
合 計	\$ 126,253,621	\$ 129,174,491

(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 7,707,009	\$ 7,846,846
衍生工具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065,800	21,926,400
債券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 評價調整	151,113	740,248
合 計	\$ 23,923,922	\$ 30,513,494

1.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為消除會計認列不一致所做之指定。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指定所發行金融債券為透過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中屬於本公司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分別為 (\$134,017) 及 (\$61,541)。

3. 本公司所發行金融債券係以面額發行，截至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包括評價調整之帳面金額與到期時依約支付給債權人之金額並無差額。

(十五)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債	\$ 2,868,111	\$ 2,608,441
金融債券	4,664,786	-
合 計	\$ 7,532,897	\$ 2,608,441

本公司及子公司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約定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後按售出價格加碼買回有價證券之買回價款分別為 \$7,552,227 及 \$2,611,586。

(十六) 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22,434,244	\$ 12,171,968
應付即期外匯款	26,372,777	34,605,287
承兌匯票	6,496,502	5,466,524
應付費用	4,490,803	4,894,725
應付利息	2,339,677	2,346,475
其他應付款	4,460,836	3,843,294
合 計	\$ 66,594,839	\$ 63,328,273

(十七) 存款及匯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48,534,574	\$ 43,288,793
活期存款	554,004,728	543,379,780
定期存款	387,419,788	400,411,979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481,359	8,995,500
儲蓄存款	969,883,603	951,054,618
應解匯款	2,122,996	2,090,589
其他	19,653	79,255
合 計	\$ 1,975,466,701	\$ 1,949,300,514

(十八) 應付金融債券

本公司為提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經董事會決議申請主順位及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額度，此項募集發行案業經財政部及金管會核准在案，核准發行總額分別為：95 年 8 月 18 日 200 億元、99 年 6 月 25 日 80 億元、100 年 2 月 25 日 100 億元、101 年 2 月 24 日 150 億元、103 年 2 月 27 日 150 億元、103 年 10 月 16 日 100 億元、104 年 2 月 26 日 300 億元

元及美元15億元，其中次順位債券之受償順序僅優於本公司股東剩餘財產分派權，次於本公司其他債權人，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九十六年第一期至第三期	
發行日期	96年3月9日，96年6月25日，96年12月24日
發行總額	140億元(已還本105億)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部分為固定利率(2.4%-3.16%)，部分為浮動利率
還本付息	指標準利率係指Reuters新臺幣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
發行期限	浮動利率：每季計息一次，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10年
九十九年第一期至第二期	
發行日期	99年9月28日
發行總額	80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1.5%/1.92%
還本付息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
發行期限	7年
一百零一年第一期至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0年3月30日，100年6月24日
發行總額	63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1.65%/1.72%
還本付息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10年
發行期限	7年
一百零一年第一期至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1年9月25日，101年12月27日
發行總額	150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1.43%/1.47%/1.59%
還本付息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10年
發行期限	7年
一百零三年第一期	
發行日期	103年9月26日
發行總額	10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固定利率：3.5%
還本付息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屆滿5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可提前贖回
發行期限	無到期日

一百零三年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3年11月26日
發行總額	美元3億元(已提前贖回A券1.4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10%
還本付息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7%
發行期限	A券：屆滿2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B券：屆滿5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20年

一百零四年第一期	
發行日期	104年3月25日
發行總額	70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固定利率1.88%
還本付息	B券：固定利率2.05%
發行期限	A券：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B券：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A券：7年 B券：10年

一百零四年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4年5月28日
發行總額	美元2.3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6%
還本付息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隱含內部報酬率為4.02%
發行期限	A券：屆滿2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B券：屆滿3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20年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上述金融債券計息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43%-4.10%及1.31%-4.10%。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上述已發行之金融債券未償餘額分別為533.66億元及592.26億元，其中分別有面額125.66億元及174.26億元之主順位金融債券與35億元及45億元之次順位金融債券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將換約條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將上述金融債券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九)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37,402,635	\$ 17,957,299
應付商業本票	1,849,478	2,879,269
短期借款	1,050,000	1,110,000
其他	2,644	53,771
合計	\$ 40,304,757	\$ 22,000,339

上述短期借款皆為信用借款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利率區間分別為 0.89~0.90%及 1.12%~1.43%。

(二十)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122,017	\$ 5,492,799
保證責任準備	779,251	799,145
其他	1,694	1,696
合計	\$ 5,902,962	\$ 6,293,640

本公司採用精算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 確定福利計畫	\$ 4,267,782	\$ 4,737,389
-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759,199	716,858
合計	\$ 5,026,981	\$ 5,454,247

1.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及子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 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153,540 及 \$138,453。

本公司國外分行及子公司國外當地人員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 \$17,240 及 \$17,212。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

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退撥其差額。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依上述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 \$392,255 及 \$392,011，前述費用皆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員工福利費用項下，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 \$6,527,341 及 \$6,350,230。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836,395	\$ 11,142,8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8,613)	(6,405,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267,782	\$ 4,737,389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5年度			
1月1日餘額	\$ 11,142,814	\$ 6,405,425	\$ 4,737,389
當期服務成本	329,972	-	329,972
利息費用(收入)	152,148	(91,306)	60,842
	11,624,934	(6,496,731)	5,128,203
再衡量數(註)：			
計畫資產報酬	-	44,813	44,813
財務假設變動	(115,222)	-	(115,222)
影響數	92,850	-	92,850
經驗調整	(22,372)	44,813	22,441
提撥退休基金	-	(882,862)	(882,862)
支付退休金	(766,167)	766,167	-
12月31日餘額	\$ 10,836,395	\$ 6,568,613	\$ 4,267,782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10,349,101	\$ 6,169,960	\$ 4,179,141
當期服務成本	321,788	-	321,788
利息費用(收入)	178,663	(109,866)	68,797
	10,849,552	(6,279,826)	4,569,726
再衡量數(註)：	-	(55,370)	(55,370)
計畫資產報酬	407,840	-	407,840
影響數	355,548	-	355,548
經驗調整	763,388	(55,370)	708,018
撥備退休基金	-	(540,355)	(540,355)
支付退休金	(470,126)	470,126	-
12月31日餘額	\$ 11,142,814	\$ 6,405,425	\$ 4,737,389

註：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包含於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3)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範圍內，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項目（即存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及子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第142段規定揭露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計劃資產之實際報酬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金額分別為\$46,493及\$165,236。

確定福利計劃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金額分別為(\$23,732)及(\$708,018)。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4年12月31日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正向變動	精算假設負向變動
折現率	±0.25%	(\$ 293,750)	\$ 306,449
未來薪資增加	±0.25%	\$ 305,372	(\$ 294,176)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之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5) 民國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3年。

(6)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30,095。

3.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第一商業銀行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存儲規則」支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依上述員工優惠存款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27,330及\$364,077。詳細之說明請詳附註四(二十)2。

(1)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分別為\$759,199及\$716,858。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716,858	\$ -	\$ 716,858
利息費用	26,755	-	26,755
	743,613	-	743,613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影響數	5,408	-	5,408
經驗調整	224,543	-	224,543
	229,951	-	229,951
提撥退休基金	-	(214,365)	(214,365)
支付退休金	(214,365)	214,365	-
12月31日餘額	\$ 759,199	\$ -	\$ 759,199

104年度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月1日餘額	\$ 716,177	\$ -	\$ 716,177
利息費用	26,739	-	26,739
	742,916	-	742,916
再衡量數：			
財務假設變動	2,593	-	2,593
影響數	178,587	-	178,587
經驗調整	181,180	-	181,180
提撥退休基金	-	(207,238)	(207,238)
支付退休金	(207,238)	207,238	-
12月31日餘額	\$ 716,858	\$ -	\$ 716,858

(3)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精算損益皆為 \$0。

(4)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4.00%	4.00%
存入資金報酬率	2.00%	2.00%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比率	1.00%	1.00%
優惠存款制度變動機率	50.00%	50.0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

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員工優惠存款義務現值之影響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正向變動	精算假設負向變動
105年12月31日			
員工優惠存款折現率	±0.25%	(\$ 11,481)	\$ 11,825
存入資金報酬率	±0.25%	(\$ 94,328)	\$ 94,328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率	±0.25%	(\$ 11,137)	\$ 11,428
優惠存款制度未來可能變動之機率	±10.00%	\$ 151,480	\$ 151,480

員工優惠存款義務現值之影響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正向變動	精算假設負向變動
104年12月31日			
員工優惠存款折現率	±0.25%	(\$ 10,769)	\$ 11,092
存入資金報酬率	±0.25%	(\$ 84,973)	\$ 84,974
帳戶餘額每年遞減率	±0.25%	(\$ 10,441)	\$ 10,713
優惠存款制度未來可能變動之機率	±10.00%	\$ 143,372	(\$ 143,372)

上述敏感度分析係建立在當單一精算假設變動而其他精算假設係維持不變的前提下。實務上，該前提假設很有可能不會發生，且各精算假設間可能亦存在相互關聯性。員工優惠存款義務現值的敏感度分

析計算亦採用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

(5) 本公司對於民國 106 年度預期支付員工優惠存款福利計畫之提撥金為 \$100,943。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保證責任準備之變動表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期初餘額	\$ 799,145	\$ 795,376
本期提列	-	3,465
匯兌及其他變動	(19,894)	304
期末餘額	\$ 779,251	\$ 799,145

(二十一) 其他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 2,646,981	\$ 3,633,312
預收款項	1,197,282	1,286,505
暫收及待結轉款項	1,320	189,641
其他	96,237	77,708
合計	\$ 3,941,820	\$ 5,187,166

(二十二) 權益

1. 普通股股本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額定及實收資本額皆為 \$89,064,000，流通在外股數為 8,906,400 千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

民國 104 年 4 月 17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4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385,000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238,5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此項增資業經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1650 號函核准在案，增資後發行股本總額為 \$78,244,000，分為 7,824,4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業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為強化資本以拓展業務，以每股新臺幣 25 元私募溢價發行普通股 8 億股，辦理現金增資 \$20,000,000，增資後資本額為 \$86,244,00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並已辦妥公司資本額登記，此項增資業經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02310 號函核准在案。

民國 105 年 4 月 28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820,000 轉增資，發行普通股 282,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6 日，增資後發行股本總額為 \$89,064,000，分為 8,906,4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係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項規定，現金增資時保留百分之十五股份由集團中之員工認購所產生。

(1)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股份基礎交付交易如下：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	104/9/11	187,879,797	立即既得

(2)股份基礎交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為\$178,487。

3.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項下彌補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34,460,326	\$ 34,460,326
股份基礎交付	387,890	387,890
合計	\$ 34,848,216	\$ 34,848,216

4.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1)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IFRSs時，依民國101年4月6日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投資性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另「證券商管理規則」已刪除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證券商截至99年12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金額，依金管會於民國100年1月11日以金管證券字第0990073857號令，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依金管法第10510001510號令，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民國105至107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0.5%至1%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106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一開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二十三)盈餘分配與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另提特別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派盈餘為股東股利之可分派數，由董事會考量銀行資本適足率及業務發展需要，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2. 未來三年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股東股息之發放，以發放現金為原則；惟為提高本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以增強本公司競爭力，搭配以發放股票股利為輔。

3. 本公司於民國105年6月27日及104年5月8日分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104年及103年度盈餘分配案，其相關資訊如下：

	104年度		103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4,830,027	\$ -	\$ 4,014,346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8,452,432	0.9801	7,000,000	0.923
股票股利	2,820,000	0.3270	2,385,000	0.314
	\$ 16,102,459	\$ 1.3071	\$ 13,399,346	\$ 1.237

4.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二)。

(二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105年1月1日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 3,555,197	\$ -	\$ -	\$ 5,058,542	\$ 8,613,73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調整	-	-	763,014	763,014
本期已實現數	-	-	(295,314)	(295,3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採用換算法之兌換差額	(2,468,657)	(2,468,657)	-	(2,468,65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75,657)	(75,657)	-	(75,657)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2,759)	(2,759)
105年12月31日	\$ 1,010,883	\$ -	\$ 5,523,483	\$ 6,534,366

(二十六)手續費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1.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	\$ 1,427,089	\$ 1,870,779
保管業務	499,832	494,074
保代業務	3,454,448	2,840,886
外匯業務	923,701	934,792
授信業務	1,306,908	1,134,185
信用卡業務	835,773	818,548
存匯業務及其他	544,366	558,382
國外分行不含ORU	716,300	751,265
小計	9,708,417	9,402,911
2.手續費費用		
信託業務	(84,647)	(134,521)
保管業務	(119,233)	(114,204)
保代業務	(493,149)	(433,533)
外匯業務	(38,315)	(29,345)
授信業務	(58,231)	(55,264)
信用卡業務	(429,137)	(395,560)
存匯業務及其他	(385,580)	(384,791)
國外分行不含ORU	(30,416)	(28,512)
小計	(1,638,708)	(1,575,730)
合計	\$ 8,069,709	\$ 7,827,18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總計
104年1月1日	\$ 2,409,309	\$ 4,622,21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7,031,527
本期評價調整	-	480,867
本期已實現數	-	50,14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1,252,628	-
本期換算之兌換差額		1,252,62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106,740)	-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6,740)
104年12月31日	\$ 3,555,197	\$ 5,058,542
	105年度	104年度
1.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3,315,882	\$ 33,784,152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4,997,422	4,645,475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2,345,558	3,139,541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63,384	184,064
其他利息收入	266,667	268,197
小計	41,088,913	42,021,429
2.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0,562,747)	(11,886,995)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250,387)	(1,064,519)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652,145)	(723,846)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92,170)	(150,862)
附買回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47,057)	(29,321)
其他利息費用	(35,120)	(50,435)
小計	(12,639,626)	(13,905,978)
合計	\$ 28,449,287	\$ 28,115,451

(二十五)利息淨收益

(二十七)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處分損益		
短期債券	(\$ 84,485)	(\$ 67,937)
債券	(119,080)	(89,830)
股票	59,200	(80,971)
利率	189,523	169,557
匯率	1,524,201	429,654
選擇權	324,903	73,968
期貨	(426)	(24,043)
商品交換	1,239	3,389
小計	1,895,075	413,7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短期債券	6,024	(4,051)
債券	788,294	(137,976)
股票	(12,891)	(16,307)
利率	567,191	462,425
匯率	9,859	(56,350)
選擇權	62,530	92,872
期貨	(1,661)	704
商品交換	8,109	(5,271)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14,228	(30,854)
小計	166,023	315,73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		
股息紅利收入	27,283	9,5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90,419	967,0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	(795,520)	(748,560)
合計	\$ 2,583,280	\$ 957,485

匯率商品之淨收益包括即期與遠期匯率合約、匯率選擇權及匯率期貨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

利率連結商品包括利率交換合約、貨幣市場工具、利率連結選擇權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

當本公司及子公司指定金融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工具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二十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利益		
債券	\$ 256,913	\$ 151,826
受益憑證	2,171	620
股票	81,398	90,013
小計	340,482	242,459
處分損失	(8,284)	(15,418)
債券	(36,884)	(176,900)
股票	(45,168)	(192,318)
小計	(409,465)	(302,848)
股息紅利收入	704,779	352,989
合計	\$ 340,482	\$ 352,989

(二十九)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 251)	\$ 4,552

(三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台灣高速鐵路特別股投資收益	\$ 559,726	\$ -

台灣高鐵因積欠本公司所持有「甲種記名可轉換特別股」民國96年1月5日至民國104年8月6日之特別股息，為執行「高鐵財務解決方案」之配套措施，依台灣高鐵民國104年9月10日臨時股東會之決議，同意補足累積未付之金額。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0日收取台灣高鐵所撥付之款項。

(三十一)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5年度	104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 218,795	\$ 105,367
租金淨損益	263,678	265,471
財產交易利益	16,177	35,062
財產報廢損失	(3,127)	(1,430)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	-	54,898
過期帳淨損益及其他	246,302	(63,265)
合計	\$ 741,825	\$ 396,103

(三十二)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10,826,072	\$ 10,800,051
員工認股權	-	178,487
勞健保費用	546,625	548,053
退休金費用	990,365	911,753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7,015	182,204
合計	\$ 12,580,077	\$ 12,620,548

1.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工人數分別為 7,597 人及 7,631 人，員工人數計算基礎與排除退休員工優惠存款之員工福利費用一致(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包含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427,330 及\$364,077)。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利益，應按扣除除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六至百分之十為員工酬勞。但本銀行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3.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員工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880,256 及\$1,005,115，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依該年度之獲利情形，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民國 105 年董事會決議分配民國 104 年度員工酬勞為\$1,022,459，較 104 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營業費用一員工酬勞為\$997,869 增加\$24,590，該金額係為估計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 105 年度損益調整。

4.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另本公司無配發董監酬勞。

(三十三)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折舊費用	\$ 795,567	\$ 763,460
攤銷費用	203,259	202,054
合計	\$ 998,826	\$ 965,514

(三十四)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稅捐	\$ 2,081,783	\$ 2,166,946
租金支出	1,135,204	1,044,115
保險費	545,211	569,387
郵電費	244,712	238,613
修繕費	182,275	188,873
水電瓦斯費	140,346	159,590
委託調查研究費	160,334	128,833
場地使用費	137,588	135,732
保警及保全費	136,174	132,801
廣告費	166,836	173,088
文具用品	106,918	107,159
其他	715,773	734,573
合計	\$ 5,753,154	\$ 5,779,710

(三十五)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本期所得稅	\$ 2,805,907	\$ 2,934,167
本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46,415)	180,413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額及其他	2,759,492	3,114,580
本期所得稅總額	181,195	(32,230)
遞延所得稅原始產生及迴轉暫時性差異	2,940,687	3,082,350
所得稅費用	\$ 2,940,687	\$ 3,082,35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說明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508,668	\$ 3,261,015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額及其他	(46,415)	180,413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及其他所得稅調整影響數	(521,566)	(359,078)
所得稅費用	\$ 2,940,687	\$ 3,082,350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認列於其	
	1月1日	認列於損益	他綜合損益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起限	\$ 1,078,761	(\$ 415,287)	\$ -	\$ 663,474
承受理據保	19,467	(7,814)	-	11,653
員工福利準備	832,691	(22,574)	4,034	814,151
未提撥數	472,556	190,959	(46)	663,469
海外分行及銀行	(639,210)	74,727	(2,713)	(567,196)
其他	\$ 1,764,265	(\$ 179,989)	\$ 1,275	\$ 1,585,551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5,710,999	(\$ 3,004)	\$ -	\$ 5,707,995
其他	9,502	4,210	-	13,71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720,501	\$ 1,206	\$ -	\$ 5,721,707
		104年度		
暫時性差異				
遞延所得稅資產				
備抵呆帳起限	\$ 702,056	\$ 376,705	\$ -	\$ 1,078,761
承受理據保	20,241	(774)	-	19,467
員工福利準備	738,177	(25,849)	120,363	832,691
未提撥數	496,427	(24,606)	735	472,556
海外分行及銀行	(346,949)	(297,124)	4,863	(639,210)
其他	\$ 1,609,952	\$ 28,352	\$ 125,961	\$ 1,764,265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遞延所得稅負債				
土地增值稅	\$ 5,713,259	(\$ 2,260)	\$ -	\$ 5,710,999
其他	11,120	(1,618)	-	9,502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724,379	(\$ 3,878)	\$ -	\$ 5,720,501

4.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0年。對於民國92年「可供虧損扣除額」發生數之核定內容不服，經財政部民國105年1月6日訴願決定維持原處分，本公司對民國92年度訴願決定不再爭訟；惟因其涉及後續年度虧損扣除使用情形，已就92

年可供虧損扣除額全數抵減完畢之年度(亦即民國101年度)，提出申請更正該年度之虧損扣除使用金額。

一銀租賃營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103年度。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帳載未分配盈餘皆為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6. 本公司與母公司第一金控暨其子公司採行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納稅義務人為第一金控暨其子公司，本公司除投資收益所得之扣繳稅額係計入本公司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81,517及\$124,889，民國104年度現金股利盈餘分配及股票股利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抵比率分別為1.10%及1.25%，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抵比率為0.38%。

(三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	17,698,536	16,100,0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906,400	8,336,537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9	1.93

註：已追溯調整民國104年度發放股票股利之影響數，另，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相同。

七、關係人交易

(一)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由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控制，該公司擁有100%普通股。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即為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

財務概況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銀行(股)公司(臺灣銀行)	實質關係人
金園投資(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全球通投資(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東亞建經)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騰雲科技)	係本公司及子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一銀文教基金會)	該財團法人之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為本公司所捐贈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控)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第一金證券(股)公司(第一金證券)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第一金投顧)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第一金投信)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資產管理(股)公司(第一金資管)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第一創投)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公司(第一管顧)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第一產代)	同一集團企業
(於民國105年7月1日辦理解散清算)	
第一金人壽(股)公司(第一金人壽)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投資經理之基金	同一集團企業所管理之基金
其他	實質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拆放銀行同業

	105年12月31日		利率率%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1,000,000	\$ 2,700,000	0.170-0.440
		10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率%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5,000,000	\$ 500,000	0.230-0.430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上述關係人利息收入分別為\$1,477及\$1,696。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銀行同業拆放

	105年12月31日		利率率%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0,000,000	\$ -	0.171-0.230
		10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利率率%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0,000,000	\$ -	0.300-0.320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上述關係人利息費用分別為\$1,191及\$920。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存放銀行同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總額(%)	期末餘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總額(%)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98,629	0.76	\$ 259,520	0.98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以下空白)

4. 放款

105年12月31日								
類別	關係人類別 (註1)	戶數或關係人 名稱(註2)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 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其他關係人	33	\$ 14,628	\$ 14,317	\$ 14,317	\$ -	無	無
自用住宅 抵押放款	其他關係人	119	483,502	442,097	442,097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5	102,473	84,352	84,352	-	本行存單、不動產、 土地	無
其他放款	兄弟公司	一銀資管	330,000	330,000	330,000	-	不動產	無

104年12月31日								
類別	關係人類別 (註1)	戶數或關係人 名稱(註2)	本期最高 餘額	期末餘額	履約情形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 易條件有無不同
					正常 放款	逾期 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其他關係人	31	\$ 14,879	\$ 13,333	\$ 13,333	\$ -	無	無
自用住宅 抵押放款	其他關係人	124	508,995	473,511	473,511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5	101,187	100,791	100,791	-	本行存單、不動產、 土地	無

上述關係人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利息收入合計分別為\$7,985及\$9,388。

註1：個別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1%，故擬彙總揭露。

註2：戶數係採期末統計數據。

5. 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佔存款總額%	期末餘額	佔存款總額%
母公司				
第一金控	\$ 989,780	0.05	\$ 783,692	0.04
兄弟公司				
第一金人壽	234,389	0.01	386,824	0.02
第一金證券	539,306	0.03	704,778	0.04
其他	293,140	0.01	263,753	0.01
其他關係人				
其他(註)	1,599,847	0.08	1,512,142	0.08
合計	\$ 3,656,462	0.18	\$ 3,651,189	0.19

第一金控等關係人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存款利息費用合計分別為\$34,858及\$36,260。

註：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行員儲蓄存款在\$480以下，以年利率13%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計算外，餘者係與一般存款戶相同。

6. 衍生工具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第一金投信經理之基金	外匯合約	105/11/29-106/2/2	\$ 3,141,450	(\$ 22,47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 22,473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外匯合約	105/5/23-106/5/23	\$ 2,255,400	(\$ 26,59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26,59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項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第一金投信經理之基金	外匯合約	104/12/9-105/2/26	\$ 1,348,080	(\$ 5,6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 5,664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外匯合約	104/4/24-105/4/25	986,400	61,61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匯率	61,619

註1：本期評價損益係指衍生工具於本年度截至資產負債表日為止，期末依公允價值評價產生之評價損益。

註2：資產負債表餘額係帳列項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之期末餘額。

財務概況

7.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第一金控(註)	\$ -	\$ 910,975

註：係應收母公司連結稅制款。

8.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第一金控(註)	\$ 273,147	\$ 1,212,770

註：係應付母公司連結稅制款。

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第一金人壽	\$ 350,337	\$ 343,528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上述關係人之利息費用分別為\$13,696及\$12,926。

10. 手續費收入及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第一金控	\$ 23,510	\$ 21,971
兄弟公司		
第一金證券	90,026	93,143
第一金投信	43,873	43,493
第一金人壽	582,334	692,914
第一產代	16,879	32,432
第一金投顧	8,195	11,728
第一資管	4,762	4,488
其他關係人		
其他	6,158	5,919
合計	\$ 775,737	\$ 906,088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11. 租金費用及其他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第一金控	\$ 1,065	\$ 914
兄弟公司		
第一資管	83,929	81,471
第一金證券	44,949	54,853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0,583	79,025
合計	\$ 140,526	\$ 216,263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12.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 員工福利	\$ 90,269	\$ 88,976
退職後福利	5,447	2,335
其他長期員工 福利	234	227
股份基礎給付	-	971
合計	\$ 95,950	\$ 92,509

八、質押之資產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會計項目/資產項目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 2,529,414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信託準備、海 外子行提存聯邦準備銀行及聯邦信 行、供作營業保證金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21,363	提存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及聯邦準備銀行
存出保證金	361,946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行舍押金等
	\$ 3,012,723	
會計項目/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 2,089,264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信託準備、海 外子行提存聯邦準備銀行及聯邦信 行、供作營業保證金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32,520	提存聯邦存款保險公司及聯邦準備銀行
存出保證金	552,990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行舍押金等
	\$ 2,774,774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子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5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130,148,898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6,917,07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2,338,366
各類保證款項	76,583,755
受託代收款項	138,284,060
受託代收放款項	272,463,199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325,018
應付保證票據	61,404,207
信託資產	752,112,799
保管有價證券	422,629,544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211,708,5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80,106,646
	104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119,931,228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4,096,707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24,161,021
各類保證款項	86,407,220
受託代收款項	129,911,417
受託代收放款項	260,002,074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371,308
應付保證票據	62,167,809
信託資產	789,030,654
保管有價證券	422,405,204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214,150,700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票券	86,991,220

(二)重要訴訟案件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因東星大樓住戶楊○傳等人，以民國 88 年 9 月 21 日地震造成東星大樓倒塌向宏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瑞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述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等)及本公司提起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該訴訟就本公司部分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 日第三審駁回上訴確定。另有關於刑事責任部分，最高法院業已對本公司員工為無罪判決確定。惟因部分住戶將其對本公司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請求權讓與台北市都發局，民國 105 年 9 月 21 日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駁回台北市都發局對本公司之部分請求(其餘請求該院 105 年 9 月 21 日之民事裁定，民國 106 年 1 月 5 日接獲台灣高等法院廢棄台北地方法院 105 年 9 月 21 日之民事裁定，本公司業已提起抗告，本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最終結果尚未確定。

另本公司因東星大樓倒塌並壓倒鄰棟豪門世家大樓，豪門世家大樓住戶對本公司提起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該訴訟於民國 90 年間經法院裁定停止訴訟，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9 日重新開庭審理。本案目前由該院審理中，最終結果尚未確定。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 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一)3 說明。除下表所列示者外，本公司及子公司部分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請詳附註十二(一)4 說明)。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44,583,594	\$ 1,808,675	\$ 343,188,546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976,640	-	3,976,640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6,980,837	-	16,542,809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公允價值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56,817,150	\$ 3,770,480	\$ 353,051,7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162,155	-	9,162,155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6,975,756	-	16,794,950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決定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市場或 Reuters 等報價，皆屬上市(櫃)權益證券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櫃)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商、經紀商、承銷商及經銷商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發生之公允市場交易，則該金融工具具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如上述條件並未達成，則該市場視為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甚大、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交易量甚少，皆為不活絡市場之指標。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法或以其他得(例如櫃價格)之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料(例如(Taiabor)曲線價格)。

常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換匯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及子公司採用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此類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針對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係根據同業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之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工具、無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包含嵌入衍生工具之部分參數)或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及子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估計。

衍生工具之評價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例如折現法及選擇權定價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係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衍生工具係依適當之選擇權定價模型予以評價。評價模型之輸出產出遠期匯率之概算值，而評價模型之輸出值與本公司之市場流動性風險外之參數予以調整，例如公司之流動性風險或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根據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產負債表中金融工具之管理規範及相關之控制程序，已允允適當且必要。在評價模型之公允價值，評價調整係屬適當且必要。

資訊及參數係經審慎評估，且適當根據目前市場狀況調整。

(2) 本公司及子公司依金融工具之評價方法依類別及屬性列示如下：

- A. 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以櫃買中心公告之等殖成交系統之成交價(加權平均殖利率)或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格(理論殖利率)評價。
 - B. 新臺幣公司債及金融債券：以櫃買中心公告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格評價，若無公允價格，則以櫃買中心所提供相對信用評等等級之參考殖利率曲線推算理論價格評價。
 - C. 資產證券化商品：以採用 Bloomberg 價格資訊。
 - D. 可轉換公司債：以櫃買中心公告之當日收盤價格或最近期之收盤價格評估。
 - E. 新臺幣短期票券：以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提供之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曲線價格，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F. 外幣有價證券：以 Bloomberg、Reuters 之報價及本公司系統評價，若無相關報價或評價者，則採用交易對手報價。
 - G. 上市權股票：以交易所或櫃買中心公告之收盤價。
 - H. 受益憑證：封閉型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基金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
 - I. 指定公允價值衡量之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以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提供之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曲線價格，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J. 衍生工具：
 - (a) 認購(售)權證、股票指數期貨、股指期貨選擇權：以活絡市場之公允價值；
 - (b) 遠期外匯、貨幣交換、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交易：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
 - (c) 選擇權：主要採用 Black-Scholes 模型進行評價；
 - (d) 部分衍生工具使用交易對手報價。
- (3)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貸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及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 A. 貸方評價調整 (CVA)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B. 借方評價調整 (DVA)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在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估計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4.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買入匯款、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負債等金融商品,其到期日甚近或未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 (2) 貼現及放款(含推收款及租賃)子公司之應收受讓帳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者,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其放款交易利率,通常以指標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放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惟該部份放款僅佔項目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金額考量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屬合理。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採用交易對手報價。
- A. 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使用櫃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值評價。
- B. 新臺幣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債券型受讓證券: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買中心利率曲線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C. 新臺幣、美元短期票及新臺幣受讓證券:新臺幣及美元短期票各依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及美元LIBOR價格,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4)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屬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惟該部份存款僅佔本項目前比例微小,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其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屬合理。
- (5) 應付金融債券:係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期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6) 其他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其他市場價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

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金流量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 (7) 其他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估計數之變異區間重大,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致公允價值無從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5.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等級資訊

(1) 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A. 第一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益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 第二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司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債券、大部分衍生工具及本公司及子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等皆屬之。

C. 第三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本公司及子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部份海外有價證券皆屬之。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5年12月31日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短期債券	\$ 23,451,613	\$ -	\$ 23,451,613	\$ -
股票投資	467,235	467,235	-	-
債券投資	20,043,862	556,571	19,487,291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749,056	-	29,749,056	-
股票投資	12,173,219	12,173,219	-	-
短期債券	1,096,900	-	1,096,900	-
債券投資	125,206,756	3,038,194	122,168,562	-
其他	814,039	-	814,039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6,216,913	-	16,216,913	-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9,541,613	120,394	9,421,219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707,009	-	7,707,009	-
合計	\$ 246,468,215	\$ 16,355,613	\$ 230,112,602	\$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4年12月31日			重大之不可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股票投資	\$ 667,236	\$ 667,236	\$ -	\$ -
債券投資	14,950,998	2,120,192	12,830,806	-
短期債券	36,988,157	-	36,988,157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908,204	-	23,908,204	-
股票投資	11,101,294	11,101,294	-	-
短期債券	636,724	-	636,724	-
債券投資	75,011,637	3,091,333	71,920,304	-
受益憑證	800,885	800,885	-	-
其他	1,154,761	-	1,154,76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2,666,648	-	22,666,648	-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817,757	127,555	10,690,202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7,846,846	-	7,846,846	-
合計	\$ 206,551,147	\$ 17,908,495	\$ 188,642,652	\$ -

(3)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變動明細表

A.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變動明細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未持有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

B.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變動明細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未持有第三等級之金融負債。

(4)第一等級及第二等級之間之重大移轉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間並未發生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間之重大移轉。

(5)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並無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

(6)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並無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故無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

(二)財務風險之管理目標及政策

1. 概述

本公司及子公司財務風險管理之目標，係依據整體經營策略及財務目標，考量風險承擔、外匯及法令規範等因素，透過有效風險管理機制，包含風險的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等，並據以採取適當的因應策略，將各項業務之風險及潛在的財務損失控制在可承受之範圍內，以確保本公司之健全經營發展，並達成風險與報酬合理化目標，進而提升股東價值。

本公司及子公司經營所面臨之主要風險，包括表內、表外業務之各項信用風險、市場風險、作業風險及流動性風險等，為落實風險管理文化及策略，本公司均已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和程序和方法，並恪遵相關法令規章，適時評估與修正，藉由各項風險限額訂定與管理、定期監控與報告、內控內稽制度及高階委員會組織之監督等，以有效辨識、衡量、監管及控制各項主要風險，俾利遵備法令與達成策略目標並提供可靠的財務報導資訊。

2. 風險管理組織架構

本公司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核定層級，公司主要風險控制事項包括全行性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風險之承擔限額及權限皆需經由董事會核決。

本公司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該委員會置主任委員一人，由總經理擔任，並置委員若干人，由副總經理擔任之，另風險管理處、授信審核處、徵信處、債權管理處及法令遵循處等各處主管應列席與會，其中，風險管理處為風險管理委員會之事務單位，綜理委員會事務。風險管理

委員會負責整合全行性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報告及各單位之協調運作，並負責議決風險管理政策指導原則、風險授權額度、風險承擔限額、風險衡量方法、風險評估程序、風險監控制度、風險管理執行報告等相關事務後，依各該業務之分層權責與核定程序交付執行。委員會並定期向董事會與監察人報告本公司風險評估情形。

本公司稽核單位定期依相關內控制度，查核風險管理執行情形，以確保風險管理之評估控管程序有效運作，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租賃子公司

租賃子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核定層級，公司主要風險控制事項包括風險管理政策、主要風險之承擔限額及權限皆需經由董事會核決。租賃子公司另設管理一、二部負責執行所有之風險管理策略。

3. 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金融工具可能因到期時交易對方或其他方法按約定條件履約而導致本公司發生財務損失。信用風險之來源涵蓋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項目。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曝險，表內項目主要來自放款及貼現、信用卡業務、證券融資業務、租賃業務、存款及拆借保證、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產生信用風險曝險。主要為財務保證、信用狀及貸款承諾等業務亦產生信用風險曝險。

(2)信用風險管理政策

相關信用風險控管機制及程序彙總如下：

- 進行交易前均對交易對手之信用狀況予以評估，並參酌國內外信用評等機構之評等資料，或建立公司本身信用評等機制，依其等級給予並設定不同之信用風險額度，並分類管理；
- 限制風險中，即對單一客戶、單一集團、單一股票融資及投資、關係戶之限額規定；
- 透過限額之設定監控行業、交易對手(個別及集團)及國家別等之信用風險；
- 針對授信業務，制定撥貸及覆審程序，且複雜授信案件專案審核之政策；
- 針對授信業務，制定擔保品撥貸成數、估價、管理及處分等政策；
- 定期向高階管理層彙報信用風險資訊。

此外，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及各營業單位之資產品質評估及損失準備提列，除所在地金融監理機關另有規定外，依本公司之國外子公司及各營業單位相關風險管理辦法辦理。

本公司及子公司主要將授信資產及債務工具投資，參考內部評等機制及外部評等機構之評等等級，依信用品區分為五大類別，內部評等表及與外部長期評等等級之對照如下表所示：

下表中授信資產之內部評等等級與債務工具投資之外部評等等級間並無直接對應關係，只是兩種不同評等等級同屬一個類別。

信用品質類別	授信資產內部評等等級	債務工具投資	
		外部評等等級(註)	中華信評
低風險等級	第1-7等	BB等級以上	twBBB+等級以上
中度風險等級	第8-9等	BB-至B+等級 (包含無評等之債務工具投資)	twBBB~twBB+
中高風險等級	第10等	B等級	twBB~twBB-
高風險等級	第11-12等	B-至C等級	twB+~twCCC+
違約等級	第13等	D等級	

註：主要係採用 Moody's、Fitch 及 S&P 之評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針對各主要業務別詳細之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 (包含租賃子公司租賃業務之應收讓帳款、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內部風險評等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本公司及子公司將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當之授信資產產列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應予注意者，第三類可望收回者，第四類收回困難者，第五類收回無望者。為管理問題授信，本公司及子公司訂定授信資產風險評估作業準則、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準則、逾期放款催收作業準則、催收作業要點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內部風險評等

本公司及子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本公司及子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主要利用統計方法，配合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一個衡量客戶信用高低之客觀指標，此即本公司及子公司之「借款人風險評等」。其中係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機率區分為13個等級，又可區分為五大類，分述如下：

- I. 低風險等級：第1-7等，違約機率在2%以下。此類客戶違約機率均在一定水準以下，在一般不利的景氣波動衝擊下，多能擁有正常的本息支付能力。
- II. 中度風險等級：第8-9等，違約機率介在2-5%之間。此類客戶通常存有潛在的問題，不利的經濟環境可能損害借款人的本息支付能力或意願。
- III. 中高風險等級：第10等，違約機率介在5-10%之間。此類客戶風險較高，本息支付能力偏低，易受經濟環境波動影響。

IV. 高風險等級：第11-12等，違約機率高於10%，未達100%。此類的客戶本息支付能力極低，有高度違約之可能性。

V. 違約等級：第13等，違約機率為100%。違約定義包括：目前於本公司有本金或利息逾期60天以上、轉催收或轉呆帳、利息掛帳、轉C表、協議償還等紀錄。

本公司對於符合辦理信用評等之企業戶，每年應至少辦理一次信用評等作業；對於僅簽訂中長期授信契約之企業戶，授信期間營業單位仍應每年辦理評等；聯合授信案亦同。信用評等主要案由獨立於營業單位之徵信處或區域中心辦理，僅一定金額以下案件由營業單位自行辦理。

針對現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專家審核方式，其中小額信貸與房貸的評等方式如下所示：

I. 小額信貸信用評等：

經由信評模型評估借款人之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計算預期損失率(EL%)。並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機率，將信評結果區分為三類，分別為「低風險等級」、「中高風險等級」及「高風險等級」。

II. 房貸信用評等：

經由信評模型評估借款人之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曝險額(EAD)，據以計算預期損失(EL)；再併同資金成本、營運成本、手續費等合計為成本面資料，另依據借款人申請時之申請額與利率核算利息收入、手續費收入等收益面資料，產生「預期獲利」。並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機率，將信評結果區分為四類，分別為「低風險等級」、「中度風險等級」、「中高風險等級」及「高風險等級」。

B. 存放及拆借銀行同業

本公司定期辦理金融同業各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審查，由授信審核單位根據交易對手外部評等機構長期信用評等、交易對手業務承作量，並參酌給與之信用風險額度，而個別核定後實施。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風險之管理，係透過外部機構對債務工具之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授信審核單位定期審查之金融同業各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

對手須以個案向授信審核處申請風險額度，個案控管。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風險情形。

(3) 信用風險避免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本公司及子公司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有擔保權、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款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以降低授信風險。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本公司在授信業務控管上，除遵循銀行法之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及住宅建築、企業建築等授信限額辨別外，另為有效控管授信集中度風險，依本公司風險管理策略、市場環境變化、業務複雜性等，分別訂定評等別、集團別、國家別及上市櫃股票別等風險承擔限額，並定期與呈報高階管理階層，各項授信風險承擔限額定期(至少每年一年)與不定期依據整體景氣、金融環境及業務發展策略，並考量對授信組合內涵及品質之可能影響，適時予以評估與修正。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本公司及子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D. 其他信用增強

主要係指有第三方或信用機構保證者。

(4)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曝險額約當於其帳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曝險額)為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及各類保證款項，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相關資訊詳附註九之說明。

本公司及子公司管理階層評估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曝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表內授信資產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

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及子公司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款項、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項及衍生工具等。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現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餘額均未達5%。惟本公司及子公司現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及租賃業務應收款項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資訊如下：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依產業別分佈情形：

依產業型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827,420,504	52.93	\$ 803,053,204	53.49
私人	514,147,428	32.89	493,612,623	32.88
海外及其他	216,950,768	13.88	195,868,546	13.06
非營利團體	4,188,370	0.26	2,875,403	0.19
政府機關	665,712	0.04	5,503,104	0.37
金融機構	-	-	164,400	0.01
合計	\$ 1,563,372,782	100.00	\$ 1,501,077,280	10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項依地區別(註)分佈情形：

依地區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亞洲	\$ 1,447,900,155	92.61	\$ 1,403,107,423	93.48
北美洲	77,384,403	4.95	70,996,670	4.73
歐洲	16,765,104	1.07	15,828,237	1.05
大洋洲	21,323,120	1.37	11,144,950	0.74
合計	\$ 1,563,372,782	100.00	\$ 1,501,077,280	100.00

註：上表地區別係根據借款人所在分行為基礎編製。

本公司及子公司貼現及放款、催收款依據擔保品別分佈情形：

依擔保品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385,666,687	24.67	\$ 385,713,244	25.70
有擔保				
-不動產	809,718,336	51.79	768,972,272	51.23
-保證	83,070,169	5.31	86,318,988	5.75
-其他擔保品	42,798,672	2.74	45,783,152	3.05
-金融擔保品	33,902,898	2.17	25,970,882	1.73
-應收帳款	-	-	18,882	-
海外及其他	208,216,020	13.32	188,299,860	12.54
合計	\$ 1,563,372,782	100.00	\$ 1,501,077,280	100.00

本公司及子公司信用曝險資產所持有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財務影響資訊如下：

表內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	\$ -	\$ 3,221,286	\$ 3,221,286
-衍生工具	2,217,159	3,936,796	-	6,153,955
-其他	-	-	322,200	322,200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5,003	-	-	5,003
-其他	3,198,290	-	472,232	3,670,522
貼現及放款	1,023,782,222	-	87,356,057	1,111,138,27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7,453,395	7,453,395
-其他	-	-	322,200	322,2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8,483,220	8,483,220
-其他	1,630	-	-	1,630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發但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5,228,160	-	293,250	5,521,410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037,769	-	1,408,256	4,446,025
各類保證款項	13,787,526	-	6,297,978	20,085,504
合計	\$ 1,051,257,759	\$ 3,936,796	\$ 115,630,074	\$ 1,170,824,629

單位：新臺幣千元

表內項目	104年12月31日		103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	\$ -	\$ 2,300,494	\$ 2,300,494
-衍生工具	1,864,305	3,558,684	-	5,422,989
-其他	-	-	328,800	328,800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4,743	-	-	4,743
-其他	6,493,433	-	5,827,412	12,320,845
貼現及放款	1,029,247,438	-	94,986,002	1,124,233,44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5,907,439	5,907,439
-其他	-	-	328,800	328,8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3,432,955	3,432,955
-其他	1,101	-	-	1,101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發但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5,204,899	-	293,250	5,498,149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339,453	-	1,010,736	9,350,189
各類保證款項	23,881,752	-	6,713,559	30,595,311
合計	\$ 1,075,037,124	\$ 3,558,684	\$ 121,129,447	\$ 1,199,725,255

註1：「擔保品」係指有設定不動產及動產抵押權、與動產或權利質權等擔保者；授信資產之擔保品價值係按攤銷價值與最大曝險金額孰低。

註2：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說明請詳附註十二(二)3.(3)

(5) 本公司及子公司金融資產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跨行清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及子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故未列入信用風險品質分析中。

除上述之外，其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以下空白)

A. 貼現、放款暨應收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品質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06,133,918	\$ -	\$ -	\$ -	\$ 206,133,918	\$ -	\$ -	\$ 206,133,918	\$ -	\$ 12,793	\$ 206,121,125
其他應收款項	7,832,145	-	-	-	7,832,145	110,140	882,902	8,825,187	546,075	97,402	8,181,710
貼現及放款(註)	1,198,038,936	316,934,039	26,701,747	22,502,101	1,564,176,823	6,747,987	13,181,638	1,584,106,448	3,182,304	16,130,885	1,564,793,259
合計	\$ 1,412,004,999	\$ 316,934,039	\$ 26,701,747	\$ 22,502,101	\$ 1,778,142,886	\$ 6,858,127	\$ 14,064,540	\$ 1,799,065,553	\$ 3,728,379	\$ 16,241,080	\$ 1,779,096,094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125,206,756	\$ -	\$ -	\$ -	\$ 125,206,756	\$ -	\$ -	\$ 125,206,756	\$ -	\$ -	\$ 125,206,756
-短期票券	1,096,900	-	-	-	1,096,900	-	-	1,096,900	-	-	1,096,900
-其他	814,039	-	-	-	814,039	-	-	814,039	-	-	814,0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292,270,000	-	-	-	292,270,000	-	-	292,270,000	-	-	292,270,000
-債券投資	48,483,044	3,750,000	-	-	52,233,044	-	-	52,233,044	-	-	52,233,044
-其他	80,550	-	-	-	80,550	-	-	80,550	-	-	80,550
其他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投資	3,976,640	-	-	-	3,976,640	-	-	3,976,640	-	-	3,976,640
合計	\$ 471,927,929	\$ 3,750,000	\$ -	\$ -	\$ 475,677,929	\$ -	\$ -	\$ 475,677,929	\$ -	\$ -	\$ 475,677,929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51,293,751	\$ -	\$ -	\$ -	\$ 251,293,751	\$ -	\$ -	\$ 251,293,751	\$ -	\$ 5,096	\$ 251,288,655
其他應收款項	8,882,121	-	-	-	8,882,121	48,554	857,307	9,787,982	664,576	217,815	8,905,591
貼現及放款(註)	1,145,106,837	314,717,580	28,112,872	19,450,330	1,507,387,619	5,374,922	13,180,115	1,525,942,656	3,629,954	17,477,177	1,504,835,525
合計	\$ 1,405,282,709	\$ 314,717,580	\$ 28,112,872	\$ 19,450,330	\$ 1,767,563,491	\$ 5,423,476	\$ 14,037,422	\$ 1,787,024,389	\$ 4,294,530	\$ 17,700,988	\$ 1,765,029,771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	\$ 636,724	\$ -	\$ -	\$ 636,724	\$ -	\$ -	\$ 636,724	\$ -	\$ -	\$ 636,724
-債券投資	72,940,704	2,070,933	-	-	75,011,637	-	-	75,011,637	-	-	75,011,637
-受益憑證	-	800,885	-	-	800,885	-	-	800,885	-	-	800,885
-其他	829,713	325,048	-	-	1,154,761	-	-	1,154,761	-	-	1,154,7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284,145,000	-	-	-	284,145,000	-	-	284,145,000	-	-	284,145,000
-債券投資	70,425,669	1,511,300	-	-	71,936,969	-	-	71,936,969	-	-	71,936,969
-短期票券	735,181	-	-	-	735,181	-	-	735,181	-	-	735,181
其他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投資	9,162,155	-	-	-	9,162,155	-	-	9,162,155	-	-	9,162,155
合計	\$ 438,238,422	\$ 5,344,890	\$ -	\$ -	\$ 443,583,312	\$ -	\$ -	\$ 443,583,312	\$ -	\$ -	\$ 443,583,312

註：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

B. 本公司及子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放款暨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註)	\$ 213,966,063	\$ -	\$ -	\$ -	\$ 213,966,063
信用卡業務	4,490,295	1,362,509	322,666	114,952	6,290,422
消費金融業務	422,555,906	4,588,181	894,306	100,721	428,139,114
企業金融業務	646,627,294	246,905,940	22,950,276	19,585,138	936,068,648
海外及其他	124,365,441	64,077,409	2,534,499	2,701,290	193,678,639
合計	\$ 1,412,004,999	\$ 316,934,039	\$ 26,701,747	\$ 22,502,101	\$ 1,778,142,886

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註)	\$ 260,175,872	\$ -	\$ -	\$ -	\$ 260,175,872
信用卡業務	4,735,621	565,118	404,842	246,601	5,952,182
消費金融業務	411,107,250	4,491,089	733,974	133,159	416,465,472
企業金融業務	623,774,657	241,862,414	24,611,724	16,621,080	906,869,875
海外及其他	105,489,309	67,798,959	2,362,332	2,449,490	178,100,090
合計	\$ 1,405,282,709	\$ 314,717,580	\$ 28,112,872	\$ 19,450,330	\$ 1,767,563,491

註：上述其他應收款項金額包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金額。

C.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列示如下：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個月以上	
其他應收款項	\$ -	\$ 110,140	\$ -	\$ 110,140
貼現及放款(註)	19,515	33,520		53,035
信用卡業務	3,170,307	490,941		3,661,248
消費金融業務	2,659,744	373,960		3,033,704
企業金融業務	5,849,566	1,008,561		6,858,127
合計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個月以上	
其他應收款項	\$ -	\$ 48,554	\$ -	\$ 48,554
貼現及放款(註)	13,609	23,898		37,507
信用卡業務	2,652,381	300,009		2,952,390
消費金融業務	1,148,698	1,236,327		2,385,025
企業金融業務	3,814,688	1,608,788		5,423,476
合計				

註：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等項目。

D. 本公司及子公司已提列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註1)		減損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企業貸款	\$ 6,955,962	\$ 1,444,755
	住宅抵押貸款 海外及其他(註2)	64,175	13,597
組合評估減損	企業貸款	3,307,493	951,135
	住宅抵押貸款 其他(註2)	1,147,581	366,581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企業貸款	1,440,294	283,970
	住宅抵押貸款 海外及其他(註2)	266,133	122,266
合計		939,022,128	9,836,022
		405,374,513	4,182,644
		226,528,169	2,112,219
		\$ 1,584,106,448	\$ 19,313,189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註1)		減損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企業貸款	\$ 5,959,781	\$ 2,133,891
	住宅抵押貸款 海外及其他(註2)	65,965	703
組合評估減損	企業貸款	4,142,579	628,340
	住宅抵押貸款 其他(註2)	1,372,635	465,902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企業貸款	1,371,837	275,153
	住宅抵押貸款 海外及其他(註2)	267,318	125,965
合計		909,208,345	10,304,873
		395,485,914	5,344,779
		208,098,282	1,827,525
		\$ 1,525,942,656	\$ 21,107,131

註1：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等項目。

註2：其他包含小額純信用貸款、消費金融貸款、現金卡及信用卡等項目。

項目	應收款總額(註)		減損金額(註)
	105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882,902	\$ 546,075
	海外及其他	-	-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141,293,148	54,287
	海外及其他	72,783,055	55,908
合計		\$ 214,959,105	\$ 656,270

項目	應收款總額(註)		減損金額(註)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已有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 853,859	\$ 664,121
	海外及其他	3,448	455
無個別減損 客觀證據者	應收款	191,415,665	67,623
	海外及其他	68,808,761	155,288
合計		\$ 261,081,733	\$ 887,487

註：上述應收款項總額及減損金額包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金額。

(6)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為土地及房屋建築等，而帳面淨額分別為 \$0 及 \$9,124。

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售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欠款金額。承受擔保品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下。

(以下空白)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資產品質

年月		105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說明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1,759,502	\$ 657,603,798	0.27%	\$ 6,942,638	394.58%	
	無擔保	531,581	458,892,596	0.12%	5,598,354	1053.15%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731,263	406,657,059	0.18%	6,140,060	839.65%	
	現金卡	-	2,284	-	167	-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8,924	4,250,587	0.21%	51,090	572.50%	
	其他(說明6)	擔保	3,726	23,296,776	0.02%	240,213	6446.94%
		無擔保	-	27,941	-	574	-
放款業務合計		3,034,996	1,550,731,041	0.20%	18,973,096	625.14%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1,862	6,518,479	0.18%	144,051	1214.3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5,618,669	-	63,979	-	

年月		104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說明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1,119,803	\$ 611,826,517	0.18%	\$ 7,911,620	706.52%	
	無擔保	930,743	454,735,581	0.20%	6,316,135	678.61%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696,904	398,186,943	0.18%	6,218,470	892.30%	
	現金卡	-	3,435	-	209	-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11,325	4,863,032	0.23%	67,511	596.12%	
	其他(說明6)	擔保	2,474	19,835,337	0.01%	223,275	9024.86%
		無擔保	-	30,128	-	722	-
放款業務合計		2,761,249	1,489,480,973	0.19%	20,737,942	751.03%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0,177	6,172,127	0.16%	138,724	1363.1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5,968,438	-	134,162	-	

說明：

- 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 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小額純信用貸款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係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 本公司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說明1)	\$ 1,593	\$ 25,399	\$ 2,312	\$ 36,82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說明2)	38,764	126,103	44,475	123,728
合計	\$ 40,357	\$ 151,502	\$ 46,787	\$ 160,549

說明：

- 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C. 本公司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105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海洋水運業	\$ 21,944,723	11.51%
2	B集團人造纖維紡紗業	13,000,085	6.82%
3	C集團人造纖維梭織布業	12,884,856	6.76%
4	D集團投資顧問業	12,050,670	6.32%
5	E集團鋼鐵軋軋及構型業	10,645,012	5.58%
6	F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10,232,727	5.37%
7	G集團不動產租賃業	8,786,855	4.61%
8	H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服務業	8,140,127	4.27%
9	I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7,903,743	4.15%
10	J集團電腦製造業	7,865,713	4.13%

104年12月31日			
排名(註1)	行業別	授信總餘額(註3)	占本期淨值比例
1	A集團海洋水運業	\$ 22,101,493	12.05%
2	B集團鋼鐵軋軋及構型業	11,069,000	6.03%
3	C集團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10,897,221	5.94%
4	D集團液晶面板及其組件製造業	10,823,590	5.90%
5	E集團零售業	10,419,801	5.68%
6	F集團投資顧問業	10,408,138	5.67%
7	G集團人造纖維紡紗業	9,838,751	5.36%
8	H集團未分類其他金融中介業	9,784,845	5.33%
9	I集團不動產租賃業	9,035,982	4.92%
10	J集團不動產開發業	8,139,543	4.44%

註：

1. 係依對集團企業授信總餘額排序，列出非屬政府或國營事業之前十大集團企業。
2. 集團企業係指符合「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有價證券上市審查準則補充規定」第六條之定義者。
3. 授信總餘額係指各項放款(包括進口押匯、出口押匯、貼現、透支、短效、短擔、應收帳款融資、中放、中擔、長放、長擔、催收款項)、買入匯款、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應收承兌票款及保證款項餘額合計數。

4. 流動性風險

(1) 流動性風險來源及定義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流動性風險定義係指無法將資產變現或獲得融資以提供履行到期之金融負債而可能承受之財務損失，例如存款戶提前解約存款、向同業拆借之籌資管道及條件受特定市場影響變差或不易、授信戶信違約情況惡化使資金收回異常、金融工具變現不易及利率變動型商品保戶解約權之提前行使等。上述情形可能削減本公司及子公司承作放款、租賃子公司業務交易及投資等活動之現金來源。

流動性風險係存在於本公司營運之固有風險，並可能來自各種產業特定或市場整體事件影響，如存款或拆借款項之清償條款、借款來源或資產變現速度受市場失序或特定市場整體事件影響，此等事件包括但不限於市場深度不足、市場失序或流動資金吃緊、事件、合併或併購活動、系統性衝擊及天然災害等。

租賃及保代子公司之營運資金足以支應，故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

(2) 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

為防範流動性風險造成營運之危機，訂定因應流動性風險之危機處理程序，並定期監控資金流動性缺口。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程序及衡量方法如下：

程序

為配合營運需求，資金來源儘量採多樣化並注意其穩定性，資金用途避免過於集中，而所持有之流動資產以具流動性及優質的生利資產為原則。

依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政策」及「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準則」之規定，風險管理處為流動性風險指標之監測單位，財務處為資金調度之執行單位，執行上考量日常資金流動量及市場狀況之變動，以確保適當之流動性及穩定長期獲利能力。海外分行除另有規定外，依當地主管機關之規定，以維持足夠之流動性。

風險管理處依定期問別訂定流動性部位或指標限額，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審議及經董事會通過後實施。各項流動性風險指標並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中定期評估及檢討。

風險管理處應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流動性風險相關之監控成果。

衡量方法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報告內容主要為估算各項業務未來現金流量對本公司資金調度之影響，並將現金缺口及相關風險限額內。風險管理處編製範圍和目標區，使控制在可容忍的風險限額內。風險管理處定期編製「現金流量缺口分析表」及「現金流量缺口調整分析表」，監控現金

流量缺口於核准之限額內，並定期將資金流動性情形呈報管理階層。如超逾限額或內、外部警訊出現顯惡化時，應即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討論因應方式，並向董事會報告；倘遇有流動性危機，即依本公司「流動性危機應變計畫」採行相關步驟。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調度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

B.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資產負債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及子公司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分析。因表中所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項目金額對應。

(以下空白)

105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天-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一、主要到期資金流入合計						
非衍生工具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92,692,225	\$ 5,890,048	\$ 5,706,339	\$ 7,997,661	\$ 28,534,839	\$ 140,821,112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92,315,658	22,413,511	3,690,924	416,088	-	118,836,181
有價證券投資	254,196,931	27,915,105	7,025,828	74,096,616	202,028,972	565,263,452
貼現及放款	147,297,665	164,721,762	179,493,632	213,556,164	845,736,304	1,550,805,527
應收利息及收益	3,939,725	507,863	312,140	417,770	51,230	5,228,728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40,820,716	6,730,671	2,977,263	1,998,297	4,619,739	57,146,686
衍生工具						
非避險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1,604,762	1,311,608	1,107,438	364,160	457	4,388,425
外匯保證金交易	153,354	9,533	9,722	-	-	172,609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215	9,989	-	-	-	10,204
持有匯率及股價選擇權	188,636	454,142	506,158	388,057	-	1,536,993
持有遠結商品選擇權	-	-	-	72,678	-	72,678
換匯換利合約(不含換匯本金)	-	-	91,643	128,169	17,471	237,283
利率相關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4,622	151,947	24,618	302,797	2,519,042	3,003,026
期貨交易	-	25,921	-	-	94,474	120,395
合計	633,214,509	230,142,100	200,945,705	299,738,457	1,083,602,528	2,447,643,299
二、主要到期資金流出合計						
非衍生工具						
同業拆放透支及同業存款	92,308,589	27,714,184	4,989,368	985,895	-	125,998,036
活期性存款	53,008,054	58,698,629	54,577,838	88,086,238	995,176,342	1,249,547,101
定期性存款	147,221,739	190,140,099	136,835,573	229,485,066	21,452,928	725,135,405
應付利息	1,377,124	445,833	254,359	263,263	204,328	2,544,907
應付商業本票	1,549,478	300,000	-	-	-	1,849,478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2,963,449	3,956,366	492,287	120,795	-	7,532,89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衍生工具	-	2,044,929	3,466,612	1,533,001	9,172,372	16,216,914
應付金融債券	-	-	-	8,000,000	29,300,000	37,3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60,219,168	5,444,303	4,552,105	8,980,734	39,812,665	119,008,975
衍生工具						
非避險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602,515	875,860	852,984	462,565	347	2,794,271
外匯保證金交易	2,817	208	45	-	-	3,070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6,829	43	-	-	-	6,872
發行匯率及股價選擇權	166,570	358,430	507,182	391,613	-	1,423,795
發行遠結商品選擇權	-	-	-	72,799	-	72,799
換匯換利合約(不含換匯本金)	48,989	50,502	38,299	65,918	49,805	253,513
利率相關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3,679	120,774	29,718	284,747	2,713,771	3,152,689
合計	359,479,000	290,150,160	206,596,370	338,732,634	1,097,882,558	2,292,840,722
三、期距缺口	\$ 273,735,509	(\$ 60,008,060)	(\$ 5,650,665)	(\$ 38,994,177)	(\$ 14,280,030)	\$ 154,802,577

104年12月31日	0-30天(含)	31-90天(含)	91天-180天(含)	181天-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一、主要到期資金流入合計						
非衍生工具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 68,588,042	\$ 7,101,031	\$ 6,268,574	\$ 8,839,140	\$ 28,575,412	\$ 119,372,199
拆放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129,807,470	27,846,079	8,944,062	1,565,203	-	168,162,814
有價證券投資	307,055,641	12,236,170	13,632,544	51,727,059	150,235,821	534,887,235
貼現及放款	146,218,185	171,649,609	189,860,716	246,337,919	746,483,593	1,500,550,022
應收利息及收益	3,749,428	555,293	282,759	555,321	55,999	5,198,8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入項目	51,990,004	7,712,787	4,196,666	5,177,821	6,245,602	75,322,880
衍生工具						
非避險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909,432	1,134,891	1,018,067	200,792	-	3,263,182
外匯保證金交易	216,518	36,698	15,156	-	-	268,372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455	1,870	-	-	-	2,325
持有匯率及股價選擇權	252,088	386,444	627,116	1,585,278	625,131	3,476,057
持有遠結商品選擇權	-	-	-	83,306	-	83,306
換匯換利合約(不含換匯本金)	330,429	95,873	211,682	222,014	77,894	937,892
商品交換合約	4,298	-	-	-	-	4,298
利率相關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86,845	12,667	11,071	77,809	2,466,378	2,654,770
期貨交易	-	33,152	-	-	94,403	127,555
合計	709,208,835	228,802,564	225,068,413	316,371,662	934,860,233	2,414,311,707
二、主要到期資金流出合計						
非衍生工具						
同業拆放透支及同業存款	94,831,872	25,342,105	4,694,577	637,391	3,075,448	128,581,393
活期性存款	53,444,795	51,613,086	45,780,069	68,716,673	992,138,868	1,211,693,491
定期性存款	137,170,347	201,758,038	139,033,234	235,281,298	22,708,753	735,951,670
應付利息	1,346,564	414,237	320,162	278,357	113,938	2,473,258
應付商業本票	2,879,269	-	-	-	-	2,879,269
附買回債(票)券負債	1,069,444	901,616	636,191	1,190	-	2,608,44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衍生工具	-	-	-	1,021,021	21,645,627	22,666,648
應付金融債券	-	-	-	-	37,300,000	37,300,000
其他到期資金流出項目	58,796,192	3,430,484	5,187,667	1,214,316	28,357,323	96,985,982
衍生工具						
非避險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757,813	489,951	348,821	150,712	2,738	1,750,035
外匯保證金交易	93,990	193	-	-	-	94,183
無本金交割遠期外匯	5,935	4,000	838	-	-	10,773
發行匯率及股價選擇權	265,130	393,008	631,501	1,585,890	625,193	3,500,722
發行遠結商品選擇權	-	-	-	83,537	-	83,537
換匯換利合約(不含換匯本金)	-	-	51,532	43,835	66,975	162,342
商品交換合約	4,309	-	-	-	-	4,309
利率相關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98,644	14,966	13,636	123,419	1,990,280	2,240,945
合計	350,764,304	284,361,684	196,698,228	309,137,639	1,108,025,143	2,248,986,998
三、期距缺口	\$ 358,444,531	(\$ 55,559,120)	\$ 28,370,185	\$ 7,234,023	(\$ 173,164,910)	\$ 165,324,709

註：衍生工具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折現基礎揭露。

上表活期性存款到期分析係按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歷史經驗分攤至各時間帶。若假設所有活期存款必須於最近期間內償付，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0-30天時間帶之資金支出將分別增加\$1,196,539,047及\$1,158,248,696。

(6)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105年12月31日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主要到期資產							
現金流入	\$ 264,593,645	\$ 225,612,042	\$ 184,248,272	\$ 161,892,284	\$ 270,568,239	\$ 846,170,837	
主要到期負債	(2,081,615,546)	(139,668,254)	(353,032,950)	(388,400,951)	(487,872,361)	(1,136,096,115)	
期限缺口	\$ 728,790,227	\$ 124,225,391	\$ 49,406,438	\$ 168,783,987	\$ 224,588,687	\$ 217,304,122	\$ 288,925,273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0至10天	11至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主要到期資產							
現金流入	\$ 1,911,683,905	\$ 240,386,384	\$ 177,393,100	\$ 159,643,833	\$ 269,516,966	\$ 743,907,643	
主要到期負債	(2,613,687,734)	(120,650,290)	(170,673,693)	(344,317,410)	(358,664,205)	(477,390,305)	(1,142,572,076)
期限缺口	\$ 701,983,829	\$ 200,735,689	\$ 69,712,905	\$ 166,924,319	\$ 199,020,372	\$ 207,873,399	\$ 388,664,833

B. 本公司美元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元千元

合計	105年12月31日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0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產							
現金流入	\$ 23,897,680	\$ 4,629,456	\$ 2,791,439	\$ 1,147,952	\$ 5,106,503		
主要到期負債	(29,968,028)	(9,149,792)	(5,459,269)	(4,126,125)	(5,007,342)	(6,225,500)	
期限缺口	\$ 6,070,339	\$ 1,072,547	\$ 829,813	\$ 1,334,686	\$ 3,859,300	\$ 1,118,977	

合計	104年12月31日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0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超過一年		
主要到期資產							
現金流入	\$ 26,692,829	\$ 10,825,317	\$ 5,483,435	\$ 3,062,287	\$ 1,762,661	\$ 5,559,129	
主要到期負債	(32,635,347)	(10,127,007)	(6,943,138)	(4,157,484)	(5,310,638)	(6,097,080)	
期限缺口	\$ 5,942,518	\$ 698,310	\$ 1,459,703	\$ 1,005,197	\$ 3,547,977	\$ 537,951	

5.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子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產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及子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

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部位主要包括國內上市櫃股票、國內利率指數選擇權及股票指數期貨等；利率風險部位包括利率交換、債

(4) 表外項目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放款、授信承諾及信用狀餘額係包括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及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財務保證合約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擔保保證人或為擔保信用狀之開立人。

本公司及子公司資產負債表外之金融工具合約最早可能要求履行之期間主要為1年以下：

金融工具合約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註)	\$ 130,148,898	\$ 119,931,228
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2,338,366	24,161,021
各類保證款項	76,583,755	86,407,220
合計	\$ 239,071,019	\$ 230,499,469

註：上述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係包含合約存續期間不可撤銷及僅於因應重大不利變化時始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5) 租賃合約及資本支出承諾到期分析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包括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營業租賃承諾係指本公司及子公司作為承租人或出租人在不可撤銷之營業租賃條件下未來最低租金給付總額。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資本支出承諾係指為取得建築及設備之資本支出所簽訂之合約承諾。

下表請詳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租賃合約承諾之到期分析：

租賃合約承諾	1年以下	1年至5年	5年以上	合計
105年12月31日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66,423	\$ 1,338,713	\$ 1,258,297	\$ 2,663,433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482,378)	(937,933)	(291,371)	(1,711,682)
合計	\$ 415,955	\$ 400,780	\$ 966,926	\$ 951,751
104年12月31日				
營業租賃支出(承租人)	\$ 83,914	\$ 1,401,301	\$ 654,912	\$ 2,140,127
營業租賃收入(出租人)	(540,431)	(1,287,608)	(175,938)	(2,003,977)
合計	\$ 456,517	\$ 113,693	\$ 478,974	\$ 136,150

本公司及子公司融資租賃(其現值已列入應付租賃款項下)及資本支出承諾，上述兩項金額不具重大性，流動性風險較低，故不擬分析其到期值。

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主要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信用連結債券、美國政府公債、各種外幣債券等。

租賃子公司從事利率交換合約係為財務避險，其因利率變動產生之損益大致會與被避險項目之損益相抵銷，故市場價格風險不大。

(2) 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

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訂有各項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準則及要點，以遵循主管機關及本公司各項規範。

本公司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市場風險管理準則」、「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準則」及「市場風險管理要點」等，規範相關程序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並確保市場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及美國子公司可承受範圍。

本公司將市場風險管理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交易簿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請參閱附註十二(二)5(6)、(7)及(8)。「交易簿」係指 1. 基於為從買賣價差或利率變動中賺取利潤 2. 避險目的 3. 經紀或自營業務所持有利率有關工具及權益證券之部位，該部位應定期作市價評估及計提市場風險。非屬交易簿之金融工具部位則屬「銀行簿」範圍。

(3) 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為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並確保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

政策

本公司之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管理及監督單位，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及主要風險承擔限額之核定。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承董事會之決策，辦理由董事會授權之各項風險管理事項，暨執行風險監督職責。另設有風險管理處為獨立於業務單位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市場風險管理事項。

程序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處依規定期衡量身市場風險各項風險指標，監控各項風險指標不逾董事會授權限額，並依規定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關部門彙報風險度使用情形及違規超限事項。

業務單位於承做新交易或開發新市場前，應依循相關程序進行風險辨識與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模型並須驗證人員驗證通過後始得採用，以有效辨識各項市場風險；金融工具評價無採市價評估或模型評價時，則以背對背方式將風險轉嫁，避免本公司承擔不確定之市場風險。

(4)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對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等市場風險之管理流程如下：

A. 辨識與衡量

風險辨識：金融工具新增產品、市場或幣別時，皆應辨識市場風險因子及市場風險來源方得承做。

風險衡量：設置建立適當風險指標並訂定風險限額依據以管理。各重要子公司風險指標包括部位、損益、壓力測試損失及敏感度(PV01、Delta、Vega、Gamma)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金融工具以市價評價者，每日至少一次以獨立來源之資訊進行評估，以模型評價者，評價模型經驗證核准後，依據路透社或彭博資訊提供之市場資料做為評價模型之假設與參數，進行評價及各項敏感度之計算，據以控管投資組合所產生的風險。

本公司各董事會風險報告機制與流程，風險管理單位依部門主管、總經理、董事長或董事會之不同需求，定期向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提出日報、月報等管理報告，報告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曝險狀況，包括損益、交易部位、各種風險指標、風險度使用情形及所有超限或違規事件等，並依辦法規定定期追蹤提出警訊報告，以確保警訊工作適時合規處理。

(5) 衡量風險的方法(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為有效衡量市場風險，本公司依據交易簿及銀行簿各投資組合業務特性建立適當風險指標及風險衡量工具，同時訂定風險限額及控管機制據以管理，並定期將限額控管報告呈送各權責單位並向董事會報告。前項所稱風險指標，包括：部位、損益、敏感度指標(PV01、Delta、Gamma、Vega)及壓力損失等。

各項指標定義如下：

PV01：係指利率變動一個基本點(1bp = 0.01%)，利率商品價值相對變動之金額。

Delt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變動一單位，造成衍生工具價值相對變動之比例(Delta ratio)乘以名目本金，亦即衡量約當持有多少現貨部位(Delta position)。

Veg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波動幅度變動一一百個基本點，衍生工具價值相對變動的資產金額。

Gamm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變動一單位，造成 Delta 值相對變動之數額。

利率類商品特指「利率」變動一個「基本點」時，造成利率商品 PV01 相對變動之數額。

匯率類商品持指「匯率」變動「百分之一」個單位時，造成匯率商
品 Delta 相對變動之數額。

壓力損失：測試在其他條件不變下，若利率變動±100bps，權益證券
市場大盤變動±15%，新臺幣對主要幣別匯率變動±3%，對
其他幣別匯率變動±5%所造成的影響。

(6) 交易簿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所謂交易簿包括持有供交易之金融工具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
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之部位。所稱持有供交易之金
融工具部位，是指意圖短期持有以供出售，或是意圖從實際或預期
之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套利利潤。例如，自營部位、代客買
賣(如撮合成交之經紀業務)與創造市場交易所產生之全部或為抵
銷交易簿上另一資產部位或投資組合之全部或大部分風險而持有
之部位等。非屬上述交易簿部位，即為銀行簿部位。

本公司針對交易簿部位之交易策略，訂定明確之政策與程序，以管
理交易部位潛在市場風險控制在限額範圍內。

A. 策略

為有效控制市場風險並確保業務單位所實施之交易策略具有足
夠的靈活性，交易簿之市場風險限額係設定於「投資組合」層級，
進行各項評估和控制。交易簿投資組合係依交易部門別及其交易
主要目的風險因素劃分。並依其交易策略、交易商品種類、年度獲
利目標訂定各投資組合風險限額，以資控管。

B.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各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
度進行控管。

C. 評價政策與程序

金融工具以市價評估(Mark-to-Market)為原則，如市場無公允市
價時得以模型評價法(Mark-to-Model)評價，但評價模型應經獨
立模型驗證後方得採用，並訂定相關模型管理辦法據以辦理。

評價程序：由風險管理單位確認風險衡量與日終評價系統之部位
資訊及所採用市場資料一致，每日進行評價及風險限額之監控並
定期報告風險額度使用情形和違規起限事件。

D. 衡量方法

本公司每月以利率變動±100bps，權益證券變動±15%及匯率變動
±3%、±5%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
告。

(7)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對交易簿利率之風險管理說明如下：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可能導致所持有之交易簿部位公允價
值變動之風險。

B. 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利率風
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與程序

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利率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
管。

D. 衡量方法

以月經驗證之系統計算敏感性風險指標做為衡量依據進行計算，另
每季以利率變動±100bps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
委員會議報告。

(8)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為銀行之財務狀況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

利率變動可能改變銀行淨利息收入與其他利率敏感性收入而影響
銀行之盈餘。同時，利率變動也可能影響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
外部位價值。

本公司銀行簿風險管理如下：

A. 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銀行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
利率變動導致盈餘資產負債表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B.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依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政策」及「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準則」
之規定，風險管理處為利率風險指標之監測單位，分析及監理委員
率敏感性部位，並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
及董事會陳報利率風險相關之監控成果。

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如落在警戒區時，風險管理
處應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出警示；惟若利率風險指標逾越目
標區時，應即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討論因應方式後交由相關
專業單位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C. 衡量方法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衡量銀行簿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
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的不同，所造成的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
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由風險管理處制定主要天期之利
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並執行壓力測試，以市場利率變動數達
+/-200 bps 之大幅利率震盪(Interest Rate Shock)，從盈餘觀
點及經濟價值觀點，測試對本公司一年內淨利息收入及淨值公允
經濟價值之影響。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
管理階層審閱。

(9) 外匯風險管理

A. 外匯風險之定義

外匯風險係指持有各種外匯淨部位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匯兌損益之
波動風險。本公司及子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外匯風險主要係所持
有外幣投資部位、即期及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非衍生及衍生

工具等。外匯風險幣別主要包括美元、歐元、日圓、港幣、澳幣、加幣及人民幣等。

B. 管理之目的

外匯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本公司外匯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與程序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外匯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D. 衡量方法

以經驗證之系統計算敏感性風險指標做為衡量依據進行計算，另每月以主要幣別匯率變動 $\pm 3\%$ ，其他幣別匯率變動 $\pm 5\%$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

(10) 權益證券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風險之定義

本公司所持有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括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風險管理目的

權益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本公司及子公司權益證券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上依每年修訂股票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D. 衡量方法

壓力測試：本公司每月以大盤變動 $\pm 15\%$ 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

(11)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

風險值(VaR)模型係用於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的期間和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的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針對交易部位採用風險值(VaR)模型作為控管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目前本公司風險值採歷史擬法估計，設定為百分之九十九信賴區間下一天的最大可能損失，作為衡量市場風險之標準。本公司風險值(VaR)模型皆持續地進行回顧測試，以評估模型的準確性。本公司董事會每年皆會針對風險值(VaR)重新設定限額，並由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每日進行控管。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度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69,909	171,891	46,089
利率風險值	49,185	105,999	30,633
權益證券風險值	152,840	197,183	88,226
風險值總額	271,934	475,073	164,948

(12) 外匯風險缺口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所持有主要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金額列示之外匯曝險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78,716	\$ 4,641,311	\$ 13,113,788	\$ 9,497,90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72,362,038	16,334,264	85,895,313	26,291,8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36,967	230,536	18,984,271	502,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812,409	16,397,280	13,318,127	9,169,957
貼現及放款	233,178,116	21,729,018	252,558,406	15,211,482
應收款項	19,644,173	2,227,550	24,856,273	6,976,18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378,289	5,504,237	16,285,665	11,886,061
其他金融資產	51,770	3,976,640	5,196	9,162,155
外幣金融資產小計	\$ 397,342,478	\$ 71,040,836	\$ 425,017,039	\$ 88,697,917
外幣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65,140,857	\$ 5,818,294	\$ 86,826,675	\$ 5,227,671
存款及匯款	380,786,272	62,186,310	368,988,560	74,374,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014,785	444	21,696,282	117
其他金融負債	11,169,610	71,154	57,696	72,557
應付款項	24,135,323	3,440,672	26,336,171	1,327,473
外幣金融負債小計	\$ 496,246,847	\$ 71,516,874	\$ 503,905,384	\$ 81,001,874

註：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美元兌新臺幣分別為32.220及32.880。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人民幣兌新臺幣分別為4.624及4.983。

(13)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假設市場的殖利率曲線同時下移或上移 20 個 bps，對公允價值之評價以及利息收益可能產生之影響，分析內容包含本公司所有交易簿部位及銀行簿部位資產，其中銀行簿部位之利息收入影響期間為一年。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假設利率曲線在其他利率曲線不變的前提下單獨變動，並將各利率曲線變動造成之損益影響加總。根據上述假設預計利息淨收益及公允價值評價損益的敏感度列示如下表。

B. 外匯風險

本公司及子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民國 105 年度新臺幣兌美元貶值/升值 3%，人民幣貶值/升值 5% (係按最近三年別貶值/升值 4%，民國 104 年新臺幣兌美元貶值/升值 2%，人民幣貶值/升值 3%，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升值 4% 則本公司持有上述外匯淨部位之損益的敏感度列示如下表。

C. 權益證券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民國 105 年權益價格上升/下跌 5%，民國 104 年權益價格上升/下跌 4% (係按最近三年台灣集中交易市場指數上升/或下跌之平均比率) 時，則本公司持有交易簿上市櫃股票投資部位之公允價值評價損益列示如下表。

D. 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說明	
		損益	權益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貶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5%、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4%(註1)	138,512	-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升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5%、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升值4%(註2)	(138,512)	-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20 bps	(248,496)	(806,959)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20 bps	256,286	836,236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5%	14,251	159,615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5%	(14,251)	(159,615)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風險	變動幅度	影響說明	
		損益	權益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貶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3%、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4%(註3)	233,788	-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升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3%、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升值4%(註4)	(233,788)	-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20 bps	(329,097)	(487,866)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20 bps	353,741	505,383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4%	22,608	189,136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4%	(22,608)	(189,136)

註1：新臺幣兌美元貶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5%、新臺幣兌澳幣貶值4%及其他幣別貶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246,092、(116,276)、2,143及6,553。

註2：新臺幣兌美元升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5%、新臺幣兌澳幣升值4%及其他幣別升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246,092)、116,276、(2,143)及(6,553)。

註3：新臺幣兌美元貶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3%、新臺幣兌澳幣貶值4%及其他幣別貶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146,668)、\$387,628、(\$571)及(\$6,601)。

註4：新臺幣兌美元升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3%、新臺幣兌澳幣升值4%及其他幣別升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146,668、\$387,628、\$571及\$6,601。

(14)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63,251,750	13,779,281	79,596,827	164,204,087	1,720,831,945
利率敏感性負債	357,717,601	986,827,936	109,629,416	40,689,116	1,494,864,0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05,534,149	(973,048,655)	(30,032,589)	123,514,971	225,967,876
淨值					190,631,08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5.1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8.54%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70,818,003	12,343,676	54,144,062	144,062,623	1,681,368,364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8,427,537	958,424,040	98,004,434	48,589,486	1,473,445,4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02,390,466	(946,080,364)	(43,860,372)	95,473,137	207,922,867
淨值					183,484,05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4.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3.32%

說明：本表係填寫本公司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105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千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8,773,131	3,019,806	945,680	487,446	23,226,0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047,829	7,209,526	1,485,334	65,195	21,807,884
利率敏感性缺口	5,725,302	(4,189,720)	(539,654)	422,251	1,418,179
淨值					5,916,54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5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97%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104年12月31日

單位：美元千元，%

項目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合計
利率敏感性資產	18,838,250	2,809,207	651,904	553,077	22,852,43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797,911	7,419,282	1,208,751	110,494	21,536,43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040,339	(4,610,075)	(556,847)	442,583	1,316,000
淨值					5,580,41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58%

說明：本表係填寫本公司美元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1.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以下空白)

6.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及子公司在日常營運的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之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及子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及子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及子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故未整體除列。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金融資產類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610,805	\$ 1,527,0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3,291,645	3,137,710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及子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及子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事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9,421,218	\$ -	\$ 9,421,218	\$ 3,936,796	\$ 2,217,159	\$ 3,267,263
合計	\$ 9,421,218	\$ -	\$ 9,421,218	\$ 3,936,796	\$ 2,217,159	\$ 3,267,263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707,009	\$ -	\$ 7,707,009	\$ 4,064,239	\$ 21,703	\$ 3,621,067
附買回協議	4,664,786	-	4,664,786	4,664,786	-	-
合計	\$ 12,371,795	\$ -	\$ 12,371,795	\$ 8,729,025	\$ 21,703	\$ 3,621,067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10,690,202	\$ -	\$ 10,690,202	\$ 3,558,684	\$ 1,864,305	\$ 5,267,213
合計	\$ 10,690,202	\$ -	\$ 10,690,202	\$ 3,558,684	\$ 1,864,305	\$ 5,267,213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846,846	\$ -	\$ 7,846,846	\$ 3,686,607	\$ 164,400	\$ 3,995,839
合計	\$ 7,846,846	\$ -	\$ 7,846,846	\$ 3,686,607	\$ 164,400	\$ 3,995,83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三)資本管理

建立資本適足性評估過程與維持允當之自有資本結構，並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以提升資本運用效益，本公司已訂定「第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政策」，以落實高階管理階層之資本策略，並將相關資訊予以揭露或陳報。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目標及程序如下：

1. 資本管理之目標

- (1)符合主管機關「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所列之合格資本及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法定最低要求。
- (2)達到營運計畫所需資本及擁有足夠資本可以承擔各種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資本需求，並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以達到風險調整後績效管理及資本配置最適化之目標。
- (3)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範下定期進行壓力測試時，所擁有資本足以支應壓力情境下之可能損失。

2. 資本管理程序

董事會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高決策機構，風險管理委員會承董事會之授權監督資本管理政策之執行成果；各權責單位應依主管機關相關規定暨本公司所訂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作業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及遵循風險等管理準則或要點，有效辨識、衡量、監督、控制各相關風險，以期反應所需最低資本之評估；本公司另設資本規劃小組，就資本管理目標、資本缺口、其他影響風險性資產或合格自有資本之因素等相關因應措施，每月召開討論會議以確保董事會資本策略之落實。

主要資本評估之程序包括：

- (1)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開始前，在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下，依據營運計畫訂定資本適足率目標，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2)每月依據資本適足率目標，評估各主要風險之資本需求。
- (3)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現有資本及已提列準備是否足以支應壓力情境下之可能損失。
- (4)另依重大資金運用、市場及業務變化、增減資或發債等計畫預估對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與資本適足率目標之影響，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3. 資本適足性

合併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普通股權益	\$ 175,151,489	\$ 169,493,277	
	其他第一類資本	405,115	410,115	
	第二類資本	39,959,022	45,670,690	
	自有資本	215,515,626	215,574,082	
加權風險性資產額	信用風險	1,493,128,899	1,444,466,679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724,570	623,884	
	基本指標法	-	-	
作業風險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73,737,175	68,629,425	
	進階衡量法	-	-	
市場風險	標準法	27,594,250	33,065,375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595,184,894	1,546,785,363	
資本適足率		13.51%	13.9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98%	10.96%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1.01%	10.98%	
槓桿比率		6.58%	6.48%	

說明1：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曝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說明2：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 + 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表 × 12.5。
-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曝險總額。

(四) 獲利能力

	105年度		104年度	
	稅前	稅後	稅前	稅後
資產報酬率	0.84	0.72	0.81	0.68
淨值報酬率	11.03	9.46	11.39	9.56
純益率	41.95	41.22		

註：1、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資產

2、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 / 平均淨值

3、純益率 = 稅後損益 / 淨收益

4、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季損益金額。

(五) 依信託業法規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信託資產	\$ 13,861,264	\$ 12,705,312
銀行存款	62,400,260	67,790,171
債券	90,305,858	90,174,627
股票	202,180,234	203,370,218
基金	100,059	296,512
受益證券	-	160
應收款項	20,573,932	17,387,383
不動產	200,000	1,000,000
結構型商品	224,740	317,872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	9,049
單獨管理帳戶淨資產	362,266,452	395,979,350
保管有價證券	752,112,799	789,030,654
信託資產總額	\$ 752,112,799	\$ 789,030,654

信託負債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362,266,452	\$ 395,979,350
應付款項	98	249
信託資本	389,637,407	392,853,518
各項準備與累積盈虧	208,842	197,537
信託負債總額	\$ 752,112,799	\$ 789,030,654

註：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載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特定期用途信託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金額分別為 \$3,656,993 及 \$3,961,092 及「外幣特定期用途信託投資國內有價證券業務」金額分別為 \$274,062 及 \$137,839。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項目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861,264	\$ 12,705,312
債券	62,400,260	67,790,171
股票	90,305,858	90,174,627
基金	202,180,234	203,370,218
受益證券	100,059	296,512
應收款項	-	160
不動產	20,573,932	17,387,383
結構型商品	200,000	1,000,000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224,740	317,872
單獨管理帳戶淨資產	-	9,049
保管有價證券	362,266,452	395,979,350
合計	\$ 752,112,799	\$ 789,030,654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度	104年度
信託收益	\$ 4,959,894	\$ 5,081,879
利息收入	2,416	2,315
現金股利收入	15,788	5,095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2,496	3,184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1,685,745	4,434,131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2,912	2,028
兌換利益	5	2
其他收入	6,669,256	9,528,634
信託收益合計		

信託費用	(4,072)	(2,730)
管理費	(4)	-
其他費用	(1,847)	(3,723)
手續費(服務費)	(36,470)	(67,512)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13,636)	(4,155)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3,519,007)	(4,278,173)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151)	-
財產交易損失	(601)	(1,630)
兌換損失	(3,575,788)	(4,357,923)
信託費用合計	(3,093,468)	(5,170,711)
稅前淨利	(171)	(411)
所得稅費用	\$ 3,093,297	\$ 5,170,300
稅後淨利		

(六)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相關資訊

金融資產之移轉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6。

(七)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度之重大變革

本期重要組織之調整請詳附註四(三)2註二。

(八)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產生之重大影響

無此情形。

(九)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私募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一)停業部門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受讓或讓與其他金融同業主要部分營業及資產、負債

無此情形。

(十三)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之資訊

本公司與第一金人壽、第一金證券、第一創投、第一管顧、第一資管及一銀租賃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契約有效期自期間自簽訂日起算，非經金控母公司書面同意不得終止，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或設備共用及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營業場所或設備共用之費用分攤由立契約書人另行協議訂定之，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費用分攤及報酬收授授依「第一金融集團整合行銷業務範圍與獎勵辦法」辦理。

本公司與第一金控、第一金人壽及第一資管簽訂共用資訊設備及資訊系統規劃開發、建置、作業、維護及管理之合作契約，並訂定相關報酬及費用分攤之計算方式。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此情形。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此情形。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此情形。
4. 與關係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
無此情形。
5.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無此情形。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交易日期 (簽約日)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 本行之關係
105年11月11日	SC Lowy Primary Investments, Ltd	無擔保	\$ -	\$ 148,954	(\$ 77,777)	無	非關係人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8.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 關係(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 之比率(註三)
0	第一銀行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1	國外同業存款	\$ 356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1	存放國外同業	25,18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1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第一銀行	2	國外同業存款	25,18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1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	第一銀行	2	存放國外同業	356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存款及匯款	165,34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應付款項	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其他負債	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利息收入	6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3,93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利息費用	13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202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0	第一銀行	一銀租賃	1	手續費淨收益	590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其他金融負債	6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現金及約當現金	165,34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應收款項	3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其他資產	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4,507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利息費用	64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利息收入	131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0%
2	一銀租賃	第一銀行	2	其他利息以外淨損益	4,218	與一般客戶無重大差異	0.01%

(註一) 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應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即可：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註三)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淨收益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淨收益之方式計算。

9.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無此情形。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子公司—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經營銀行法所規定之銀行業務，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另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除以下表格所述者外，其餘無此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呆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一銀租賃(股)公司	豐基建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 55,650	\$ 51,450	\$ 51,450	3.75%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不動產設定	\$ 120,000	\$ 934,790	\$ 1,246,387
2	一銀租賃(股)公司	義美聯合電子商務(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9,662	2,270	2,270	6.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600	934,790	1,246,387
3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三文(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723	16,034	16,034	5.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1,500	934,790	1,246,387
4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7,050	283,782	283,782	4.1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240,000	934,790	1,246,387
5	一銀租賃(股)公司	凱銘銘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88,000	58,800	58,800	4.5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96,000	934,790	1,246,387
6	一銀租賃(股)公司	華城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858	17,274	17,274	4.5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72,000	934,790	1,246,387
7	一銀租賃(股)公司	汎太資產物業管理(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2,000	20,000	20,000	4.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63,800	934,790	1,246,387
8	一銀租賃(股)公司	允益地產(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250	-	-	4.6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35,850	934,790	1,246,387
9	一銀租賃(股)公司	禾碩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5,119	5,119	6.0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250	934,790	1,246,387
10	一銀租賃(股)公司	源記國藥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00	1,539	1,539	8.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600	934,790	1,246,387
11	一銀租賃(股)公司	藤霖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47,000	44,650	44,650	5.73%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39,687	934,790	1,246,387
12	一銀租賃(股)公司	均威化工(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2,000	7,000	-	6.25%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934,790	1,246,387
13	一銀租賃(股)公司	創健健康事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8,000	6,996	6,996	6.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9,600	934,790	1,246,387
14	一銀租賃(股)公司	盛聚貿易(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0,000	8,375	8,375	7.89%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000	934,790	1,246,387
15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雙龍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8,000	23,416	23,416	5.2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股票	46,021	934,790	1,246,387
16	一銀租賃(股)公司	瑞元堂生物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1,208	11,181	11,181	8.1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4,400	934,790	1,246,387
17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新林生物科技(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 4,633	\$ 3,355	\$ 3,355	7.40%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3,355	股票	\$ 4,018	\$ 934,790	\$ 1,246,387
18	一銀租賃(股)公司	惠理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9,808	19,808	19,808	8.75%	業務往來	20,000	營運週轉	19,807	保證金	5,800	311,597	1,246,387
19	一銀租賃(股)公司	恆春海洋養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9,621	9,621	7.06%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6,900	934,790	1,246,387
20	一銀租賃(股)公司	千佳食品(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000	15,387	15,387	8.65%	業務往來	20,000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2,869	311,597	1,246,387
21	一銀租賃(股)公司	香威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11,417	11,417	6.52%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1,906	934,790	1,246,387
22	一銀租賃(股)公司	松源企業行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00	2,865	2,865	4.52%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5,347	934,790	1,246,387
23	一銀租賃(股)公司	保證責任彰化縣北平合作農場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5,776	2,354	2,354	7.2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2,000	934,790	1,246,387
24	一銀租賃(股)公司	宜泰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7,457	7,391	7,391	7.35%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7,391	保證金	1,200	934,790	1,246,387
25	一銀租賃(股)公司	鴻程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0,000	6,822	6,822	5.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3,000	934,790	1,246,387
26	一銀租賃(股)公司	天福海運承攬運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3,000	9,995	9,995	5.7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934,790	1,246,387
27	一銀租賃(股)公司	長壽田國際貿易(有)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9,609	14,746	14,746	6.5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8,886	934,790	1,246,387
28	一銀租賃(股)公司	恆谷碾米廠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10,586	10,586	4.5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5,123	934,790	1,246,387
29	一銀租賃(股)公司	統一盈國際(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13,074	13,074	6.0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5,330	934,790	1,246,387
30	一銀租賃(股)公司	綠華企業行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0,000	6,744	6,744	7.0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000	934,790	1,246,387

註：1.因業務關係往來而須貸與資金予個別公司或行號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10%為限。因業務關係往來而須貸與資金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2.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有業務往來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資金貸與個別公司或行號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30%為限。有業務往來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資金貸與對象為其子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3.本公司之子公司因前二項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合計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40%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子公司—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經營銀行法所規定之銀行業務，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另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除以下表格所述者外，餘無此情形。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子公司	9,460,174	2,641,815	2,319,840	1,087,506	無	73.57%	31,533,910	否	否	否
2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孫公司	9,460,174	2,782,240	2,750,020	762,960	無	87.21%	31,533,910	否	否	是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為業務需要，得經董事會決議，對外提供保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子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係屬金融業，故不適用，本公司之其餘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餘為新臺幣千元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或發行機構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	市價/股權淨 值(註1)	備註	
				單位數(千單位)	帳面金額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股票	係一銀租賃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50	\$ 1,735,524	100%	\$1,735,524	註2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股權	係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SD 30,000千元	589,273	100%	589,273	註2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股權	係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SD 30,000千元	887,438	100%	887,438	註2

註1：未在公開市場上交易，無明確市價。
註2：上述長期投資並未提供質押或擔保。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子公司除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係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其餘之子公司及間接投資之子公司皆無此情形。

5.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資訊

無此情形。

6.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在地區	主要營期末持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備註	
		業項目	股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本期認列之現股股數(千股)	實收資本額	擬制持股股數(註2)		合計 股數(千股)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200 East Main Street, Alhambra, CA 91801, USA	註3	100%	\$ 3,595,900	\$ 98,538	7,000	-	7,000	100%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6樓	註4	100%	3,128,751	100,235	300,000	-	300,000	100%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9樓	註5	30%	15,446	6,305	1,500	-	1,500	30%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9號11樓之11	註6	40%	20,000	-	2,000	-	2,000	40%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6樓	註4	100%	1,735,524	-	60,050	-	60,050	100%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旺墩路188號建屋大廈1008室	註4	100%	589,273	-	USD 30,000千元	-	USD 30,000千元	100%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市湖里區五緣灣商務營運中心湖里大廈20-21樓	註4	100%	887,438	-	USD 30,000千元	-	USD 30,000千元	100%

註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工具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做用途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工具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3：銀行業。

註4：租賃、投資顧問、企管顧問業。

註5：興建計劃之審查詢問、契約鑑證。

註6：電腦系統整合服務相關。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投資上海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二)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上海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4,676,508 (CNY1,000,000)	(一)	\$ 4,676,508 (USD157,440)	-	-	\$ 4,676,508 (USD157,440)	(\$507,745)	不適用	(\$ 507,745) (二)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339,879	-	\$ 4,676,508 (USD157,440)	\$ 4,676,508 (USD157,440)	\$ 114,378,652						

2. 本公司投資成都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二)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成都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4,896,697 (CNY1,000,000)	(一)	\$ 4,896,697 (USD162,269)	-	-	\$ 4,896,697 (USD162,269)	(\$ 59,460)	不適用	(\$ 59,460) (二)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5,080,132	-	\$ 4,896,697 (USD162,269)	\$ 4,896,697 (USD162,269)	\$ 114,378,652						

3. 本公司投資廈門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二)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廈門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5,132,801 (CNY1,000,000)	(一)	\$ 5,132,801 (USD162,946)	-	-	\$ 5,132,801 (USD162,946)	\$ 89,408	不適用	(\$ 89,408) (二)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4,994,785	-	\$ 5,132,801 (USD162,946)	\$ 5,132,801 (USD162,946)	\$ 114,378,652						

4.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投資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二)
					匯出	收回				
一銀國際租賃 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 886,103 (USD30,000)	(二)	\$ 886,103 (USD30,000)	-	-	\$ 886,103 (USD30,000)	\$ 34,161	100%	\$ 34,161 (二)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89,273	-	\$ 886,103 (USD30,000)	\$ 886,103 (USD30,000)	\$ 1,869,581						

5.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投資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匯 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 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註二)
					匯出	收回				
一銀租賃(廈 門)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 903,495 (USD30,000)	(二)	\$ 903,495 (USD30,000)	-	-	\$ 903,495 (USD30,000)	\$ 14,761	100%	\$ 14,761 (二)B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 已匯回投資 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887,438	-	\$ 903,495 (USD30,000)	\$ 903,495 (USD30,000)	\$ 1,869,58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年度、半年度財務報告適用，編製季財務報告時，為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核閱之財務報表)
 - B、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年度、半年度財務報告適用，編製季財務報告時，為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核閱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財務概況

十四、營運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營運部門報導與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內部報告一致。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分配資源予企業營運部門並評量其績效之個人或團隊。本公司之主要營運決策者係指本公司之董事會。

部門間之交易皆為常規交易，且部門間交易產生之損益，於財務報告表達時業已於總行層級沖銷。直接歸屬於各部門之損益於評估部門績效時，業已納入考慮。

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營運部門分別為放款業務、存款業務、財富管理業務、金融業務、海外業務(不含OBU)及其他業務等，其營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及子公司之董事會(主要營運決策者)覆核，並用以制定分配資源之決策及評量其績效。本公司及子公司以全球市場為基礎，共有六大主要業務部門，民國105年7月1日起係代業務由其他業務變更為財務管理業務項下。上述應報導部門組成項目之變動，業已重編前期部門資訊之相對應項目，以反映此改變。

因本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營運部門之營運結果大部分係來自於利息收入，且董事會主要係根據淨利息收益評估營運部門之績效。所有應報導部門績效皆以利息收入總額減除利息費用總額之淨額表達。提供予集團董事會覆核之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係以與損益表相同之衡量基礎衡量。內部計價及移轉計價調整已反應於部門績效評估。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已按照部門間約定之收入分攤標準合理的分攤。

本公司及子公司內部管理報表係根據營業淨利，其中包含利息淨收益、手續費淨收益、呆帳回收(提存)、放款減損損失、淨金融商品損益及其他營業損益。衡量基礎不包含非經常發生之項目，例如訴訟費用等。

部門別分析之資訊係根據各營運部門提供予集團董事會複核之內部管理報表為主，包括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他相關資訊。

(二)部門別損益、資產與負債資訊

	105年度					合計
	放款業務	存款業務	管理業務	金融業務 (不含OBU)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益	\$16,674,888	\$3,322,407	\$	\$1,796,695	\$5,341,836	\$28,449,287
手續費淨收益	1,774,854	3,888	4,941,721	(9,892)	685,885	8,069,709
淨金融工具損益	31,731	313,046	32,694	3,520,354	(528,045)	1,807,333
其他淨收入	(636)	8,195	3,835	14,517	28,286	496,349
呆帳及各項準備 (提存)迴轉	(2,766,174)	-	-	(5,015)	(1,403,842)	(4,575,031)
提存後營業毛利	\$15,714,658	\$3,647,636	\$4,978,250	\$5,316,659	\$4,124,120	\$39,971,280
營業費用	-	-	-	-	-	(19,332,057)
提存後稅前純益	-	-	-	-	-	\$20,639,223

	104年度					合計
	放款業務	存款業務	管理業務	金融業務 (不含OBU)	其他業務	
利息淨收益	\$16,219,058	\$3,752,653	\$	\$1,994,855	\$4,670,477	\$28,115,451
手續費淨收益	1,597,177	3,019	4,871,954	(25,055)	722,753	7,827,181
淨金融工具損益	31,314	310,823	41,945	2,432,487	(452,488)	2,819,175
其他淨收入	(685)	8,532	5,203	13,595	56,794	292,862
呆帳及各項準備 (提存)	(2,245,380)	-	-	(115,264)	(1,854,188)	(4,214,832)
提存後營業毛利	\$15,001,484	\$4,075,027	\$4,919,102	\$4,415,882	\$4,382,272	\$38,548,213
營業費用	-	-	-	-	-	(19,365,772)
提存後稅前純益	-	-	-	-	-	\$19,182,441

105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放款業務	存款業務	其他業務	
部門資產	\$1,319,380,117	\$	\$884,862,389	\$2,204,242,506
部門負債	4,605,534	1,849,110,333	282,580,017	2,137,295,884
部門淨資產	\$1,314,774,583	\$1,849,110,333	\$602,282,492	\$3,766,167,408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放款業務	存款業務	其他業務	
部門資產	\$1,319,654,023	\$	\$904,163,178	\$2,223,817,201
部門負債	4,763,605	1,842,458,407	264,198,229	2,111,420,241
部門淨資產	\$1,314,890,418	\$1,842,458,407	\$639,964,949	\$3,807,313,774

(三)地區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地區別收入資訊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金額	佔總收入%	金額	佔總收入%
台灣	\$ 36,298,533	33.726%	\$ 33,726,358	33.726%
亞洲	3,349,153	3.128%	3,128,230	3.128%
美洲	2,011,183	1.901%	1,766,324	1.766%
其他	533,589	0.501%	433,757	0.433%
合計	\$ 42,192,458	100.000%	\$ 39,054,669	100.000%

(四)產品別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產品別資訊與部門別資訊一致，請詳附註十四(二)說明。

(五)重要客戶資訊

本公司及子公司無來自與單一外部客戶交易之收入占淨收益之10%以上之重要客戶。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銀行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106)財審報字第 16002993 號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及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與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金融業財務報表規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合併之影響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七)所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合併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係依據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公布之 IFRS 問答集及相關函釋採組織重組處理，因此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以前年度財務報表。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

事項說明

有關貼現及放款之減損評估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八)；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二)；貼現及放款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五)，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貼現及放款總額與備抵呆帳金額分別為 1,550,731,041 千元及 18,973,096 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經營之授信業務以企業金融為主，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係因存在減損客觀證據之損失事項致可能無法收回放款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損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貼現及放款減損評估係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9 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及「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之相關規定辦理。達一定金額以上之重大授信案件如有存在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或屬於重大列管案件者採個別評估，減損損失之提列主要係依逾期時間、借保戶現況、擔保品、外部機構保證情形及歷史經驗值，據以評估未來現金流量並按有效利率折現計算可回收金額推算而得；如未有存在減損損失客觀證據，或存在減損損失客觀證據但未達一定金額以上之授信案件，則採組合評估，並依各組別適用之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有效利率等減損參數估算減損損失。

前述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之提列，包括個別評估之未來現金流量及組合評估減損參數之決定，因涉及主觀判斷與多項假設及估計，其假設及估計之方法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且考量放款占資產總額約 62%，故本會計師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貼現及放款個別及組合之減損評估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瞭解及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提列之各項假設及估計(包含減損發生率、回收率、未來現金流量及有效利率)之相關政策、內部控制制度及處理程序。
2. 抽樣測試與減損損失提列相關之內部控制包含辨識減損損失之客觀證據、年度覆審、擔保品及擔保品價值評估之管控、減損參數變更控制及減損損失提列之核准。
3. 組合評估案件

- (1) 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組合評估之模型參數假設，例如各不同組合之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有效利率等採用的妥適性，以及定期更新情形。
- (2) 抽樣測試減損分類餘額之完整性及並抽樣測試分類之正確性。
- (3) 依據公司政策之系統邏輯篩選一類別之戶別明細，確認減損發生率、回收率及加權平均有效利率之正確性及檢視與報表的一致性。

4. 個別評估案件

- (1) 抽樣測試「風險較高覆核戶」名單之完整性。
- (2) 比對符合減損客觀證據之樣本系統判定之正確性。
- (3) 評估預估收回性、現金流量假設合理性及計算正確性。
- (4) 有效利率計算方式是否符合政策之規定。

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

事項說明

有關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九)；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之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一)；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會計項目之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三)及(十四)；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十二(一)，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衍生工具(具估計性質)之公允價值金額分別為資產 9,421,219 千元及負債 7,707,009 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衍生工具公允價值，係以採用廣為市場參與者使用之評價方法決定，金融工具之評價模型所使用之參數通常為市場可觀察資訊。在該情況下，公允價值係從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或模式評估。若無市場可觀察參數，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適當假設評估。當採用評價模型決定公允價值時，所有模型經校準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與市場價格。

前述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因評價方法及參數輸入涉及多項假設及估計，其假設及估計之方法將直接影響相關金額之認列，故本會計師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查核最為重要事項之一。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開關鍵查核事項所敘明之特定層面已執行之因應程序彙列如下：

1. 取具衍生工具評價書面政策進行瞭解及評估。
2. 抽樣測試評價模型設定是否定期驗證。
3. 抽樣測試「金融商品評價資料檢視」文件，檢閱其內容評估管理當局是否有針對評價參數定期進行評估，並抽核模型之市場資料(利率、匯率等)輸入完整性及正確性。

4. 查核人員使用 Bloomberg 模型及資料重新執行評價，並比對銀行所計算價值以評估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錯誤或舞弊。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中華民國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

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個體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中華民國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金澤

會計師

黃金澤



紀淑梅

紀淑梅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73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重編後)

資 產	附註	105 年 12 月 31 日		104 年 12 月 31 日	
		金額	%	金額	%
11000 現金及約當現金	六(一)及七	\$ 59,206,838	3	\$ 45,249,970	2
11500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六(二)及七	209,314,698	9	252,652,913	10
1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六(三)及七	83,253,379	3	87,332,352	4
13000 應收款項-淨額	六(四)	51,348,689	2	62,919,918	3
13200 本期所得稅資產	七	415,046	-	1,610,273	-
13500 貼現及放款-淨額	六(五)及七	1,531,757,945	62	1,468,743,031	61
140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六(六)及八	138,955,127	6	88,493,506	4
145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六(七)	344,456,759	14	356,678,138	15
150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六(八)	6,760,097	-	6,707,786	-
15500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六(九)	7,682,304	-	12,871,246	-
18500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六(十)	26,563,033	1	26,836,010	1
1870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六(十一)	6,960,837	-	6,975,756	-
19000 無形資產-淨額		357,803	-	346,386	-
19300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六(三十五)	1,335,428	-	1,479,200	-
19500 其他資產-淨額	六(十二)及八	921,586	-	760,964	-
資產總計		\$ 2,469,289,589	100	\$ 2,419,657,449	100

(續次頁)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重編後)

負債及權益		附註	105年12月31日	%	104年12月31日	%
			金額		金額	
21000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六(十三)及七	\$ 126,235,977	5	\$ 128,624,163	5
21500	央行及同業融資		95,859	-	63,088	-
220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六(十四)及七	28,923,922	1	30,513,494	1
2250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六(十五)	7,532,897	-	2,608,441	-
23000	應付款項	六(十六)	66,527,381	3	63,252,342	3
23200	本期所得稅負債	七	1,584,746	-	2,091,567	-
23500	存款及匯款	六(十七)及七	1,963,243,664	79	1,937,614,944	80
24000	應付金融債券	六(十八)	37,300,000	2	37,300,000	2
25500	其他金融負債	六(十九)	37,405,279	2	18,011,070	1
25600	負債準備	六(二十)	5,897,347	-	6,284,623	-
29300	遞延所得稅負債	六(三十五)	5,708,001	-	5,710,999	-
29500	其他負債	六(二十一)	3,185,430	-	4,098,665	-
負債總計			<u>2,278,658,503</u>	<u>92</u>	<u>2,236,173,396</u>	<u>92</u>
權益						
31101	普通股股本	六(二十二)	89,064,000	4	86,244,000	4
31500	資本公積	六(二十二)	34,848,216	1	34,848,216	2
32000	保留盈餘					
32001	法定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35,883,865	2	31,053,838	1
32003	特別盈餘公積	六(二十二)	4,072,621	-	4,074,753	-
32011	未分配盈餘	六(二十三)	20,228,018	1	18,649,507	1
32500	其他權益	六(二十四)	6,534,366	-	8,613,739	-
權益總計			<u>190,631,086</u>	<u>8</u>	<u>183,484,053</u>	<u>8</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2,469,289,589</u>	<u>100</u>	<u>\$ 2,419,657,449</u>	<u>100</u>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蕉



會計主管：李丞斌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5年及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臺幣元外)

項目	附註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變動百分比 %	
		金額	%		金額	%			
41000 利息收入		\$ 40,389,605	97	\$ 41,314,707	107	(2)			
51000 減：利息費用		(12,561,786)	(30)	(13,818,844)	(36)	(9)			
利息淨收益		27,797,819	67	27,495,863	71	1			
利息以外淨收益									
49100 手續費淨收益	六(二十五)及七	8,035,254	19	7,790,030	20	3			
492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六(三)(二十七)	2,583,280	6	957,485	3	170			
493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六(二十八)	704,779	2	340,203	1	107			
45000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六(二十九)	-	-	4,552	-	(100)			
4975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六(八)	205,078	1	1,202	-	(17161)			
49600 兌換損益		997,173	2	1,649,699	4	(40)			
48013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益	六(三十)	559,726	1	-	-	-			
49800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六(三十一)及七	654,168	2	348,915	1	87			
淨收益合計		41,537,277	100	38,585,545	100	8			
58200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六(五)	(2,050,028)	(5)	(472,808)	(1)	334			
營業費用									
58500 員工福利費用	六(三十二)及七	(12,328,003)	(30)	(12,366,020)	(32)	-			
59000 折舊及攤銷費用	六(三十三)	(989,672)	(2)	(957,651)	(2)	3			
59500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六(三十四)及七	(5,645,817)	(13)	(5,673,595)	(15)	-			
61001 繼續經營單位稅前淨利		20,523,757	50	19,115,471	50	7			
61003 所得稅費用	六(三十五)	(2,825,221)	(7)	(3,015,380)	(8)	(6)			
64000 本期淨利		17,698,536	43	16,100,091	42	10			
其他綜合損益	六(二十四)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20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23,732)	-	(708,018)	(2)	(97)			
65220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4,034	-	120,363	-	(97)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6530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443,142)	(6)	1,211,065	3	(302)			
65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利益		467,613	1	432,477	1	8			
6530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六(八)	(101,131)	-	(66,193)	-	53			
65320 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2,713)	-	4,863	-	(1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99,071)	(5)	994,557	2	(31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5,599,465	38	\$ 17,094,648	44	(9)			
每股盈餘(新臺幣元)	六(三十六)								
基本及稀釋		\$	1.99	\$	1.93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蕉



會計主管：李丞斌



單位：新臺幣千元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

	普通股本	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其他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	權益	權益總額
104年度											
104年1月1日餘額	\$ 75,859,000	\$ 2,168,729	\$ 27,019,422	\$ 4,077,121	\$ 16,534,049	\$ 2,409,309	\$ 4,622,218	\$ 153,210,918			
103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	-	4,014,346	-	(4,014,346)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7,000,000)	-	-	(7,000,000)	-	-	-
現金股利	-	-	-	-	(2,385,000)	-	-	-	-	-	-
股票股利	2,385,000	-	-	-	16,100,091	-	-	16,100,091	-	-	-
104年度淨利	-	-	-	-	-	-	-	-	-	-	-
104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587,655)	1,145,888	436,324	994,557	-	-	-
現金增資	8,000,000	-	-	-	-	-	-	20,000,000	-	-	-
股份基礎給付	-	178,487	-	-	-	-	-	178,487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2,368)	2,368	-	-	-	-	-	-	-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86,244,000	\$ 34,848,216	\$ 31,053,838	\$ 4,074,753	\$ 18,649,507	\$ 3,555,197	\$ 5,058,542	\$ 183,484,053			
105年度											
105年1月1日餘額	\$ 86,244,000	\$ 34,848,216	\$ 31,053,838	\$ 4,074,753	\$ 18,649,507	\$ 3,555,197	\$ 5,058,542	\$ 183,484,053			
104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註)	-	-	4,830,027	-	(4,830,027)	-	-	-	-	-	-
法定盈餘公積	-	-	-	-	(8,452,432)	-	-	(8,452,432)	-	-	-
現金股利	-	-	-	-	(2,820,000)	-	-	-	-	-	-
股票股利	2,820,000	-	-	-	17,698,536	-	-	17,698,536	-	-	-
105年度淨利	-	-	-	-	-	-	-	-	-	-	-
105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	-	-	-	(19,698)	2,544,314	464,941	(2,099,071)	-	-	-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2,132)	2,132	-	-	-	-	-	-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89,064,000	\$ 34,848,216	\$ 35,883,865	\$ 4,072,621	\$ 20,228,018	\$ 1,010,883	\$ 5,523,483	\$ 190,631,086			

註：本公司民國104年及103年度員工酬勞\$997,869及\$750,697已於綜合損益表中扣除。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柏熹



會計主管：李丞斌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重編後)

	105 年 度	104 年 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利	\$ 20,523,757	\$ 19,115,471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4,396,262	3,027,148
不動產及設備折舊費用	779,194	752,716
投資性不動產折舊費用	8,210	3,730
攤銷費用	202,268	201,205
利息收入	40,359,605	41,314,707
利息費用	12,561,786	13,818,844
股利收入	655,542	417,718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05,078	1,202
處分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69	22,105
不動產及設備報廢損失	3,126	-
處分投資性不動產及設備利益	11,082	8,171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	4,552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176,069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存放央行增加	(1,581,496)	(2,069,72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4,078,973	37,217,884
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11,399,734	12,119,854
貼現及放款(增加)減少	(67,217,350)	15,220,4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增加	(49,994,008)	10,594,75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減少(增加)	12,221,379	49,149,019
其他金融資產減少	5,188,942	12,765,582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減少)增加	(2,370,186)	3,161,70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減少)增加	(6,589,572)	7,048,670
應付款項增加	3,286,922	846,602
存款及匯款增加	25,628,720	122,390,319
其他金融負債增加(減少)	19,394,209	25,455,040
負債準備減少	(394,508)	150,831
其他負債(減少)增加	(913,235)	1,001,431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出)流入	(50,618,249)	21,006,814
收取之利息	40,738,857	40,721,062
支付之利息	(12,573,669)	(13,652,283)
收取之股利	655,542	417,718
收取之股利(採用權益法認列)	-	3,858
支付所得稅	(1,994,595)	(2,296,689)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23,792,114)	46,200,480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增加)減少	(20,000)	943
購買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519,557)	(620,302)
購買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291)	-
無形資產增加	(221,780)	(164,549)
出售不動產及設備價款	212	34,446
出售投資性不動產價款	17,957	28,107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60,627)	139,477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04,086)	(581,87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央行及同業融資增加(減少)	32,771	(17,880)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增加(減少)	4,924,456	(2,313,609)
應付金融債券增加	-	2,4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8,452,432)	(7,000,000)
現金增資	-	20,000,000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流入	(3,495,205)	13,068,511
匯率影響數	(2,763,721)	1,119,830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數	(30,955,126)	59,806,94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47,881,740	188,074,79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6,926,614	\$ 247,881,740
現金及約當現金之組成：		
資產負債表帳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	\$ 59,206,858	\$ 45,249,970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57,719,756	202,631,770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216,926,614	\$ 247,881,740

後附個體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蔡慶年



經理人：周伯蕪



會計主管：李丞斌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本公司設立於民國前13年，於民國51年2月9日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買賣，並自民國87年1月22日起改制為民營機構。民國92年1月2日與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完成股權轉換，成為其子公司，並終止上市，依法於完成轉換後成為公開發行公司。截至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設有營業部、信託處、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國內外分行及辦事處等分支機構。

(二)本公司主要營業業務包括：1.銀行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以經營之業務；2.依銀行法有關規定報請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設立信託處得以辦理之信託業務；3.依保險法所規定商業銀行得兼營保險代理人之相關業務；4.設立國外分行辦理當地政府核准之銀行業務；5.經中央主管機關核准辦理之其他有關業務。

(三)本公司及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下稱第一保代)為提升保險業務管理績效，分別經各該公司董事會決議合併並發訂合併契約，以本公司為存續公司，第一保代為消滅公司，合併基準日為民國105年7月1日。

(四)本公司設立於中華民國，其最終母公司為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5年12月31日止持有本公司股權100%。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已於民國106年2月24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此份財務報告。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無。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新發布、修正後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之例外規定」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及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民國103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民國105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民國103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民國103年1月1日
2010-2012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3年7月1日
2012-2014週期之年度改善	民國105年1月1日

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
(三)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已發布但尚未納入金管會認可之民國106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保險合約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方法」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及投入」	待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之修正「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之闡釋」	民國10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期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期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7 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12 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 40 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換」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 22 號「外幣交易及預收付對價」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 號「首次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2 號「對其他個體之權益之揭露」	民國 106 年 1 月 1 日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2014-2016 週期之年度改善-國際會計準則第 28 號「投資關聯企業及合資」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

除下列所述者外，本公司經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並無重大影響，相關影響金額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
 - 金融資產負債工具按企業之經營模式及合約現金流量特性判斷，可分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的金融資產；金融資產價值工具除非企業作其他綜合損益之選擇將非交易目的之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放款、應收款及金融資產債務工具之減損評估應採預期信用損失模式，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該工具之信用風險是否有顯著增加，以適用 12 個月之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於發生減損前之利息收入按資產帳面總額估計）；或是否業已發生減損，於發生減損後之利息收入按提列備抵呆帳後之帳面淨額估計。應收帳款（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應按存續期間之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備抵損失。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6 號「租賃」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 17 號「租賃」及其相關解釋及解釋公告。此準則規定承租人應認列使用租賃及租賃負債（除租賃期間短於 12 個月或低價值標的資產之租賃外）；出租人會計處理仍相同，按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兩種類型處理，僅增加相關揭露。

四、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主要會計政策彙集總說明如下，除特別註明外，下列會計政策在所有報導期間一致地適用。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據「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證券商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 本個體財務報告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包括衍生工具）、已請算之確定福利負債及承受擔保品（以期末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以外，其餘係按照歷史成本編製。
- 本公司對於費用之分析係依費用之性質分類。
- 編製符合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 IFRSs）之財務報告需要採用一些重要會計估計，在應用本公司的會計政策過程中亦需要管理階層運用其判斷，涉及高度判斷或複雜性之項目，或涉及個體財務報告之重大假設及估計之項目，請詳附註五五明。

(三) 外幣換算

- 功能性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內各個體之財務報告所列項目，均係以個體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功能性貨幣」）衡量。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臺幣作為表達貨幣。
- 交易及餘額

以外幣計價或要求以外幣交割之外幣交易，以外幣金額依交易日功能性貨幣與外幣間之即期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帳。

外幣性項目係以報導期間結束日之本公司結帳匯率換算，而結帳匯率係依市場匯率決定。當有若干匯率可供選用時，係採用若該交易或餘額所表彰之未來現金流量於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原始交易日之匯率換算，而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法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

因交割外幣交易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貨幣性項目期末換算之兌換差額，除屬現金流量避險或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避險之避險工具之利益或損失中屬有效避險部分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外，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反之，若非貨幣性項目之利益或損失認列為損益時，該利益或損失所含之任何兌換差異部分亦認列為損益。

3.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

本公司報告內之所有有關聯企業若其功能性貨幣(非為高度通貨膨脹經濟下之貨幣)不同於表達貨幣者，其經營結果及財務狀況以下列程序換算為表達貨幣：

- (1) 所表達之資產及負債係以資產負債表日之本公司結帳匯率換算；
 - (2) 所表達之損益除匯率換算(除非該期之匯率波動劇烈，則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及
 - (3) 所有因換算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
- 上述程序所產生之兌換差額以「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項目列示於權益項目。

在編製財務報告時，換算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和視為淨投資一部分之貨幣性項目避險之兌換差額，認為其他綜合損益。當國外營運機構處分或處分時，原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四) 現金及約當現金

資產負債表中「現金及約當現金」項目包含庫存現金、存放銀行同業及可隨時轉換成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定期存款或投資。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係指資產負債表中之現金及約當現金、符合現金管理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存放央行、拆借銀業及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五) 附條件票券及債券交易

承作債券票券附買回、附買回條件交易者，其交易按融資法處理，在賣出、買入日期及約定買回、賣回日期間按權責發生基礎認列利息支出及利息收入，並在賣出、買入日期認列附買回債票券負債及附買回債票券投資。

(六)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公司所有金融資產及負債包含衍生工具，皆依據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認列於資產負債表，且依所屬之分類衡量。

1. 金融資產

本公司所有之金融資產皆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及「其他金融資產」等。

(1) 慣例交易

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應採用交易日會計或交割日會計處理。同類金融資產購買及出售之處理方法一致採用。本公司所有持有金融資產之類別及會計分類，皆採交易日會計。

(2) 放款及應收款

指無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且具固定或可決定收取金額之非衍生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包括原始產生者及非原始產生者。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係指本公司直接提供金錢、商品或勞務予債務人所產生者。非原

始產生者除放款及應收款以外之放款及應收款。價格，以該公允價值加放收款之原成本或支付或利息之重大折溢價等因入帳基礎，並依相關規定按有效利率法後折現之影響不大，該減損損失產生之金額已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之減損損失，該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視為為「項下」。

(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包含持有之金融資產及於認列時被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若本公司持有之金融資產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投資組合為短期獲利操作模式、或屬衍生工具者，應分類為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於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價格變動之金額已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之減損損失，該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視為為「項下」。

本公司所有之金融資產，其指定係為：
A. 消除或重大減少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而產生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不一致。
B. 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為基礎評估。

C. 混合工具之金融資產及於認列時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持有之金融資產，其公允價值變動列於綜合損益表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目下。

(4)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

係指出售之金融資產，或非屬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等類別之非衍生金融資產。屬權益及債務性之投資，於原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出售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若該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或損失於認列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除出售外，尚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仍應作重分類。除調整為損益外，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增加數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出售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若該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或損失於認列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除出售外，尚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仍應作重分類。除調整為損益外，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增加數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出售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若該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或損失於認列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除出售外，尚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仍應作重分類。除調整為損益外，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增加數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出售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若該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或損失於認列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除出售外，尚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仍應作重分類。除調整為損益外，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增加數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無活絡市場報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於原認列時，將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並加計出售之公允價值與基礎資產或負債並認列相關之利益及損失。若該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或損失於認列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若該金融資產除出售外，尚有減損之客觀證據時，則認列減損損失，仍應作重分類。除調整為損益外，屬權益工具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後續增加數均認為其他綜合損益；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5)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係指具有固定或可決定之收取金額及固定到期日，且本公司有積極意

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呆帳處理辦法」及104年4月23日金管銀法字第10410001840號有關強化本國銀行對大陸地區曝險之控管及風險承擔能力之規定。

(九) 衍生工具

衍生工具係指以公允價值或最近市場交易價格(例如於交換合約及外匯交易)之現金流量折現模型或選擇權定價模型(例如交換合約及外匯交易)之公允價值或公允價值為正數時列為資產，而當公允價值為負數時列為負債。

混合合約係指嵌入衍生工具之金融工具。嵌入衍生工具應檢視其是否以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若非緊密關聯，且主契約並非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除非將主契約及嵌入衍生工具分別列示。該嵌入衍生工具係以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

(十)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係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

1. 子公司指受本公司控制之個體(包括結構型個體)，當本公司暴露於來自該個體之參與或變動報酬或對該等變動報酬享有權利，且透過對該個體之權力有能力影響該等報酬時，本公司即控制該個體。
2. 本公司與子公司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消除。子公司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3. 本公司對子公司取得後之損益份額則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則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子公司所認列之損益份額等於或超過該子公司之權益時，本公司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益。對子公司之損益份額若未導致喪失控制(與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權益交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異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4. 當本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係按公允價值重新衡量，並作為原始認列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或原始認列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成本，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之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子公司之控制時，將該利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
5. 關聯企業指所有本公司對其有重大影響而無控制之個體，一般係直接或間接持有其20%以上表決權之股份。本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投資採用權益法處理，取得時依成本認列。
7. 本公司對關聯企業取得後之損益份額則列為當期損益，對其取得後之其

他綜合損益份額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如本公司對任一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本公司不認列進一步之損失，除非本公司對該關聯企業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其支付款項。

8. 當關聯企業發生非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之權益變動且不影响關聯企業之持股比例時，本公司將歸屬於本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份額下之權益變動按持股比例認列為「資本公積」。

9.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損益業已依其對關聯企業之權益比例銷除；除非證據顯示該交易所轉讓之資產已減損，否則未實現損失亦予以銷除。關聯企業之會計政策已作必要之調整，與本公司採用之政策一致。

10. 當本公司處分關聯企業時，如喪失對該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對於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與本公司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之基礎相同，亦即如先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利或損失，於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時將被重分類為損益。則當喪失對關聯企業之重大影響時，將該利或損失自權益重分類為損益。如仍對該關聯企業有重大影響，僅按比例將先前在其他綜合損益中認列之金額依上述方式轉出。

11.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應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本公司之不動產及設備係按歷史成本減除累計折舊為認列基礎。歷史成本包含取得該資產之任何可直接歸屬之支出。

若從該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能以可靠方式衡量其價值，則不動產及設備之後續支出包含在資產帳面金額內，或可單獨認列為資產。被取代項目之帳面金額將除列。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重大修繕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

土地不受折舊影響。其他資產折舊採用直線法於耐用年限內攤銷至殘值。耐用年限如下：

土地改良物	3-30年
房屋與建築(含附屬設備)	5-55年
交通運輸設備	5-10年
機械及設備	3-4年
什項設備	5-17年
租賃權益租約期間或5年攤提。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檢視或適當調整資產之殘值及耐用年限。每

當環境中之活動或改變顯示出帳面金額可能無法回收時，本公司亦評估資產是否減損。若資產帳面金額較估計之可回收金額為高，帳面金額即沖減至可回收金額。可回收金額係資產減除處分費用後之公允價值與使用價值孰高者。處分損益係帳面金額及處分費之差額，而處分損益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十二) 投資性不動產

本公司所持有之不動產，若係為賺取長期租金利潤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且不為合併集團中之其他企業所使用者，始分類為投資性不動產。投資性不動產包含以營業租賃方式出租之辦公大樓或土地。

部分不動產可能由本公司持有，剩餘部份則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若本公司持有之部分不動產可單獨出售，則對各該部分應分別進行會計處理。自用不動產之部分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處理，而用以賺取租金收入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之部分，則視為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中之投資性不動產。若各該部分無單獨出售，且自用部分係屬不重大時，該不動產整體視為投資性不動產。

與投資性不動產相關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投資性不動產始應認列為資產。後續支出所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企業，且其相關成本能可靠衡量時，該資產後續支出予以資本化。所有維修成本於發生當期納入綜合損益表中。

投資性不動產後續衡量係按成本模式處理，於原始衡量後以折舊後成本計算折舊費用並予以計提，其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比照不動產及設備規定。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於財務報告中揭露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公允價值之評價日期由本公司鑑價部門依據內部鑑價辦法辦理。

(十三) 承受擔保品

承受擔保品按承受價格入帳，期末以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孰低者衡量。

(十四) 租賃

若本公司為出租人，其出租資產符合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公報規定之投資性不動產，其會計處理請參閱附註四(十二)說明。本公司租賃合約包括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

1. 營業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或承租人，則營業租賃之應收及應付租金依據租賃合約期間按直線法計算租金收入及費用，並分別認列為「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及「其他營業務及管理費用」。

2. 融資租賃

本公司為出租人，於簽訂融資租賃合約時，將除該資產，並將租賃交付現值認列為應收租賃款。應收租賃款總額及現值之差額認列為未實現利息收入，期末依權責基礎將未實現利息收入轉列為當期利息收入。租

賃收入入於租賃期間按應收租賃款餘額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當期損益。

本公司為承租人，在租賃開始日時，將租賃資產之公允價值或最低租賃負債現值，兩者孰低者予以資本化。每筆支付之租金攤銷融資負債並認列利息費用。利息費用用於租賃期間按各期期初融資租賃負債以租賃隱含利率或增額借款利率計算，並列入損益。融資租賃負債列於「其他金融負債」項下。因融資租賃合約而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以成本模式衡量。

(十五) 無形資產

本公司無形資產皆為電腦軟體係按成本認列，依直線法於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內攤銷，最大估計耐用期限為3年。

本公司係以成本模式進行後續後衡量。

(十六)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對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之資產，如有減損跡象即進行減損測試。

個別資產或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測試結果，如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其後於報導結束日評估若有證據顯示資產之可回收金額，若可回收金額之估計發生變動而增加時，資產減損則予以轉，惟迴轉後帳面金額不可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情況下減除應列折舊或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十七) 負債準備、或有負債及或有資產

於達到下列所有條件時，本公司始認列負債準備：

1. 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或推定義務（法定義務或推定義務）；
2. 於清償義務時，很有可能需要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及
3. 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若有數個相似之義務，在決定須流出資源以清償之可能性時，按該類義務整體考量。雖然任何一項義務經濟資源流出之可能性可能很小，但就整體而言，很有可能需要流出一些資源以清償該類義務，則認列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預期所要求支出之現值後續後衡量。折現率使用用前折現率，並適時調整以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價值之評估，以及負債特定之風險。

或有負債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義務，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或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現時義務，但非很有可能需流出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義務或該義務無法可靠衡量者。本公司不認列或有負債，而係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或有資產係指因過去事件所產生之可能資產，其存在與否僅能由一個或多個未能完全由本公司所控制之不確定未來事件之發生或不發生加以證實。本公司不認列或有資產，當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時，則依規定作適當之揭露。

(十八) 財務保證合約

財務保證合約係指本公司於特定債務人到期無法依原始或修訂後之債務工具條款償還時，必須支付特定金額，以彌補持有人損失之合約。

本公司於保證提供日依財務保證合約之公允價值原值認列。本公司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皆於合約簽訂時即收取符合常規交易之手續費，故財務保證合約簽約日之公允價值為收取之手續費收入。預收之手續費收入認列為遞延項目，並於合約期間依直線法攤銷認列損益。

本公司後續按下列較高者衡量所發行之財務保證合約：

1. 依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決定之金額；及
2. 原認列金額，於適當時減除依國際會計準則第18號「收入」認列之累計攤銷數。

財務保證合約負債準備金額之最佳估計方式係根據類似交易之經驗及歷史損失數據，並加上管理階層之判斷。

因財務保證合約所認列之負債增加數，認列於「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項下。

(十九)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本公司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對未來需支付短期非折現之福利金額認列為當期費用。

2.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提供員工優惠存款，其類型包括支付現職員工定額優惠存款以及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係屬於員工福利之範疇。

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支付現職員工優惠存款之部份，係依應計基礎每月計息，該等優惠存款之利率與市場利率之差異，帳列「員工福利費用」項下。依「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第三十條規定，與員工約定之退休後優惠存款利率超過一般市場利率所產生之超額利息，於員工退休時，應即適用經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九號號確定福利計畫之規定予以精算，惟精算假設各項參數若主管機關有相關規定，則依主管機關規定辦理。

3.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係本公司於員工符合退休資格前終止僱用該員工，或員工自願接受資遣以換取離職福利之情況下發生。本公司於承諾詳細正式的中止聘僱計畫且該計畫係屬不可撤銷，或因鼓勵自願遣散而提供離職福利時

認列負債。離職福利不預期在財務報導日後12個月全部清償之福利應予以折現。

4. 退職後福利

本公司退休金辦法包含確定提撥計畫及確定福利計畫兩種。本公司於海外當地人員則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

勞工退休金條例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施行，並採確定提撥制。實施後員工得選擇適用本公司員工退休辦法有關之退休金規定，或適用該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並保留該條例前之工作年資。對適用該條例之員工，本公司每月負擔或推定義務應支付額外之提撥金額。本公司依權益基礎，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預付退休金資產僅於有現款或可扣除未來應付退休金之情形下認列。

確定福利計畫係指退休福利之支付金額係根據員工退休時應收取之福利金額而決定之退休福利計畫，該金額之決定通常以年齡、工作年資及薪資補償等為基礎。

本公司就確定福利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於資產負債表。該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經精算師依預計單位福利法衡量之。確定福利義務之精算現值係參考與該退休福利義務之幣別及期間一致之政府公債的市場殖利率，折現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金額。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包含：(1)精算損益；(2)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之金額；及(3)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含於確定福利計畫淨利息之金額。本公司選擇將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

因實際經驗或精算假設變動而產生之精算損益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前期服務成本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

5. 員工酬勞

員工酬勞係於具法律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嗣後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金額有差異時，則按會計估計變動處理。

(二十) 員工股份基礎給付

以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係於給與日以所給與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衡量所取得之員工勞務，於既得期間認列為酬勞成本，並相對調整權益商品之公允價值應反映市價既得條件及非既得條件之影響。認列之酬勞成本係隨著預定期將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勵數量予以調整，直至最終認列金額係以既得日既得數量認列。

(二十一) 收入及費用

本公司之收入與費用係採權責發生制原則予以認列。費用區分成員工福利費用、折舊及攤銷費用與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股利收入於本公司

部分項目之會計政策與管理階層之判斷對本公司財務報告認列金額之影響重大，說明如下：

(一) 金融工具(含衍生工具)評價

本公司對於無活絡市場或無報價之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方法估計。若該等金融工具可從市場上參考類似金融工具之可觀察資料，則公允價值係依據參照市場可觀察資料估計，若無市場可觀察數據或參數，公允價值係依據各項金融工具於市場上所廣泛使用之適當評價模型計算。所使用之參數未必可於市場直接觀察，或模型假設本身可能較主觀，於此種情況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則可透過過去歷史數據或其他資料來源估計。本公司之各種評價模型皆經定期評估檢測及驗證，以確保產出結果反映實際資料及市場價格。附註十二(一)3 提供有關決定金融工具公允價值時所使用之主要假設之資訊。管理當局認為所選定之評價模型及假設可適當的用以決定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二) 貼現及放款減損損失

本公司減損評估方法除遵循主管機關相關規定外，並依據客戶風險屬性及有無擔保等多項主客觀因素，建置模組與個案評估，按月評估現值流量並計算減損金額。本公司對於決定是否認列減損損失時，主要係判斷是否有任何客觀減損證據顯示可能產生減損。此證據包含債務人付款狀態、與債務拖欠有關之事件、國家或當地經濟狀況已產生重大不利變動事件等。評估未來現金流量時係依借戶逾期時間、擔保品、外部機構保證情形及歷史經驗值等為主要參考依據。組合評估所使用之減損率與減損回收率等資料係按不同產品別依據過去歷史資料估計而得，本公司定期檢視組合使用之假設與參數之合理性，以確認各項假設與參數適用性。

(三) 退職後福利

退職後福利義務之現值係以數種假設之精算結果為基礎。這些假設中任何變動將影響退職後福利義務之帳面金額。

決定退休金淨成本(收入)之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資產成長率等。本公司於每年期末決定適當折現率，並以該利率計算預計支付退職後福利義務所須之未來現金流出現值。為決定適當之折現率，本公司須考量政府公債之利率，該公債之幣別與退職後福利支付之幣別相同，且其到期日期間應與相關退休金負債期間相符。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 現金及約當現金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	\$ 12,692,380	\$ 13,220,670
待交換票據	20,517,679	5,672,391
存放銀行同業	25,996,799	26,356,909
合計	\$ 59,206,858	\$ 45,249,970

(二)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存放央行準備金甲戶	\$ 32,969,544	\$ 26,444,070
存放央行準備金乙戶	47,947,248	47,030,692
清算基金	6,028,438	5,156,552
國庫存款轉存戶	100,723	125,877
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	5,749,435	8,916,212
外匯準備金	393,084	387,984
拆借銀行同業及同業透支	116,139,019	164,596,522
小計	209,327,491	252,658,009
減：備抵呆帳-拆放銀行同業	(12,793)	(5,096)
合計	\$ 209,314,698	\$ 252,652,913

存放央行準備金係依法就每月各項存款之平均餘額，按法定準備率計算提存於中央銀行之存款準備金帳戶，其中乙戶部分依規定非於每月調整存款準備金時不得提取。

符合及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 157,719,756	\$ 202,631,770
不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現金及約當現金定義	47,947,248	47,030,692
國外分行存放當地央行專戶(註)	3,660,487	2,995,547
合計	\$ 209,327,491	\$ 252,658,009

註：係國外分行繳存當地央行準備金，不得自由動用部分。

(三)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23,439,935	\$ 36,976,191
股票	480,755	667,863
債券(政府及公司債券)	20,030,321	14,813,475
衍生工具	9,541,613	10,817,757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11,699	148,862
評價調整	53,504,323	63,424,148
小計	29,746,325	23,976,944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券	2,731	(68,740)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9,749,056	23,908,204
評價調整	\$ 83,253,379	\$ 87,332,352
小計		
合計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明細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 1,687,762	\$ 1,411,704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淨損益	895,518	(454,219)
合計	\$ 2,583,280	\$ 957,485

2.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為整體混合合約包含一個或多個嵌入式衍生工具之指定。

(四) 應收款項-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重編後)
應收即期外匯款	\$ 26,380,333	\$ 34,606,960
應收承購帳款	5,727,798	11,283,744
應收利息	4,357,334	4,736,586
應收承兌票款	6,282,578	5,504,105
應收信用卡款	6,518,479	6,172,127
其他應收款	2,646,214	1,462,241
小計	51,912,736	63,765,763
減：備抵呆帳	(564,047)	(845,845)
淨額	\$ 51,348,689	\$ 62,919,918

(五) 貼現及放款-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現透	\$ 3,369,797	\$ 4,007,993
支	587,142	1,150,274
短期放款	453,125,863	429,415,842
中期放款	441,750,329	424,001,591
長期放款	646,652,802	626,755,085
進出口押匯	1,577,834	1,164,431
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3,667,274	2,985,757
小計	1,550,731,041	1,489,480,973
減：備抵呆帳	(18,973,096)	(20,737,942)
淨額	\$ 1,531,757,945	\$ 1,468,743,031

1. 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之減損評估請參閱附註十二(二)(3)(5)本公司已提列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說明。

2. 備抵呆帳變動表

本公司就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評估提列適當之備抵呆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貼現及放款暨應收款項所提列之備抵呆帳明細及變動情形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貼現及放款(含放款衍生之相關應收款項等)		
期初餘額	\$ 20,876,666	\$ 20,278,026
本期提列	4,288,453	2,988,801
轉銷呆帳	(5,959,992)	(2,456,043)
匯兌及其他變動	(86,017)	65,882
期末餘額	\$ 19,119,110	\$ 20,876,666
應收款		
期初餘額	\$ 712,217	\$ 676,636
本期提列	107,809	38,347
轉銷呆帳	(31,238)	-
匯兌及其他變動	(307,869)	(2,766)
期末餘額	\$ 480,919	\$ 712,217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已轉銷呆帳收回金額分別為 \$2,346,234 及 \$2,554,340 帳列呆帳費用減除項目。

(六)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票-上市櫃	\$ 6,270,369	\$ 6,800,547
短期債券	1,097,271	637,087
債券	125,261,185	74,051,918
受益證券	-	800,000
其他有價證券	805,500	1,150,76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5,520,802	5,053,190
合計	\$ 138,955,127	\$ 88,493,506

1.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前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中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其帳面金額分別為 \$5,752,845 及 \$2,234,400。

(七)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買入定期存單(註)	\$ 292,270,000	\$ 284,145,000
債券	52,106,209	71,797,957
短期債券	80,550	735,181
合計	\$ 344,456,759	\$ 356,678,138

註：本公司投資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主係買入定期存單，合約期間皆為

一年以內。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中之債券供作附買回條件交易，其帳面金額分別為 \$1,610,805 及 \$0。

(八)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明細：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比率(%)	帳面金額	比率(%)
子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 3,595,900	100%	\$ 3,568,957	100%
一銀租賃	3,128,751	100%	3,129,688	100%
關聯企業：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15,446	30%	9,141	30%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	20,000	40%	-	-
	\$ 6,760,097		\$ 6,707,786	

2. 本公司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經營結果之份額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繼續經營單位本期淨利	\$ 205,078	(\$ 1,202)
其他綜合損益	(101,131)	(66,193)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103,947	(\$ 67,395)

3. 本公司投資之關聯企業無公開報價，且關聯企業以發放現金股利、償付借款或墊款之方式將資金移轉予投資者之能力皆未受到重大限制。

4.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除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及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外(本公司認為倘該公司之財務報表經會計師查核，其可能之影響亦不重大)，餘係按被投資公司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同期財務報表認列。

財務概況

(九)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定期存款投資	\$ 3,976,640	\$ 9,162,155
以成本衡量之股權投資	3,681,020	3,681,053
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71,853	22,842
買入匯款	2,884	5,196
小計	7,732,397	12,871,246
減：備抵呆帳-非放款轉列之催收款項	(50,093)	-
合計	\$ 7,682,304	\$ 12,871,246

1. 本公司持有之未上市櫃股票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故以成本衡量。

2.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其估計公允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請參閱附註十二(一)4說明。

(以下空白)

(十)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不動產及設備之變動請詳下表：

成本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興房地款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8,894,788	\$ 11,875,588	\$ 2,982,865	\$ 820,059	\$ 2,290,467	\$ 853,710	\$ 55,303	\$ -	\$ 37,772,780
本期購買數	-	49,950	152,773	32,398	126,603	26,846	130,987	-	519,557
本期移轉數	-	91,874	8,593	1,858	17,134	22,584	(142,043)	-	-
本期處分數	-	(9,075)	(563,318)	(58,570)	(30,944)	(42,858)	-	-	(685,690)
匯兌調整數	-	(2,474)	(4,474)	(1,061)	(4,451)	(4,593)	-	-	(21,654)
105年12月31日餘額	18,894,788	12,008,337	2,578,439	794,684	2,398,809	855,689	44,247	-	37,574,983
累計折舊	-	(5,483,961)	(2,360,555)	(678,554)	(1,745,798)	(667,901)	-	-	(10,936,770)
105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3,082,265)	(247,227)	(40,774)	(130,534)	(52,394)	-	-	(779,194)
本期折舊	-	562,173	58,182	58,182	30,320	41,746	-	-	692,421
本期處分數	-	(91)	(4,189)	(562)	(3,298)	(2,633)	-	-	(11,583)
匯兌調整數	-	(5,791,295)	(2,041,420)	(660,584)	(1,842,745)	(675,916)	-	-	(11,011,960)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18,894,788	\$ 6,217,042	\$ 537,019	\$ 134,100	\$ 556,064	\$ 179,773	\$ 44,247	\$ -	\$ 26,563,033

成本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機械設備	交通及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租賃權益改良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興房地款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19,023,246	\$ 11,966,648	\$ 2,825,026	\$ 819,450	\$ 2,295,037	\$ 799,863	\$ 414,593	\$ -	\$ 38,053,863
本期購買數	-	60,127	204,032	39,467	102,379	63,831	150,986	-	620,302
本期移轉數	199,890	191,735	90,592	2,892	12,710	12,174	(509,993)	-	-
本期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319,693)	(348,133)	-	-	-	-	-	-	(667,826)
本期處分數	(8,655)	(5,379)	(138,300)	(42,275)	(30,201)	(23,889)	-	-	(248,705)
匯兌調整數	-	10,590	(1,521)	525	542	2,231	(263)	-	15,146
104年12月31日餘額(重編後)	18,894,788	11,875,588	2,982,865	820,059	2,290,467	853,710	55,303	-	37,772,780
累計折舊	-	(5,286,654)	(2,258,875)	(679,063)	(1,651,420)	(649,303)	-	-	(10,525,315)
104年1月1日餘額(重編後)	-	(297,919)	(237,675)	(41,118)	(125,016)	(50,868)	-	-	(752,716)
本期折舊	-	97,898	-	-	-	50,868	-	-	97,898
本期轉出至投資性不動產	-	(3,123)	(137,248)	(41,914)	(30,190)	(23,889)	-	-	(236,364)
本期處分數	-	(409)	(1,253)	(287)	447	8,501	-	-	6,999
匯兌調整數	-	(5,483,961)	(2,360,555)	(678,554)	(1,745,799)	(667,901)	-	-	(10,936,770)
104年12月31日淨額(重編後)	\$ 18,894,788	\$ 6,391,627	\$ 622,310	\$ 141,505	\$ 544,668	\$ 185,809	\$ 55,303	\$ -	\$ 26,836,010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本公司均無固定資產利息資本化情形。

(十一)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投資性不動產之變動請詳下表：

成本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5年1月1日餘額	\$ 6,716,547	\$ 488,056	\$ 7,204,603
本期購買數	-	291	291
本期處分數	(7,000)	-	(7,00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6,709,547	488,347	7,197,894
累計折舊			
105年1月1日餘額	-	(228,847)	(228,847)
本期折舊	-	(8,210)	(8,210)
105年12月31日餘額	-	(237,057)	(237,057)
105年12月31日淨額	\$ 6,709,547	\$ 251,290	\$ 6,960,837
成本	土地及改良物	房屋及建築	合計
104年1月1日餘額	\$ 6,413,979	\$ 143,800	\$ 6,557,779
本期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319,693	348,133	667,826
本期處分數	(17,125)	(3,877)	(21,002)
104年12月31日餘額	6,716,547	488,056	7,204,603
累計折舊			
104年1月1日餘額	-	(128,285)	(128,285)
本期折舊	-	(3,730)	(3,730)
本期自不動產及設備轉入	-	(97,898)	(97,898)
本期處分數	-	1,066	1,066
104年12月31日餘額	-	(228,847)	(228,847)
104年12月31日淨額	\$ 6,716,547	\$ 259,209	\$ 6,975,756

1. 本公司持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分別為 \$16,542,809 及 \$16,794,950。本公司所有之投資性不動產係由內部鑑價專家定期進行評價，主要使用方法為市場法。
2.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由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租金收入分別為 \$87,476 及 \$81,728，投資性不動產產生之直接營運費用分別為 \$75,581 及 \$59,225。

(十二) 其他資產-淨額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承受擔保品		
成 本	\$ 68,548	\$ 68,548
減：累計減損	(68,548)	(68,548)
承受擔保品淨額	-	-
存出保證金	347,608	466,922
預付款項	296,849	250,855
暫付及待結轉帳項	234,010	300
其他	43,119	42,887
合 計	\$ 921,586	\$ 760,964

本公司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以其他資產質押擔保情形請參閱附註八。

(十三)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同業拆放	\$ 123,307,988	\$ 126,190,534
中華郵政轉存款	871,126	1,391,866
透支銀行同業	1,178,371	638,545
銀行同業存款	855,099	363,385
央行存款	41,393	39,833
合 計	\$ 126,253,977	\$ 128,624,163

(十四)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7,707,009	\$ 7,846,846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債券	16,065,800	21,926,400
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一評價調整	151,113	740,248
合 計	\$ 23,923,922	\$ 30,513,494

1. 本公司原始認列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為消除會計認列不一致所致之指定。
2.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指定所發行金融債券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中屬於本公司信用風險變動之公允價值變動金額分別減少 \$134,017 及 \$61,541。
3. 本公司所發行金融債券係以面額發行，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不包括評價調整之帳面金額與到期時依約支付給債權人之金額。

額並無差額。

(十五)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公債	\$ 2,868,111	\$ 2,608,441
金融債券	4,664,786	-
合計	\$ 7,532,897	\$ 2,608,441

本公司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約定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以後按售出價格加碼買回有價證券之買回價格分別為 \$7,552,227 及 \$2,611,586。

(十六) 應付款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	\$ 22,431,325	\$ 12,169,266
應付即期外匯款	26,372,777	34,605,287
承兌匯票	6,492,904	5,458,957
應付費用	4,446,342	4,844,195
應付利息	2,327,108	2,338,991
其他應付款	4,456,925	3,835,646
合計	\$ 66,527,381	\$ 63,252,342

(十七) 存款及匯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支票存款	\$ 48,538,316	\$ 43,289,523
活期存款	548,478,692	538,679,724
定期存款	380,719,045	393,425,735
可轉讓定期存單	13,481,359	8,995,500
儲蓄存款	969,883,603	951,054,618
應解匯款	2,122,996	2,090,589
其他	19,653	79,255
合計	\$ 1,963,243,664	\$ 1,937,614,944

(十八) 應付金融負債

本公司為提升自有資本比率暨籌措中長期營運所需資金，經董事會決議申請主順位及次順位金融債券發行額度，此項募集發行案業經財政部及金管會核准在案，核准發行總額分別為：民國 95 年 8 月 18 日 200 億元、99 年 6 月 25 日 80 億元、100 年 2 月 25 日 100 億元、101 年 2 月 24 日 150 億元、103 年 2 月 27 日 150 億元、103 年 10 月 16 日 10 億元、104 年 2 月 26 日 300 億元及美元 15 億元，其中次順位債券之受償順序僅優於本公司股東剩餘財產分配權，次於本公司其他債權人，其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發行日期	九十六年第一期至第三期
發行總額	96年3月9日，96年6月25日，96年12月24日
發行價格	140億元(已還本105億元)
票面利率	按面額發行
還本付息	部分為固定利率(2.4%~3.16%)，部分為浮動利率 指購利率係指Reuters新臺幣90天商業本票次級市場之平均報價 浮動利率：每季計息一次，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固定利率：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發行期限	7年~10年
發行日期	九十九年第一期至第二期
發行總額	99年9月28日
發行價格	80億元
票面利率	按面額發行
還本付息	1.5%/1.92%
發行期限	7年
發行日期	一百零一年第一期至第二期
發行總額	100年3月30日，100年6月24日
發行價格	63億元
票面利率	按面額發行
還本付息	固定利率：1.65%/1.72%
發行期限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10年
發行日期	一百零一年第一期至二期
發行總額	101年9月25日，101年12月27日
發行價格	150億元
票面利率	按面額發行
還本付息	固定利率：1.43%/1.47%/1.59%
發行期限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7年/10年
發行日期	一百零三年第一期
發行總額	103年9月26日
發行價格	10億元
票面利率	按面額發行
還本付息	固定利率：3.5%
發行期限	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屆滿5年後，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可提前贖回 無到期日

(二十) 負債準備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員工福利負債準備	\$ 5,121,635	\$ 5,492,409
保證責任準備	774,018	790,518
其他	1,694	1,696
合計	\$ 5,897,347	\$ 6,284,623

採用精算之員工福利負債準備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確定福利計畫	\$ 4,267,782	\$ 4,737,389
- 員工優惠存款計畫	759,199	716,858
合計	\$ 5,026,981	\$ 5,454,247

1. 確定提撥計畫

自民國94年7月1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不低於薪資之6%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將每期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151,799及\$136,612。

本公司國外分行及子公司國外當地人員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按所在國政府有關法令採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11,193及\$11,522。

2.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94年7月1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6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数，超過15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数，惟累積最高以45個基数為限。本公司按月薪資總額10%提撥退休基金，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另本公司於每年年度終了前，估算前項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若該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符合退休條件之勞工依前述計算之退休金數額，本公司將於次年度三月底前一次提撥其差額。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本公司依上述退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分別為\$390,814及\$390,585，前述費用皆認列於綜合損益表中之員工福利費用項下，撥存於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則分別為\$6,522,120及\$6,345,711。

一百零三年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3年11月26日
發行總額	美元3億元(已提前贖回A券1.4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應含內部報酬率為4.10%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應含內部報酬率為4.07%
還本付息	A券：屆滿2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B券：屆滿5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發行期限	20年

一百零四年第一期

發行日期	104年3月25日
發行總額	70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固定利率為1.83% B券：固定利率為2.05%
還本付息	A券：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B券：每年單利付息一次，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
發行期限	A券：7年 B券：10年

一百零四年第二期

發行日期	104年5月28日
發行總額	美元2.3億元
發行價格	按面額發行
票面利率	A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應含內部報酬率為4.06% B券：本債券採零息債券形式發行，應含內部報酬率為4.02%
還本付息	A券：屆滿2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B券：屆滿3年可提前贖回，到期依面額一次還本及付息
發行期限	20年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上述金融債券計息之利率區間分別為1.43%~4.10%及1.31%~4.10%。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上述已發行之金融債券未償餘額分別為533.66億及592.26億元，其中分別有面額125.66億及174.26億元之主順位金融債券與35億及45億元之次順位金融債券為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以利率交換合約規避其利率風險，該利率交換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為消除會計不一致，將上述金融債券亦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十九) 其他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	\$ 37,402,635	\$ 17,957,299
其他	2,644	53,771
合計	\$ 37,405,279	\$ 18,011,070

(1) 資產負債表認列之金額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10,836,395	\$ 11,142,814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568,613)	(6,405,425)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267,782	\$ 4,737,389

(2)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變動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1,142,814	\$ 4,737,389
當期服務成本	329,972	329,972
利息費用(收入)	152,148	60,842
淨確定福利負債	11,624,934	5,128,20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496,731)	(5,128,203)
淨確定福利負債	\$ 5,128,203	\$ 4,737,389
再衡量數(註)：		
計畫資產報酬	-	44,813
財務假設變動	(115,222)	(115,222)
影響數	92,850	92,850
經驗調整	(22,372)	22,441
提撥退休基金	-	(882,862)
支付退休金	(766,167)	(882,862)
12月31日餘額	\$ 10,836,395	\$ 4,267,782

	105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餘額	\$ 10,349,101	\$ 4,179,141
當期服務成本	321,788	321,788
利息費用(收入)	178,663	68,797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849,552	4,569,726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6,279,826)	(4,569,726)
淨確定福利負債	\$ 4,569,726	\$ 4,569,726
再衡量數(註)：		
計畫資產報酬	-	55,370
財務假設變動	(407,840)	(407,840)
影響數	355,548	355,548
經驗調整	(763,388)	708,018
提撥退休基金	-	(540,355)
支付退休金	(470,126)	470,126
12月31日餘額	\$ 11,142,814	\$ 4,737,389

註：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收入或費用之金額。

(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基金資產，係由臺灣銀行按該基金年度投資運用計畫所定委託經營項目之比例及金額放國內外之金融機構，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第六條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 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投資國內外上市、上櫃或私募之權益證券及投資國內外不動產之證券化商品等) 辦理委託經營，相關運用情形係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進行監督。該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

於依當地銀行二年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若有不足，則經主管機關核准後由國庫補足。因本公司無權參與該基金之運作及管理，故無法依國庫會計第19號規定揭露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分類。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構成該基金總資產之公允價值，請詳政府公告之各年度之勞工退休基金運用報告。

計畫資產之實際報酬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之金額分別為\$46,493及\$165,236。

確定福利計畫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金額分別為(\$23,732)及(\$708,018)。

(4) 有關退休金之精算假設彙總如下：

	105年度	104年度
折現率	1.50%	1.40%
未來薪資增加率	1.50%	1.50%

對於未來死亡率之假設依據台灣壽險業第四回經驗生命表估計。因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而影響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折現率	±0.25%	±0.25%
未來薪資增加率	±0.25%	±0.25%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正向變動 精算假設負向變動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正向變動	\$ 279,907	\$ 291,668
精算假設變動(%) 精算假設負向變動	\$ 290,937	\$ 280,584

折現率

未來薪資增加率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畫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基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5) 民國105年12月31日，該退休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10.3年。

(6) 本公司於民國106年度預計支付予退休計畫之提撥金為\$630,095。

3. 員工優惠存款福利

本公司支付退休員工及現職員工退休後定額優惠存款之義務，係根據「第一商業銀行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存儲規則」支付。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依上述退休人員優惠存款存儲規則認列之退休金成本分別為\$427,330及\$364,077。詳細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十九)2。

(1)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列於資產負債表之淨負債分別為\$759,199及\$716,858。

民國 104 年 4 月 17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4 年 5 月 8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385,000 轉增資本，發行普通股 238,5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4 年 6 月 24 日，此項增資業經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1650 號函核准在案，增資後發行股本總額為 \$78,244,000，分為 7,824,4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民國 104 年 8 月 14 日業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為強化資本以拓展業務，以每股新臺幣 25 元私募溢價發行普通股 8 億股，辦理現增資 \$20,000,000，增資後資本總額為 \$86,244,000，增資基準日訂為民國 104 年 9 月 18 日，並已辦妥公司資本額登記，此項增資業業經金管銀控字第 10400202310 號函核准在案。

民國 105 年 4 月 28 日業經董事會通過並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職權決議以未分配盈餘 \$2,820,000 轉增資本，發行普通股 282,0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增資基準日為民國 105 年 8 月 16 日，增資後發行股本總額為 \$89,064,000，分為 8,906,400 千股，每股面額 10 元。

2.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
股份基礎給付員工獎勵係指本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第 267 條第一項規定，現金增資時保留百分之十五股份由集團中之員工認購所產生。

(1) 截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股份基礎給付交易如下(包含本公司及子公司)：

協議之類型	給與日	給與數量(股)	既得條件
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	104/9/11	187,879,797	立即既得

(2) 股份基礎給付交易產生之資本公積為 \$178,487。

3. 資本公積

依公司法規定，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之資本公積，除得用於彌補虧損外，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新股或現金。另依證券交易法之相關規定，以上開資本公積撥充資本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總額百分之十為限。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之資本公積明細如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股本溢價	\$ 34,460,326	\$ 34,460,326
股份基礎給付	387,890	387,890
合計	\$ 34,848,216	\$ 34,848,216

3. 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公司法之規定，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虧損及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新股或現金外，不得使用，惟發給新股或現金者，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2) 特別盈餘公積

首次採用 IFRSs 時，依民國 101 年 4 月 6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本公司於嗣後使用、處分或重分類相關資產時，就原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比例予以迴轉，前述相關資產若為不動產時，屬土地部分於處分或重分類時迴轉，屬土地以外之部分，則於使用期間逐期迴轉。另「證券商管理規則」已刪除證券商應提列「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之規定，證券商截至 99 年 12 月底已提列之「買賣損失準備」及「違約損失準備」金額，依金管會於 100 年 1 月 11 日以金管證發字第 0990073857 號令，應轉列為「特別盈餘公積」，轉列後除填補公司虧損，或特別盈餘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五十，得以其半數撥充資本額者外，不得使用之。

依金管銀法第 10510001510 號令，因應金融科技發展，保障本國銀行從業人員之權益，公開發行銀行應於分派民國 105 至 107 會計年度盈餘時，以稅後淨利 0.5% 至 1% 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公開發行銀行自民國 106 會計年度起，得就金融科技發展所產生之員工轉職或安置支出之相同數額，自上述開特別盈餘公積範圍內迴轉。

(二十三) 盈餘分配與股利政策

1.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累積虧損，就其餘額提百分之三十法定盈餘公積，並得依業務需要，另提特別公積。如尚有盈餘，再加計以前年度累計未分派盈餘為股東股利之可分派數，由董事會考量銀行資本適足率及業務發展需要，擬定分派案提請股東會決議之。

法定盈餘公積未達資本總額前或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比率未達銀行法規定前，最高現金盈餘分配依銀行法及中央主管機關之規定辦理。

2. 未來三年股利政策：

本公司屬產業發展成熟，獲利穩定且財務結構健全，股東股息紅利之發放，以發放現金為原則；惟為提高本公司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以增強本公司競爭力，搭配發放股票股利為輔。

3.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 6 月 27 日及 104 年 5 月 8 日分別經董事會代為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 104 年及 103 年度盈餘分配案，其相關資訊如下：

	104 年度	103 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盈餘分配案
法定盈餘公積	\$ 4,830,027	\$ 4,014,346
普通股現金股利	0.9801	7,000,000
股票股利	0.3270	2,385,000
	\$ 16,102,459	\$ 13,399,346

4. 有關員工酬勞(紅利)及董監酬勞資訊，請詳附註六、(三十二)

(二十四)其他權益項目

	105 年 1 月 1 日	104 年 1 月 1 日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評價調整	-	762,927
本期已實現數	-	295,31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採用權益法之兌換差額	(2,443,142)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01,172)	41
總計	\$ 1,010,883	\$ 5,523,48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期評價調整	-	469,832
本期已實現數	-	37,355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		
採用權益法之兌換差額	1,211,065	-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65,177)	(1,016)
總計	\$ 3,555,197	\$ 5,058,542

(二十五)利息淨收益

	105 年度	104 年度 (重編後)
1. 利息收入		
貼現及放款利息收入	\$ 32,854,582	\$ 33,352,344
投資有價證券利息收入	4,992,054	4,639,737
存放及拆放銀行同業利息收入	2,303,356	3,099,821
信用卡循環利息收入	163,384	184,064
其他利息收入	46,229	38,741
小計	40,359,605	41,314,707
2. 利息費用		
存款利息費用	(10,510,045)	(11,834,446)
央行及同業存款利息費用	(1,249,888)	(1,063,998)
金融債券利息費用	(652,145)	(723,846)
附買回債券負債利息費用	(47,057)	(29,321)
結構型商品利息費用	(92,170)	(150,862)
其他利息費用	(10,481)	(16,371)
小計	(12,561,786)	(13,818,844)
合計	\$ 27,797,819	\$ 27,495,863

(二十六)手續費淨收益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1.手續費收入		
信託業務	\$ 1,427,089	\$ 1,870,779
保管業務	499,832	494,073
保代業務	3,455,043	2,841,711
外匯業務	918,733	929,846
授信業務	1,304,724	1,132,065
信用卡業務	835,773	818,548
存匯業務及其他	504,047	510,809
國外分行不含0BU	716,300	751,265
小計	9,661,541	9,349,096
2.手續費費用		
信託業務	(84,647)	(134,521)
保管業務	(119,233)	(114,204)
保代業務	(493,154)	(433,533)
外匯業務	(38,315)	(29,345)
授信業務	(58,231)	(55,264)
信用卡業務	(429,137)	(395,560)
存匯業務及其他	(373,154)	(368,127)
國外分行不含0BU	(30,416)	(28,512)
小計	(1,626,287)	(1,559,066)
合計	\$ 8,035,254	\$ 7,790,030

(二十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處分損益		
短期債券	(\$ 84,485)	(\$ 67,937)
債券	(119,080)	(89,830)
股票	59,200	80,971)
利率	189,523	169,557
匯率	1,524,201	429,654
選擇權	324,903	73,968
期貨	(426)	(24,043)
商品交換	1,239	3,389
小計	1,895,075	413,78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及負債評價損益		
短期債券	6,024	(4,051)
債券	788,294	(137,976)
股票	(12,891)	(16,307)
利率	567,191)	462,425
匯率	9,859	(56,350)
選擇權	(62,530)	92,872
期貨	(1,661)	704
商品交換	(8,109)	5,271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14,228	(30,854)
小計	166,023	315,734
交易目的金融資產股息紅利收入	27,283	9,503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利息收入	1,290,419	967,0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利息費用	(795,520)	(748,560)
合計	\$ 2,583,280	\$ 957,485

匯率商品之淨收益包括即期與遠期匯率合約、匯率選擇權及匯率期貨之已實現及未實現損益。

利率連結商品包括利率交換合約、貨幣市場工具、利率連結選擇權及其他利率相關商品。

當本公司指定金融工具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與該金融工具一併管理之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變動，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項下。

(二十八)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105年度	104年度
處分利益		
債券	\$ 256,913	\$ 139,040
受益憑證	2,171	620
股票	81,388	90,013
小計	340,482	229,673
處分損失		
債券	(8,284)	(15,418)
股票	(36,884)	(176,900)
小計	(45,168)	(192,318)
股息紅利收入	409,465	302,848
合計	\$ 704,779	\$ 340,203

(二十九) 資產減損迴轉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承受擔保品減損迴轉利益	\$ -	\$ 4,552

(三十)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利益

	105年度	104年度
台灣高鐵路特別股投資利益	\$ 559,726	\$ -

台灣高鐵路因積欠本公司所持有「甲種記名可轉換特別股」民國96年1月5日至民國104年8月6日之特別股息，為執行「高鐵路務解決方案」之配套措施，依台灣高鐵路民國104年9月10日臨時股東會之決議，同意補足累積未付之金額。本公司已於民國105年1月20日收取台灣高鐵路所撥付之款項。

(三十一) 其他利息以外淨收益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淨損益	\$ 218,795	\$ 105,367
財產處分利益	11,152	30,276
租金淨損益	236,939	241,502
財產報廢損失	(3,127)	-
處分承受擔保品損益	-	54,898
過期帳淨損益及其他	190,409	(83,128)
合計	\$ 654,168	\$ 348,915

(三十二) 員工福利費用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薪資費用	\$ 10,606,809	\$ 10,582,433
員工認股權	-	176,069
勞健保費用	525,053	525,994
退休金費用	981,136	902,796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15,005	178,728
合計	\$ 12,328,003	\$ 12,366,020

1. 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為7,464人及7,478人，員工人數計算基礎與排除退休員工優惠存款之員工福利費用一致(民國105年及104年度退休金費用係分別包含退休員工優惠存款福利\$427,330及\$364,077)。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稅前利益，應按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前之稅前利益提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員工酬勞。但本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

3. 本公司民國105年及104年度員工酬勞(紅利)估列金額分別為\$876,155及\$1,000,891，前述金額帳列薪資費用項目。

民國105年及104年依該年度之獲利情形，以百分之一至百分之六為基礎估列。本公司民國105年度董事會決議分配民國104年度員工酬勞\$1,022,459，較104年度財務報告認列之營業費用-員工酬勞為\$997,869增加\$24,590，該金額係為估計差異，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列為民國105年度損益調整。

5. 有關本公司股東會決議之員工酬勞(紅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之。另本公司無配發董監酬勞。

(三十三) 折舊及攤銷費用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折舊費用	\$ 787,404	\$ 756,446
攤銷費用	202,268	201,205
合計	\$ 989,672	\$ 957,651

財務概況

(三十四) 其他業務及管理費用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稅捐	\$ 2,076,292	\$ 2,161,254
租金支出	1,094,270	1,003,927
保險費	536,413	559,807
郵電費	233,280	227,527
修繕費	181,005	187,646
水電瓦斯費	137,534	155,378
委託調查研究費	152,221	120,943
場地使用費	137,588	135,732
保養及保全費	132,060	128,621
廣告費	166,377	173,033
文具用品	103,806	104,516
其他	694,971	715,211
合計	\$ 5,645,817	\$ 5,673,595

(三十五) 所得稅

1. 所得稅費用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當期所得稅	\$ 2,729,541	\$ 2,809,413
當期所得產生之所得稅	(46,415)	180,413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額及其他	2,683,126	2,989,826
當期所得稅總額	142,095	25,554
遞延所得稅原始產生及迴轉	2,825,221	3,015,380
暫時性差異		
所得稅費用	\$ 2,825,221	\$ 3,015,380

2. 所得稅費用與會計利潤之調節說明

	105年度	(重編後) 104年度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3,489,039	\$ 3,249,630
以前年度所得稅估計差額及其他	(46,415)	180,413
按稅法規定免課稅之所得及其他所得稅調整影響數	(617,403)	(414,663)
所得稅費用	\$ 2,825,221	\$ 3,015,380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各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金額如下：

	105年度	
	1月1日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認列於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綜合損益
備抵呆帳超限	\$ 952,724	\$ (539,412)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19,467	(7,814)
員工福利準備未提撥數	832,691	(22,574)
海外分行	313,528	223,880
其他	(639,210)	74,727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479,200	(\$ 145,09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321
土地增值稅	\$ 5,710,999	(\$ 3,004)
其他	-	6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710,999	(\$ 2,998)
		\$ 5,708,001

(重編後)
104年度

	104年度	
	1月1日	12月31日
暫時性差異		認列於其他
遞延所得稅資產		綜合損益
備抵呆帳超限	\$ 630,401	\$ 322,323
承受擔保品減損損失	20,241	(774)
員工福利準備未提撥數	738,177	(25,849)
海外分行	339,927	(26,399)
其他	(346,949)	(297,124)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 1,381,797	(\$ 27,823)
遞延所得稅負債		125,226
土地增值稅	\$ 5,713,259	(\$ 2,260)
其他	9	(9)
遞延所得稅負債淨額	\$ 5,713,268	(\$ 2,269)
		\$ 5,710,999

4.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00年度。對於民國92年「可供虧損扣除額」發生數之核定內容不服，經財政部民國105年1月6日訴願決定維持原處分，本公司對民國92年度訴願決定不再爭訟；惟因其涉及後續年度虧損扣除使用情形，已就92年可供虧損扣除額全數抵減完畢之年度（亦即民國101年度），提出申請更正該年度之虧損扣除抵減使用金額。

5. 未分配盈餘相關資訊
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帳載未分配盈餘皆為民國87年度（含）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6. 本公司與母公司第一金控暨其子公司採用連結稅制合併結算申報所得稅，納稅義務人為第一金控母公司，本公司連結稅制相關之所得稅款記入金控母公司可扣除稅額帳戶，其餘項目（如股利所得之可扣除稅額等）則計入本公司可扣除稅額帳戶。另截至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除稅額帳戶餘額分別為\$81,517及\$124,889，民國104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及股票股利盈餘分配之實際稅額扣除比率分別為1.10%及1.25%，民國105年度盈餘分配之預計稅額扣除比率為0.38%。

(三十六)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
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之人之損益，除以當期流通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計算而得。

	105年度	104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之人之損益	17,698,536	16,100,091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8,906,400	8,336,537
基本每股盈餘(元)	1.99	1.93

註：已追溯調整民國104年度發放股票股利之影響數，另，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基本每股盈餘與稀釋每股盈餘相同。

七、關係人交易

(一) 母公司及最終控股公司

本公司由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控制，該公司擁有100%普通股。本公司之最終控股公司即為第一金融控股(股)公司。

(二)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姓名	與本公司之關係
臺灣銀行(股)公司(臺灣銀行)	實質關係人
金園投資(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全球通投資(股)公司	實質關係人
國票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實質關係人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東亞建經)	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騰雲科技)	係本公司採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財團法人第一商業銀行文教基金會(一銀文教基金會)	該財團法人之實收基金總額三分之一以上為本公司所捐贈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第一金控)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子公司
一銀租賃(股)公司(一銀租賃)	子公司
第一金證券(股)公司(第一金證券)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亞洲有限公司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投資顧問(股)公司(第一金投顧)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投資信託(股)公司(第一金投信)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證券資產管理(股)公司(第一資管)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創業投資(股)公司(第一創投)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融管理顧問(股)公司(第一管顧)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財產保險代理人(股)公司(第一產代)	同一集團企業
(於105年7月1日辦理解散清算)	
第一金人壽(股)公司(第一金人壽)	同一集團企業
第一金投資經理之基金	同一集團企業所管理之基金
其他	實質關係人、主要管理階層之配偶或二親等以內親屬

(三)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1. 拆借銀行同業

其他關係人	105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臺灣銀行	\$ 11,000,000	\$ 2,700,000
		0.170-0.440
		年利率%
10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子公司	\$ 49,320	\$ -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0.320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5,000,000	\$ 500,000
		0.230-0.430
		年利率%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關係人利息收入分別為\$1,477及\$1,696。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2. 銀行同業拆放

	105年12月31日		年利率%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0,000,000	\$ -	0.170-0.230
		104年12月31日	
	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年利率%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 10,000,000 \$ - 0.300-0.320

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上述關係人利息費用分別為\$1,191及\$920。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3. 存放銀行同業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總額(%)	期末餘額	佔存放銀行同業總額(%)
子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 25,188	0.10	\$ 20,967	0.08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198,629	0.76	259,520	0.98
	\$ 223,817	0.86	\$ 280,487	1.06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4. 銀行同業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佔銀行同業存款總額(%)	期末餘額	佔銀行同業存款總額(%)
子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 356	0.04	\$ 413	0.11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以下空白)

5. 放款

類別	關係人類別(註1)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註2)	本期最高餘額	105年12月31日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其他關係人	33	\$ 14,628	\$ 14,317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其他關係人	119	483,502	442,097	-	不動產、本行存單、不動產、土地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5	102,473	84,352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兄弟公司	一銀資管	330,000	330,000	-	不動產	無

104年12月31日

類別	關係人類別(註1)	戶數或關係人名稱(註2)	本期最高餘額	104年12月31日		擔保品內容	與非關係人之交易條件有無不同
				期末餘額	逾期放款		
消費性放款	其他關係人	31	\$ 14,879	\$ 13,333	\$ -	無	無
自用住宅抵押放款	其他關係人	124	508,995	473,511	-	不動產、本行存單、不動產、土地	無
其他放款	其他關係人	5	101,187	100,791	-	不動產	無
其他放款	子公司	一銀租賃	235,000	200,000	-	應收客票	無

上述關係人於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利息收入合計分別為\$7,985及\$10,233。

註1：個別戶期末餘額均未達期末餘額總額之1%，故擬彙總揭露。

註2：戶數係採期末統計數據。

6. 存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期末餘額	佔存款總額%	期末餘額	佔存款總額%
母公司	\$ 989,780	0.05	\$ 783,692	0.04
子公司	170,723	0.01	219,163	0.01
兄弟公司				
第一金控	234,389	0.01	386,824	0.02
第一金人壽	539,306	0.03	704,778	0.04
第一金證券	293,140	0.01	263,753	0.01
其他				
其他關係人	1,599,847	0.08	1,512,142	0.08
其他(註)	\$3,827,185	0.19	\$3,870,352	0.20
合計				

第一金控等關係人民國105年及104年度之存款利息費用合計分別為\$34,988及\$36,711。

註：本公司對上開關係人之行員儲蓄存款在\$480以下，以年利率13%計算，超過部分則按活期儲蓄存款計算外，餘者係與一般存款戶相同。(以下空白)

7. 衍生工具

民國105年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第一金投信經理之基金	外匯合約	105/11/29-106/2/2	\$3,141,450	(\$ 22,47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 22,473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外匯合約	105/5/23-106/5/23	2,255,400	(26,583)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26,583

民國104年12月31日

關係人類別	關係人名稱	合約名稱	合約期間	名目本金	本期評價損益	資產負債表餘額	
						科目	餘額
其他關係人	第一金投信經理之基金	外匯合約	104/12/9-105/2/26	\$1,348,080	(\$ 5,664)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評價調整-匯率	\$ 5,664
其他關係人	臺灣銀行	外匯合約	104/4/24-105/4/25	986,400	61,619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匯率	61,619

註 1：本期評價損益係指衍生工具於本年度截至當季為止，期末依公允價值評價產生之評價損益。

註 2：資產負債表餘額係帳列科目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負債、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或負債之期末餘額。

財務概況

8. 本期所得稅資產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第一金控(註)	\$ -	\$ 910,975

註：係應收母公司連結稅制款。

9. 本期所得稅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母公司		
第一金控(註)	\$ 273,147	\$ 1,212,770

註：係應付母公司連結稅制款。

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兄弟公司		
第一金人壽	\$ 350,337	\$ 343,528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度上述關係人利息費用分別為 \$13,696 及 \$12,926。

11. 手續費收入及其他收入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第一金控	\$ 23,510	\$ 21,971
子公司		
一銀租賃	4,528	4,803
兄弟公司		
第一金證券	90,026	93,143
第一金投信	43,873	43,493
第一金人壽	582,334	692,914
第一產代	16,879	32,432
第一投顧	8,195	11,728
第一資管	4,762	4,488
其他關係人		
其他	6,158	5,919
合計	\$ 780,265	\$ 910,891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12. 租金費用及其他費用

	105年度	104年度
母公司		
第一金控	\$ 1,065	\$ 914
子公司		
一銀租賃	4,511	4,564
兄弟公司		
第一資管	83,929	81,471
第一金證券	44,949	55,407
其他關係人		
其他	10,583	10,718
合計	\$ 145,037	\$ 153,074

上述交易條件與一般客戶並無重大差異。

13.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資訊

	105年度	104年度
薪資與其他短期員工福利	\$ 58,961	\$ 59,638
退職後福利	5,447	2,335
股份基礎給付	-	813
合計	\$ 64,408	\$ 62,786

八、質押之資產

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明細如下：

會計項目/資產項目	105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 2,523,400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信託準備、供作營業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347,608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行舍押金等
	\$ 2,871,008	
會計項目/資產項目	104年12月31日	擔保用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債券	\$ 2,080,300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信託準備、供作營業保證金
存出保證金	466,922	提存法院假扣押保證金及行舍押金等
	\$ 2,547,222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一)截至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計有下列承諾事項：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	\$ 130,148,898	\$ 119,931,228
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	66,917,079	64,096,707
客戶已開發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2,332,630	24,158,455
各類保證款項	71,117,737	80,246,492
受託代收放款項	138,119,902	129,797,263
受託代售銀行旅行支票總額	272,463,199	260,002,074
應付保證票據	325,018	371,308
信託資產	60,869,677	60,220,797
保管有價證券	752,112,799	789,030,654
受託經理政府登錄債券	422,629,544	422,405,204
受託經理集保短期債券	211,708,500	214,150,700
	80,106,646	86,991,220

(二)重要訴訟案件

本公司於民國 89 年因東星大樓住戶楊○傳等人，以民國 88 年 9 月 21 日地震造成東星大樓倒塌向宏程建設股份有限公司、鴻固營造股份有限公司(及前述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等)及本公司提起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該訴訟就本公司部分已於民國 103 年 10 月 2 日第三審駁回上訴確定。另有關於刑事責任部分，最高法院業已對本公司員工為無罪判決確定。惟因部分住戶將其對本公司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請求權讓與台北市都發局，民國 105 年 9 月 21 日台北地方法院裁定駁回台北市都發局對本公司之部分請求(其餘請求由該院繼續審理中)，民國 106 年 1 月 5 日接獲台灣高等法院廢棄台北地方法院 105 年 9 月 21 日之民事裁定，本公司業已提起抗告，本案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最終結果尚未確定。

另本公司因東星大樓倒塌壓倒鄰棟豪門世家大樓，豪門世家大樓住戶對

本公司提起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該訴訟於民國 90 年間經法院裁定停止訴訟，台北地方法院於民國 103 年 7 月 29 日重新開庭審理。本案目前由該院審理中，最終結果尚未確定。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情形。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情形。

十二、其他

(一)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及層級資訊

1. 概述

公允價值係於衡量日，市場參與者間在有秩序之交易中出售資產所能收取或移轉負債所需支付之價格。

金融工具於原始認列時，係以公允價值入帳，在許多情況下，通常係指交易價格。續後衡量除部分金融工具係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者外，皆以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之最佳證據係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假若金融工具之市場非活絡，本公司則採用評價技術或參考 Bloomberg、Reuters 或交易對手報價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

2. 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資訊詳附註十二(一)3 說明。除下表所列示者外，本公司部分金融工具(如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貼現及放款、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央行及同業融資、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款及匯款、應付金融債券、其他金融負債及存入保證金)的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請詳附註十二(一)4 說明)。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第一等級	第二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44,456,759	\$ 1,681,840	\$ -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3,976,640	-	3,976,640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6,960,837	-	16,542,809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第一等級	公允價值 第二等級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 356,678,138	\$ 3,631,469	\$ 353,051,748
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投資	9,162,155	-	9,162,155
非金融資產			
投資性不動產	6,975,756	-	16,794,950

3.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之決定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市場或 Reuters 等報價，皆屬上市(櫃)權益證券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若能及時且經常自交易所、經紀商、承銷商或訂價服務機構取得金融工具之公開報價，且該價格代表實際發生之公允市場交易價格，則該金融工具有不活絡。一般而言，買賣價差顯著增加或市場量甚少，皆為不活絡之指標。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技術取得之現行市價或最近之市場交易價格為準。其他技術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行市價或最近之市場交易價格，包括以資產負債表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算而得(例如櫃買中心參考殖利率曲線、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abor)曲線價格)。
 當評估非標準化且複雜性較低之金融工具時，例如利率交換合約、金融合約及選擇權，本公司採用廣為市場參用之可觀察資訊。此類技術性複雜度較高之金融工具，係根據同業廣泛運用之評價方法及技術所自行開發之評價模型之公允價值。此類評價模型通常係用於衍生工具、無流動性之債務工具(包含嵌入衍生工具之部分)或非市場可觀察之資訊。本公司必須根據假設做適當之估計。衍生工具之選擇權模型，遠期外匯合約通常根據目前之遠期匯率評價。結構式產出產出遠期利率之估價，而評價技術則反映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所有相關因素。因此，模型之預估值或適當之信用風險。根據表中所列之公允價值，本公司之公允價值調整程序，已充分考慮。在評價過程中，本公司之信用風險評估，且適當之市場狀況及類別之評估，且適當之市場狀況及類別之評估。

(2) 本公司依金融工具之評價方法依類別及屬性示如下：

- A. 新臺幣中央政府債券：以櫃買中心公告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格(理論殖利率)評價。
- B. 新臺幣公司債及金融債券：以櫃買中心公告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格評價，若無公允價格，則以櫃買中心所提供相對信用評等等級之參考殖利率曲線推算價格評價。
- C. 資產證券化商品：採用 Bloomberg 價格資訊。
- D. 可轉換公司債：以櫃買中心公告之當日收盤價格或最近期之收盤價格評估。
- E. 新臺幣短期票券：以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提供之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曲線價格，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F. 外幣有價證券：以 Bloomberg、Reuters 之報價及本行系統評價，若以上皆無相關報價或評價者，則採用交易所對手報價。
- G. 上市櫃股票：以交易所或櫃買中心公告之收盤價。
- H. 受益憑證：封閉型基金係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允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允價值。
- I. 指定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以中華民國銀行商業同業公會全國聯合會提供之台北金融業拆款定盤利率(TAIBOR)曲線價格，將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J. 衍生工具：
 - (a) 認購(售)權證、股票指數期貨、股指期貨選擇權：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
 - (b) 遠期外匯、貨幣交換、利率交換及換匯換利交易：採用未來現金流量折現法；
 - (c) 選擇權：主要採用 Black-Scholes 模型進行評價；
 - (d) 部分衍生工具使用交易所對手報價。

(3)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

信用風險評價調整主要可區分為資方評價調整 (Credit value adjustments) 及借方評價調整 (Debit value adjustments)，其定義說明如下：

- A. 貸方評價調整 (CVA)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ver the counter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交易對手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收取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
- B. 借方評價調整 (DVA) 係指對非經集中交易市場，即於 OTC 交易之衍生工具合約評價之調整，藉以於公允價值中反映公司可能拖欠還款及公司未必可以支付交易的全部市場價值之可能性。本公司於考量交易對手違約機率 (Probability of default, "PD") (在本公司無違約之條件下)，並納入交易對手的估計損失率 (Loss given default, "LGD") 後乘以交易對手暴險金額 (Exposure at default, "EAD")，計算得出貸方評價調整。反之，以本公司違約機率 (在

交易對手無違約之條件下)，考量本公司估計損失率後乘以本公司暴險金額，計算得出借方評價調整。

4. 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

本公司估計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 (1)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應收款項、買入匯票、存出保證金、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附業融資、附買回票、及債券負債、應付款項、存入保證金及其他金融商品，其到期日甚近或未來收付價格與帳面金額相近，故以其資產負債表日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
- (2) 貼現及放款(含催收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其放款交易取決之利率，通常以指目標利率加減碼(即機動利率)為準，業可反映市場利率，故其中帳面金額考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應屬合理，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放款應以其預現期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惟該部份放款僅佔本項目前比例微小，故以其帳面金額考其預期收回可能性估計其公允價值尚屬合理。
- (3)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則以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或採用交易對手報價。
- A. 新臺幣對中央政府債券：使用櫃檯買中心提供之各期次債券公允價值評價。
- B. 新臺幣對公司債、金融債券及債券型受證證券：將未來現金流量以櫃檯買中心利率參照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C. 新臺幣、美元、新臺幣票型受證證券：新臺幣及美元短期各依現台、美金、新臺幣票型受證證券(TAIBOR)及美元 LIBOR 價格，將來現金流量折現，求得評價現值。
- (4) 存款及匯款：其公允價值之決定，乃考量金融業之行業特性，係屬市場利率(即市場價格)之訂定者，且其存款交易大多於一年內到期者，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其中屬固定利率之長期存款應以其預現期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惟該部份存款僅佔本項目前比例微小，且其到期日距今最長不超過三年，故以其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尚屬合理。
- (5) 應付金融債券：係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其票面利率與市場利率約當，故以其預現期現值估計其公允價值。
- (6) 其他金融資產 - 無活絡市場債務工具投資：若有成交或造市者之報價資料者，則以最近成交價格及報價資料作為評估公允價值之基礎。若無市場報價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採用評價方法所使用之估計及假設為現值之折現值估計公允價值。

(7) 其他金融資產 - 以成成本衡之金融資產：因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其公允價值估計之變異區間重大，且變異區間內各估計數之機率無法合理評估，致公允價值無可靠衡量，故未揭露其公允價值。

5.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衡量之等級資訊

(1) 金融工具以公允價值衡量之三等級定義

A. 第一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為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未經調整)。活絡市場係指有充分頻率及數量之資產或負債交易發生，以在持續基礎上提供定價資訊之市場。

本公司投資之上市櫃股票投資、受證憑證、屬於熱門券之臺灣中央政府債券投資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衍生工具等公允價值，係屬於第一等級。

B. 第二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除包含於第一等級公開報價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輸入值(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非屬熱門券之公司債、公司債、金融債券、可轉換公司債、大部分衍生工具及本公司發行之金融債券等皆屬之。

C. 第三等級

此等級之輸入值非以可觀察市場資料為基礎之資產或負債之輸入值。本公司投資之部份衍生工具及部份海外有價證券皆屬之。

(以下空白)

(2) 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等級資訊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23,451,613	-	\$ 23,451,613	-
股票投資	467,235	467,235	-	-
債券投資	20,043,862	556,571	19,487,291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9,749,056	-	29,749,056	-
股票投資	12,173,219	12,173,219	-	-
短期票券	1,096,900	-	1,096,900	-
債券投資	124,870,969	2,702,407	122,168,562	-
其他	814,039	-	814,039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合計	\$ 246,132,428	\$16,019,826	\$230,112,602	\$-

資產及負債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相同資產 於活絡市 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 他可觀察 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 可觀察 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覆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36,988,157	-	\$ 36,988,157	-
股票投資	667,236	667,236	-	-
債券投資	14,850,998	2,120,192	12,830,806	-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23,908,204	-	23,908,204	-
股票投資	11,101,294	11,101,294	-	-
債券投資	74,799,842	2,879,538	71,920,304	-
其他	2,592,370	800,885	1,791,485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原始認列時指定透過損 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負債				
合計	\$ 206,339,352	\$17,696,700	\$188,642,652	\$-

本公司針對各主要業務別詳細之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及衡量方法說明如下：

A. 授信業務（包含放款承諾及保證）
 茲就授信資產分類及內部風險評等分述如下：

(a) 授信資產分類

本公司將授信資產分為五類，除正常之授信資產列為第一類外，餘不良之授信資產按債權之擔保情形及逾期時間之長短加以評估後，分別列為第二類至第五類。為管理問題授信，本公司訂定授信資產風險評估標準則、逾期放款收作業準則及逾期放款收作業要點等規章，作為管理問題授信及債權催理之依據。

(b) 內部風險評等

本公司配合業務之特性、規模等因素建置信用風險內部評等模型或訂定信用評等(分)表，並用以進行風險管理。

本公司為衡量企業客戶之信用風險，主要利用統計方法，配合專家之專業判斷，並考慮客戶相關訊息後，發展出一個衡量客戶信用高低之客觀指標，此即本公司之「借款人風險評等」。其中除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率區分為13個等級，又可區分為五大類，分述如下：

- I. 低風險等級：第1-7等，違約機率在2%以下。此類客戶違約機率均在一定水準以下，在一般不利的景氣波動衝擊下，多能擁有正常的本息支付能力。
- II. 中度風險等級：第8-9等，違約機率介在2-5%之間。此類客戶通常存有潛在的問題，不利的經濟環境可能損害借款人的本息支付能力或意願。
- III. 中高風險等級：第10等，違約機率介在5-10%之間。此類客戶風險較高，本息支付能力偏低，易受經濟環境波動影響。
- IV. 高風險等級：第11-12等，違約機率高於10%，未達100%。此類的客戶本息支付能力極低，有高度違約之可能性。
- V. 違約等級：第13等，違約機率為100%。違約定義包括：目前於本公司有本金或利息逾期60天以上、轉催收或轉呆帳、利息掛帳、轉C表、協議償還等紀錄。

本公司對於符合辦理信用評等之企業戶，每年應至少辦理一次信用評等作業；對於僅簽訂中長期授信契約之企業戶，授信期間營業單位仍應每年辦理評等；聯合授信案亦同。信用評等主要獨立於營業單位之徵信處或區域中心辦理，僅一定金額以下案件由營業單位自行辦理。

針對消費金客戶除小額信貸產品及房貸產品係根據內部信用評等模型評估外，其餘係以專家審核方式，其中小額信貸與房貸的評等方式如下所示：

I. 小額信貸信用評等：

經由信評模型評估借款人之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計算預期損失率(EL%)。並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機率，將信評結果區分為三類，分別為「低風險等級」、「中風險等級」及「高風險等級」。

II. 房貸信用評等：

經由信評模型評估借款人之違約機率(PD)、違約損失率(LGD)及違約曝險額(EAD)，據以計算預期損失(EL)；再併同同資金成本、營運成本、手續費等合計為成本面資料，另依據借款人申貸時之申請額與利率核算利息收入、手續費收入等收益面資料，產生「預期獲利」。並依照未來一年的預期違約機率，將信評結果區分為四類，分別為「低風險等級」、「中風險等級」、「中高風險等級」及「高風險等級」。

B. 存放及拆借金融同業

本公司定期辦理金融同業各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審查，由授信審核單位根據交易對手外部評等機構長期信用評等、交易對手業務承作量，並參酌給與之信用風險額度，而個別核定後實施。

C. 債務工具投資及衍生工具

本公司對債務工具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評等、債券之信用品質、地區狀況、和交易對手風險以辨識信用風險。

本公司進行衍生工具交易之對手為金融同業者多為投資等級以上，依據授信審核單位定期審查之金融同業各交易對手額度(含拆借額度)進行控管；無信用評等或非投資等級之交易對手須以個案向授信審核處申請風險額度，個案控管。交易對手屬一般客戶者，依一般授信程序所申請核准之衍生工具風險額度及條件進行控管，以控管交易對手信用曝險情形。

(3) 信用風險避免或減緩政策

A. 擔保品

本公司針對授信業務採行一系列之政策及措施以降低信用風險，其中常用方法之一係要求借款人提供擔保品。本公司對於擔保品評估管理、擔保品放款之值核計等，訂有可徵提為擔保品之範圍及擔保品估價、管理與處分之程序，以確保債權。另於授信合約訂有債權保全、擔保物條款、抵銷條款，明確定義信用事件發生時，得減少額度、縮短借償還期限或視為全部到期等，以降低授信風險。

B. 授信風險限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控管

本公司在授信業務控管上，除遵循銀行法之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及住宅建築、企業建築等授信限額辦理外，另為有效控管授信集中度風險，依本公司風險管理策略、市場環境變化、業務複雜性等，分別訂定評等別、行業別、集團別、國家別及上市櫃股票別等風險承擔限額，並定期監測與呈報管理階層，各項授信風險承擔限額定期(至少每一年)與不定期依據整體景氣、金融環境及業務發展策略，並考量對授信組合內涵及品質之可能影響，適時予以評估與修正。

C. 淨額交割總約定

本公司交易通常按總額交割，另與部分交易對手訂定淨額交割約定，或於出現違約情形時與該對手之所有交易終止且按淨額交割，以進一步降低信用風險。

D. 其他信用增強

主要係指有第三方或信用機構保證者。

(4) 本公司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及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

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曝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金額。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相關之最大信用曝險金額(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最大曝險額)為客戶已開立但尚未動用之放款承諾、客戶尚未動用之信用卡授信承諾、客戶已開立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及各類保證款項，民國105年及104年12月31日之相關資訊詳附註九之說明。

本公司管理階層評估認為可持續控制並最小化表外項目之信用風險曝險額，係因本公司於授信時採用一較嚴格之評選流程，且續後定期審核所致。

表內授信資產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當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顯著集中於一人，或金融工具交易相對人雖有若干，但大多從事類似之商業活動，且具有類似之經濟特質，使其履行合約之能力受到經濟或其他狀況之影響亦相類似時，則發生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

本公司風險集中源自於資產、負債或表外項目，經由交易(無論產品或服務)履約或執行，或跨類別曝險的組合而產生，包括授信、存放及拆放款項、有價證券投資、應收款項及衍生工具等。產生信用風險集中之特徵，包含債務人所從事營業活動之性質。本公司未顯著集中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進行交易，與單一客戶或單一交易相對人之交易總額佔現及放款、有價資產、租賃業務應收款項餘額均未達5%。惟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應收票據及租賃業務應收款項依產業別、地區別及擔保品別列示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況如下：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催收依產業別分佈情形：

依產業型態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民營企業	\$ 827,340,281	53.35	\$ 803,206,649	53.93
私人	514,147,428	33.16	493,612,623	33.14
海外及其他	204,389,250	13.18	184,118,794	12.36
非營利團體	4,188,370	0.27	2,875,403	0.19
政府機關	665,712	0.04	5,503,104	0.37
金融機構	-	-	164,400	0.01
合計	\$ 1,550,731,041	100.00	\$ 1,489,480,973	100.00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催收依地區別(註)分佈情形：

依地區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亞洲	\$ 1,447,819,932	93.36	\$ 1,403,260,868	94.21
北美洲	64,822,885	4.17	59,246,918	3.98
大洋洲	21,323,120	1.39	11,144,950	0.75
歐洲	16,765,104	1.08	15,828,237	1.06
合計	\$ 1,550,731,041	100.00	\$ 1,489,480,973	100.00

註：上表地區別係根據借款人所在分行為基礎編製。

本公司貼現及放款暨催收依擔保品別分佈情形：

依擔保品別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無擔保	\$ 385,666,687	24.87	\$ 385,713,244	25.90
有擔保				
-不動產	809,718,336	52.22	768,972,272	51.63
-保證	83,070,169	5.36	86,318,988	5.80
-其他擔保品	42,798,672	2.76	45,783,152	3.07
-金融擔保品	33,822,675	2.18	25,924,328	1.74
-應收帳款	-	-	218,882	-
海外及其他	195,654,502	12.61	176,550,107	11.86
合計	\$ 1,550,731,041	100.00	\$ 1,489,480,973	100.00

財務概況

本公司信用曝險資產所持有之擔保品、淨額交割總約定及其他信用增強之財務影響資訊如下：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外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	\$ -	\$ 3,221,286	\$ 3,221,286
-衍生工具	2,217,159	3,936,796	-	6,153,955
-其他	-	-	322,200	322,200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5,003	-	-	5,003
-其他	939,596	-	272,794	1,212,390
貼現及放款	1,013,252,570	-	87,356,057	1,100,608,62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7,453,395	7,453,395
-其他	-	-	322,200	322,2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8,483,220	8,483,220
-其他	1,630	-	-	1,630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辦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5,228,160	-	293,250	5,521,410
客戶已開辦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3,037,769	-	1,408,256	4,446,025
各類保證款項	13,787,526	-	6,297,978	20,085,504
合計	\$ 1,038,469,413	\$ 3,936,796	\$ 115,430,636	\$ 1,157,836,845

衡量之金融資產、存出保證金、營業保證金、交割結算基金及跨行清算基金等，因交易對手皆擁有良好信用評等，經本公司判斷信用風險極低，故未列入信用風險品質分析中。

除上述之外，餘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分析如下：

(以下空白)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擔保品	淨額交割總約定	其他信用增強	合計
表外項目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	\$ -	\$ -	\$ 2,300,494	\$ 2,300,494
-衍生工具	1,864,305	3,558,584	-	5,422,889
-其他	-	-	328,800	328,800
應收款				
-信用卡業務	4,743	-	-	4,743
-其他	3,158,587	-	5,297,804	8,456,391
貼現及放款	1,019,194,124	-	94,986,002	1,114,180,12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5,907,439	5,907,439
-其他	-	-	328,800	328,80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債券投資	-	-	3,432,955	3,432,955
-其他	1,101	-	-	1,101
表外項目				
客戶已開辦且不可撤銷之放款承諾	5,204,899	-	293,250	5,498,149
客戶已開辦但尚未使用之信用狀餘額	8,339,453	-	1,010,736	9,350,189
各類保證款項	23,881,752	-	6,713,559	30,595,311
合計	\$ 1,061,648,964	\$ 3,558,584	\$ 120,599,839	\$ 1,185,807,487

註1：「擔保品」係指有設定不動產抵押權、與動產或權利質權等擔保者；授信資產之擔保品價值係指價值與最大曝險金額孰低。

註2：淨額交割總約定與其他信用增強之說明詳附註十二(二)3.(3)。

(5) 本公司金融資產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本公司持有之部份金融資產，例如現金及約當現金、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

A. 貼現、放款暨應收款及有價證券投資之信用風險品質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小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03,299,053	\$ -	\$ -	\$ -	\$ 203,299,053	\$ -	\$ -	\$ 203,299,053	\$ -	\$ 12,793	\$ 203,286,260
應收款項	4,554,138	-	-	-	4,554,138	-	666,944	5,221,082	425,011	43,115	4,752,956
貼現及放款(註)	1,197,260,515	305,246,368	26,701,747	22,502,101	1,551,710,731	6,747,987	13,005,989	1,571,464,707	3,182,304	15,936,806	1,552,345,597
合計	\$ 1,405,113,706	\$ 305,246,368	\$ 26,701,747	\$ 22,502,101	\$ 1,759,563,922	\$ 6,747,987	\$ 13,672,933	\$ 1,779,984,842	\$ 3,607,315	\$ 15,992,714	\$ 1,760,384,813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1,096,900	\$ -	\$ -	\$ -	\$ 1,096,900	\$ -	\$ -	\$ 1,096,900	\$ -	\$ -	\$ 1,096,900
-債券投資	124,870,969	-	-	-	124,870,969	-	-	124,870,969	-	-	124,870,969
-其他	814,039	-	-	-	814,039	-	-	814,039	-	-	814,03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292,270,000	-	-	-	292,270,000	-	-	292,270,000	-	-	292,270,000
-債券投資	48,356,209	3,750,000	-	-	52,106,209	-	-	52,106,209	-	-	52,106,209
-其他	80,550	-	-	-	80,550	-	-	80,550	-	-	80,550
其他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投資	3,976,640	-	-	-	3,976,640	-	-	3,976,640	-	-	3,976,640
合計	\$ 471,465,307	\$ 3,750,000	\$ -	\$ -	\$ 475,215,307	\$ -	\$ -	\$ 475,215,307	\$ -	\$ -	\$ 475,215,307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47,501,457	\$ -	\$ -	\$ -	\$ 247,501,457	\$ -	\$ -	\$ 247,501,457	\$ -	\$ 5,096	\$ 247,496,361
應收款項	4,206,830	-	-	-	4,206,830	-	581,557	4,788,387	556,929	150,192	4,081,266
貼現及放款(註)	1,144,532,878	303,884,917	28,112,872	19,350,209	1,495,880,876	5,374,922	13,090,551	1,514,346,349	3,629,410	17,247,256	1,493,469,683
合計	\$ 1,396,241,165	\$ 303,884,917	\$ 28,112,872	\$ 19,350,209	\$ 1,747,589,163	\$ 5,374,922	\$ 13,672,108	\$ 1,766,636,193	\$ 4,186,339	\$ 17,402,544	\$ 1,745,047,310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合計(A)	已逾期未減損部位金額(B)	已減損部位金額(C)	總計 (A)+(B)+(C)	已提列損失金額(D)		淨額 (A)+(B)+(C)-(D)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已有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無個別減損客觀證據者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短期票券	\$ -	\$ -	\$ -	\$ -	\$ -	\$ -	\$ -	\$ -	\$ -	\$ -	\$ -
-債券投資	72,728,909	2,070,933	-	-	74,799,842	-	-	74,799,842	-	-	74,799,842
-受益憑證	-	-	-	-	-	-	-	-	-	-	-
-其他	829,713	1,762,657	-	-	2,592,370	-	-	2,592,370	-	-	2,592,370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買入定期存單	284,145,000	-	-	-	284,145,000	-	-	284,145,000	-	-	284,145,000
-債券投資	70,286,657	1,511,300	-	-	71,797,957	-	-	71,797,957	-	-	71,797,957
-其他	735,181	-	-	-	735,181	-	-	735,181	-	-	735,181
其他金融資產											
-定期存款投資	9,162,155	-	-	-	9,162,155	-	-	9,162,155	-	-	9,162,155
合計	\$ 437,887,615	\$ 5,344,890	\$ -	\$ -	\$ 443,232,505	\$ -	\$ -	\$ 443,232,505	\$ -	\$ -	\$ 443,232,505

註：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及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

B. 本公司未逾期亦未減損之貼現、放款暨應收款，依客戶別根據信用品質等級之信用品質分析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註)	\$ 207,853,191	\$ -	\$ -	\$ -	\$ 207,853,191
信用卡業務	4,490,295	1,362,509	322,666	114,952	6,290,422
消費金融業務	422,555,906	4,520,940	894,306	100,721	428,071,873
企業金融業務	645,848,873	235,285,510	22,950,276	19,585,138	923,669,797
海外及其他	124,365,441	64,077,409	2,534,499	2,701,290	193,678,639
合計	\$ 1,405,113,706	\$ 305,246,368	\$ 26,701,747	\$ 22,502,101	\$ 1,759,563,922

民國104年12月31日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位金額				
	低風險等級	中度風險等級	中高風險等級	高風險等級	合計
其他應收款項(註)	\$ 251,708,287	\$ -	\$ -	\$ -	\$ 251,708,287
信用卡業務	4,735,621	565,118	404,842	246,601	5,952,182
消費金融業務	411,107,250	4,481,065	733,974	133,159	416,455,448
企業金融業務	623,200,698	231,039,775	24,611,724	16,520,959	895,373,156
海外及其他	105,489,309	67,798,959	2,362,332	2,449,490	178,100,090
合計	\$ 1,396,241,165	\$ 303,884,917	\$ 28,112,872	\$ 19,350,209	\$ 1,747,589,163

註：上述其他應收款項金額包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金額。

(以下空白)

C.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

借款人之處理過程延誤及其他行政管理原因皆可能造成金融資產逾期但並未減損。根據本公司內部風險管理規則，逾期 90 天以內之金融資產通常不視為減損，除非已有其他證據顯示並非如此。

本公司已逾期惟未減損之金融資產帳齡分析列示如下：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個月以上	
貼現及放款(註)				
信用卡業務	\$ 19,515	\$ 33,520	\$ 53,035	
消費金融業務	3,170,307	490,941	3,661,248	
企業金融業務	2,659,744	373,960	3,033,704	
合計	\$ 5,849,566	\$ 898,421	\$ 6,747,987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逾期 1個月以內	逾期 1-3個月	逾期 3個月以上	
貼現及放款(註)				
信用卡業務	\$ 13,609	\$ 23,898	\$ 37,507	
消費金融業務	2,652,381	300,009	2,952,390	
企業金融業務	1,148,698	1,236,327	2,385,025	
合計	\$ 3,814,688	\$ 1,560,234	\$ 5,374,922	

註：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及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

D. 本公司已提列減損之金融資產分析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註1)		減損金額
	105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	\$ 6,780,313	\$ 1,444,755	
住宅抵押貸款	64,175	13,597	
海外及其他(註2)	3,307,493	951,135	
企業貸款	1,147,581	366,581	
住宅抵押貸款	1,440,294	283,970	
其他(註2)	266,133	122,266	
企業貸款	926,703,500	9,810,591	
住宅抵押貸款	405,307,272	4,182,644	
海外及其他(註2)	226,447,946	1,943,571	
合計	\$ 1,571,464,707	\$ 19,119,110	

項目	貼現及放款總額(註1)		減損金額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企業貸款	\$ 5,870,217	\$ 2,133,347	
住宅抵押貸款	65,965	703	
海外及其他(註2)	4,142,579	628,340	
企業貸款	1,372,635	465,902	
住宅抵押貸款	1,371,837	275,153	
其他(註2)	267,318	125,965	
企業貸款	897,758,181	10,098,637	
住宅抵押貸款	395,475,890	5,344,593	
海外及其他(註2)	208,021,727	1,804,026	
合計	\$ 1,514,346,349	\$ 20,876,666	

註1：係包括放款(含信用卡)、放款衍生之應收利息及非放款轉列催收款項下之保證、承兌、帳款承購等項目。

註2：其他包含小額純信用貸款、消費金融貸款、現金卡及信用卡等項目。

項目	應收款總額(註)		減損金額(註)
	105年12月31日	105年12月31日	
應收款	\$ 666,944	\$ 425,011	
海外及其他	-	-	
應收款	137,942,966	-	
海外及其他	69,910,225	55,908	
合計	\$ 208,520,135	\$ 480,919	

項目	應收款總額(註)		減損金額(註)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收款	\$ 578,109	\$ 556,474	
海外及其他	3,448	455	
應收款	186,729,863	-	
海外及其他	64,978,424	155,288	
合計	\$ 252,289,844	\$ 712,217	

註：上述應收款項總額及減損金額包含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金額。

(6) 承受擔保品管理政策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承受擔保品之性質為土地及房屋建築等，其帳面淨額皆為 \$0。

承受擔保品將於實際可出售時即予出售，出售所得之金額用以減少欠款金額。承受擔保品於資產負債表中係分類為其他資產項下。

(7)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 資產品質

年月		105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說明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1,759,502	\$ 657,603,798	0.27%	\$ 6,942,638	394.58%	
	無擔保	531,581	458,892,596	0.12%	5,598,354	1053.15%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731,263	406,657,059	0.18%	6,140,060	839.65%
	現金卡		-	2,284	-	167	-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8,924	4,250,587	0.21%	51,090	572.50%
	其他(說明6)	擔保	3,726	23,296,776	0.02%	240,213	6446.94%
		無擔保	-	27,941	-	574	-
放款業務合計		3,034,996	1,550,731,041	0.20%	18,973,096	625.14%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1,862	6,518,479	0.18%	144,051	1214.39%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5,618,669	-	63,979	-	

年月		104年12月31日					
業務別項目		逾期放款金額(說明1)	放款總額	逾放比率(說明2)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說明3)	
企業金融	擔保	\$ 1,119,803	\$ 611,826,517	0.18%	\$ 7,911,620	706.52%	
	無擔保	930,743	454,735,581	0.20%	6,316,135	678.61%	
消費金融	住宅抵押貸款(說明4)		696,904	398,186,943	0.18%	6,218,470	892.30%
	現金卡		-	3,435	-	209	-
	小額純信用貸款(說明5)		11,325	4,863,032	0.23%	67,511	596.12%
	其他(說明6)	擔保	2,474	19,835,337	0.01%	223,275	9024.86%
		無擔保	-	30,128	-	722	-
放款業務合計		2,761,249	1,489,480,973	0.19%	20,737,942	751.03%	
		逾期帳款金額	應收帳款餘額	逾期帳款比率	備抵呆帳金額	備抵呆帳覆蓋率	
信用卡業務		10,177	6,172,127	0.16%	138,724	1363.11%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承購業務(說明7)		-	5,968,438	-	134,162	-	

說明：

- 逾期放款係依「銀行資產評估損失準備提列及逾期放款催收呆帳處理辦法」規定之列報逾期放款金額；信用卡逾期帳款係依94年7月6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0378號函所規定之逾期帳款金額。
- 逾期放款比率=逾期放款/放款總額；信用卡逾期帳款比率=逾期帳款/應收帳款餘額。
- 放款備抵呆帳覆蓋率=放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信用卡應收帳款備抵呆帳覆蓋率=信用卡應收帳款所提列之備抵呆帳金額/逾期帳款金額。
- 住宅抵押貸款係借款人以購建住宅或房屋裝修為目的，提供本人或配偶或未成年子女所購(所有)之住宅為十足擔保並設定抵押權予金融機構以取得資金者。
- 小額純信用貸款係指須適用94年12月19日金管銀(四)字第09440010950號函規範且非屬信用卡、現金卡之小額純信用貸款。
- 消費金融「其他」係指非屬「住宅抵押貸款」、「現金卡」、「小額純信用貸款」之其他有擔保或無擔保之消費金融貸款，不含信用卡。
- 無追索權之應收帳款業務依94年7月19日金管銀(五)字第094000494號函規定，俟應收帳款承購商或保險公司確定不理賠之日起三個月內，列報逾期放款。

B. 免列報逾期放款或逾期應收帳款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放款總餘額	免列報逾期應收帳款總餘額
經債務協商且依約履行之免列報金額(說明1)	\$ 1,593	\$ 25,399	\$ 2,312	\$ 36,821
債務清償方案及更生方案依約履行(說明2)	38,764	126,103	44,475	123,728
合計	\$ 40,357	\$ 151,502	\$ 46,787	\$ 160,549

說明：

- 依95年4月25日金管銀(一)字第09510001270號函，有關經「中華民國銀行公會消費金融案件無擔保債務協商機制」通過案件之授信列報方式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 依97年9月15日金管銀(一)字第09700318940號函，有關銀行辦理「消費者債務清理條例」前置協商、更生及清算案件之授信列報及資訊揭露規定，所應補充揭露之事項。

(3)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持有包括現金及具高度流動性且優質之生利資產以支應償付義務及存在於市場環境中之潛在緊急資金需求，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資產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貼現及放款、應收款項、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等。

B. 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資產負債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限，列示本公司為管理流動性風險而持有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入及流出分析。因表中所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現金流量，故部份項目所揭露金額不會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項目金額對應。

(以下空白)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181天-1年	1年以上	合計
一、主要到期資產流入合計						
、非衍生工具						
現金及存放銀行同業	92,502,777	5,890,048	5,706,339	7,997,061	28,534,839	146,631,664
存放銀行同業及匯票	91,338,058	21,000,271	3,308,724	416,088	901,646,953	116,194,141
拆借同業	2,111,341	17,186,916	179,040,293	74,186,916	601,526,956	1,014,042,226
拆借同業資產	177,153,052	167,404,899	179,040,293	213,559,916	645,732,921	1,359,732,921
應付利息	3,910,292	507,892	313,139	417,768	51,208	5,199,269
應付短期票匯入項目	40,512,971	5,982,217	2,407,331	1,277,908	3,623,545	53,783,972
衍生工具						
非期間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1,094,762	1,311,688	1,107,438	364,160	457	4,388,425
外匯保證金交易	158,354	9,533	9,722	-	-	172,609
利率交換	188,636	451,142	-	-	-	1,540,004
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	-	-	-	-	1,540,004
持有待售商品選擇權	-	-	506,138	388,057	-	894,195
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	-	-	72,678	-	72,678
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4,622	151,947	91,643	128,169	17,471	237,283
期貨交易	-	25,921	24,618	302,197	2,519,042	3,093,026
合計	631,674,669	227,993,449	200,054,233	239,015,218	1,082,130,641	2,449,864,219
二、主要到期資產流出合計						
、非衍生工具						
同業拆借及同業存款	92,334,133	27,714,184	4,893,368	985,895	-	126,023,580
定期性存款	46,078,796	58,698,629	54,577,838	88,086,238	995,176,342	1,243,517,843
活期性存款	146,055,384	188,173,784	135,278,018	227,171,639	20,828,351	718,917,196
拆借同業	1,438,344	458,752	438,752	38,752	-	2,324,628
拆借同業資產	2,863,449	3,658,386	494,267	129,795	204,328	7,392,86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非衍生工具	-	2,044,929	3,468,612	1,533,001	9,172,372	16,216,914
應付金融債券	-	4,982,699	4,389,118	8,827,915	39,598,474	57,798,206
其他到期資產流出項目	59,377,765	-	-	-	-	59,377,765
衍生工具						
非期間						
外匯合約(換匯及遠匯)	602,515	875,860	852,984	462,565	347	2,794,271
外匯保證金交易	2,817	208	45	-	-	3,070
利率交換	6,829	43	-	-	-	6,872
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106,570	358,430	507,182	391,613	-	1,423,795
發行匯票及拆借選擇權	-	-	-	-	-	-
發行選擇權	48,989	50,592	38,299	72,789	49,895	22,799
拆借同業	3,679	120,711	20,118	65,918	2,135,711	3,152,689
利率交換合約(利率交換及不含債券本金之資產交換)	-	-	-	-	-	-
合計	281,147,199	608,222,241	204,873,828	336,206,408	1,097,045,790	2,276,956,152
三、期限缺口						
合計	\$ 281,147,199	\$ 608,222,241	\$ 4,825,595	\$ 312,811,000	\$ 14,018,149	\$ 149,928,412

(6)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A. 本公司新臺幣到日期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期限缺口	105年12月31日					超過一年
	全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 1,952,825,319	\$ 264,393,645	\$ 225,612,042	\$ 184,248,272	\$ 161,832,284	\$ 270,508,239	\$ 846,170,837
(2,681,615,546)	(139,668,254)	(176,545,606)	(353,032,250)	(388,400,951)	(487,872,361)	(1,136,096,115)
\$ 728,790,227	\$ 124,725,391	\$ 49,066,436	\$ 168,783,987	\$ 226,568,667	\$ 217,304,122	\$ 289,925,278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期限缺口	104年12月31日					超過一年
	全計	0到10天	11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 1,911,683,905	\$ 320,835,979	\$ 240,386,384	\$ 177,393,100	\$ 159,643,833	\$ 269,516,966	\$ 743,907,643
(2,613,657,734)	(120,050,290)	(170,673,439)	(344,317,419)	(358,664,205)	(477,390,305)	(1,142,572,076)
\$ 701,983,829	\$ 200,785,689	\$ 69,712,945	\$ 166,924,319	\$ 199,020,372	\$ 207,873,339	\$ 398,064,433

B. 本公司美元到日期期限結構分析表

單位：美元千元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期限缺口	105年12月31日					超過一年
	全計	0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 23,897,689	\$ 10,222,339	\$ 4,629,456	\$ 2,791,439	\$ 1,147,952	\$ 5,106,503	
(29,908,028)	(9,149,792)	(5,459,269)	(4,126,125)	(5,007,342)	(6,225,500)	
\$ 6,070,339	\$ 1,072,547	\$ 829,813	\$ 1,334,686	\$ 3,859,390	\$ 1,118,997	
主要到期 資金流入 主要到期 資金流出 期限缺口	104年12月31日					超過一年
	全計	0到30天	31至90天	91至180天	181天至一年	
\$ 26,692,829	\$ 10,825,317	\$ 5,483,435	\$ 3,062,287	\$ 1,762,661	\$ 5,559,129	
(32,635,347)	(10,127,007)	(6,943,138)	(4,157,484)	(5,310,638)	(6,097,080)	
\$ 5,942,518	\$ 698,310	\$ 1,459,703	\$ 1,095,197	\$ 3,547,977	\$ 537,951	

5. 市場風險

(1) 市場風險之來源及定義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導致本公司所持有表內外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或未來現金流量波動之風險。造成市場價格變動之風險因素通常包括利率、匯率、權益證券及商品價格，當上述風險因子發生變動時將對本公司的淨收益或投資組合價值產生波動之風險。本公司所面臨的主要市場風險為權益證券、利率及匯率風險，權益證券價格指數及認購售權證等；利率風險之部位主要包括：債券及利率衍生性工具，例如固定及浮動交換、債券選擇權等；匯率風險之部位係本公司所持有投資之合併部位，例如外幣計價各種衍生工具、信用連結債券、美國政府公債、各種外幣債券等。

(2) 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

本公司訂有各項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準則及要點，以遵循主管機關及本公司各項規範。本公司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政策」、「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準則」及「市場風險控制在本公司可承受範圍」等，規範相關程序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並確保保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交易簿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將市場風險分為交易簿及銀行簿，交易簿及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請參閱附註十二(二)5(6)、(7)及(8)。「交易簿」係指：基於為從有利利率或利率變動中賺取利潤2. 避免目的3. 經紀或自營業務所持有利率風險。非屬交易簿之金融工具部位則屬「銀行簿」範圍。

(3) 市場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為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所面臨之市場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制度，訂有市場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以有效管理市場風險並確保市場風險控制在可承受範圍。

政策

本公司之董事會為風險管理之最高管理及監督單位，負責風險管理政策及主要風險承擔限額及相關授權之核定。董事會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承董事會之決議，辦理由董事會授權之各項風險管理事項，暨執行風險監督職責。另設有風險管理處為獨立於業務單位之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建立市場風險管理架構，進行市場風險管理事項。

程序

本公司之風險管理處依規定期量市場風險各項風險指標，監控各項風險指標不逾董事會授權限額，並依規定向董事會、風險管理委員會、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相關部門彙報風險額使用情形及違規起限事項。

業務單位於承做新交易或開辦新市場前，應依循相關程序進行風險辨識與評估，所使用之評價模型並須經模型驗證人員驗證通過後始得採用，以有效辨識各項市場風險；金融工具評價無法採市價估或模型評價時，則以背對背方式將風險轉嫁，避免本公司承擔不確定之市場風險。

(4) 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本公司對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等市場風險之管理流程如下：

A. 辨識與衡量

風險辨識：金融工具新增產品、市場或幣別時，皆應辨識市場風險因子及市場風險來源方得承做。

風險衡量：設置建立適當風險指標並訂定風險限額據以管理。各重要風險指標包括部位、損益、壓力測試損失及敏感度(PV01、Delta、Vega、Gamma)等，衡量投資組合受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受影響狀況。

B. 監控與報告

金融工具以市價評價者，每日至少一次以獨立來源之資訊進行評

估，以模型評價者，評價模型經驗證核准後，依據路透社或彭博博資訊提供之市場資料做為評價模型之假設與參數，進行評價及各項敏感度之計算，據以控管投資組合所產生的風險。

本公司各級有風險報告機制與流程，風險管理單位依部門主管、總經理、董事長或董事會之不同需求，定期向董事會及高階管理層提出日報、月報等風險管理報告，報告利率風險、匯率風險及權益證券曝險狀況，包括損益、交易部位、各種風險指標、風險額度使用情形及所有超限或違規事件等，並依辦法規定定期追蹤提出警訊報告，以確保警訊工作適時合規處理。

(5) 衡量風險的方法(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為有效衡量市場風險，本公司依據交易簿及銀行簿各投資組合業務特性建立適當風險指標及風險衡量工具，同時訂定風險限額及控管機制據以管理，並定期將限額控管報告呈送各權責單位並向董事會報告。前項所稱風險指標，包括：部位、損益、敏感度指標(PV01、Delta、Gamma、Vega)及壓力損失等。

各項指標定義如下：

PV01：係指利率變動一個基本點(1bp = 0.01%)，利率商品價值相對變動之金額。

Delt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變動一單位，造成衍生工具價值相對變動之比例(Delta ratio)乘以名目本金，亦即衡量約當持有多少現貨部位(Delta position)。

Veg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波動幅度變動一百個基本點，衍生工具價值相對變動之金額。

Gamma：係指標的資產價格變動一單位，造成Delta值相對變動之數額。

利率類商品特指「利率」變動一個「基本點」時，造成利率商品PV01相對變動之數額。

匯率類商品特指「匯率」變動「百分之一」個單位時，造成匯率商品Delta相對變動之數額。

壓力損失：測試在其他條件不變下，若利率變動±100bps，權益證券市場大盤變動±15%，新臺幣對主要幣別匯率變動±3%，對其他幣別匯率變動±5%所造成之影響。

(6) 交易簿風險管理之政策與程序

所謂交易簿包括持有供交易或對交易簿部位進行避險目的，所持有之金融工具及實體商品之部位。所稱持有供交易之部位，是指意圖短期持有以供出售，或是意圖從實際或預期之短期價格波動中獲利或鎖定套利利潤。例如，自營部位、代客買賣(如撮合成交之經紀業務)與創造市場交易所產生之部位或為抵銷交易簿上另一資產部位或投資組合之全部或大部分風險而持有之部位等。非屬上述交易簿部位，即為銀行簿部位。

本公司針對對交易簿部位之交易策略，訂定明確之政策與程序，以管理交易部位潛在市場風險控制在限額範圍內。

A. 策略

為有效控制市場風險並確保業務單位所實施之交易策略具有足夠的靈活性，交易簿之市場風險限額除設定於「投資組合」層級，進行各項評估和控制。交易簿投資組合係依交易部門別及其交易主要風險因子劃分。並依其交易策略、交易商品種類、年度獲利目標訂定各投資組合風險限額，以資控管。

B. 市場風險管理政策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各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C. 評價政策與程序
金融工具以市價評估(Mark-to-Market)為原則，如市場無公允市價時得以模型評價法(Mark-to-Model)評價，但評價模型應獨立模型驗證後方得採用，並訂定相關模型管理辦法據以辦理。

評價程序：由風險管理單位確認風險衡量與日終評價系統之部位資訊及所採市場資料一致，每日進行評價及風險限額之監控並定期報告風險額度使用情形和違規起限事件。

D. 衡量方法

本公司每月以利率變動±100bps，權益證券變動±15%及匯率變動±3%、±5%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報告。

(7) 交易簿利率風險管理

本公司對交易簿利率之風險管理說明如下：

A. 利率風險之定義

利率風險係指因利率變動，可能導致所持有之交易簿部位公允價值變動之風險。

B. 管理之目的

利率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利率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與程序

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利率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D. 衡量方法

以經驗證之系統計算敏感性風險指標做為衡量依據進行計算，另每月以利率變動±100bps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

(8) 銀行簿利率風險管理

利率風險為銀行之財務狀況因利率不利變動而遭受衝擊之風險。利率變動可能改變銀行淨利息收入與其他利率敏感性收入而影響銀行之盈餘。同時，利率變動也可能影響銀行資產負債表內及表外部位價值。本公司銀行簿風險管理如下：

A. 策略

利率風險管理在於提昇銀行之應變能力，以衡量、管理及規避因利

率變動導致盈餘與資產負債表經濟價值遭受衝擊之風險。

B. 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
 依本公司「資產負債管理政策」及「流動性及利率風險管理準則」之規定，風險管理處為利率風險之監測單位，分析及監控利率及董敏感性部位，並定期向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陳報利率風險相關之監控成果。

C. 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如落在警戒區時，風險管理處應於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提出警告；惟若利率風險指標逾越目標區時，應即提報資產負債管理委員會討論因應方式後交由相關管理單位執行，並向董事會報告。

D. 衡量方法
 本公司利率風險主要衡量銀行簿資產、負債及資產負債表外項目之到期日或重訂價日的不同，所造成的重訂價期差風險。為穩定長期獲利能力與兼顧業務成長，由風險管理處制定主要之利率敏感性各項監測指標並執行壓力測試，以市場利率變動數達+/-200 bps 之大幅利率震盪(Interest Rate Shock)，從盈餘觀點及經濟價值觀點，測試對本公司一年內淨利息收入及淨值公允經濟價值之影響。各項利率風險指標及壓力測試結果皆定期陳報管理階層審閱。

(9) 外匯風險管理

A. 外匯風險之定義
 外匯風險除持有各種外匯淨部位因匯率變動所產生匯兌損益之波動風險。本公司持有金融工具之外匯風險主要係持有外幣投資部位，即期及遠期外匯及外匯選擇權等非衍生及衍生工具等。主要外匯風險幣別包括美元、歐元、日圓、港幣、澳幣、加幣及人民幣等。

B. 管理之目的
 外匯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本公司外匯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與程序
 市場風險管理原則上依每年修訂外匯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D. 衡量方法
 以經驗證之系統計算敏感性風險指標做為衡量依據進行計算，另每月以主要幣別匯率變動±3%，其他幣別匯率變動±5%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

(10) 權益證券風險管理

A. 權益證券風險之定義
 本公司所持有之權益證券之市場風險包括因個別權益證券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個別風險，及因整體市場價格變動所產生的一般市場風險。

B. 風險管理目的

權益證券風險管理目標，係為能有效辨識、衡量、控制與監督本公司權益證券風險，強化市場風險管理機制。

C. 管理政策
 市場風險管理原則上依每年修訂股票交易部投資組合之年度風險額度進行控管。

D. 衡量方法
 定期於風險管理委員會議報告。±15%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

(11) 市場風險評價技術

風險值(Value at Risk, "VaR")
 風險值(VaR)模型係用於衡量投資組合於特定的期間和信賴水準下，因市場風險因子變動，導致投資組合可能產生的最大潛在損失。本公司針對交易部位採用風險值(VaR)模型作為控管市場風險的主要工具，目前本公司風險採歷史模擬法估計，設定為百分之九十九信賴區間下一天的最大可能損失，作為衡量市場風險之標準。本公司風險區間模型皆持續地進行回顧測試，以評估模型的準確性。本公司董事會每年皆會針對對風險值(VaR)重新設定限額，並由本公司風險管理部門每日進行控管。

單位：新臺幣千元

	105年1月至12月		
	平均	最高	最低
外匯風險值	69,909	171,891	46,089
利率風險值	49,185	105,999	30,633
權益證券風險值	152,840	197,183	88,226
風險值總額	271,934	475,073	164,948

(12) 外匯風險缺口資訊

下表彙總本公司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止，所持有主要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金額列示之外匯曝險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美元	人民幣	美元	人民幣
外幣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7,528,084	\$ 4,641,311	\$ 13,050,937	\$ 9,497,905
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69,527,173	16,334,264	82,103,019	26,291,86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1,336,967	230,536	18,984,271	502,30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36,476,622	16,397,280	13,106,332	9,169,957
貼現及放款	220,810,678	21,729,018	241,038,981	15,211,482
應收款項	19,608,979	2,227,550	24,820,820	6,976,187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6,251,454	5,504,237	16,146,654	11,886,061
其他金融資產	51,770	3,976,640	5,196	9,162,155
外幣金融資產小計	\$ 381,591,727	\$ 71,040,836	\$ 409,256,210	\$ 88,697,917
外幣金融負債				
央行及金融同業存款	\$ 65,141,213	\$ 5,818,294	\$ 86,254,968	\$ 5,227,671
存款及匯款	368,397,894	62,186,310	357,089,535	74,374,05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15,014,785	444	21,696,282	117
其他金融負債	11,169,610	71,154	57,696	72,557
應付款項	24,096,512	3,440,672	26,298,166	1,327,473
外幣金融負債小計	\$ 483,820,014	\$ 71,516,874	\$ 491,396,647	\$ 81,001,874

註：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美元兌新臺幣分別為 32.22 及 32.880。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幣兌新臺幣分別為 4.624 及 4.993。

(13) 敏感度分析

A. 利率風險

假設市場的殖利率曲線同時下移或上移 20 個 bps，對公允價值之評價以及利息收益可能產生之影響，分析內容包含本公司所有交易簿部位及銀行簿部位資產，其中銀行簿資產之利息收入影響期間為一年。

本公司假設利率曲線在其他利率不變的前提下單獨變動，並將各利率曲線變動造成之損益影響加總。根據上述假設預計利息淨收益及公允價值評價損益的敏感度列示如下表。

B. 外匯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民國 105 年度新臺幣兌美元貶值/升值 3%，人民幣貶值/升值 5%，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升值 4%，民國 104 年新臺幣兌美元貶值/升值 2%，人民幣貶值/升值 3%，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升值 4%則本公司持有上述外匯淨部位之損益的敏

敏感度列示如下表。

C. 權益證券風險

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動因子不變時，若民國 105 年權益價格上升/下跌 5%，民國 104 年權益價格上升/下跌 4%（係按最近三年台灣集中交易市場指數上升或下跌之平均比率）時，則本公司持有交易簿上市權股票投資部位之公允價值評價損益列示如下表。

D. 彙整敏感度分析如下：

105年12月31日	變動幅度		影響說明
	主要風險	損益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貶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5%、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4%(註1)	138,512	-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金升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5%、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升值4%(註2)	(138,512)	-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20 BPS	(266,328)	(844,141)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下降20 BPS	266,804	856,470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5%	14,251	159,615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5%	(14,251)	(159,615)

104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變動幅度		影響說明
	主要風險	損益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元貶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3%、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貶值4%(註3)	233,788	-
外匯風險	新臺幣兌美元升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3%、新臺幣兌澳幣及其他幣別升值4%(註4)	(233,788)	-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20 BPS	(347,120)	(515,551)
利率風險	主要利率曲線下降20 BPS	361,801	522,678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升4%	22,608	189,136
權益證券風險	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下跌4%	(22,608)	(189,136)

註1：新臺幣兌美元貶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5%、新臺幣兌澳幣貶值4%及新臺幣兌其他幣別貶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246,092、(116,276)、2,143及6,553。

註2：新臺幣兌美元升值3%、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5%、新臺幣兌澳幣升值4%及新臺幣兌其他幣別升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246,092)、116,276、(2,143)及(6,553)。

註3：新臺幣兌美元貶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貶值3%、新臺幣兌澳幣貶值4%及新臺幣兌其他幣別貶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146,668)、\$387,628、(571)及(\$6,601)。

註4：新臺幣兌美元升值2%、新臺幣兌人民幣升值3%、新臺幣兌澳幣升值4%及新臺幣兌其他幣別升值4%所影響之利益(損失)分別為\$146,668、(\$387,628)、\$571及\$6,601。

(14) 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揭露事項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63,251,750	13,779,281	79,596,827	164,204,087	1,720,831,945
利率敏感性負債	357,717,601	986,827,936	109,629,416	40,689,116	1,494,864,069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05,534,149	(973,048,655)	(30,032,589)	123,514,971	225,967,876
淨值					190,631,086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5.12%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8.54%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新臺幣)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470,818,003	12,343,676	54,144,062	144,062,623	1,681,368,364
利率敏感性負債	368,427,537	958,424,040	98,004,434	48,589,486	1,473,445,497
利率敏感性缺口	1,102,390,466	(946,080,364)	(43,860,372)	95,473,137	207,922,867
淨值					183,484,053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14.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113.32%

說明：本表係填寫本公司新臺幣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項目	105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8,773,131	3,019,806	945,680	487,446	23,226,063
利率敏感性負債	13,047,829	7,209,526	1,485,334	65,195	21,807,884
利率敏感性缺口	5,725,302	(4,189,720)	(539,654)	422,251	1,418,179
淨值					5,916,54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50%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97%

本公司利率敏感性資產負債分析表(美元)

項目	104年12月31日				合計
	1至90天(含)	91至180天(含)	181天至1年(含)	1年以上	
利率敏感性資產	18,838,250	2,809,207	651,904	553,077	22,852,438
利率敏感性負債	12,797,911	7,419,282	1,208,751	110,494	21,536,438
利率敏感性缺口	6,040,339	(4,610,075)	(556,847)	442,583	1,316,000
淨值					5,580,415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					106.11%
利率敏感性缺口與淨值比率					23.58%

說明：本表係填寫本公司美元之金額，且不包括或有資產及或有負債項目。

註：1. 利率敏感性資產及負債係指其收益或成本受利率變動影響之生利資產及付息負債。

2. 利率敏感性資產與負債比率=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3. 利率敏感性缺口=利率敏感性資產-利率敏感性負債。

6. 金融資產之移轉

未整體除列之已移轉金融資產
本公司在日常營運之交易行為中，已移轉金融資產未符合整體除列條件者，大部分為依據附買回協議之債務證券。由於該等交易之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已移轉於他人，並反映本公司於未來期間依固定價格買回已移轉金融資產之責任的相關負債。針對該類交易，本公司於交易有效期內不能使使用、出售或質押該等已移轉金融資產，但本公司仍承擔利率風險，故未整體除列。本公司民國104年12月31日無此情形。

金融資產類別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已移轉金融資產 帳面金額	相關金融負債 帳面金額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1,610,805	\$ 1,527,07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附買回條件協議	\$ 3,291,645	\$ 3,137,710

7.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32號第42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本公司亦有從事未符合公報規定互抵條件，但有與交易對手簽訂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如：全球附買回總約定(global master repurchase agreement)、全球證券出借總約定(global securities lending agreement)或類似協議等附買回或反向再買回交易。上述受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在交易雙方選擇以淨額交割時，得以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後淨額交割，若無，則以總額進行交割。但若交易之一方有違約之情形發生時，交易之另一方得選擇以淨額交割。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民國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9,421,218	\$ -	\$ 9,421,218	\$ 3,936,796	\$ 2,217,159	\$ 3,267,263
合計	\$ 9,421,218	\$ -	\$ 9,421,218	\$ 3,936,796	\$ 2,217,159	\$ 3,267,263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707,009	\$ -	\$ 7,707,009	\$ 4,064,239	\$ 21,703	\$ 3,621,067
附買回協議	4,664,786	-	4,664,786	4,664,786	-	-
合計	\$ 12,371,795	\$ -	\$ 12,371,795	\$ 8,729,025	\$ 21,703	\$ 3,621,067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財務概況

民國104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資產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所收取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10,690,202	\$ -	\$ 10,690,202	\$ 3,558,684	\$ 1,864,305	\$ 5,267,213
合計	\$ 10,690,202	\$ -	\$ 10,690,202	\$ 3,558,684	\$ 1,864,305	\$ 5,267,213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負債						
說明	已認列之金融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表中互抵之已認列之金融資產總額(b)	列報於資產負債表之金融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金融工具(註)	設定質押之現金擔保品	
衍生工具	\$ 7,846,846	\$ -	\$ 7,846,846	\$ 3,686,607	\$ 164,400	\$ 3,995,839
合計	\$ 7,846,846	\$ -	\$ 7,846,846	\$ 3,686,607	\$ 164,400	\$ 3,995,839

(註)包含淨額交割總約定及非現金之財務擔保品

3. 資本適足性

單位：新臺幣千元

分析項目	年度(說明2)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自有資本	172,197,211	166,348,880
普通股權益	-	-
其他第一類資本	36,383,880	41,826,447
第二類資本	208,581,091	208,175,327
自有資本	1,471,756,421	1,422,246,800
信用風險	-	-
標準法	372,251	396,913
內部評等法	-	-
資產證券化	-	-
基本指標法	72,345,600	66,652,150
標準法/選擇性標準法	-	-
進階衡量法	-	-
作業風險	27,594,250	33,065,375
標準法	-	-
市場風險	-	-
內部模型法	-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1,572,068,522	1,522,361,238
資本適足率	13.27%	13.67%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95%	10.93%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10.95%	10.93%
槓桿比率	6.51%	6.40%

說明：1. 本表自有資本、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及曝險總額應依「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及「銀行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之計算方法說明及表格」之規定計算。

2. 本表應列示如下之計算公式：

- (1) 自有資本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第二類資本。
- (2)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 信用風險 + 加權風險性資產 + (作業風險 + 市場風險) 之資本計提 × 12.5。

(3) 資本適足率 = 自有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4) 普通股權益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5) 第一類資本占風險性資產之比率 = (普通股權益 + 其他第一類資本) / 加權風險性資產總額。

(6) 槓桿比率 = 第一類資本 / 曝險總額。

(三) 資本管理

建立資本適足性評估過程與維持允當之自有資本結構，並兼顧業務發展與風險控管，以提升資本運用效益，本公司已訂定「第一商業銀行資本管理政策」，以落實高階管理階層之資本策略，並將相關資訊予以揭露或報。

本公司資本管理之目標及程序如下：

1. 資本管理之目標

- (1) 符合主管機關「銀行資本適足性及資本等級管理辦法」所列之合格資本及自有資本與風險性資產比率法定最低要求。
- (2) 達到營運計畫所需資本及擁有足夠資本以承擔各種風險包括信用風險、市場風險及作業風險等資本需求，並藉由資本分配進行風險管理，以達到風險調整後績效管理之目標。
- (3) 符合主管機關相關規範下定期進行壓力測試時，所擁有資本足以支應壓力情境下之可能損失。

2. 資本管理程序

董事會為本公司資本管理之最高決策機構，風險管理委員會董事會之授權監督本公司所訂定市場風險、信用風險、銀行簿利率風險、流動性風險、法律及遵循風險等管理準則或要點，有效辨識、衡量、監督、控制各相關風險，以期反應所需最低資本之評估；本公司另設資本規劃小組，就資本管理目標、資本缺口、其他影響風險性資產或合格資本有資本之因素等相關因素應因應措施，每月召開討論會議以確保資本策略之落實。

主要資本評估之程序包括：

- (1) 本公司於每一會計年度開始前，在符合相關法令規範下，依據營運計畫訂定資本適足率目標，經董事會通過後執行。
- (2) 每月依據資本適足率目標，評估各主要風險之資本需求。
- (3) 定期進行壓力測試，以評估現有資本及已提列準備是否足以支應壓力情境下之可能損失。
- (4) 另依重大資金運用、市場及業務變化、增減資或發債等計畫預估對自有資本、風險性資產適足率目標之影響，以適時採取因應措施。

(四) 獲利能力

	105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10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重編後)
資產報酬率	0.84	0.81	
稅前			0.81
稅後	0.72	0.69	0.69
淨值報酬率	10.97	11.35	
稅前			11.35
稅後	9.46	9.56	9.56
純益率	42.61	41.73	41.73

註：1. 資產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平均資產
 2. 淨值報酬率 = 稅前(後)損益/平均淨值
 3. 純益率 = 稅後損益/淨收益
 4. 稅前(後)損益係指當年一月累計至該年底損益金額。

(五) 依信託業法規規定辦理信託業務之內容及金額

單位：新臺幣千元

信託資產	信託帳資產負債表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861,264	\$ 12,705,312
債券	62,400,260	67,790,171
股票	90,305,858	90,174,627
基金	202,180,234	203,370,218
受益證券	100,059	296,512
應收款項	-	160
結構型商品	200,000	1,000,000
不動產	20,573,932	17,387,383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224,740	317,872
單獨管理帳戶淨資產	-	9,049
保管有價證券	362,266,452	395,979,350
信託資產總額	\$ 752,112,799	\$ 789,030,654

信託負債	信託帳負債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應付保管有價證券	\$ 362,266,452	\$ 395,979,350
應付款項	98	249
信託資本	389,637,407	392,853,518
各項準備與累積虧	208,842	197,537
信託負債總額	\$ 752,112,799	\$ 789,030,654

註：民國 105 年及 104 年 12 月 31 日帳載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特定期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外有價證券業務」金額分別為 \$3,656,993 及 \$3,961,092，帳載含國際金融業務分行「外幣特定期用途信託資金投資國內有價證券業務」金額分別為 \$274,062 及 \$137,839。

單位：新臺幣千元

投資項目	信託帳財產目錄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銀行存款	\$ 13,861,264	\$ 12,705,312
債券	62,400,260	67,790,171
股票	90,305,858	90,174,627
基金	202,180,234	203,370,218
受益證券	100,059	296,512
應收款項	-	160
結構型商品	200,000	1,000,000
不動產	20,573,932	17,387,383
集合管理帳戶淨資產	224,740	317,872
單獨管理帳戶淨資產	-	9,049
保管有價證券	362,266,452	395,979,350
合計	\$ 752,112,799	\$ 789,030,654

單位：新臺幣千元

信託收益	信託帳損益表	
	105年度	104年度
利息收入	\$ 4,959,894	\$ 5,081,879
現金股利收入	2,416	2,315
已實現投資利益-債券	15,788	5,095
已實現投資利益-股票	2,496	3,184
已實現投資利益-基金	1,685,745	4,434,131
兌換利益	2,912	2,028
其他收入	5	2
信託收益合計	6,669,256	9,528,634
信託費用	(4,072)	(2,730)
管理費	(4)	-
其他費用	(1,847)	(3,723)
手續費(服務費)	(36,470)	(67,512)
已實現投資損失-債券	(13,636)	(4,155)
已實現投資損失-股票	(3,519,007)	(4,278,173)
已實現投資損失-基金	(151)	-
財產交易損失	(601)	(1,630)
兌換損失	(3,575,788)	(4,357,923)
信託費用合計	(3,093,468)	(5,170,711)
稅前淨利	(171)	(411)
所得稅費用		
稅後淨利	\$ 3,093,297	\$ 5,170,300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本期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轉投資事業股票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2.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3.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4. 與關聯人交易之手續費折讓合計達新臺幣五百萬元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5. 應收關聯人款項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6. 出售不良債權交易資訊。

交易日期	交易對象	債權組成內容	帳面價值 (註)	售價	處分損益	附帶約定條件	交易對象與 本行之關係
105.11.11	SC Lowy Primary Investments, Ltd.	無擔保	\$ -	\$148,954	(\$ 77,777)	無	非關係人

註：帳面價值為原始債權金額減備抵呆帳後餘額。

7. 依金融資產證券化條例或不動產證券化條例申請核准辦理之證券化商品類型及相關資訊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8. 其他足以影響財務報告使用者決策之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於民國 105 年度無此情形。

(六)金融資產之移轉及負債消滅之相關資訊

金融資產之移轉請詳財務報表附註十二 6。

(七)重要組織之調整及管理制度之重大變革

本公司業已於民國 105 年 7 月 1 日合併第一保代，依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發布之 IFRS 3 共同控制下企業合併之處理疑義」規定，由於 IFRS 3「企業合併」對於共同控制下之企業合併並無明確規定，故仍適用我國已發布之全部資產及負債之帳面價值入帳，並據此進行合併時之資產負債表，於編製比較財務報表時，視為自始即已合併並重編前期比較財務報表。本公司合併第一保代淨資產合計 \$365,921。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105 年度之財務績效業已計入本公司 105 年度個體綜合損益表中，並已追溯重編本公司 10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報表。

(八)因政府法令變更而產生之重大影響

無此情形。

(九)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私募有價證券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一)停業部門之相關資訊

無此情形。

(十二)受讓或讓與其他金融同業主要部分營業及資產、負債

無此情形。

(十三)本公司與子公司及子公司間進行共同行銷之資訊

本公司與第一金人壽、第一金證券、第一創投、第一管顧、第一一資管及一銀租賃簽訂共同行銷業務合作契約，契約有效期間自簽訂日起算，非經金控母公司書面同意不得終止，合作項目包括營業場所或設備共用及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營業場所或設備共用之費用由立契約書人另行協議訂定之，人員進行共同業務推廣行為之費用分攤及報酬收授依「第一金融集團整合行銷業務範圍與獎勵辦法」辦理。

本公司與第一金控、第一金人壽及第一一資管簽訂共用資訊設備及資訊系統規畫、開發、建置、作業、維護及管理之合作契約，並訂定相關報酬及費用分攤之計算方式。

(二)轉投資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

子公司—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經營銀行法所規定之銀行業務，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另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除以下表格所述者外，其餘無此情形。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	期末餘額	實際動支餘額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未帳金額	擔保品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	資金貸與總限額
													名稱	價值		
1	一銀租賃(股)公司	豐基建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 55,650	\$ 51,450	\$ 51,450	3.75%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不動產設定	\$ 120,000	\$ 934,790	\$ 1,246,387
2	一銀租賃(股)公司	義美聯合電子商務(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9,662	2,270	2,270	6.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600	934,790	1,246,387
3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三文(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723	16,034	16,034	5.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1,500	934,790	1,246,387
4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恒基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7,050	283,782	283,782	4.1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240,000	934,790	1,246,387
5	一銀租賃(股)公司	凱鉅銘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88,000	58,800	58,800	4.5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96,000	934,790	1,246,387
6	一銀租賃(股)公司	卓成工業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858	17,274	17,274	4.5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72,000	934,790	1,246,387
7	一銀租賃(股)公司	汎太資產物業管理(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2,000	20,000	20,000	4.8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63,800	934,790	1,246,387
8	一銀租賃(股)公司	兆益地產(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250	-	-	4.6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35,850	934,790	1,246,387
9	一銀租賃(股)公司	禾穎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5,119	5,119	6.0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250	934,790	1,246,387
10	一銀租賃(股)公司	源記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00	1,539	1,539	8.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600	934,790	1,246,387
11	一銀租賃(股)公司	藤森國際開發(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47,000	44,650	44,650	5.73%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39,687	934,790	1,246,387
12	一銀租賃(股)公司	鈞威化工(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2,000	7,000	7,000	6.25%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934,790	1,246,387
13	一銀租賃(股)公司	創健健康事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8,000	6,996	6,996	6.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9,600	934,790	1,246,387
14	一銀租賃(股)公司	盛聚貿易(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0,000	8,375	8,375	7.89%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000	934,790	1,246,387
15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雙龍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8,000	23,416	23,416	5.24%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股票	46,021	934,790	1,246,387
16	一銀租賃(股)公司	瑞元堂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1,208	11,181	11,181	8.1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4,400	934,790	1,246,387
17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灣新林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4,633	3,355	3,355	7.4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客票	4,018	934,790	1,246,387
18	一銀租賃(股)公司	應球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9,808	19,808	19,808	8.75%	業務往來	20,000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5,800	311,597	1,246,387
19	一銀租賃(股)公司	恆春海洋養殖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9,621	9,621	7.06%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6,900	934,790	1,246,387
20	一銀租賃(股)公司	千佳食品(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8,000	15,387	15,387	8.65%	業務往來	20,000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2,869	311,597	1,246,387
21	一銀租賃(股)公司	香威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 15,000	\$ 11,417	\$ 11,417	6.52%	短期融通	\$ -	營運週轉	\$ -	不動產設定	\$ 11,906	\$ 934,790	\$ 1,246,387
22	一銀租賃(股)公司	松源企業行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3,000	2,865	2,865	4.52%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5,347	934,790	1,246,387
23	一銀租賃(股)公司	保證責任彰化縣北斗合作農場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5,776	2,354	2,354	7.2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2,000	934,790	1,246,387
24	一銀租賃(股)公司	宜泰食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7,457	7,391	7,391	7.35%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7,391	保證金	1,200	934,790	1,246,387
25	一銀租賃(股)公司	鴻程興業(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20,000	6,822	6,822	5.3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3,000	934,790	1,246,387
26	一銀租賃(股)公司	天福海運承攬運送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3,000	9,995	9,995	5.7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無	-	934,790	1,246,387
27	一銀租賃(股)公司	長壽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9,609	14,746	14,746	6.58%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8,886	934,790	1,246,387
28	一銀租賃(股)公司	復谷碾米廠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10,586	10,586	4.5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5,123	934,790	1,246,387
29	一銀租賃(股)公司	統一盛國際(股)公司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5,000	13,074	13,074	6.00%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不動產設定	15,330	934,790	1,246,387
30	一銀租賃(股)公司	綠豐企業行	其他應收款-直接融資	否	10,000	6,744	6,744	7.01%	短期融通	-	營運週轉	-	保證金	2,000	934,790	1,246,387

註：1. 因業務關係往來而須貸與資金予個別公司或行號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10% 為限。因業務關係往來而須貸與資金之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2. 與本公司之子公司未有業務往來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其資金貸與個別公司或行號之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30% 為限。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資金貸與對象為其子公司，以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3. 本公司之子公司因前二項資金貸與他人之總額，合計不超過本公司之子公司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 40% 為限。

2. 為他人背書保證

子公司—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經營銀行法所規定之銀行業務，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另本公司之其他子公司除以下表格所述者外，餘無此情形。

編號	背書保證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	累計至本月止最高餘額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	實際動支金額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關係										
1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子公司	9,460,174	2,641,815	2,319,840	1,087,506	無	73.57%	31,533,910	否	否	否
2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孫公司	9,460,174	2,782,240	2,750,020	762,960	無	87.21%	31,533,910	否	否	是

註：本公司之子公司為業務需要，得經董事會決議，對外提供保證。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子公司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係屬金融業，故不適用。本公司之其餘子公司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相關資訊列示如下。

單位：除另予註明外，餘為新臺幣千元

民國105年12月31日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或發行機構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 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千股)/		持股比率 (%)	市價/股權淨 值(註1)	備註	
				單位數(千單位)	帳面金額				
一銀租賃(股)公司	一銀租賃英屬 維京群島公司	股票	係一銀租賃採權益法 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60,050	\$ 1,735,524	100%	\$1,735,524	註2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一銀國際租賃 有限公司	股權	係一銀租賃英屬維京 群島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SD 30,000千元	589,273	100%	589,273	註2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一銀租賃(廈 門)有限公司	股權	係一銀租賃英屬維京 群島公司採權益法評 價之被投資公司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SD 30,000千元	887,438	100%	887,438	註2

註1：未在公開市場上交易，無明確市價。
註2：上述長期投資並未提供質押或擔保。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以上

子公司除 First Commercial Bank(USA)係屬金融業，故不適用。其餘之子公司及間接投資之子公司皆無此情形。

5.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之資訊

無此情形。

6.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及合計持股情形

被投資公司名稱(註1)	所 在 地 區	本公司及關係企業合併持股情形(註1)								
		主要營 業項目		期末持 股比率		本期認列之 現股股數(千股)		擬制持股 股數(註2)		備註
		項目	比率	投資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 實收資本額	股數(千股)	股數(千股)	持 股 比 例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200 East Main Street, Alhambra, CA 91801, USA	註3	100%	\$ 3,595,900	\$ 98,538	7,000	-	7,000	100%	
一銀租賃(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6樓	註4	100%	3,128,751	100,235	300,000	-	300,000	100%	
東亞建築經理(股)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9樓	註5	30%	15,446	6,305	1,500	-	1,500	30%	
騰雲科技服務(股)公司	新北市汐止區新台五路一段99號11樓之11	註6	40%	20,000	-	2,000	-	2,000	40%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台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6樓	註4	100%	1,735,524	-	60,050	-	60,050	100%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蘇州工業園區旺墩路188號建屋大廈1008室	註4	100%	589,273	-	USD 30,000千元	-	USD 30,000千元	100%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廈門市湖里區五緣灣商務營運中心湖里大廈20-21樓	註4	100%	887,438	-	USD 30,000千元	-	USD 30,000千元	100%	

註1：凡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符合公司法定義之關係企業所持有之被投資公司現股或擬制持股，均應予計入。

註2：(1)擬制持股係指所購入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或簽訂之衍生工具契約(尚未轉換成股權持有者)，依約定交易條件及銀行承做用途係連結轉投資事業之股權並作為本法第74條規定投資目的者，在假設轉換下，因轉換所取得之股份。

(2)前揭「具股權性質有價證券」係指依證券交易法施行細則第十一條第一項規定之有價證券，如可轉換公司債、認購權證。

(3)前揭「衍生工具契約」係指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有關衍生工具定義者，如股票選擇權。

註3：銀行業。

註4：租賃、投資顧問、企管顧問業。

註5：興建計劃之審查詢問、契約鑑證。

註6：電腦系統整合服務相關。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本公司投資上海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上海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4,676,508 (CNY1,000,000)	(一)	\$ 4,676,508 (USD157,440)	-	-	\$ 4,676,508 (USD157,440)	(\$ 507,745)	不適用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07,745) (二)B	\$ 5,339,879	-	\$ 4,676,508 (USD157,440)	\$ 4,676,508 (USD157,440)	\$ 114,378,652				

2. 本公司投資成都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成都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4,896,697 (CNY1,000,000)	(一)	\$ 4,896,697 (USD162,269)	-	-	\$ 4,896,697 (USD162,269)	(\$ 59,460)	不適用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59,460) (二)B	\$ 5,080,132	-	\$ 4,896,697 (USD162,269)	\$ 4,896,697 (USD162,269)	\$ 114,378,652				

3. 本公司投資廈門分行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人民幣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第一商業銀行 廈門分行	當地政府核准 之銀行業務	\$ 5,132,801 (CNY1,000,000)	(一)	\$ 5,132,801 (USD162,946)	-	-	\$ 5,132,801 (USD162,946)	(\$ 89,408)	不適用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89,408) (二)B	\$ 4,994,785	-	\$ 5,132,801 (USD162,946)	\$ 5,132,801 (USD162,946)	\$ 114,378,652				

4.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投資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一銀國際租賃 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 886,103 (USD30,000)	(二)	\$ 886,103 (USD30,000)	-	-	\$ 886,103 (USD30,000)	\$ 34,161	100%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34,161 (二)B	\$ 589,273	-	\$ 886,103 (USD30,000)	\$ 886,103 (USD30,000)	\$ 1,869,581				

5. 本公司透過孫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投資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相關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美元千元

大陸被投資 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註一)	本期期初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臺灣 匯出累積投資金 額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之持股比例
					匯出	收回			
一銀租賃(廈門) 有限公司	融資租賃業務	\$ 903,495 (USD 30,000)	(二)	\$ 903,495 (USD 30,000)	-	-	\$ 903,495 (USD 30,000)	\$ 14,761	100%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註二)	期末投資 帳面價值	截至本期止已 匯回投資收益	本期期末累計自臺灣匯 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14,761 (二)B	\$ 887,438	-	\$ 903,495 (USD 30,000)	\$ 903,495 (USD 30,000)	\$ 1,869,581				

註一、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一)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二)透過第三地區公司再投資大陸(第三地區之投資公司：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 (三)其他方式。

註二、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A、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所有合作關係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B、經臺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表。
 - C、其他。

註三：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臺幣列示。

六、銀行及其關係企業有無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本行及關係企業目前未有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發生。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一、財務狀況(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現金及約當現金、存放央行及拆借銀行同業		\$ 268,521,556	\$ 297,902,883	-\$ 29,381,327	-9.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83,253,379	87,332,352	-4,078,973	-4.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38,955,127	88,493,506	50,461,621	57.0
避險之衍生金融資產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投資		-	-	-	-
應收款項-淨額		51,348,689	62,919,918	-11,571,229	-18.4
當期所得稅資產		415,046	1,610,273	-1,195,227	-74.2
待出售資產-淨額		-	-	-	-
貼現及放款-淨額		1,531,757,945	1,468,743,031	63,014,914	4.3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344,456,759	356,678,138	-12,221,379	-3.4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淨額		6,760,097	6,707,786	52,311	0.8
受限制資產		-	-	-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7,682,304	12,871,246	-5,188,942	-40.3
不動產及設備-淨額		26,563,033	26,836,010	-272,977	-1.0
投資性不動產-淨額		6,960,837	6,975,756	-14,919	-0.2
無形資產-淨額		357,803	346,386	11,417	3.3
遞延所得稅資產-淨額		1,335,428	1,479,200	-143,772	-9.7
其他資產		921,586	760,964	160,622	21.1
資產總額		\$ 2,469,289,589	\$ 2,419,657,449	\$ 49,632,140	2.1
央行及銀行同業存款		126,253,977	128,624,163	-2,370,186	-1.8
央行及同業融資		95,859	63,088	32,771	51.9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23,923,922	30,513,494	-6,589,572	-21.6
避險之衍生金融負債		-	-	-	-
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		7,532,897	2,608,441	4,924,456	188.8
應付款項		66,527,381	63,252,342	3,275,039	5.2
當期所得稅負債		1,584,746	2,091,567	-506,821	-24.2
與待出售資產直接相關之負債		-	-	-	-
存款及匯款		1,963,243,664	1,937,614,944	25,628,720	1.3
應付金融債券		37,300,000	37,300,000	-	-
特別股負債		-	-	-	-
其他金融負債		37,405,279	18,011,070	19,394,209	107.7
負債準備		5,897,347	6,284,623	-387,276	-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5,708,001	5,710,999	-2,998	-0.1
其他負債		3,185,430	4,098,665	-913,235	-22.3
負債總額		\$ 2,278,658,503	\$ 2,236,173,396	\$ 42,485,107	1.9
股本		89,064,000	86,244,000	2,820,000	3.3
資本公積		34,848,216	34,848,216	-	-
保留盈餘		60,184,504	53,778,098	6,406,406	11.9
股東權益其他項目		6,534,366	8,613,739	-2,079,373	-24.1
股東權益總額		\$ 190,631,086	\$ 183,484,053	\$ 7,147,033	3.9

1.第一保代於105年7月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2.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 (1)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主要係債券增加所致。
- (2)其他金融資產—主要係無活絡市場之債券投資減少所致。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主要係債券減少所致。
- (4)附買回票券及債券負債—主要係公債及金融債券增加所致。
- (5)其他金融負債—主要係結構型商品所收本金增加所致。

檢討分析與風險管理事項
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

二、財務績效(個體)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	年度	105年度	104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利息淨收益		27,797,819	27,495,863	301,956	1.1
利息以外淨收益		13,739,458	11,089,682	2,649,776	23.9
淨收益		41,537,277	38,585,545	2,951,732	7.6
呆帳費用及保證責任準備提存		-2,050,028	-472,808	-1,577,220	333.6
營業費用		-18,963,492	-18,997,266	33,774	-0.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0,523,757	19,115,471	1,408,286	7.4
所得稅費用		-2,825,221	-3,015,380	190,159	-6.3
本期淨利		17,698,536	16,100,091	1,598,445	9.9

1.第一保代於105年7月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2.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05年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較104年成長，主要係本行調整存放結構、提升全行利差，致利息淨收益穩健成長，加以財富管理業務、授信業務手續費淨收益及金融商品淨收益成長，摺注本行獲利。

三、現金流量(個體)

(一) 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單位：%

項目	年度	105年12月31日	104年12月31日	增(減)比率
現金流量比率		-10.61	20.53	-151.68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335.89	670.70	-49.92
現金流量滿足率		-2,631.62	7,939.89	-133.14

1.第一保代於105年7月併入本行，104年度財務資料追溯重編。

2.增減比例變動說明：

105年度因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增加，致現金流量比率及滿足率皆較104年度下滑。

(二) 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期初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現金流入量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理財計畫
\$ 216,926,614	-\$ 3,512,053	-\$ 27,967,182	\$ 185,447,379	-	-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 重大資本支出之運用情形及資金來源

單位：新臺幣千元

計劃項目	計劃年度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所需資金總額	實際或預定資金運用情形			
				104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購置上海分行行舍	106	自有資金	220,000			220,000	
購置國內營業行舍	106	自有資金	1,200,000			1,200,000	
中壢分行行舍興建工程	104~107	自有資金	213,085	700	40,000	59,300	113,085
宜蘭分行行舍興建工程	104~107	自有資金	69,000			30,500	38,500
延平大樓行舍興建工程	104~107	自有資金	587,530	6,000	100,000	150,000	331,530

(二) 預期可能產生之效益

興建自有營業行舍，有效利用土地價值，提高每年租金收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為因應金融數位化浪潮，本行於105年上半年投資騰雲科技服務股份有限公司新臺幣20百萬元，期透過雙方業務互補，落實「金流=金融+流通」與「Fintech + Retailtech」，冀能同時提升本業經營績效，並增進長期投資收益；另為提升保險業務管理綜效，於105年7月1日合併子公司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

本行最近年度轉投資業務主要獲利來源為轉投資公司發放現金股利收入及經營績效回饋；未來如有適當投資標的或配合政府政策等因素進行投資，將經審慎評估後依程序辦理。

六、風險管理事項

(一) 各類風險之定性及定量資訊

1.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管理制度
105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信用風險策略、目標、政策與流程	1. 風險管理策略、目標、政策 本行風險管理政策係基於本行董事會核准之風險策略與經營方針，並依據母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及各子公司風險管理政策與指導原則」，且遵循巴賽爾協定暨主管機關之相關法令規範，建立本行風險管理制度及政策，同時考量經濟景氣循環變化、整體授信組合內涵、品質以及業務推展策略等因素，在符合主管機關相關法令下，適時調整風險管理政策，並依層級送董事會或高階管理階層核定。 2. 信用風險管理流程 (1) 為符合新巴賽爾協定之規範暨建立客觀審核標準，本行逐步發展信用風險評等工具，導入徵信、授信審核流程以衡量風險，並連結覆審預警機制之貸放後管理，以建立完善之授信管理流程。 (2) 為控管授信之集中度風險，對集團、行業、國家及上市櫃股票等訂定建立授信限額管理機制。 (3) 為使風險管理流程有效地運作，本行建立相關之內部稽核暨內部控制制度。
2. 信用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 董事會：為本行風險管理之最高核決與監督層級，有關全行性風險管理政策、制度及程序、風險承擔限額及權限、風險衡量方法、評估程序及監控制度等均應受董事會監督管理。 2. 風險管理委員會：隸屬本行董事會，負責整合全行性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報告及各部門之協調運作。 3. 高階管理階層：負責督導執行董事會決定之風險管理相關政策。 4. 風控管理中心：本行設置獨立於業務單位之風控管理中心，獨立行使全行風險管理業務，由副總經理協助總經理執行全行風險管理作業，轄下設風險管理處、授信審核處、徵信處、債權管理處及六大風控區域中心，各處依權責制定風險管理作業流程及相關規範，並按風險管理架構及報告線，執行並陳報高階管理階層與董事會。風控區域中心則掌理所轄區域權限內有關徵、授信、擔保品鑑價及貸放後管理等風險管理業務。
3. 信用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 風險報告：為避免授信風險過度集中，且監控授信資產之信評變化，本行除遵循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及同一關係企業之法定授信限額規定外，並定期將授信資產組合之信評情況、資產品質、逾放比率及集中度風險等重要信用風險資訊陳報風險管理委員會或董事會。 2. 衡量系統：本行開發衡量企貸、信貸、房貸及信用卡等業務借款人風險之信用評等模型，以及衡量額度特性風險之評估工具，並導入系統，期以客觀一致之信用風險衡量工具量化風險，控制風險於可容忍之範圍。
4. 信用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 定期監測並陳報集團、行業、國家及上市櫃股票之集中度風險，且依市場環境變化、業務複雜性與風險控管策略評估修訂風險承擔限額，以掌握風險控管之有效性。 2. 根據借戶之信用狀況或額度特性，徵提適當之擔保品或保證，以抵減信用風險。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目前本行採「信用風險標準法」計提資本。

信用風險標準法之風險抵減後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暴險類型	風險抵減後暴險額	應計提資本
主權國家	451,927,753	48,634
非中央政府公共部門	440,945	7,753
銀行（含多邊開發銀行）	261,758,106	7,176,275
企業（含證券及保險公司）	894,599,224	67,639,446
零售債權	263,594,297	15,692,684
住宅用不動產	415,376,462	22,513,856
權益證券投資	4,112,133	1,264,186
其他資產	71,235,192	3,201,561
合計	2,363,044,112	117,544,395

註：應計提資本為風險抵減後暴險額乘上風險權數及法定最低資本適足率。

2. 資產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暴險額及應計提資本

證券化風險管理制度
105年度

項 目	內 容
1. 證券化管理策略與流程	本行作為非創始銀行持有證券化產品之策略及流程，同市場風險管理策略及流程。
2. 證券化管理組織與架構	1. 本行董事會為證券化產品最高管理及監督單位，負責全行風險策略及政策之核定。該策略及政策包含購買證券化商品策略、風險容忍度及風險限額之核定。 2. 本行證券化管理單位為風險管理處，負責有價證券投資限額管理及評價監控；其中涉及公司信用之證券化相關交易由授信審核處負責核准。藉由不同單位之專業職能，辨識各種暴險，以控管本行證券化相關之投資。
3. 證券化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本行證券化投資部位均屬於銀行簿，風險衡量與報告依循本行內部管理規定，著重投資標的信用評等及市場價格之變化，定期評估結果陳核業務單位及高階管理階層；因投資比重小，衡量系統與其他投資標的相同，未予特殊處理。
4. 證券化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本行證券化商品之風險抵減，依據標準法計算並報送主管機關。本行證券化商品之避險政策同市場風險避險政策。
5. 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目前本行採「標準法(SA)」計提資本。

註：本行無以創始銀行身分發行資產證券化產品(附表略)。

證券化暴險額與應計提資本—依交易類型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簿別 銀行角色	暴險類別	資產類別	傳統型				應計提資本 (2)	組复合型		合計		
			暴險額					暴險額 保留或買入 (3)	應計提資本 (4)	暴險額 (5) =(1)+(3)	應計提資本 (6) =(2)+(4)	未證券化前之 應計提資本
			保留或買入	提供流動性融資 額度	提供信用 增強	小計 (1)						
非創始銀行	銀行簿	擔保房貸憑證	246,174	-	-	246,174	3,939	-	-	246,174	3,939	-
		資產基礎證券	646,032	-	-	646,032	25,841	-	-	646,032	25,841	
	交易簿	-	-	-	-	-	-	-	-	-		
	小計	892,206	-	-	892,206	29,780	-	-	892,206	29,780		
創始銀行	銀行簿	-	-	-	-	-	-	-	-	-	-	
	交易簿	-	-	-	-	-	-	-	-	-	-	
	小計	-	-	-	-	-	-	-	-	-	-	
合計		892,206	-	-	892,206	29,780	-	-	892,206	29,780	-	

證券化商品資訊

105年12月31日

(1) 投資證券化商品資訊彙總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項目(註1)	帳列之會計科目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擔保房貸憑證(CMO)	持有至到期日	246,042	0	0	246,042
資產基礎證券(ABS)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322,200	-2,667	0	319,533
資產基礎證券(ABS)	備供出售	322,200	9,016	0	331,216

註：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項目依以下類別及帳列會計科目分別填列：

- (1)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MBS):包括房屋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RMBS)、商業不動產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MBS)、擔保房貸憑證(CMO)、其他不動產抵押擔保證券。
 - (2)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ABS):包括企業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LO)、債券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CBO)、信用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汽車貸款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消費性貸款/現金卡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租賃債權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其他證券化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 (3)短期受益證券或短期資產基礎證券(ABCP)。
 - (4)擔保債務憑證(CDO)。
 - (5)不動產證券化:係指不動產資產信託受益證券(REAT)。
 - (6)結構式投資工具(SIV)發行之票債券。
 - (7)其他證券化商品。
- 2.本表包括銀行擔任創始機構，所持有之受益證券或資產基礎證券。

(2) A.投資證券化商品單筆原始成本達3億元以上(不含本行擔任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者)者：

單位：新臺幣千元

證券名稱 (註2)	帳列之會計科目	幣別	發行人及其所在地	購買日	到期日	票面利率	信用評等 等級 (註3)	付息還本 方式	原始成本	累計評價 損益	累計減損	帳面金額	起賠點 (註4)	資產池 內容 (註5)
Landmark Funding 2015	指定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USD	Landmark Funding 2015 Limited (Cayman)	104/6/5	109/6/12	3.42%	A	半年付息 到期還本	322,200	-2,667	無	319,533	無	LOAN
China Car Funding Investment 2015	備供出售	USD	China Car Funding Investment 2015 (Cayman)	104/9/16	109/9/22	Quarterly US Libor +170bps	A	每季付息 到期還本	322,200	9,016	無	331,216	無	LOAN

註：1.本表包括國內、外之證券化商品。

- 2.同一證券化商品之不同券次，分別填列。
- 3.最近一次信用評等之結果。
- 4.起賠點(attachment point)係指受損順位次於銀行所持有券次之分券發行總額占該證券化商品發行總額之比例。
- 5.資產池指創始機構信託與受託機構，或讓與特殊目的公司之資產組群。

B.銀行擔任證券化創始機構，因信用增強目的而持有之部位：

無，附表略。

C.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之信用受損資產買受機構或結清買受機構：

無，附表略。

(3) 銀行擔任證券化商品保證機構或提供流動性融資額度：

無，附表略。

3.作業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作業風險管理制度 105年度

項 目	內 容
1.作業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1.衡酌本行風險管理文化及內控目標，訂定作業風險胃納說明書，據以建立風險控管機制，供全行確實遵循。 2.作業風險管理為各級人員之責任，除遵循內控內稽制度及有關規範從事各項營運活動外，就本身職掌範疇直接負責風險管理。 3.作業風險管理方式區分為風險辨識、評估、監控、報告與因應對策等，並配合作業風險損失資料蒐集(LDC)、作業風險自我評估(RCSA)、控制自我評估(CSA)及關鍵風險指標(KRI)等作業風險管理工具之落實，以發揮風險控管效益。
2.作業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1.本行董事會為作業風險管理最高核定層級，核定並定期審視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政策及架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審議風險衡量、評估、監控制度，以及風險管理執行情形等；高階管理者則負責執行董事會所核准之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並制定相關方法及程序，以管理作業風險。 2.本行採集權式作業風險管理架構，並依風險管理三道防線功能，規範各自權責劃分及報告線體制： (1)全行各單位應於業務執掌及權責範圍內進行日常營業活動之控管及落實作業風險管理。 (2)總行風險管理單位負責建立作業風險管理體制，規劃作業風險管理工具及程序，並進行全行暴險監控及報告。 (3)稽核單位負責獨立查核與評估本行作業風險管理架構是否有效運作。
3.作業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1.風險辨識及評估採標準化的作業風險管理工具作業方式，使管理者得以觀察作業風險輪廓，及持續監控所發現的潛在作業風險，俾利進行風險之控制或沖抵。 2.總行風險管理單位定期揭露全行作業風險暴險監控情形、彙整全行作業風險資訊及其他重大相關議題，陳報高階管理者、風險管理委員會及董事會。 3.各單位如發現重大暴險、危及財務或業務狀況等作業風險事件，須立即通報稽核單位、所屬業管單位及風險管理單位，依各自程序陳報總稽核及高階管理者；如有違反法規遭致主管機關懲處情事者另向法規遵循部門陳報。
4.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1.作業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主要透過保險方式，以移轉/抵減因作業疏失、人員、資產或外部事件導致之作業風險損失，經由定期辨識評估風險及控制措施，確保抵減工具之持續執行。 2.為降低因火災、爆炸、颱風、地震、搶劫、擠兌、罷工及其他重大事件導致之營業中斷潛在損失，本行訂有緊急備援及營業不中斷計畫及執行辦法供各單位遵循。
5.法定資本计提所採行之方法	標準法(SA)

作業風險應計提資本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度	營業毛利	應計提資本
105年度	40,555,484	-
104年度	38,299,521	
103年度	37,744,024	
合計	116,599,029	5,787,648

4.市場風險管理制度及應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管理制度—標準法
105年度

項 目	內 容
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與流程	<p>1.市場風險管理策略： 在董事會核定市場風險胃納下，藉由各項風險限額訂定與管理、定期報告流程、內部稽核制度、獨立的監控管理單位及高階委員會組織之監督等，達到績效與風險平衡及資本運用效益最佳化之目的。</p> <p>2.市場風險管理流程： (1)綜合考量各項業務決策與財務預算等經營活動，建立適當的市場風險管理指標及限額，並因應市場變動趨勢而定期修正。 (2)依據不同業務的特性訂定各項風險管理辦法，將相關之市場風險辨識、衡量、監控及報告納入作業流程規範，並由市場風險管理部門監控業務單位遵循情形。 (3)市場風險管理部門定期將市場風險管理現況及成效向董事會或高階管理階層彙報，俾使其能掌握風險暴險情況並適時調整風險管理相關措施。</p>
2.市場風險管理組織與架構	<p>1.本行董事會為本行市場風險最高管理及監督單位，負責風險策略政策、風險容忍度及各項風險限額之核定；下設風險管理委員會，承董事會之授權，負責風險管理事項之審議、監督、報告等事項。</p> <p>2.市場風險管理單位隸屬風險管理處，獨立於金融交易業務單位，負責全行性市場風險管理規範及風險評估工具之訂定、開發、修改與監督執行等工作，從客觀立場評量業務單位風險承擔情形。</p>
3.市場風險報告與衡量系統之範圍與特點	<p>1.市場風險管理範疇： 包括資產負債表表內及表外因市場價格變動造成本行預期及非預期損失，其中影響市場價格變動計有利率、權益、匯率及商品風險。</p> <p>2.市場風險管理特點： 將市場風險依其風險因子，區分不同投資組合每日評估監控與管理，並採用VaR或Greek值等風險量化指標，衡量市場風險暴險程度。市場風險報告除了反應其風險暴險程度外，更是管理階層動態且適時調整市場風險管理政策的參考資料。</p>
4.市場風險避險或風險抵減之政策，以及監控規避與風險抵減工具持續有效性之策略與流程	<p>1.與客戶交易的金融商品除了必要的避險拋補外，並考量市場變化、財務目標及風險衡量因素，在風險額度控管合理範圍下建立適當的風險性資產部位，發揮資本配置效益，期獲得最大利潤。本行主要避險金融商品為利率交換、換匯換利、利率交換選擇權及利率上下限等，海外經營機構之固定利率放款資產，在避險目的考量下，透過利率交換規避因公平市價波動所產生的風險。</p> <p>2.依本行各管理規定之頻率，由風險管理單位定期監控避險效果陳核，並送業務單位及高階管理階層。</p>
5.法定資本計提所採行之方法	目前本行採「標準法(SA)」計提資本。

市場風險應計提資本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風險別	應計提資本
利率風險	569,964
權益證券風險	748,245
外匯風險	889,332
商品風險	0
合計	2,207,540

5.流動性風險包括資產與負債之到期分析

新臺幣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
105年12月30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天至10天	11天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1,952,825,319	264,393,645	225,612,042	184,248,272	161,832,284	270,568,239	846,170,837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681,615,546	139,668,254	176,545,606	353,032,259	388,400,951	487,872,361	1,136,096,115
期距缺口	-728,790,227	124,725,391	49,066,436	-168,783,987	-226,568,667	-217,304,122	-289,925,278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新臺幣之金額。

美金到期日期限結構分析表
105年12月30日

單位：美金千元

	合計	距到期日剩餘期間金額				
		0至30天	31天至90天	91天至180天	181天至1年	超過1年
主要到期資金流入	23,897,689	10,222,339	4,629,456	2,791,439	1,147,952	5,106,503
主要到期資金流出	29,968,028	9,149,792	5,459,269	4,126,125	5,007,342	6,225,500
期距缺口	-6,070,339	1,072,547	-829,813	-1,334,686	-3,859,390	-1,118,997

註：銀行部分係指全行美金之金額。

(二) 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金管會提出三力四挺政策專案，推動5+2創新產業放款

105年8月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提出「金融挺實體經濟—三力四挺政策專案」，係提供「資金」、「智囊」及「場域」以「挺產業、挺創業、挺創新、挺就業」，並分別以「創新創業基金」及「天使基金」方案辦理，其中，「天使基金」初期即是規劃由銀行、保險周邊機構共同出資成立，以協助創業者實現理想，並強化金融業與產業互利共榮關係，且為有效引導資金至「綠能科技、亞洲矽谷、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智慧機械、新農業及循環經濟等」5+2創新產業，又依此擬定「獎勵本國銀行辦理新創重點產業放款方案」，鼓勵銀行業對新創產業放款，本行將全力配合政府力挺新創產業政策，積極辦理新創產業貸款。

2.為支援行政院《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積極推動多項金融支援具體作法

105年12月行政院核定《新南向政策工作計畫》，從「經貿合作」、「人才交流」、「資源共享」與

「區域鏈結」等四大面向著手，期望與東協、南亞及紐澳等國家，創造互利共贏的新合作模式，建立「經濟共同體意識」。為配合行政院政策，滿足國內企業及當地臺商對新南向國家投資或拓展業務之資金需求，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鼓勵本國銀行擴大對國內企業與當地臺商授信，積極推動多項金融支援具體作法，如修訂「本國銀行加強辦理中小企業放款方案」與「獎勵本國銀行辦理新創重點產業放款方案」，協助中小企業取得對新南向目標國家地區投資或經營業務所需資金，並訂定「獎勵本國銀行加強辦理於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家授信方案」，以增加銀行放款意願。本行近年來積極拓展東南亞海外市場，目前在新南向政策目標國家已設有7家分行、6家支行及2家辦事處，據點橫跨新、泰、越、緬、柬、寮、菲及澳等8國，本行將持續以多元化的經營方式掌握商機，並充分展現本行持續追求國際化及積極成為「亞洲區域型銀行」的強烈企圖心。

(三) 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 科技改變對銀行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105年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持續開放金融科技業務範圍，相關法規鬆綁措施包括開放跨境合作或協助經核准機構得為客戶辦理墊付，增加「約定連結存款帳戶付款」機制之作業模式，並調整固定密碼安全設計、連線中斷機制及支付指示再確認要求，同時，增加交易安全設計之態樣等。本行長期以來積極發展各項電子金融服務，包括跨境網路代收付「跨境第e支付」、「第三方支付(第e支付)」，以及網路銀行「第e金網」及「第e行動」等，率先為電子商務注入新活力，亦加入「臺灣行動支付公司」金流信任服務平臺(TSM)。此外，積極透過虛實通路整合，將數位化通路融入實體分行，於105年度共打造全臺20家「數位分行」及44家分行的「數位銀行體驗區」，提供客戶多元的數位金融服務與更好的銀行體驗。

展望未來，金融業正興起一波數位化浪潮，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更將推動國內金融環境邁向數位化列為重要政策，未來本行將以BANK 3.0的精神積極布局，除肩負起傳統金融暨推廣新型態電子金融的重責大任，亦期盼藉由提供便捷、安全與多元化的金融服務，成為客戶心中首選的金融夥伴。

2. 產業變化對銀行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為加速產業轉型升級，我國政府已擇定「亞洲矽谷、智慧機械、綠能科技、生技醫藥、國防產業、新農業、循環經濟」等5+2創新產業，作為驅動下世代產業成長之核心，106年編列約462億元科技預算直接投入。5+2創新產業的共同特徵為，具有一定的國內需求、可藉此帶動新投資及推升產業發展的層次；另5+2創新產業亦具在地化特色，結合地區優勢及發展條件，打造創新研發產業聚落。值此政府大力推動國內產業升級轉型的關鍵時刻，未來本行將持續扮演積極角色，不僅依循政府產業政策推動方向，協助強化我國產業結構，進而挹注經濟成長動能外，更將深入研究相關產業之經營模式及發展情況，瞭解客戶需求以發掘潛在客群及商機。此外，對於有營運轉型需求之企業，亦將提供全方面金融服務，進一步與客戶建立可持續發展之緊密關係。

(四) 銀行形象改變對銀行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無。

(五) 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長期發展目標為成為具競爭力之「亞洲區域型銀行」，透過併購預期可以提升本行整體綜效、擴張不同區域據點及增加資產規模，同時透過資源整合可降低整體營運成本，進而提升整體股東權益報酬率；本行進行任何併購評估時，以透過「Scale」創造「規模經濟」，另搭配相關配套方案來補強「綜

效」、擴大「Scope」；面對併購的可能風險，如併購價格過高或併購後整合不易，本行將會進行審慎的評估作業，以嚴謹的整合計畫進行併購，以期降低併購所帶的風險。

(六) 擴充營業據點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105年度本行並無擴充營業據點，僅就現有營業據點進行調整。

(七) 業務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 1.本行為分散業務集中風險，維持資產品質及收益，除主要授信業務外，亦積極推展外匯、信託、保險、理財及衍生性金融商品，並配合金融控股公司整合行銷策略，提供多元化商品，以滿足客戶全方位金融服務，以逐步調整資產及獲利結構，降低業務過度集中風險。
- 2.另在主要授信業務控管上，本行除已依銀行法之同一人、同一關係人、同一關係企業訂定授信限額辦理外，並依本行風險管理政策、市場環境變化、業務特性等因素，分別訂有集團別、行業別、評等別、國家別、上市櫃股票別及不動產貸款等限額規範予以控管，定期監測並呈報高階管理階層，且視整體景氣、金融環境等因素適度調整該限額。

(八) 經營權之改變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第一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無經營權改變之可能及風險。

(九) 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一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銀行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行為第一金融控股公司百分之百持有，無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之風險。

(十) 訴訟或非訟事件

東星及豪門世家大樓損害賠償訴訟一

- 1.民國(下同)88年9月21日發生九二一大地震，本行松山分行所在之東星大樓倒塌並壓倒鄰棟豪門世家大樓，該二棟大樓住戶乃對本行提出侵權行為損害賠償之民事訴訟。
- 2.東星大樓之民事訴訟部分，最高法院於103年10月3日判決本行無須負任何賠償責任確定，惟因部分住戶於95、96年間，將其對本行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請求權讓與臺北市都發局，臺北市都發局於103年9月19日對本行提起民事訴訟，起訴金額為新臺幣(下同)183,665,466元，其中就臺北市都發局受讓其中156人住戶債權部分，經臺北地方法院於105年9月21日裁定駁回原告之訴，另受讓其餘10人債權部分將繼續由法院審理。民國106年1月5日接獲臺灣高等法院廢棄原裁定之民事裁定，本行業已提起抗告，目前由最高法院審理中，本案尚未確定。
- 3.豪門世家大樓部分，起訴金額為160,000,000元，其於90年間經法院裁定停止訴訟，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已於103年7月29日重新開庭審理。另因部分住戶於95、96年間，將其對本行之侵權行為損害賠償請求權讓與臺北市都發局，臺北市都發局於103年7月29日就該等住戶起訴金額57,020,525元部分向法院聲請承當訴訟，本案目前由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審理中，最近一次庭期為民國106年1月3日，本案尚未確定。

(十一) 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無。

七、危機處理應變機制

本行訂定「危機處理實施準則」因應本行及各子公司重大可能危及正常營運之突發狀況，遇有危機發生除立即依內外部通報機制及處理程序採取緊急應變措施外，必要時啟動本行危機處理小組，統籌應變決策並適時對外說明澄清，以有效降低可能損害及社會大眾疑慮，保障客戶權益。

八、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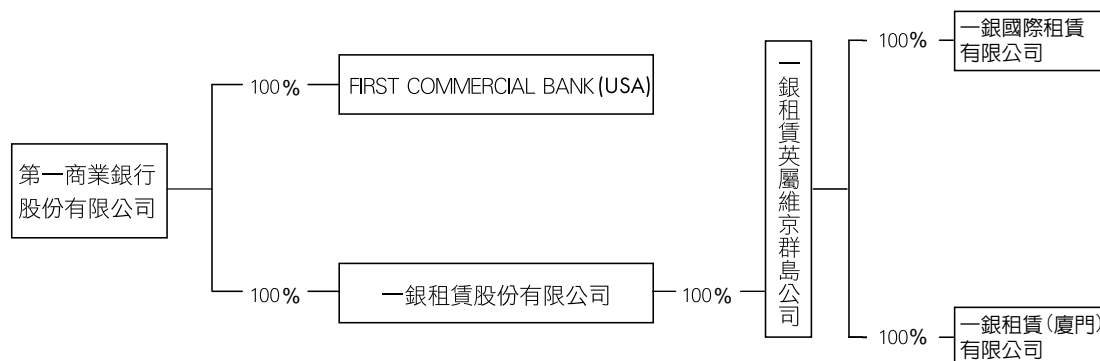
無。

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 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105年12月31日

單位：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86.5.20	200 E. MAIN ST., ALHAMBRA, CA 91801 U.S.A.	USD70,000 (NTD2,101,600) 86.3.17匯出USD30,000 匯率1:27; 99.6.17匯出USD40,000 匯率1:32.29	銀行業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87.5.26	臺北市忠孝東路二段94號6樓	NTD3,000,000	租賃業、投資顧問、企管顧問業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87.10.9	CITCO BUILDING, WICKHAMS CAY, P.O. BOX 662,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60,050 (NTD1,791,218) 87.10.31匯出 USD50 匯率1:32.395 100.3.11-4.29匯出 USD20,000 平均匯出匯率1:29.039 103.3.25-4.21 匯出USD40,000 平均匯出匯率1:30.22035	銀行業務以外之其他業務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100.3.16	蘇州工業園區旺敦路188號建屋大廈1008室	USD30,000 (NTD886,103) 100.3.28-5.6匯出 USD20,000 平均匯出匯率1:29.039 103.4.14-5.5 匯出USD10,000 平均匯出匯率 1:30.5319	融資租賃業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103.3.28	廈門市思明區前埔中路323號24層15-A單元 通訊地址： 廈門市湖里區五緣灣商務營運中心湖里大廈20-21樓	USD30,000 (NTD903,495) 103.4.28匯出USD30,000 平均匯出匯率1:30.1165	融資租賃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相同股東資料

無。

4.整體關係企業所涵蓋之行業，詳如各關係企業資料(如上表)之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各關係企業業務係各自獨立經營。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資料：

106年2月28日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CHAIRMAN DIRECTOR DIRECTOR DIRECTOR DIRECTOR DIRECTOR DIRECTOR	周伯蕉(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繼榮(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江賢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李嘉祥(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朱明津(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張天駿(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林文雄(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朱元淦(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7,000,000	100.00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施堯天(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羅順良(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蔡金拋(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呂芳睦(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舜容(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簡志光(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江賢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300,000,000	100.00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董事 董事	施堯天(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羅順良(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60,050,000	100.00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施堯天(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羅順良(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蔡金拋(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游美良(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舜容(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簡志光(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江賢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股票未發行	-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董事長 董事兼總經理 董事 董事 董事 監察人 監察人	施堯天(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羅順良(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蔡金拋(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游美良(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黃舜容(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簡志光(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江賢馨(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	股票未發行	-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5年12月31日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稅後每股盈餘(元)
FIRST COMMERCIAL BANK (USA)	2,101,600	16,050,142	12,454,242	3,595,900	519,201	195,873	98,538	14.08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6,807,082	3,691,114	3,115,968	797,698	-44,362	83,285	0.28
一銀租賃英屬維京群島公司	1,791,218	2,865,733	1,142,990	1,722,743	49,423	28,314	77,441	0.04
一銀國際租賃有限公司	886,103	1,457,786	866,376	591,410	106,047	25,668	36,399	-
一銀租賃(廈門)有限公司	903,495	948,744	61,306	887,438	52,381	19,688	14,762	-

註：1.茲因公開發行銀行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修訂，銀行之損益表已刪除營業收入及營業利益之表達，故改以淨收益及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揭露。

2.關係企業如為外國公司，相關數字以報告日之兌換率換算為新臺幣列示，另其每股面額係按當地規定辦理。

3.第一保險代理人股份有限公司於105.07.01併入本行。

(二)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同母子公司合併報表，詳第86頁至150頁。

(三) 關係報告書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會計師複核報告

資會綜字第 16006873 號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貴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關係報告書，經 貴公司聲明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聲明書如附件。

本會計師已就 貴公司編製之關係報告書，依據「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與 貴公司民國 105 年度之財務報告附註加以比較，尚未發現上述聲明有重大不符之處。

資 誠 聯 合 會 計 師 事 務 所

黃 金 澤

會 計 師

紀 淑 梅



前財政部證券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78)台財證(一)第 28496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核准簽證文號：金管證審字第 1040007398 號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2 月 2 4 日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105年度關係報告書

一、從屬公司與控制公司間之關係

本行係為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從屬公司，其資料如下：

控制公司名稱	控制原因	控制公司之持股與設質情形			控制公司派員 擔任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情形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設質股數	職稱	姓名
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取得本行表決權股份100%	8,906,400仟股	100%	—	董事長 常董兼總經理 常董 常董 常務獨董 獨董 獨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董事 常駐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監察人	蔡慶年 周伯蕉 陳田垣 李顯峰 汪渡村 朱浩民 蔡東峻 鄭美玲 洪家殷 林震岩 余尚武 謝龍發 胡春田 林蕙真 曾小玲 邱明源 陳亮 楊益成 沈大白

二、交易往來情形

本行與控制公司第一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交易往來情形如下：

(一) 進、銷貨交易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情形				與控制公司間交易條件		一般交易條件		差異原因	應收(付)帳款、票據		逾期應收帳項			備註
項目	金額	占該科目之比率	利息支出	單價(元)	授信期間	單價(元)	授信期間		餘額	占總應收(付)帳款、票據之比率	金額	處理方式	備抵呆帳金額	
存款	\$989,780	0.05%	\$1,051	-	-	與一般客戶相同	-	-	-	-	-	-	-	-

(二) 財產交易情形

無。

(三) 資金融通情形

係屬銀行業，不適用。

(四) 資產租賃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

交易類型	標的物		租賃期間	租賃性質	租金依據	收取(支付)方法	與一般租金水準之比較情形	本期租金總額	本收情形	其他約定事項
	名稱	座落地點								
出租	第一商業銀行總行大樓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0號18樓及19樓	民國100年8月12日起至民國106年4月9日止	營業租賃	一般水準	按月支付	相當	\$ 11,950	正常	無
出租	第一商業銀行總行大樓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0號地下一樓停車位	民國101年4月10日起至民國106年4月9日止	營業租賃	一般水準	按月支付	相當	\$ 69	正常	無

(五) 其他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無。

(六) 背書保證情形：

無。

(七) 其他對財務、業務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

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關係報告書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5 年度(自民國 105 年 1 月 1 日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之關係報告書，係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編製，且所揭露資訊與上開期間之財務報告附註所揭露之相關資訊無重大不符。



公司名稱：第一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慶年



中華民國 106 年 2 月 24 日

二、私募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辦理情形

105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行無私募之有價證券及金融債券。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行股票情形

單位：新臺幣千元；股

子公司名稱	實收資本額	資金來源	本行持股比例	取得或處分日期	取得股數及金額	處分股數及金額	投資損益	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持有股數及金額	設定質權情形	本行為子公司背書保證金額	本行貸與子公司金額
一銀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3,000,0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美國第一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2,101,600	自有資金	100%	—	—	—	—	—	—	—	—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

五、期後事項

前一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亦應逐項載明：

無。

總行及國內外分支機構

一、國內總分支機構一覽表

單位名稱	縣市別	行政區	地址	電話	
營業部	臺北市	中正區	重慶南路1段30號	02	23481111
安和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信義路4段184號	02	23256000
南港分行	臺北市	南港區	園區街3號2樓之8	02	26558777
西門分行	臺北市	萬華區	西寧南路52號	02	23119111
忠孝路分行	臺北市	中正區	忠孝東路2段94號	02	23416111
東湖分行	臺北市	內湖區	民權東路6段483、489號	02	26348811
景美分行	臺北市	文山區	景中街28號	02	29303011
大直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明水路588號	02	85095611
大稻埕分行	臺北市	大同區	迪化街1段63號	02	25553711
信維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復興南路1段368、370號	02	27557241
建成分行	臺北市	大同區	承德路1段40號	02	25556231
華山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長安東路1段22號	02	25368111
大同分行	臺北市	大同區	重慶北路3段178號	02	25913251
新生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南京東路2段8號	02	25620256
劍潭分行	臺北市	士林區	承德路4段152號	02	28802468
圓山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民權西路53號	02	25979234
中山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中山北路2段61號	02	25211111
中崙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南京東路5段188號	02	27606969
南京東路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南京東路2段125號	02	25062111
城東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南京東路3段103號	02	25062881
民生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民生東路3段131號	02	27138512
松江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松江路309號	02	25017171
民權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復興北路365號	02	27192009
八德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敦化南路1段111號	02	27318878
長春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復興北路169號	02	27192132
內湖分行	臺北市	內湖區	成功路3段143、145號	02	27932311
松山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八德路4段760號1、2樓	02	27674111
延吉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忠孝東路4段289號	02	27315741
光復分行	臺北市	松山區	光復北路16號	02	25773323
興雅分行	臺北市	信義區	永吉路167號	02	27655935
永春分行	臺北市	信義區	忠孝東路5段451號	02	27682111
內科園區分行	臺北市	內湖區	內湖路1段388號	02	87978711
吉林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吉林路136號	02	25311677
仁愛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仁愛路4段50號	02	27023111
大安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信義路4段382號	02	27556811

單位名稱	縣市別	行政區	地址	電話	
信義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信義路3段7號	02	23256811
復興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復興南路1段36-10號	02	27722345
敦化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敦化南路2段267號	02	27362711
仁和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仁愛路4段376號	02	27556556
世貿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敦化南路2段65號	02	27849811
木柵分行	臺北市	文山區	保儀路11號	02	22345101
松貿分行	臺北市	信義區	信義路5段18號	02	27236111
新湖分行	臺北市	內湖區	行愛路159號	02	27931811
古亭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羅斯福路2段95號	02	23695222
南門分行	臺北市	中正區	南昌路1段94號	02	23947162
公館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羅斯福路3段293號	02	23623111
和平分行	臺北市	大安區	和平東路2段151號	02	27035111
萬華分行	臺北市	萬華區	康定路87號	02	23719221
雙園分行	臺北市	萬華區	中華路2段42號	02	23068620
天母分行	臺北市	士林區	忠誠路1段60、62號	02	28369898
北投分行	臺北市	北投區	光明路133號	02	28913921
士林分行	臺北市	士林區	中正路456、458號	02	28370011
建國分行	臺北市	中山區	民生東路2段161、163號	02	25060110
萬隆分行	臺北市	文山區	興隆路2段347號	02	29326478
石牌分行	臺北市	北投區	明德路100號	02	28209111
板橋分行	新北市	板橋區	四川路1段107號	02	29615171
華江分行	新北市	板橋區	文化路1段329號	02	22578091
樹林分行	新北市	樹林區	中山路1段27-7、27-8號	02	26833191
土城分行	新北市	土城區	中央路3段208號	02	22679611
江子翠分行	新北市	板橋區	文化路2段388號	02	82570111
北土城分行	新北市	土城區	金城路3段37號	02	22607811
林口工二分行	新北市	林口區	中山路498號	02	26021101
三重埔分行	新北市	三重區	三和路3段70號	02	29822111
長泰分行	新北市	三重區	重新路2段99號	02	29884433
蘆洲分行	新北市	蘆洲區	中山一路12號	02	82826788
頭前分行	新北市	新莊區	化成路320號	02	22762311
五股分行	新北市	五股區	四維路90號	02	29845577
重陽分行	新北市	三重區	重陽路1段89號	02	29868822
五股工業區分行	新北市	五股區	五工路117號	02	22997811
淡水分行	新北市	淡水區	中正路183號	02	26202611
新店分行	新北市	新店區	中興路3段134號	02	29181835
大坪林分行	新北市	新店區	民權路82號	02	22184651
泰山分行	新北市	泰山區	明志路1段135、137號	02	29097111
新莊分行	新北市	新莊區	中正路316號	02	29929001
鶯歌分行	新北市	鶯歌區	仁愛路1號	02	26791921
中和分行	新北市	中和區	中山路2段152號	02	22495011

單位名稱	縣市別	行政區	地址	電話	
永和分行	新北市	永和區	福和路296號	02	29221711
雙和分行	新北市	中和區	安樂路91號	02	29408000
連城分行	新北市	中和區	連城路258號	02	82272111
瑞芳分行	新北市	瑞芳區	明燈路3段76號	02	24967711
埔墘分行	新北市	板橋區	民生路1段3號1樓	02	29599211
丹鳳分行	新北市	新莊區	中正路669-1號	02	29021111
汐止分行	新北市	汐止區	大同路1段280號	02	26471688
汐科分行	新北市	汐止區	大同路2段133號	02	86926000
幸福分行	新北市	新莊區	幸福路688號、688號2樓	02	29989111
基隆分行	基隆市	仁愛區	孝三路103號	02	24279121
哨船頭分行	基隆市	中正區	義一路57號、57號2樓	02	24266141
宜蘭分行	宜蘭縣	宜蘭市	中山路3段152號	03	9324111
羅東分行	宜蘭縣	羅東鎮	中正路165號	03	9545611-8
蘇澳分行	宜蘭縣	蘇澳鎮	中山路1段12號	03	9962711-6
桃園分行	桃園市	桃園區	民族路55號	03	3326111
北桃分行	桃園市	桃園區	三民路2段258、260號	03	3353131
中正分行	桃園市	桃園區	中正路1298、1300號	03	3171838
大湳分行	桃園市	八德區	介壽路1段919號	03	3661966
內壢分行	桃園市	中壢區	信義路117號	03	4552410
中壢分行	桃園市	中壢區	復興路14號	03	4225111
西壢分行	桃園市	中壢區	中央西路2段30號	03	4918111
平鎮分行	桃園市	中壢區	環西路68號	03	4939211
大園分行	桃園市	大園區	新生路63號	03	3857111
南崁分行	桃園市	蘆竹區	中正路112、114號	03	3216882
迴龍分行	桃園市	龜山區	萬壽路1段161號	02	82006111
林口分行	桃園市	龜山區	文化二路76、78號	03	3186611
大溪分行	桃園市	大溪區	康莊路111號	03	3882101
龍潭分行	桃園市	龍潭區	中正路80號	03	4991111
新竹分行	新竹市	北區	英明街3號	03	5226111
東門分行	新竹市	北區	東門街216號	03	5249211
竹科分行	新竹市	東區	光復路1段611號	03	5637111
竹東分行	新竹縣	竹東鎮	東林路30號	03	5963251
關西分行	新竹縣	關西鎮	正義路18號	03	5872411
竹北分行	新竹縣	竹北市	光明五街210號	03	5559111
苗栗分行	苗栗縣	苗栗市	中正路601號	037	322411
竹南分行	苗栗縣	竹南鎮	民族街53號	037	477111
頭份分行	苗栗縣	頭份市	中正路67號	037	672611
台中分行	臺中市	西區	自由路1段144號	04	22233611
南台中分行	臺中市	東區	復興路4段33、35號	04	22231111
北台中分行	臺中市	中區	臺灣大道1段501號	04	22238111
中港分行	臺中市	西屯區	臺灣大道2段912號	04	23136111

單位名稱	縣市別	行政區	地址	電話	
北屯分行	臺中市	北屯區	文心路4段696號	04	22366111
進化分行	臺中市	北區	進化北路236號	04	22300311
南屯分行	臺中市	南屯區	五權西路2段668號	04	23801515
豐原分行	臺中市	豐原區	中山路423號	04	25225111
大里分行	臺中市	大里區	東榮路43、45、47號	04	24838111
中科分行	臺中市	大雅區	中科路6號之3	04	25659111
東勢分行	臺中市	東勢區	豐勢路449號	04	25874121
沙鹿分行	臺中市	沙鹿區	中山路355號	04	26621331
大甲分行	臺中市	大甲區	順天路361、363號	04	26882981
太平分行	臺中市	太平區	中興東路50號、50號2樓	04	22799011
清水分行	臺中市	清水區	光明路35之10號	04	26238111
大雅分行	臺中市	大雅區	中清東路96號	04	25686111
南投分行	南投縣	南投市	中山一街2號	049	2223111
草屯分行	南投縣	草屯鎮	太平路2段256號	049	2338181
埔里分行	南投縣	埔里鎮	西安路1段97號	049	2982711
彰化分行	彰化縣	彰化市	和平路48號	04	7232161
員林分行	彰化縣	員林市	育英路26號	04	8328811
鹿港分行	彰化縣	鹿港鎮	中山路301號	04	7772111
溪湖分行	彰化縣	溪湖鎮	彰水路3段166號	04	8824111
北斗分行	彰化縣	北斗鎮	中山路2段35號	04	8782111
和美分行	彰化縣	和美鎮	和線路84、86、88號	04	7551111
嘉義分行	嘉義市	東區	中山路307號	05	2272111
興嘉分行	嘉義市	西區	興業西路425、427號	05	2859833
朴子分行	嘉義縣	朴子市	中正路135號	05	3795111
斗六分行	雲林縣	斗六市	太平路16號	05	5324311
北港分行	雲林縣	北港鎮	中正路96號	05	7833211
西螺分行	雲林縣	西螺鎮	延平路189號	05	5862131
虎尾分行	雲林縣	虎尾鎮	中正路83號	05	6322330
台南分行	臺南市	中西區	忠義路2段82號	06	2224131
富強分行	臺南市	東區	東門路3段31號	06	2904453
赤崁分行	臺南市	中西區	成功路217號	06	2268111
竹溪分行	臺南市	中西區	大同路1段98號	06	2160111
金城分行	臺南市	南區	夏林路105號	06	2248833
安南分行	臺南市	安南區	海佃路2段500號	06	2465111
新營分行	臺南市	新營區	中山路150號	06	6324211
鹽水分行	臺南市	鹽水區	三福路57號	06	6521611
麻豆分行	臺南市	麻豆區	興中路12號	06	5729901
善化分行	臺南市	善化區	中山路366號	06	5817350
佳里分行	臺南市	佳里區	文化路225號	06	7226111
新化分行	臺南市	新化區	中正路374號	06	5901111
大灣分行	臺南市	永康區	永大路2段5號	06	2713251

單位名稱	縣市別	行政區	地址	電話	
南科園區分行	臺南市	新市區	南科三路15號2樓	06	5051111
歸仁分行	臺南市	歸仁區	中山路2段55、57號	06	3300111
永康分行	臺南市	永康區	中正南路109號	06	2513211
高雄分行	高雄市	苓雅區	民權一路28號	07	3350811
鹽埕分行	高雄市	鹽埕區	大仁路115號	07	5519201
新興分行	高雄市	新興區	中正四路17號	07	2719111
三民分行	高雄市	三民區	中華三路291號	07	2718111
苓雅分行	高雄市	前金區	五福三路61號	07	2822111
左營分行	高雄市	左營區	左營大路411、413號	07	5815511
楠梓分行	高雄市	楠梓區	楠梓路3號	07	3511211
五福分行	高雄市	苓雅區	中正二路161號	07	2225111
十全分行	高雄市	三民區	自由一路57號	07	3112131
前鎮分行	高雄市	前鎮區	三多三路191號	07	3344191
灣內分行	高雄市	三民區	大順二路147號	07	3821526
博愛分行	高雄市	左營區	博愛二路426號	07	5588311
小港分行	高雄市	小港區	沿海一路182號	07	8066601
五甲分行	高雄市	鳳山區	保泰路322號1、2樓	07	7260211
鳳山分行	高雄市	鳳山區	成功路1號	07	7463611
路竹分行	高雄市	路竹區	中山路1187號	07	6963211
岡山分行	高雄市	岡山區	岡山路275號	07	6212111
旗山分行	高雄市	旗山區	中山路120號	07	6621811
林園分行	高雄市	林園區	林園北路459號	07	6436111
梓本分行	高雄市	梓官區	中正路306號	07	6172111
屏東分行	屏東縣	屏東市	民生路308號	08	7325111
潮州分行	屏東縣	潮州鎮	中山路107號之1	08	7883771
東港分行	屏東縣	東港鎮	朝陽街23號	08	8350111
恆春分行	屏東縣	恆春鎮	中正路17號	08	8893231
萬巒分行	屏東縣	萬巒鄉	中正路29號	08	7811211
花蓮分行	花蓮縣	花蓮市	公園路22號	03	8324611
台東分行	臺東縣	台東市	中華路1段397號	089	324211
澎湖分行	澎湖縣	馬公市	光復路88號	06	9273211

二、國外總分支機構及子行總分支機構一覽表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國際金融業務分行	臺北市重慶南路一段30號5樓	886-2-2348-1111
關島分行	1 st Fl., 330 Hernan Cortez Ave., Hagatna, Guam 96910 U.S.A.	1-671-472-6864
新加坡分行	NO. 77, Robinson Road, #01-01 and #10-01, Singapore 068896	65-6593-0888
倫敦分行	Bowman House, 29 Wilson Street, London EC2M 2SJ, United Kingdom	44-20-7417-0000
洛杉磯分行	600 Wilshire Boulevard, Suite 800, Los Angeles, CA 90017, U.S.A.	1-213-362-0200
紐約分行	750, 3 rd Ave., 34 th Floor, New York, NY 10017, U.S.A.	1-212-599-6868
香港分行	Rm 1101, 11/F, Hutchison House, 10 Harcourt Road, Central, Hong Kong (香港中環夏慤道10號和記大廈11樓1101室)	852-2868-9008
東京分行	〒100-0004 23F Otemachi NOMURA Building 1-1, Otemachi 2-Chome Chiyoda-Ku, Tokyo, Japan (〒100-0004日本東京都千代田区大手町 2-1-1 大手町野村ビル23階)	81-3-3279-0888
金邊分行	No. 66, Norodom Blvd., Sangkat Chey Chumneas, Khan Daun Penh,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210026-8
金邊分行中洲支行	No. 3-5, Prey Chisak Village, Sangkat Chom Chao, Khan Dangkor,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865171-3
金邊分行奧林匹克支行	No. 155 AB, Street 215, Sangkat Phsar Depo 1, Khan Tuol Kouk,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880392-4
金邊分行堆谷支行	No. 89E, KIM IL SUNG Blvd. (289), Sangkat Boeng Kak Ti Pir, Khan Tuol Kouk,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885891-3
金邊分行桑園支行	No. 216B, Norodom Blvd. (41), Sangkat Tonle Basak, Khan Chamkar Mon,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726806-8
金邊分行水淨華支行	No. F08 & F09, Street National Road 6A, Phum 3, Sangkat Chraoy Chongvar, Khan Chraoy Chongvar, Phnom Penh, Cambodia	855-23-432156-8
金邊分行永盛支行	No. 14A & 15A, Street Chaom Chau, Phum Damnak Thum, Sangkat Stueng Mean Chey, Khan Mean Chey, Phnom Penh, Cambodia	855-92-888602-3
溫哥華分行	#100-5611 Cooney Road, Richmond, B.C. V6X 3J6, Canada	1-604-207-9600
胡志明市分行	21 Fl. A&B Tower, 76A Le Lai St, District 1, Ho Chi Minh City, Vietnam。 (越南胡志明市第一郡黎萊街 76A 號 A&B Tower 21樓)	848-3823-8111
多倫多分行	5000 Yonge Street, Suite 1803, Toronto, ON M2N 7E9, Canada	1-416-250-8788
布里斯本分行	Mezzanine Floor, 199 George Street, Brisbane QLD 4000, Australia	61-7-3211-1001
澳門分行	澳門商業大馬路澳門財富中心16樓 16/F, Finance and IT Centre of Macau, Avenida Comercial de Macau	853-2857-5088
上海分行	大陸上海市長寧區榮華東道86-90號(競衡古北88大廈), 郵編201103 86-90, Ronghua East Road (JH Gubei 88 Building), Changning District, Shanghai 201103, China	86-21-2227-0611
上海自貿試驗區支行	大陸上海市浦東新區基隆路1號湯臣國際貿易大樓22層 2210-2215室, 郵編200131 Room 2210-2215, Tomson International Trade Building, No.1 JiLong Road, Pudong New District, Shanghai 200131, China	86-21-2069-0611

單位名稱	地址	電話
河內市分行	8 th Floor, Charmvit Tower, 117 Tran Duy Hung Road, Trung Hoa Ward, Cau Giay District, Hanoi City, Vietnam	844-3936-2111
成都分行	大陸四川省成都市錦江區紅星路三段1號國際金融中心1號辦公樓16樓單元1、9、10號，郵編610021 Unit No. 1、9、10, 16F, Chengdu IFS Tower 1, No.1 Hongxing Road Section 3, Jinjiang District, Chengdu, Sichuan Province, 610021 China	86-28-8658-6311
廈門分行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思明區鷺江道8號國際銀行大廈30樓EFGH單元 Unit EFGH, 30F, International Plaza, No.8 Lujiang Road, Siming District, Xiamen, Fujian Province, 361001 China	86-592-8169111
永珍分行	No.61, 23 Singha Road, Phonxay Village, Saysettha District, Vientiane Capital, Lao PDR 寮國永珍市賽色塔區鳳賽村新哈23路61號	856-21415318
馬尼拉分行	20F., Tower6789, 6789 Ayala Avenue, Makati City, Metro Manila, Philippines	63-2-9601111
曼谷代表辦事處	9 th Fl., Sathorn City Tower, No. 175, South Sathorn Road, Tungmahamek, Sathorn, Bangkok 10120, Thailand	662-679-5291
仰光代表辦事處	No.7 Nichol's Avenue, Parami Road, Mayangone Township, Yangon, Myanmar	951-966-9568
美國第一銀行總行暨阿罕布拉分行	200 E. Main St., Alhambra, CA 91801, U.S.A.	1-626-300-6000
美國第一銀行工業市分行	18725 E. Gale Ave., Suite 150, City of Industry, CA 91748, U.S.A.	1-626-964-1888
美國第一銀行矽谷分行	1141 S. De Anza Boulevard, San Jose, CA 95129, U.S.A.	1-408-253-4666
美國第一銀行爾灣分行	4250 Barranca Parkway, Suite E, Irvine, CA 92604, U.S.A.	1-949-654-2888
美國第一銀行亞凱迪亞分行	1309 S. Baldwin Ave., Arcadia, CA 91007, U.S.A.	1-626-254-1828
美國第一銀行亞提市分行	17808 Pioneer Blvd., Suite 108, Artesia, CA 90701, U.S.A.	1-562-207-9858
美國第一銀行佛利蒙分行	46691 Mission Blvd., Suite 230, Fremont, CA 94539, U.S.A.	1-510-933-0270

註：美國第一銀行亞提市分行預計於106年6月30日前裁撤。

備忘錄

備忘錄

備
忘
錄



董事長 蔡慶年



第一銀行 · First Bank

第一銀行 · First Bank

第一銀行 · First Bank

